

利未記助讀

丁燕嬰講章

陳燕君 編校

目錄：利未記助讀

一	難讀的利未記
二	住在神的面前
三	甘心的獻祭
四	燔祭
五	素祭
六	平安祭
七	贖罪祭
八	贖愆祭
九	大麻瘋災病
十	大麻瘋得潔淨
十一	贖罪日: 脫盡罪愆
十二	耶和華的節期
十三	再說耶和華的節期
十四	生命的光、生命的糧
十五	全足全豐的恩典

前言

聖經中主耶穌稱之為“摩西的律法”（路加 24：44），乃是指的前五卷書-----創世記、出埃及記、利未記、民數記和申命記。這是聖經的起頭，也是全部神話語的基礎。以色列人以此為他們“律法”的依據。主耶穌在地上的公開職事中，也提到摩西和他的書（約翰 5：47），並常常引用其中的話。我們因此也都稱它們為“摩西五經”。

感謝神，在二〇〇九年、新世紀開始的春天，感動奧蘭多市聚會的許多弟兄姊妹們，一同讀摩西五經。靠神的恩典，不知不覺持續了將近三年半時間，才把這五卷書大略地讀完。承多位弟兄姊妹的負擔，願將這些分享的錄音、謄錄成爲文字，以便閱讀。雖經許多耽延，“創世記助讀”、“出埃及記助讀”及“申命記助讀”，已先後陸續付印出版。在編輯和校訂的過程中，主使我們飽嚐祂恩典的豐厚，又蒙多位肢體愛心勞苦的配搭，衆人一同見證主裡同工的喜樂，願榮耀都歸給祂。也求主特別記念每一位同工的辛勞，親自報答他們。

這一卷“利未記助讀”出書、耽擱了近一年，因燕君的母親突得心臟病，需要住院和療養，接着五月裏燕嬰的父親辭世、永息主懷。在我們的軟弱、疲倦和悲傷中，承蒙主內林哲三、王素瑛夫婦二人特別鼎力相助，使得本書終於完稿，如今可以跟各位見面了。哲三夫婦與我等在主裏同工多年，在此敬謝他們二位的功勞。全書共計十五講，就利未記的精意、以及幾點特別的負擔，分別交通。由於只是一份讀經記錄，除了刪去重覆煩瑣的口語，就仍然盡量保留原錄音帶的內容、以及因時適地採用的材料。盼望不致因此使讀者在閱讀中感覺被打岔。主既說祂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願祂用利未記這些話，使我們更進入神全備、偉大恩典的應許和榮耀的呼召。

我們仍然懷著謙卑、敬畏和感恩的心，將這些文字謹呈在主的施恩座前，懇求祂以祝福送它出去，也按祂的心意隨意使用，讓那些喜愛耶和華律法的人得益處。主若許可，“民數記”的助讀講義也將盡快整理出來，在不久的將來與主內弟兄姊妹們一同分享。願當日在默示中感動摩西的那靈，也多多感動我們，使我們對摩西五經有更多的認識。當日主曾開了門徒們的心竅，使他們明白聖經，也求主使我們更多得着祂自己的話，在生命中多得助益。詩歌說，“求主為我擘開生命餅，彷如當日在加利利”。願榮耀的主，用祂豐富的靈糧造就祂的兒女們，就是祂捨己而得着的教會。

丁燕嬰 陳燕君 謹識

2010年十二月於弗州奧蘭多旅次

(一) 難讀的利未記

讀經：「耶和華從會幕中呼叫摩西，對他說：你曉諭以色列人說：你們中間若有人獻供物給耶和華，要從牛群羊群中，獻牲畜為供物。」（利一 1-2）

許多時候當我們要讀利未記，實在不知道該怎麼讀。因為這卷書好像很枯燥，很不容易懂。講的都是殺牛、殺羊的事，而且有些事說起來，你會覺得很沒有道理，這樣不潔淨啦，那樣不潔淨啦。所以讀利未記覺得很困難，常常我們讀得煩了，就想把它越過去。但利未記實在是非常重要的卷書，它在我們生活實用上很有幫助。今天我們就先花一點時間，把整本利未記介紹一下，看看它在摩西五經中佔什麼地位。我們已經讀過了創世記和出埃及記，大家應當有了一個認識，聖經上雖然有分章分節，但事實上，整卷書的意思都是連續的。我們絕不要因著分章分節，而把聖經中聖靈的那個思想打斷了，讀聖經的時候，需要在這上面留意。再者，摩西的五書，事實上是整個一套，所以從一卷書到一卷書，在思想上也是一直連貫下來的。今天我們要看從創世記開始，它是怎樣流進利未記的。

創世記：罪的工價就是死

創世記說到神的創造。當神創造人的時候，祂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使他們管理海裏的魚、空中的鳥、地上的牲畜、和全地並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蟲。」（創一 26）接着，「神就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乃是照著祂的形像造男造女。」（一 27）所以，人被造出來時，是非常榮耀的。到了第二章重述這件事的時候，講到神怎樣用地上的塵土做了一個殼子、造成一個人。然後神又做了一件非常特別的事，是在其他萬物的創造裡所沒有的，就是神將祂自己那生命的氣息吹在人裡面。人那用塵土做成的身體，有了神生命的氣息進到裡面，就成了一個活的魂。我們看見當人被神創造出來時，實在是非常榮耀、非常特別的。中國人說「人是萬物之靈」，人實在是神所有創造中最高、最高的。

可惜，接著在第三章，人就失敗了：人因為中了仇敵的詭計，吃了神說不可吃的果子，罪就從人進入了世界。那結果是什麼呢？羅馬書說，罪從一人進了世界，跟着死亡就進來了。我們若繼續讀創世記到四十九章三十三節，會看見「雅各囑咐眾子已畢，就把腳收在床上，氣絕而死，歸他列祖那裏去了。」雅各是創世記裏一個重要人物，他有十二個兒子的一個大家族，由這個家族組成了一個國。在創世記中用很多篇幅來說他的故事，也說到神怎麼改變他。這個人生來很詭詐、敗壞，神在他身上做了扭轉、塑造的工作，要把神按自己形像所造的人的樣式，恢復回來。最後神把他的名字也從「雅各」改成「以色列」，以色列的意思是「神的王子」。

原來神照祂自己的形像造人，就為了要叫人像祂這位萬有君王的兒子一樣，成為神的王子。神的心意既是這樣，就在雅各身上作成了彫塑的工作。我們看見雅各到了晚年臨死的時候，信心越加成熟，他「給約瑟兩個兒子各自祝福，扶著杖頭敬拜神。」（來十一 21）在創世記四十九章裏，他信心的眼睛遙望著將來，給孩子們

講話、囑咐他們時，他裡面實在有那先知的靈。但是末了的結局呢？雅各還是不免一死，是不是？這是創世記要說的，罪從一人進入世界，結果死也進入了世界。

請再看第五十章二十六節，「約瑟死了，正一百一十歲。人用香料將他薰了，把他收殮在棺材裏，停在埃及。」創世記結束的時候，也有一個人死了，一個很特別的人：約瑟。在第三十七章二節說、「雅各的記略如下…」，接下來說的卻都是約瑟的故事。可以說約瑟這個人的出現，是因為雅各，也是為了雅各。神把雅各從那天然人、變成一個屬靈人，又藉約瑟屬靈的經歷繼續著雅各屬靈的結果，在約瑟身上我們看見那榮耀的雅各。我們曾說過，約瑟最能預表主耶穌。在約瑟的身上，我們看見主耶穌的赦免和祂的愛，也看見主耶穌的尊貴。但不同的是、像約瑟這樣的人，活了一百一十歲，只因他是亞當的後代，最後創世記還是說、「約瑟死了」。不只這樣，他死了以後，人還用香料把他薰了，把他的屍首保存起來，放在棺材裡，停在埃及。因此，我們得著一個圖畫，在埃及，「死」一直維持在那裡，是不是？平常人若死了，不要幾天，人就把他埋葬了，這個人就消失了。但在埃及，人死了要用香料把他薰了，放在棺材裡。埃及人很會做這樣的事，就是用高技術把屍體做成木乃伊維持起來。今天，很多人去埃及一定要去看金字塔，金字塔實際上就是給法老安葬的地方。他們把法老的屍體用香料薰了，放在金字塔裡，一直維持許多年代。你看，最高的文明所做的就是把「死」保存起來。

人最希望的就是千古留名。在中國是立牌坊啦，立碑啦；在西方就是塑像啦，紀念堂啦。在埃及，人死了就用香料把他薰了，然後停在那裏，可以說是個維持死亡、存留死亡的地方。所以創世記一開始，我們看見那榮耀的創造，看見人的失敗，也看見神開始做恢復的工作。但是，末了卻看見人落在埃及，死在埃及，而且死一直繼續下去。人用許多方法希望留下美名、尊貴、外表的一點良善、和在世的一點成就。人用香料來薰，把這些保存起來，但結果不過是放在棺材裡，停在埃及而已，這就是人的可悲。今天我們在地上追求一切，如果沒有神給我們的生命，沒有基督成為我們裡面的盼望，我們的結局也就是如此：不過是在埃及有一點繼續，繼續的結果也是死亡。因此，跟著就需要出埃及記這卷書了。

出埃及記：出死入生，得着生命

出埃及記的意思是什麼？以色列人在埃及作奴隸，在法老的轄制下勞苦嘆息。神聽見他們的哀聲，將他們從埃及為奴的景況帶領出來，脫離埃及的重軛，向著應許之地前進。在法老統治下的埃及、可以說是罪惡的世界、黑暗的權勢，法老就代表那罪惡權勢的掌權者。在那裡以色列人作罪惡的奴僕，就是他們在埃及受苦的那個圖畫。歌羅西書第一章十三節把這點說得很中肯，神「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把我們遷到祂愛子的國裏。」

但希伯來書第二章十四到十五節又說，「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祂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特要藉著死，敗壞那掌死權的，就是魔鬼，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為奴僕的人。」這裏說到埃及代表死亡，在那死亡裡，法老就代表掌死權的魔

鬼。而神要把那個死亡擊敗，把死亡解決掉，於是就把以色列人、從埃及那個「死」的地方帶出來。神不只是把他們從作奴隸、發哀聲的地方拯救出來，事實上更是要把他們從存留死亡的地方拯救出來。

出埃及記十章記載、當時在埃及地有三天極大的黑暗，那黑暗似乎摸得著（21-23 節），這極大的黑暗是說明罪的那一面。而擊殺長子那最後一災，說明了死亡的那一面，神藉著逾越節，把他們從死亡中拯救出來。這是出埃及記。

所以我們懂了，出埃及記給我們的信息乃是死裡復活。而聖經就說明神是怎樣的神：在創世記開始祂是使無變有的神；在獻以撒的故事裏祂是使死人復活的神。到了出埃及記，就更看見這個事實了。神讓他們從埃及出來的關鍵是逾越節。當天，神滅命的天使巡行埃及全地，把每家的長子、牲口中頭生的通通殺掉了。但靠着羔羊的血，神叫以色列人從那死亡裡被救出來了。你看見嗎？從死亡裡神讓他們活了。他們怎麼能過紅海？過紅海是注定死的，埃及人下去就都死了。但神讓紅海的水分開、使以色列人可以走乾地過來。神讓那注定必死的、能從死裡活過來。出埃及記這死而復活的信息叫我們看見，神要把埃及的死亡解決掉，對埃及所代表的權勢，神要對付它、要斷絕它。這就是出埃及記。把這個圖畫翻譯到今天是什麼意思呢？那就是神在我們身上的拯救。

如果這卷書是出埃及記的話，那麼出來之後，出埃及記應該就結束了嘛。但是聖經並不停在這裡。出埃及記共有四十章，而出埃及是在第十二章。為什麼出埃及之後還寫了那麼多的話？可見出埃及的故事不單單是脫離死亡而已。離開了罪、離開了死亡，這是好的。但還是死的，為什麼呢？因為沒有得著生命。世上的宗教就是讓人學一點好的事情，讓你行善、修行、清心寡慾，然後過一個比較好、比較有道德的生活。但是那個生活還沒有出埃及。為什麼？因為人沒有得著生命。所以，出埃及的故事不停留在第十二章。出了埃及是不錯，過了紅海也很好，但是還沒有完，神的作為沒有在那裡停止，因為神不是要他們停在那裡。

人如果出了埃及，卻沒有碰到神，沒有得著神的話，就沒有生命；因此神不只讓他們脫離死亡，而且要得著生命，這是死裡復活。我們知道拉撒路的復活是主作的，但拉撒路的復活不是主的復活。為什麼呢？因為拉撒路後來又死了，只有主耶穌的復活，才是真的復活。祂進入死亡而出來，就永遠的活著，所以說祂是永活的神。而且那個活是得著生命，那是今日神在我們身上要作的。於是，在出埃及記裏，以色列人出了埃及之後，接著他們要遇見神，跟神發生關係。這樣，他們就得了生命。申命記第三十章有一句話，是摩西在以色列民要進迦南地時對他們說的，請看第 20 節，「且愛耶和華—你的神，聽從祂的話，專靠祂；因為祂是你的生命。」神不只把他們從埃及救出來，神更要來到他們中間，作他們的生命。這樣，出埃及的故事就完全了。現在我們就明白了，主耶穌在地上時說：「我是道路、真理、生命。」主耶穌說：「我對你說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祂說：「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神口裡所出的一切話。」主把這些話說給我們聽，因為祂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神實在是供應我們生命的那位。所以，出埃及記的故事，不是

停在第十二章出了埃及、過了紅海，乃是停在第四十章，請讀卅四到卅五節：「當時雲彩遮蓋會幕，耶和華的榮光就充滿了帳幕。摩西不能進會幕，因為雲彩停在其上，並且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帳幕。」那時會幕在他們中間支搭起來，神的榮光充滿了帳幕。神的榮光表明了神的同在。我們剛剛說了，神是他們的生命，當神來到他們中間，神的百姓就有了生命。他們不只離開了埃及那死亡的世界，乃是更進一步、神降臨在他們中間，要他們得著生命。

也是我們的故事

弟兄姊妹，這也就是我們今天的故事。神藉著祂兒子的死、敗壞了掌死權的魔鬼，讓我們脫離罪惡的權勢，不再作死的奴隸；讓我們出來、得救了、信了主、受了浸。祂也來了，住在我們心裡，讓我們得生命。哥林多前書第三章十六節，「豈不知你們是神的殿，神的靈住在你們裏頭嗎？」神的靈住在我們裏頭，我們的身體就成了神的殿，因為是神住的地方。所以，我們脫離了罪，出了埃及，現在好像會幕支搭在我們裏面，祂的榮耀充滿會幕一樣，那個圖畫就在這裡。

我們可以再從幾件事稍微溫習一下：神帶以色列人離開死亡的埃及；他們出來了，神就住在他們中間；神來了，就把生命帶來，神自己就成了他們的生命；結束時，看見神的榮耀充滿在他們當中。讓我們用幾節關鍵的經文、來欣賞出埃及記這卷書：請看出埃及記第三章，摩西在曠野放羊，神在荊棘中對他顯現，說：「我下來是要救他們脫離埃及人的手。」（8節）這裡神說祂下來是要拯救，這是出埃及記的開始。第十三章二十一節、「日間，耶和華在雲柱中領他們的路；夜間，在火柱中光照他們，使他們日夜都可以行走。」他們出來之後，神沒有丟棄他們，仍然領他們的路、光照他們。第十九章二十節、「耶和華降臨在西乃山頂上，耶和華召摩西上山頂，摩西就上去。」這裡看見耶和華降臨在西乃山。第二十四章十二節、「耶和華對摩西說：你上山到我這裏來住在這裏。」說到一個恩典的故事，就是神呼召人上山。神不只降臨在人當中，神還叫人到祂那裡去，住在祂那裡，神願意跟人住在一起。第二十五章八節、「又當為我造聖所，使我可以住在他們中間。」神並不滿足摩西一個人上山住在祂那裡，所以要他們為祂造一個聖所，讓祂可以住在他們中間。第四十章卅四節、「當時雲彩遮蓋會幕，耶和華的榮光就充滿了帳幕。」現在，神住在他們中間了。這是出埃及記的故事，這幾節經文就把出埃及記整個的故事講完了。

從創世記末了的那個死亡，神說明埃及，然後就把他們拯救出來。他們出了死亡，遇見神，有了生命，這一位生命的主就領他們走路，光照他們。到了西乃山，神降臨在他們當中，頒佈律法給他們，使他們過分別為聖的生活。神又樂意摩西上山去住在祂面前，藉著啟示，囑令把會幕建造起來，讓神自己來到百姓當中住。最後第四十章，這事就作成了。我們看見，從天上，神到了山頂；從山頂，神來到曠野，住在百姓當中。當初神降臨在山上，百姓能去嗎？不能去的，連山根都不能去，即使牲畜越過了也要擊殺。他們看見山頂的雷轟、閃電、火焰、角聲、密雲，他們就害怕，不敢靠近。因為他們不能靠近，也不敢靠近；因此，神就說我下來好

了，因為神願意與人同住。而新約裡的圖畫，說到我們今天成了神的殿，神的靈住在我們中間。好，說完了出埃及記，我們接著看利未記。

利未記：與神相交，享受生命

請問各位，如果所有的事就這樣停在那曠野裏，那個圖畫美不美？神已經從天上下來，救他們出了埃及；神也降臨在西乃山，會幕做好了以後，神更住在百姓中間，以色列百姓也圍繞著會幕生活。但再請問，如果神住在百姓當中，百姓卻各忙自己的生活，與神一點也不發生關係；或者神是住在那裡，但和百姓也沒有關係，那個圖畫完美嗎？那樣，神住在人中間的實際根本沒有表現出來。因此，就接著有了利未記。這一卷書就是說，神不僅僅是在我們中間，而且要我們真正與祂同住、相交。今天，我們這個人的身體是神的殿，因為神的靈住在我們裡頭，但是我們的生活是什麼光景呢？我們是否只忙著自己的生活、三餐，忙著我們的宴會…等等？雖然神住在我們裡面，但我們與祂沒什麼關係。神，你住你的聖所，你住你的會幕，我忙我自己的事，結果是人根本不理會祂。今天許多基督徒就是這樣對待祂：說起來我們是基督徒，有神的靈住在裡面，但外面所過的生活，沒有利未記，其實就跟在埃及一樣。就因為這緣故，走一走就想起了埃及的肉鍋、和埃及許多的好處，抱怨就出來了。為什麼呢？就是因為跟神沒有發生實際的關係。現在我們曉得為什麼要有利未記，利未記就是讓我們能跟這位神發生關係，讓祂在我們裡面的同住、成爲一件真實的事。

在創世記裡人都死了；在出埃及記裡人得了生命，因為神來了，神是他們的生命。利未記是告訴我們怎樣可以到神的面前去支取、而且享受這個生命。這是神藉着給以色列人利未記的功課、所指明的一條路。如果我們真明白它的意義，那利未記對我們就很重要了。我們成了神的兒女，我們的身體成了神的殿，神的靈住在我們裡面。下一步是我們要怎樣跟裡面的這位神保持關係，讓這個「住」是真實的，使我們能夠支取、享受這個生命：不只得生命而且得的更豐盛。利未記就是讓我們進入那個豐盛。雖然你看利未記很枯燥，但利未記事實上是很實用的一卷書，告訴我們怎樣到神的面前，讓神真正的在我們中間，跟我們有一個完美的關係。

用新約的話說，我們第一個是得救，與神相和，羅馬書說的、「藉著耶穌基督，我們因信稱義，就與神相和。」以前是仇敵，現在和好了，這是第一步。與神和好是出埃及記，原來是在罪裡面的，現在出來了；原來是奴隸，現在是成爲神的子民了，與神和好。下一步是要與神有相交的生活。這樣，人才能與神同行。有了與神同行的生活，才能與神同工，才談得上服事。好好服事的結果，將來才能與神一同作王。這是聖經裡面給我們看見的圖畫。

我再重複一次。第一步是與神相和，第二步與神相交，然後與神同行，最後與神同工，將來才能與神同作王。羅馬書特別講到與神相和；腓立比書說到與神相交，以基督的心爲心，去體貼神的感覺；其他還有約翰壹書。當你能體貼神的心意，你的生活就會調整，於是你生活裡許多的事情就會改變。比方在哥林多前書那

許多不正常的情形，慢慢地就除掉了。為什麼呢？因為你裡面有了一個標準。你跟神相交的結果，你慢慢能體貼神的心，而成為你的心。你作每件事都會要討祂的喜悅，於是你那敗壞的自己就漸漸的改變了。這樣的結果，你慢慢地就可以與神同工，做個神的工人，這是哥林多後書所說的。然後在提摩太後書，保羅一生的最後階段，他說：「我們與祂同死，同復活，同受苦，將來就與祂同作王」。

民數記：與神同行

剛剛我講了，回到舊約裡面，你就看到與神相和就是出埃及記：出了那個罪惡的世界，出了那個黑暗的世界。然後利未記讓我們知道怎麼樣與神相交。經過了利未記就是民數記。民數記是講到以色列人在曠野走路，與神同行。他們走了多少站？四十二站。民數記主要講的就是這四十二站的行程。所以我們看見，出埃及記、利未記、民數記是相關聯的：與神和好、與神相交、與神同行。於是，到了約書亞記的時候，他們就跟著神一起出去，與神同工，與神一起爭戰，一起承受美地的產業。初看、利未記好像都是些條例，很枯燥乏味，但現在我們曉得這卷書是很重要的，在會幕裡的那一位神、不只是住在那裡，而且願意祂的眾百姓都來親近祂。怎麼來親近？就是利未記。神救了我們，祂的靈住在我們裡面，現在祂要我們與祂相交。當我們有相交的實際，才能與神同行；與神同行，神才能用我們。在今世用我們，到來世在神的國度裡與祂一起掌權。這就是神在我們身上的安排。

利未記就是神呼召人「來」

請讀利未記第一章一至二節，「耶和華從會幕中呼叫摩西，對他說：你曉諭以色列人說：你們中間若有人獻供物給耶和華，要從牛群羊群中，獻牲畜為供物。」第二十七章卅四節、「這就是耶和華在西乃山、為以色列人所吩咐摩西的命令。」第一章一開始是耶和華在會幕中呼叫摩西，對他說話，一直說到二十七章最後一節，「這就是耶和華在西乃山為以色列人所吩咐摩西的命令。」這整個的圖畫我們要記得：以色列人出埃及地後到了西乃山，在那裏住了十一個月。在西乃山，神要他們建造會幕，並把會幕支搭起來，神的榮光充滿在裡面。然後，神就從會幕裡對摩西說話，這一說就是整本的利未記，一共二十七章的聖經。最後以「這就是耶和華在西乃山為以色列人所吩咐摩西的命令」結束。

利未記第一章第一節，中文翻成「耶和華從會幕中呼叫摩西」，但原文的意思是、「耶和華呼叫摩西，從會幕中。」，因為不合中文文法，所以中文就把「從會幕」放到前面去。利未記原來不叫利未記，是到了人們要把希伯來文的舊約，翻成拉丁文時，給這卷書取了〈利未記〉的名字，因為書中多數是關於利未人服事的細節。本來猶太人給每一卷書定名字，都是用那卷書頭一個或兩個字。比如：創世記第一節是「起初神創造天地」，於是〈起初〉就變成那卷書的名字。而利未記這卷書的名字，原來是〈神又呼召〉。當你來看利未記時，事實上就是如此，整卷書都是「神又說話了」。神在那裡說話呢？在會幕裡。出埃及記中，神在西乃山頂上說話。而利未記裏、神是在會幕裡說話，這是第一個要注意的。所以這卷書的名字，

其實就是「神又呼召」。因為第一個字很難翻譯，所以有翻成“and”的；也有翻成“then”，相對中文就是「然後」。「“然後”神又再說話了」。但現在的翻譯缺掉了這個字。因此第一節就成了「又神呼召摩西會幕」，這樣的次序，叫我們曉得這卷書就是神又在呼召人。所以利未記這卷書、是神說的話，是祂從會幕裡面對摩西說的，意思乃是神又呼召人。

神為什麼要呼召人？前面說過神住在會幕裡，祂要人到祂那裡去與祂相交，不願人各忙各的，失去在祂面前蒙恩惠的福氣。神的心意我們需要去體會。祂原來是在天上，看見了人的痛苦，就從天上下來，降臨在西乃山上；然後又從西乃山上，下到西乃山下，住在人中間。現在祂又說你們到我這裡來，像兒女來親近父親一樣。今天神的兒女可憐的地方就是、我們看不見這一點，我們沒有利未記。所以常常我們說利未記太難讀，不喜歡讀它，這是很可惜的。利未記是神又在呼召、說：你來、你來。這位已從天上降到地上的神，在曠野裡把聖所支搭起來，把祂自己住的地方安排好了；神祭司的體系預備好了，亞倫一家也都有了；祂把一切都已經預備好了，怕的就是人不來。所以神又開始講話了。祂在利未記裡面，把人怎樣進入會幕的門；怎樣經過祭壇，經過銅盆；怎樣經過帳幕的簾子，進入聖所裡面；怎樣進入至聖所裡，進到施恩寶座前與祂相遇；一路怎麼走的那條路，都完全詳細地說清楚了。問題是人肯不肯去。利未記就是神說：「我在這裡，路是這樣，這路上所需要的一切我都預備好了。」祂說：「你來吧，你來吧。」聖經裡最偉大的一個字就是「來」啊，「來」。神不怕你來，只要你肯來，神的救恩就是你的，神的豐富就是你的，神的平安就是你的，神的喜樂就是你的，神的能力就是你的，神的智慧就是你的，神的……就是你的。人的難處就是「不來」。像那個浪子，他要產業，但不要父親。拿了父親的產業，往遠方去了，是不是？這就是人的難處。而神卻說「你來」。在這個「來」字裡面，叫我們看見神的愛，懂得什麼叫做愛。愛是神採取主動，祂從天上一直到來到我們的心裡。祂從天上先來到地上，從地上走到各各他，從各各他進入墳墓，從墳墓出來，現在住在我們裡面。在利未記，祂又呼召人「來」，學習神怎樣給人預備了一條路，讓大家到祂那裡去。這個呼召是非常重要的。

神的兒女都要來

在新約裡，神所有的兒女聚在一起，被稱為「教會」。教會，不是一個地方，不是這些桌椅、建築物，而是我們這些在這裏奉祂的名聚會的人。當我們都離開這裡回家了，這裏就不是教會，而只是教堂了。所以我們常說：「我把聖經忘在教會了。」是不準確的，我們應說：「忘在教堂了」。教會就是我們這些人。新約裡「教會」這個字，原來的意思是一群被神呼召出來的人，這個「召」就是利未記的這個「召」。這群人原來在埃及為奴，神就召他們出了埃及，所以何西阿書第十一章，神說：「我從埃及召出我的兒子來」，是不是？神從埃及召他們出來，召出埃及之後，在曠野神又再呼召他們。就是剛剛我所說的，神從天上到山頂，從山頂到曠野，在曠野的會幕裡面，神還再呼召人。

道成肉身的神，來到地上，走上各各他的十架，走進墳墓，從死裏復活之後，祂就住在我們心裡，並藉著利未記又再呼召我們。為的是叫我們到祂那裡去與祂相交。而且利未記不只是神呼召個人來與祂相交，就如祂呼召摩西，對祂說話一樣。利未記同時也是對全體的呼召，講到全體一同怎樣到神面前去。所以有大祭司為全以色列人贖罪的條例。讀利未記，我們一定要看到這兩方面：一方面是神呼召個人到祂面前與祂相交；另一方面神呼召全體以色列人，讓所有神的子民可以活在神的面前。而這個呼召神是從會幕裡說話，不同與出埃及記，那裏神是從山上對人說話。利未記卻是神從會幕裡對人說話，正如在新約、神的靈是在我們裏面對我們說話一樣。

拯救和成聖

還有一點不同的，在出埃及記裡，是神來就人：神從天上降到山上，從山頂來就近人。在那裡，神是那位拯救以色列人的神，祂基本的工作就是拯救他們出埃及、過紅海；拯救他們脫離乾旱、飢餓；拯救他們脫離黑暗和死亡。神一直在救他們，領他們的路，光照他們。請問各位，神在利未記作什麼呢？在利未記，神從會幕裡說話的目的，是要以色列人到神那裡去親近神。我們或會問，人能不能去到神面前呢？不能，是不是？為什麼？因為人不配。因此神非得先在他們身上作一件事，使他們成為聖潔，能夠到祂那裡去。可見，出埃及記裡，神是施行拯救的那位救主－ Savior。而在利未記裡，神是使人成聖的那祭物－ Sacrifice。拯救，主要對付的是人的罪，藉著羔羊的血，叫他們不致於死，而可以出埃及。成聖，主要對付的是人肉體的污穢，解決罪本身的問題，讓人得潔淨，可以來親近神，住在神面前。所以這兩卷書是前後緊連在一起，是神工作的兩面。神先是在人身上作拯救離開埃及的黑暗的工作，因為，罪讓我們盲目，讓我們嫉妒，讓我們驕傲，讓我們裡面黑暗。但出了黑暗之後，神讓人看見自己肉體裡面的不潔淨，因此，神要作潔淨的工作。你看見了嗎？利未記裡面的每件事都說到潔淨的問題。似乎每件東西都不潔淨，這個不潔淨，那個不潔淨，都需要潔淨。潔淨以後才可以到神那裡去，可以住在神面前。人能住在神的面前，歡喜不歡喜？當然歡喜，但更重要的是神歡喜不歡喜。人能住在神面前，神就滿足了。神花那麼大的工夫，從天上下來，現在來到了人的中間，祂怕的是人不到祂那裡去。所以你看見，神心意最後的滿足，乃是有這些人可以一直在祂的面前。我們看利未記怎麼那麼麻煩，早上要獻燔祭，晚上要獻燔祭，一隻羊、一隻羊地獻，不知獻了多少羊啊。祭司要殺啊、殺啊，殺不完；血啊、血啊、血的。現在懂了為什麼要這樣，就是神要人一直到祂那裡去，一直與祂相交，一直與祂住在一起，這就是利未記。

叫我們成聖的神

請看利未記第廿章八節，「你們要謹守遵行我的律例；我是叫你們成聖的耶和華。」這重要的一節經文，說明祂是那位叫人成聖的耶和華，是我們的 Sacrifice。到這裏、拯救已經不是問題了，因為埃及已經死在紅海裡了。現在問題是我們的污穢，這就是利未記的關鍵點：神自己來曉諭人如何「成聖」。神就從兩方面著手：

第一、到神面前的路是什麼？怎麼去？利未記告訴我們，要靠獻祭：「他的供物若以牛為燔祭，就要在會幕門口獻一隻沒有殘疾的公牛，可以在耶和華面前蒙悅納。」（利一3）到神面前去，一定是要去蒙悅納，是不是？蒙悅納的方法就是獻祭。而且要獻得準確，如果規定蒙悅納要獻一隻沒有殘疾的公牛，你不能獻一隻獅子。所以到神面前去的路是獻祭，而且要照著神所定規的獻祭，你就蒙悅納。第二、贖罪的事。這裡的贖罪，英文翻成“atonement”，這個字原來的意思是遮蓋，在利未記裡出現了一百多次，可見這個字的重要。到神面前去必需有遮蓋才蒙悅納。遮蓋什麼呢？就是在那些不蒙神喜歡的，不被悅納的，都要遮蓋起來。這個遮蓋是靠什麼呢？是依靠「血」。這是為什麼在利未記裡總是殺啊、殺的；流血、流血的，因為只有血能夠遮蓋，遮蓋那些神所不喜悅的，這樣被遮蓋了，我們才能到神那裡去。

為什麼血能夠遮蓋？能夠贖罪呢？請讀利未記第十七章十一節「因為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我把這血賜給你們，可以在壇上為你們的生命贖罪；因血裏有生命，所以能贖罪。」這是非常重要的經文，說到血是生命。神是用生命來遮蓋我們的敗壞，使我們到祂面前可蒙悅納。這血到了新約就指著主耶穌的寶血。請讀羅馬書第三章二十五節，「神設立耶穌作挽回祭，是憑著耶穌的血，藉著人的信，要顯明神的義；因為祂用忍耐的心，寬容人先時所犯的罪。」藉著耶穌的血，我們可以被遮蓋，被贖罪，被稱義。這就是挽回祭。在原文挽回祭和贖罪、遮蓋是同一個字，意思是神藉著耶穌的血遮蓋我們，來寬容我們的罪，使神的義可以顯明出來。這是第一個意思。

成聖的地位

第二個意思：我們藉著血、到神面前去得贖罪以後，還要被成聖了、才能住在祂那裡，像詩歌說的“成聖要下功夫”。成聖的意思是什麼？成聖就是分別出來的意思。藉著血的遮蓋，我們到神那裡去，神看見血是潔淨的，就把我們擺在一個蒙悅納的地位上，在那個地位上，我們被稱為聖的。

當祭司要開始服事時，首先作什麼？用今天的話、可以說是就職典禮。而聖經的話是、神使他成聖，把他擺在那個地位上，使他可以侍立在神的面前。聖所不是平常人能隨便進去的，祭司為什麼可以進進出出聖所？為什麼祭司要穿以弗得？就是被分別出來「成聖」。他不穿以弗得，就不能進去。亞倫是個大祭司，他所穿的「大祭司的袍子」是榮耀得不得了的，使他可以到神面前去。可是請問亞倫這人好不好？不怎麼高明，是不是？金牛犢就是他作出來的，可見這個人不比別人好多少。但，只要他穿上了以弗得，他就可以到神的面前去。是因為神把他擺在「成聖」的地位上，讓他可以侍立在神面前。這是神在利未記要作的兩方面。所以你看見那麼多的祭。利未記一開始就是講「祭」，講完了祭，就是講這些「獻祭的人」。

下一次我們要開始進入利未記，今天回去，希望弟兄姊妹要先作熟讀、然後分段的功課。利未記一共有二十七章，請你們熟讀每一章，理出一個條理來，究竟每一章講什麼？每一段內容是什麼？讀聖經需要下工夫，下了工夫，所讀那卷書的結構就深印在你腦海裡，進入你心中去了。就是沒有聖經在手，結構已在心裡面，你也知道書中講些什麼。當我們一起來研讀時，對你就有很大的幫助。神就藉著這個結構，讓我們明白、聖經不是零零碎碎的一句話、兩句話湊起來的，聖經是有整個結構的，有神的智慧在裡面。所以我們讀每一卷書之前先要作這個工夫。如果你下了這個工夫，你就會明白，從創世記怎樣進入出埃及記；從出埃及記現在進入利未記，原來是這樣的一個流程。

禱告：親愛的主啊，求祢多多憐憫我們，賜下祢那榮耀的靈在我們的深處。多少時候，我們都忽略了祢的同在，而只顧我們自己的事，活在我們自己的世界裡。主啊，赦免我們，常常冷落了在我們裡面的祢，因此祢說話、我們聽不見；祢發光，我們也不要看。主，謝謝祢不撇棄我們，還把利未記賞賜給我們，從會幕的深處又再說話，又再呼召我們到祢面前來。祢教導那撒瑪利亞婦人，用心靈和誠實來敬拜祢。主，求祢幫助我們，當一同學習的時候，在我們心靈深處以誠實與主更多相交，真是作個與主相交的人，使祢和我們的喜樂都可以滿足。我們謝謝主這樣浩大的救恩，在祢救恩的起頭裡，讓我們脫離了罪和死亡，不再有黑暗，而進入祢奇妙的光明。我們也懇求主，在這末後的世代，深深憐憫祢的兒女，讓我們進入深處，在靈裡與祢相交，在隱密處與祢相遇。好讓祢自己成為我們的力量，成為我們的目的，也成為我們的光，使我們能夠行走，也使我們能被改變，而為祢所用。我們開始利未記的交通，再一次把自己都交託給祢，也懇求主把這功課重重的託付給我們，讓我們不只是聽聽而已，求聖靈真是把這圖畫印在我們心上，看見神何等願意和渴望我們來與祢相交。謝謝主給我們今天的時間，求主祢自己揀選合用的話，來幫助我們。讓這些話被持守在心中，使主祢自己可以作更深的工作。我們每個人的需要，也按照祢自己的定規，來供應我們，我們把敬拜都歸給神，榮耀、頌讚、尊貴、權能都是祢的。奉主耶穌的名禱告。阿們！

(二) 住在神的面前

讀經：

利一 1-2 「耶和華從會幕中呼叫摩西，對他說：你曉諭以色列人說：『你們中間若有人獻供物給耶和華，要從牛群羊群中，獻牲畜為供物。』」

利十一 45 「我是把你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耶和華，要作你們的神，所以你們要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

利十七 11 「因為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我把這血賜給你們，可以在壇上為你們的生命贖罪；因血裏有生命，所以能贖罪。」

利十九 1-2 「耶和華對摩西說：你曉諭以色列全會眾說：『你們要聖潔，因為我耶和華你們的神是聖潔的。』」

利二十 7-8 「所以你們要自潔成聖，因為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你們要謹守遵行我的律例；我是叫你們成聖的耶和華。」

利二十七 34 「這就是耶和華在西乃山為以色列人所吩咐摩西的命令。」

因羔羊的血得救

從所讀的經文，我們知道、利未記事實上就是出埃及記的繼續。出埃及記第十九章說，以色列人出了埃及，來到西乃山。那裏，神降臨在西乃山，透過摩西在以色列百姓中間說話。神並召摩西單獨上山與祂同住，為百姓安排了會幕的教訓，使他們立起了會幕。神就來到會幕與祂所有的百姓一同同住。到了利未記、神繼續在西乃山對他們說話。第一章第一節說：神從會幕中呼叫摩西，對他說話，曉諭了一些事，好讓他們可以一直住在神的面前。這些話一直說到利未記結束時，就給我們一個總結，畫上句點：「這就是耶和華在西乃山為以色列人所吩咐摩西的命令」。

我們已經說過，在出埃及記開頭的地方，說到神下來，因為祂聽見了以色列人的哀聲，而來拯救他們。是神自己從天上降臨在西乃山上，在人中間來救人。到了利未記一開始，神是在會幕裡面對他們說話。可見祂又從山上降臨到曠野與他們同在。是怎麼同在的呢？就是在他們中間支搭了會幕。會幕成為神的居所，神就住在人的當中。神在利未記起了一個呼召：「人哪，你可以到我面前來。」神的意思是：「我先從天上到了山頂，從山頂來到了平原，現在在會幕裡面，住在你們當中。」神說：「人，你可以到我這裡來。」神的心意不只是祂住在人的當中而已，更是盼望人親近祂，樂意在祂面前交通，享受祂的豐富。

所以出埃及記、是神下來，拯救以色列人出了埃及、那罪惡世界的代表。而利未記，從經文看見，是神要他們從埃及分別，歸主為聖，就是我們常說的「成聖」

的潔淨工作。在這裡主要對付的不是人的罪惡，也不是罪惡權勢的問題。神現在著重的是要除去人的污穢，使人潔淨。在出埃及記，神是在山上說話；到了利未記，神已經從山上下來在曠野中，住在會幕裡，對人說話。

藉羔羊的血成聖

在出埃及記，神怎麼拯救以色列人出來的呢？他們所需要的只是一個單純的信心，就是靠著羔羊的血。在那裏，神沒有多給他們解釋，神只說，你們在某天把羔羊的血塗在門楣、門框上，你們在那血底下，就蒙拯救。很單純的一件事。可是到了利未記，就不單純了。事實上很複雜，是不是？我們看見很瑣碎、複雜的一些記錄。不過，雖然複雜，基本上還是有關血的事，就是要靠著血。牛的血，羊的血，不斷的說到血。這提醒我們，到了新約時代，我們整個生活、在凡事上也都要靠那逾越節的羔羊——主耶穌的寶血，才能得著潔淨，才能維持那成聖的工夫，是同樣的道理。

神樂意人享受祂

出埃及記是神願意與人同住；利未記是神要人一直住在祂面前。這是成聖的結果：完全的與神聯合。弟兄姊妹，我們每個人都是先經過出埃及記，然後進入利未記裡面。是不是？剛開始，有人告訴我們，耶穌是神的羔羊，為我們的罪釘在十字架上，祂為我們流血，祂的血洗淨我們一切的罪。我們聽見了、信了，就蒙拯救了。然後神就來住在我們的心裡，就像神住在會幕裡，以色列人圍繞著祂住一樣。但以色列人沒有辦法到祂那裡去，他們不知道如何去享受神。今天我們也一樣，主住在我們裡面，但我們不懂得去享受祂，沒有凡事倚靠祂，沒有真正的活在祂面前。而這正是利未記可以幫助我們的地方。

利未記雖然不容易讀，好像很枯燥，但是等我們稍微安排一下，你會發現，事實上不是那麼難的。不過首先，我們需要有很準確的認識，知道聖經雖說神呼召百姓親近祂、活在祂面前是祂的命令，實際上卻是祂莫大的恩典。為什麼？因為祂要潔淨我們的污穢，使我們成為聖潔的人。可以坦然無懼地到祂面前，過一個凡事依靠主，大大享福的生活。這是利未記寶貴的地方。

憑獻祭「到」神面前

整本利未記就是講人怎樣到神的面前去。開始的時候，是神的呼召；等全部講完了，最後一節，說這是神藉摩西給以色列人的命令，可見神對這件事的重視。神盼望人多多到祂面前去、與祂相交。「到」祂面前的方法，上次我們已經說過了，就是藉着血和水的獻祭。所以利未記一開始就給我們講獻祭，說若有人要獻牛，牛要怎樣處裡；獻羊，羊要怎樣處裡；如果是鴿子、是斑鳩，怎樣處裡，告訴我們獻祭這件事情。憑著獻祭，人就可以到神那裡去，為什麼呢？因為當我們獻祭的時候，重點在於血，這血，聖經明說它是可以贖罪的：「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我把

這血賜給你們，可以在壇上為你們的生命贖罪；因血裡有生命，所以能贖罪。」（利十七 11）可見血的功用是讓我們能被贖罪。「贖罪」的字，出現了很多次，它原來的意思是遮蓋。新約裡說，耶穌為我們作了挽回祭，祂的寶血可以使信祂的人蒙遮蓋，意思是神看見了那血，就不再看我們了。我們到神面前去的時候，神不看我們的本相，因為有那血遮蓋我們，而血裡面有生命。因為神是生命，我們到神那裡去必須是活的，不能帶一點點死亡的氣味，所以要靠著血在我們身上來作成。羅馬書說到，神設立耶穌作挽回祭，憑著耶穌的血，藉著人的信，顯明祂自己的義，也叫信耶穌的人被稱為義。這是第一點，說到我們是憑著獻祭到神那裡去。

成聖而「住」在神那裡

第二，是到神面前、住在神那裡。到神那裡去的路是憑著獻祭。獻完祭來到神面前之後，神就盼望祂的子民一直住在祂那裡。要能「住在神那裡」就得靠「成聖」的工夫。神說，「我是把你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耶和華，要作你們的神，所以你們要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利十一 45）到了二十章，祂說：「我是叫你們成聖的耶和華」。早在出埃及記中，以色列人來到西乃山，神就對他們說過，「…我如鷹將你們背在翅膀上帶來歸我…作祭司的國度、聖潔的國民。」這就是神的心意。當他們出來，到了西乃山，神住在他們中間，呼召他們靠著血，憑著獻祭到祂那裡去。去了之後怎麼樣？神說，就住在我的面前，過一個完全聖潔的生活。讓我們來看看新約裡的說明。

耶穌的血

聖經中、舊約是表號，或說是圖畫，新約是解釋舊約的實際。羅馬書解釋了「靠著血」，這個血就是神設立耶穌作挽回祭。希伯來書就說明了「成聖」。請看希伯來書第九章九到十節，「那頭一層帳幕作現今的一個表樣，所獻的禮物和祭物，就著良心說，都不能叫禮拜的人得以完全。這些事，連那飲食和諸般洗濯的規矩，都不過是屬肉體的條例，命定到振興的時候為止。」所以利未記裏所規定的這些命令，聖經說都是一個表樣，一個記號，是一個豫表。就著良心來說，都不能完全解決那些獻祭人的良心問題。那些我們在利未記中要看到的獻祭的事情，那些禮物，那些祭物，再加上飲食的事情，和各種洗濯的規矩，不過都是屬肉體的條例。以色列人雖是一直作、一直作，但始終是記號，是圖畫，一直要等到什麼時候呢？要等到振興的時候。

什麼是「振興的時候」？第十一節告訴我們說，振興的時候就是基督來的時候。請讀十一到十四節：「但現在基督已經來到，作了將來美事的大祭司，經過那更大、更全備的帳幕，不是人手所造，也不是屬乎這世界的；並且不用山羊和牛犢的血，乃用自己的血，只一次進入聖所，成了永遠贖罪的事。若山羊和公牛的血，並母牛犢的灰，灑在不潔的人身上，尚且叫人成聖，身體潔淨；何況基督藉著永遠的靈，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祂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除去你們的死行，使你們事奉那永生神嗎？」這裡告訴我們，在舊約的那些禮物、那些祭物、那些飲

食的規矩；什麼潔淨、不潔淨，怎樣洗濯，到神那裡去；這一切都是表樣，都是記號，都是圖畫，讓我們能夠明白以後真正要發生的事情。所以他們一直作這些事情，直等到命定振興的時候，就是基督來的時候。

當基督來的時候，祂為了永遠的事，在地上祂就作成了一個更大更全備的帳幕。不是在曠野裡，用羊毛、公羊皮、海狗皮作成的帳幕；乃是用祂的靈作成的帳幕，就是新約的教會，講到將來在天上那新耶路撒冷的事。現在祂自己來了，祂要作成這件事情，不再用利未記所說的山羊或是牛犢的血了，而是用自己的血。所以我們曉得這些牛，這些羊，牠們被獻祭所流的血，不過是個代表，那個代表是指向耶穌自己的血。

在舊約利未記裡他們是怎樣獻祭呢？他們是早上獻祭、晚上獻祭；他們天天獻祭，他們什麼時候、什麼事情都要獻祭。那個贖罪是不斷、不斷的。牛的血贖罪，羊的血贖罪；但是牛、羊的血、只是叫他們的身體得以潔淨而已，就良心來說，並沒有完全。現在主耶穌來了，因為祂是基督，所以取了祂自己的血，一次獻祭就成了我們永遠贖罪的挽回祭。基督用祂自己那無瑕無疵的靈來成就這件事，祂的血不只贖了我們的罪，解決我們罪的問題；而且還潔淨了我們的良心，使我們能夠成聖——真正從心裡成聖。於是，我們這個人就可以來到神面前，住在神那裡，而且可以事奉永生神。

基督一次獻上自己

最近我們曾交通過詩篇第八十四篇，前面詩人說：我羨慕渴想住在耶和華的殿中。他住到神那裡去以後，有了些經歷，就成了神殿裡看門的人。他原只是住在神那裡的人，後來就成為一個事奉神的人。所以可見，當我們良心被潔淨了，除去了我們的死行，就使我們可以事奉那永生神。這就是神的工作。利未記的那幅圖畫，希伯來書在這裡給我們解釋得很清楚。

我們繼續看希伯來書第九章，還有更多的話。請讀二十四到二十八節，「因為基督並不是進了人手所造的聖所（這不過是真聖所的影像），乃是進了天堂，如今為我們顯在神面前。也不是多次將自己獻上，像那大祭司每年帶著牛、羊的血進入聖所。如果這樣，祂從創世以來，就必多次受苦了。但如今在這末世顯現一次，把自己獻為祭，好除掉罪。按著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像這樣，基督既然一次被獻，擔當了多人的罪，將來要向那等候祂的人第二次顯現，並與罪無關，乃是為拯救他們。」這裡把基督整個的工作說明了。祂進入的聖所，不是人手所造的那個。在曠野的那個會幕不過是真聖所的影像、一個影子，不是真物體的本像。那影子遙指著那在天上永遠的真聖所。而且基督是一次進入聖所，不是多次，要不然，基督從創世以來，就要多次被釘十字架了。祂只要一次顯現，將自己獻為祭，被釘在十字架上，就除掉了罪，作成了贖罪工作。將來祂還會為等候祂的那些人、第二次再來（顯現）拯救他們。這是希伯來書第九章說明基督所要作成的事。

我們繼續看希伯來書第十章，就會更清楚利未記怎麼變成希伯來書所說那個真實的事。請讀十到十四節，「我們憑這旨意，靠耶穌基督只一次獻上祂的身體，就得以成聖。凡祭司天天站著事奉神，屢次獻上一樣的祭物，這祭物永不能除罪。但基督獻了一次永遠的贖罪祭，就在神的右邊坐下了；從此等候祂仇敵成了祂的腳凳。因為祂一次獻祭，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在利未記裡面，祭司要一次次的獻祭：今天獻牛，明天獻羊，有的獻斑鳩，不斷的獻。靠這樣到神面前屢次獻，使他們得以成聖，維持在神的面前。但第九章說、基督的血一次獻祭，就成為永遠贖罪的事；第十章第十節告訴我們、憑著基督一次獻上祂的身體，就使我們得以成聖；然後十四節說：祂一次獻上了祭，就使我們這些成聖的人得以永遠完全。

基督完成成聖的功夫

第九章解釋基督那贖罪的血，作成除罪的工作。第十章說明基督的身體，成就這成聖的工作。比較第十一節和十二節，前者說到祭司是天天，後者說到基督是一次；前者祭司是天天站著，後者基督一次獻了就坐下。弟兄姊妹，站著是什麼意思，坐著又是什麼意思？站著表示沒有安息，坐著表示休息了。看見嗎？神六天作成了創造的工作，第七天祂就休息了。基督一次獻上，祂就在父的右邊坐下，祂就安息了。就救贖的工作、祂的那一部分來說，祂已作成了。反觀舊約祭司的工作、是沒有完的，是天天：天天站著獻祭，屢次獻上一樣的祭物。但基督是一次獻上，就永遠坐下。所以，我們因基督的工作，因祂憑著神的旨意，將身體獻上，就得以成聖，而且叫我們這些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

這個成聖的工作是為著什麼？它要帶我們去那裡呢？請讀第十章十九到二十節：「弟兄們，我們既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是藉著祂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從幔子經過，這幔子就是祂的身體。」一方面你看見血是為了贖罪。希伯來書十章十九節這裏又告訴我們，因為基督的血，我們就有一條又新又活的路，一直進到至聖所、就是神那裡。也就是說、到神那裡的路是靠著耶穌的血；同時這條路要帶我們經過幔子，而那幔子就是耶穌的身體。你看見嗎？一面我們是靠著祂的血去，一面也是經過祂的身體。因為祂一次獻上身體，就得以成聖。可以說，是這位慈悲忠信的大祭司為我們作成了一切。所以，舊約裡那牛是指著基督，牛的血、是指著基督的血；那位帶著血到神面前去的大祭司、也是基督；大祭司經過幔子、那幔子就是基督的身體。我們感謝讚美神，利未記中所提到的一切、都是指著基督講的。

遵行神的旨意

我們先藉著希伯來書有些解釋了，再去看利未記的圖畫，就知道它在說些什麼。我們到神那裡去，完成了成聖，永遠住在神面前，然後我們說、就要事奉永生神。怎麼事奉永生神呢？請讀希伯來書第十三章二十到二十一節，「但願賜平安的神，就是那憑永約之血、使群羊的大牧人我主耶穌從死裡復活的神，在各樣善事上成全你們，叫你們遵行祂的旨意；又藉著耶穌基督在你們心裏行祂所喜悅的事。願

榮耀歸給祂，直到永永遠遠。阿們。」這是一個禱告，卻也說明神在我們身上的心意。首先神藉著耶穌用祂自己的血，一次獻上為祭，叫我們蒙了拯救，除去罪行；同時也藉著耶穌的血祭，使我們潔淨，得著一條又新又活的道路，可以坦然進入至聖所、直到神那裡去。而經過的幔子，就是祂憑著神的旨意所獻上的身體。祂又是我們的大祭司，為我們作成一切成聖的工作，使我們在神面前永遠完全。

神既然在各樣善事上成全了我們，使我們到了神的面前，十三章二十一節後半就叫我們「要遵行祂的旨意；又藉著耶穌基督在你們心裏行祂所喜悅的事。」耶穌說：「凡稱呼我為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神願意我們在各樣事上遵行祂的旨意，藉著耶穌基督在凡事上都行祂所喜悅的事。這就是一個在神面前事奉祂的生活：藉著耶穌基督，在各樣善事上，遵行祂的旨意。可見尋求神的旨意、對我們是何等的重要。所以，主耶穌教導我們禱告說：「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而整個利未記說到的獻祭、到神那裡去、得以成聖、住在神那裡…，所要帶我們進入的事奉生活，就是希伯來書末了這裏的「在各樣的善事上，都遵行祂的旨意。」我們若能熟讀利未記之後，再來讀希伯來書，就都明白了。也懂得為什麼神要把利未記賜給我們了。

利未記的內容

利未記第一章到第十章講到獻祭的事，第十一章到廿五章就說到成聖。前一段說明神是怎麼樣的一位神，或者說是基督有怎樣的位格和作為。祂不只是那個祭，而且亞倫預表祂也是我們的大祭司，為我們作那些獻祭的事。這是希伯來書所解釋的：祂是那個祭，也是神所是的，作神所作的。準確地來說，基督就是那個燔祭、那個素祭、那個平安祭，祂也是那個贖罪祭、和那個贖愆祭。祂並且也是那牛、那羊、那斑鳩。後一段說到成聖。神既然已作成了一切，呼召我們去到祂那裡與祂交通，我們應當是怎樣的人、作怎樣的事、有怎樣的生活，才配得上祂的呼召呢？

神是聖潔的，人必須根據祂、按祂的指示進到祂面前親近祂。這就是利未記的主題。所以有這許多獻祭的律例和敬拜的細節：應當是這樣的人、作那樣的事、應當過這樣的生活…等等。於是這許多潔淨的條例、就太重要了，因為是要使我們能夠成聖，一直住在神那裡。但如希伯來書所說的，舊約以色列人不過基于獻上牛羊的血、僅僅是身體得以成聖，尚且能夠得到潔淨，到神面前去；而根據同樣的原則，基督一次獻上蒙悅納的祭牲，就成了永遠的祭，「祂洗淨了人的罪，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來一3）感謝讚美主，基督用永遠的靈洗淨我們的良心，使我們在裡面徹底的被潔淨，能夠成為聖潔，到神面前親近祂。這個區別太明顯了！

利未記綱要

讓我們把利未記大略的分一下段落：

第一章到第五章：五祭—燔祭、素祭、平安祭、贖罪祭、贖愆祭

這五祭內容很重要，次序也很重要。

第六章、七章：如何獻祭

第八章到第十章：誰去獻祭—祭司

獻祭的人（八章）

獻祭的人當怎樣獻祭（九章）

獻祭的人不應當怎樣獻祭（十章）

第十一章、十二章：潔淨。

十一章：食物的潔淨

十二章：身體的潔淨，特別關乎生兒女的事

第十三章、十四章：痲瘋病

第十五章：各種身體上的漏症，如血漏、失禁、……

第十六到二十四章：成聖。

十六章：每年一次贖罪日，除污穢，維持在神面前聖潔。

十七章：牲口如何預備、如何把血分別出來。

第十八章到二十章：一般人應有的潔淨的生活

彼此生活的潔淨條例

彼此相交的潔淨條例

今天我們屬神的子民也應當有的生活。

第廿一章到廿二章：服事的祭司應有的潔淨生活

今天所有信徒都有祭司的身分

第廿三章到廿四章：以色列人節期的定規

一年三次朝見神

第廿五章：論安息— 每六天安息日，每六年有安息年

特別被神分別出來的，就用安息年這事來說明。

以色列人被分別成聖歸神，安息年就不必耕種。

因為神會負他們的責任。有了成聖的實際，就可以

進入神的安息。

禧年— 經過七個安息年（七個七、四十九年），第五十年是禧年（聖年）。他們在曠野（不得安息）只有四十年，沒有機會過禧年。等他們進了應許地，才有機會過禧年，因為神把那產業賜給了他們。

神用一整章聖經講安息年、禧年，因神願意百姓到祂面前獻祭，得潔淨、成聖，進入祂的安息。

第廿六章：神論福與禍

神與人立約：遵命者蒙福；逆命者遭禍。

第廿七章：神說明了安息年、福與禍的應許後，呼召人來向祂許願

這樣，利未記可以分段成：

第一章到第十章：獻祭的事，神樂意人藉獻祭到祂的面前去。

第十一章到廿五章：人潔淨成聖可活在神面前。

第廿六、廿七章：神與人立約，也盼望人心感動，甘心樂意地說：「我願意」而到祂面前許願的定規。

弟兄姊妹，容我再說一次，你一定要自己去作分段的工作。一旦作了分段的工作，知道了段落和綱要，你對整卷書的內容就清楚了：神呼召我們，要我們去獻祭、到祂面前去。同時告訴我們怎樣的人、當怎樣獻，才能得潔淨、來到祂的面前，並住在祂的面前，真正被分別進入祂的安息。神說，這是我所應許的福，你們要來享受。怎麼享受？就是獻上自己向神許願。你記得羅馬書不也這麼說嗎：「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現在我們懂得為什麼是「理所當然」的，因為這圖畫清楚地向我們說明了，這樣是理所當然的。這就是利未記。

今天我們就停在這裡，下次我們要進入利未記第一章的第一到二節。

(三) 甘心的獻祭

讀經：利未記第一章第 1-2 節

禱告：主，感謝祢召聚我們來到祢面前，求主祢自己祝福，讓聖靈在這裡使我們裡面安靜，得以聽見祢那微小的聲音。主，我們聚集單單為了要遇見祢自己，不見一人，只見耶穌。求祢把自己賞賜給我們，藉著祢自己的話，讓我們看見祢實在是我們到父那裡去的道路，若不藉著祢，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我們恭敬的把早晨這一點交通仰望主，求主對我們施恩。我們把敬拜、頌讚都歸給主。奉主耶穌的名禱告。阿們。

神呼召人「來」

上一次，我們已經看過利未記這卷書整個的安排，知道利未記主要的中心在於五祭。今天早晨，我們開始讀第一章一到二節，看見神在這裡呼召人說，你們到我這裡來。來作什麼呢？神說來獻祭。我們曾經說過，利未記說到兩方面：第一，神指導人到神面前去的那一條路，就是獻祭；第二，人到了神的面前，要能夠維持潔淨成聖，這是利未記後半部讓我們看見的。書中用節期來描述，人如何可以在神的面前享受、最後得到並進入神那個安息、讓神成為我們完全的倚靠的圖畫。當我們要來看這五個祭時，首先請注意第二節經文，「你曉諭以色列人說：你們中間若有人獻供物給耶和華，要從牛群羊群中，獻牲畜為供物。」這裡提到了好幾個重點。

奉獻出於甘心

第一，神說你們中間「若有人」要獻供物，神並沒有說你們每一個人都要獻供物。我們看見，神的安排就是這樣的。祂自己已經來到人的中間，按照祂自己的心意定規，讓摩西他們把會幕建立起來。當會幕被建立起來後，神也實在就來住在會幕中。因為那會幕是摩西甘心順服神的命令，根據神的安排，每一點一畫都完全照神所吩咐他的，沒有絲毫移動神的旨意建立起來的。因此，在出埃及記四十章我們看見、神的榮光充滿了那個會幕，神就來住在人的中間。

現在會幕有了，神的施恩寶座在那裡，人到神面前去的那條路、神的祭司的體系、所有的祭壇、銅盆…，神都預備好了。神說，你們來！但是神沒有說每個人非來不可。我們看見在神的恩典和慈愛裡，祂的呼召就是這樣的：「你們中間若有人要獻供物」，神從來不勉強我們。所以哥林多後書說，人要捐得樂意，神要的就是那個甘心樂意給的人，神說不要勉強，乃是出於甘心。這是首先我們注意到的。

我們看見主自己，祂來到地上，就是這樣甘心樂意的將自己身體獻上，沒有一點的保留。在園子裡時、祂說，我不能求我父、現在為我差遣十二營多天使來麼？祂可以的，但祂沒有，祂是甘心樂意將祂自己獻上。神就是這樣，祂一切都安排好了、都預備好了，祂的豐富都擺在我們的面前，在基督裡我們可以得著這一切。現

在問題是，人是不是樂意來？祂的呼召就是說，你們若有人要獻供物就這樣作。當我們打開利未記，首先要摸著這個感覺，看見神在恩典裡再一次來呼召人，神願意用祂的恩典和慈愛來感動人。到了民數記我們會看到，當以色列人來到一個地方，叫加低斯；神的心意原是、以色列人出了埃及兩年，就要他們從加低斯進到迦南美地去。現在迦南在他們的面前，他們也看見了葡萄是那麼的大，那實在是流奶與蜜的地方，問題是他們願不願意進去。

這就是利未記的圖畫。神的榮耀充滿在祂百姓中間，他們看見那雲柱、代表神的同在；他們也知道可以到神的面前去，現在神說「若有人」。這在新約裡，要帶出什麼信息呢？主耶穌來了，祂說，「凡勞苦擔重擔的，可以到我這裡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神從來不勉強人。記得那個少年官嗎？他問主耶穌說，我怎樣可以得永生呢？主說，你把你的一切都變賣給窮人，然後來跟從我。聖經說，那少年官憂憂愁愁的走了。主耶穌看著他，聖經怎麼說？主耶穌愛他，但主沒有勉強他。主是在愛裡呼召他，說，你來；問題是人願不願意來。我盼望一開始，我們就能被主藉著這幾個字摸著我們的心，叫我們能成為一個願意在恩典裡、受感動來趨近祂的人—「若有人」。那麼人到神面前來作什麼呢？怎樣到神那裡去？第二件事就是獻供物：「若有人獻供物」。

將自己獻上

第二，請先看羅馬書十二章一到二節，這就是神用舊約的圖畫要說明的那事實。這兩節經文我們非常熟悉，但因今天要讀利未記第一章的燔祭，必須把這新約的教訓再來溫習：「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我們看見，這裡聖靈的話也是一樣，是「以神的慈悲勸你們」，沒有說在神的公義和要求裡面命令我們。這和利未記開始的那個感覺完全一樣：勸勉「若有人」到神的面前來、「獻供物」—就是「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獻祭）」。

回到利未記，若有人聽見了神的呼召，實在被恩典感動，到神的面前去。他去的時候，不會空手去見神、而會帶著供物去奉獻的。這是我們當有的一個奉獻的心志。羅馬書給我們講了那麼多的因信稱義、怎樣作成成聖的工夫、怎樣脫離肉體的敗壞、怎樣隨從聖靈、在聖靈裡得釋放之後，接著就說，「所以弟兄們…將身體獻上…」因為凡蒙恩得救的人，首先要奉獻自己是理所當然的。

我們常以為蒙恩得救後最要緊的事，就是好好開始上主日學啦、好好開始讀點聖經啦、好好開始學習禱告啦…，這些都是需要的。但是更重要的、最基本的一件事：當人明白了自己在基督的血裡蒙了救恩，得以與神和好，被神稱義，而且受了兒子的靈，有了兒女的身分；接下來要作的，就是從心裡將自己獻上。這是利未記一開始所說的，也是羅馬書所勸勉的。我們到神面前去，就是要獻上自己。神不要別的，神要我們自己。

有人說，我們在世上的生活，是走很長的一段路，到一個地方，去進那個門。而信主的生活，是先進了門，才開始走這條路。先進的這個門，是什麼呢？就是奉獻。你若讀懂了羅馬書前面十一章，到了第十二章就會說，要「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這就是利未記這裡給我們看見的，讓我們從心裡面受割禮，願意把心完全的交給主。記得主耶穌對撒瑪利亞的婦人怎麼說的？祂說，神是靈，父樂意人用心靈和誠實來拜祂，把我們的心完全敞開地擺在神的面前，這是新約的教訓。利未記這裡，我們看見神呼召，你們中間若有人到神面前去，就獻供物，也就是新約裡的那個奉獻。等一下我們再多解釋那個獻上身體的意義。這裏 利未記第一章、就為我們畫出了那個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的圖畫。

單單獻給耶和華

第三，「獻給耶和華」。這一點我們必需要清楚，我們奉獻的對象一定要準確。在出埃及記中，在山上神給以色列人的定規就是「我是耶和華你的神，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你不可拜偶像、事奉假神。我們奉獻的對象一定要準確，一定要認識這位獨一的真神，千萬不可獻祭給假神，不可以別的代替我們的真神。祂是召以色列人、領他們出埃及來作兒子、作子民的；祂是在紅海行了大事、在曠野供應了他們的神，所以祂說，你們要獻供物、「給耶和華」。

詩篇有一段我們很熟悉而且很重要的經文，警戒我們奉獻的對象一定要準確，要單單獻給耶和華。請讀詩篇第十六篇四到五 a 節：「以別神代替耶和華的，他們的愁苦必加增；他們所澆奠的血我不獻上；我嘴唇也不提別神的名號。耶和華是我的產業，是我杯中的分…。」這裡說到以別神代替耶和華的，他們的愁苦必定加增。經文上「別神」的「神」字是後來加上去的，原文的意思是：以任何別的東西代替這一位真神，你的愁苦必定加增。而且，神也不會悅納你任何的獻祭。

所以弟兄姊妹，若是對神、我們的心中有任何事、物超過祂的地位，我相信我們必會有難處的。也許表面上我們好像還有敬虔的生活、也許我們也有一點服事、仍然靈修、追求，但是我們若不把裡面那代替祂的除掉、不把它撇棄的話，恐怕神就不會悅納我們的獻祭。所以寫詩的人說，「耶和華是我的產業，是我杯中的分。」而前面第二節先說了：「我的好處不在你（神）以外」。這是我們在利未記開始第一章第二節所看到的：若有人要獻祭，就要獻給耶和華— 我們獻祭的態度是在恩典裡面來獻。獻祭說到、我們到神的面前去，沒有別的路，只有完全的奉獻，而且獻的對象是單單獻給耶和華神，因為祂是愛我，為我捨己。

弟兄姊妹，不要覺得這是好難喔。不然等一下你讀燔祭，就會覺得更難，那裏皮也剝了，肉也切了。但你要知道，「耶和華是我的產業，是我杯中的分。」這是我們的祝福。我上次交通詩篇第八十四篇時，說到神沒有留下一樣好處不給那行動正直的人，因此凡倚靠祂的人便有福了。神既是這樣恩待我們，我們就可以放心的把自己交給祂，完全的交給祂。

所以第一是「若有人」；第二是我們去，就奉獻；第三是奉獻的對象，是奉獻給這一位主、我們的神。祂為愛我們的緣故，祂將自己都捨了，沒有一點保留的完全賜給了我們。我們既然靠著祂得救，我們也倚靠祂來過今生的日子。祂是救主，祂也是我們的主。下面接著說，「要從牛群羊群中獻牲畜為供物」。這是很當然的，我們到神面前去，我們要獻祭，我們是單單獻給祂自己，所以就要根據祂喜歡的來獻。就像我們去看朋友，他喜歡這個，你卻送他那個，結果他是收下了，卻堆在櫥櫃裡，沒有用處。何況我們是獻在神面前，豈不更要合祂心意？

獻得蒙神悅納

因此、第四，我們向神奉獻，必須獻得合神心意；我們無論作什麼事，一定要作得合神心意。所以第三節有幾個字很重要：「蒙悅納」。祭牲是敬拜的基礎，蒙神悅納的敬拜、必須根據神所喜悅的祭牲。你若獻神不喜歡的，那就白獻了，是不是？所以這裡說，若有人要獻供物給耶和華，就要從牛群羊群中來獻。如果你想，牛太低賤了，我獻一隻獅子，獅子是百獸之王，多好。但要知道，這獅子，神不要的，因為在獻祭中沒有獅子這件事。羊太小了，我獻個大的，所以你就獻隻大象，卻不是神要的。神說，你要獻給我，就獻牛獻羊。利未記為什麼這麼囉唆、這麼複雜呢！就說明一件事，你要獻給神，祂是我們奉獻的對象，我們就要很小心地根據祂要的來奉獻，我們不能自己定規，不能自己安排。

這應當是我們今天生活的準則，也應當是我們事奉的心態。弟兄姊妹，你有沒有看見，今天有很多人在神面前實在很熱心，實在是很願意服事神，但是那個服事怎麼樣呢？多半是從頭腦出發，不是從心裡出發。我們都替神想一些事情，假定是神喜歡的，是蒙悅納的，就在那裡做做做，少有一刻安靜下來，在神面前尋求一下，結果獻祭就沒有獻到神的心窩裡去。

神說，你要獻，你就要從牛群羊群中挑選牲畜來獻。為什麼要從牛群羊群中來獻呢？不能獻獅子，也不能獻大象。因為所有奉獻的祭和祭牲、都是預表基督。讓我們來看看那個圖畫：神的帳幕支搭好了，神住在帳幕當中，在百姓的中間。人要經過祭壇、銅盆，進入聖所，一直到至聖所，一直到施恩寶座。弟兄姊妹，那條路是什麼呢？在舊約記載的好像很仔細、很繁瑣，但新約一句話就解決了，主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約十四6）希伯來書對應這句經文就說：「弟兄們，我們既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是藉著祂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從幔子經過，這幔子就是祂的身體。」（來十 19-20）因此舊約裡所說的那整條路，每一件事物，每個動作，一切的一切，我們就知道都是說明主耶穌，讓我們懂得，怎麼樣靠著主可以到父的面前去。於是你所獻的那牛是這個意思，你所獻的那羊也是這意思。而且那牛、那羊是要這樣的牛、這樣的羊，也是說明主耶穌。所以弟兄姊妹，屬靈的事是嚴肅的，不能隨便的。

一切奉獻根據主

下面第三節說，所獻的那牛、那羊不能有瑕疵。為什麼？因為有了瑕疵，就不能預表主耶穌了。你不能用別的東西來代替牛羊，因為代替之後，就把主耶穌的預表預表錯了。今天，我們每個人在神面前、怎麼能生活得準確呢？完全要根據主。我們怎樣在神面前能有準確的服事呢？那個服事也完全要根據主。因為主說的，若不藉著祂，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

弟兄姊妹，不要以為說我們熱心就好。熱心是好的，但是單靠熱心沒有真知識是不夠的。你想憑我們一點熱心，父就悅納我們嗎？或是我們憑著自己，想法子過得聖潔一點，父就悅納我們嗎？我們知道不是的。當主耶穌受了洗，從水裡上來的時候，父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在變化山上，當雲彩來遮蓋了彼得、雅各、約翰時，父神從雲彩裡有聲音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你們要聽祂。」在神的眼中，只有一位是蒙祂喜悅的，就是祂的愛子。我們也只有基督裡可以到神面前去。若不是基督我們的主，祂作成我們的裡面，也讓我們外面披戴著祂的義，又憑著祂的血，我們實在不能趨近寶座的。弟兄姊妹，憑著我們的天然，憑著我們這個人自己，我們都不配的。耶利米說，人心比萬物都詭詐；羅馬書說，在我們裡面，沒有一點的良善。所以憑著我們自己，憑著我們的辦法，都不能蒙神悅納的。

所以這裡說，你們要獻牛、要獻羊，因為可以準確的預表出基督來；只有基督祂配得神的悅納，我們唯有靠著祂可以到神面前去。在我們讀利未記的時候，要一直記得主說的、祂是唯一的道路，若不藉著祂，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這句話，因為利未記就說到那條路。神的定規就是神的定規，我們成為神的兒女，要學的就是作彼得前書所說的「順命的兒女」。有人曾問說，為什麼書信裡老是強調順服？要順服在上作官的、掌權的；為什麼兒女要順服父母；為什麼僕人要順服主人；為什麼我們要順服地上一切人的制度。為什麼？因為神要我們看見權柄是出於祂，要我們去服在這些權柄下來學習順服神。這是神的定規，讓我們操練學習順服祂，按照祂的旨意、不自己出主意來討祂喜悅。這不是容易的路，因為人多喜歡憑自己，只要我熱心、我願意，就擺上、擺上…，結果所擺上的都不是神喜悅的，我們自己卻看不見這一點。神說，若有人獻供物給耶和華，「就要從牛群、羊群中獻牲畜為供物。」

希望一開始我們就要注意這些點。是神呼召我們，但是祂不勉強我們；祂要我們去到祂面前，去獻祭。神要的就是這個心，要完全的交給祂，完全的奉獻。奉獻要準確的奉獻給這位愛我們的主，祂為我們捨了自己，所以我們說，我願意奉獻給你。而我們的奉獻都是根據主耶穌：根據祂的那個奉獻，根據祂作我們的道路。這樣，就來到第三節，「他的供物若是以牛為燔祭…」餘下第一章的全部就都說到燔祭的事。

神以自己為啟示

我們繼續讀下去會看到、利未記一到五章說的是五祭的事：第一是燔祭，第二是素祭，第三平安祭，第四贖罪祭，第五贖愆祭。弟兄姊妹請注意，這五祭的次序是神親自在利未記中啟示出來的，所以非常重要、不可以有錯的。我們可以回到出埃及記看第廿五章到廿七章，摩西在山上從神那裡領受的啟示，神所要的會幕是怎樣的安排。從神對帳幕的一切啟示，知道那帳幕、和帳幕裡的一切物件都是指向主耶穌，告訴我們神怎樣藉著主的道成肉身，住在我們中間。藉著那個安排，也許能幫助我們看見、為什麼利未記裡的五個祭是這樣安排的，而明白這五祭的次序的重要。

出埃及記廿五章八到九節，神說，「當為我造聖所，使我可以住在他們的中間。製造帳幕和其中的一切器具，都要照著我所指示你的樣式。」於是神就告訴摩西怎麼去做。第一個做的是什麼？約櫃。第二個是陳設餅的桌子，第三是金燈臺。第廿六章，曉諭怎樣做帳幕和會幕的罩棚，罩棚有四層；然後是幕板、就是帳幕的架子，豎的、橫的要怎樣做…。接著做隔開聖所和至聖所的幔子和門簾：有三個門，五個柱子，個柱子等等。第廿七章說到祭壇，後半段說到院子。

整個會幕面朝著東邊，有個門進入院子，院子裡有會幕。會幕裡有幔子把它分成兩部分，就是聖所和至聖所，神在至聖所裡面。人若要到至聖所與神相見，首先要進到院子，經過祭壇、銅盆，來到會幕前。進入會幕，北邊是桌子，南邊是金燈臺，往前看到金香爐，然後看到幔子。幔子後面有約櫃，約櫃上面有神的施恩寶座。神是坐在施恩寶座上對摩西說話。所以人要到神那裡去，要先經過院子、祭壇、銅盆、簾子、進入聖所；經過裡面的桌子、燈臺、金香爐；穿過幔子，才來到神面前。若根據我們的需要，我們會想，神應該先告訴我們有關院子的事，然後是祭壇；再告訴我們怎樣潔淨，怎樣經過門簾進入聖所；再解釋桌子，金燈臺；然後是幔子怎麼樣，最後就見到神了。但是你看見，神所啟示的，完全相反。神曉諭摩西的，先告訴他約櫃，然後是桌子、燈臺，跟著是上面的頂蓋、板子，隨後講幔子、簾子。到了第廿七章再講祭壇、院子。為什麼是這樣？因為一切的出發點是神自己。神讓我們看見，祂的啟示的次序乃是以祂為開始。

弟兄姊妹，這是一個很重要的原則。我們啊，我們活、活在一個「自我」裡面，就是以「我」為中心，以「我」為出發點，「我」也是一切的目的。人的難處就在這裏。英文的罪字“SIN”，有人解釋說：罪就是「我“I”」在中間，這邊是「南“S”(south)」，那邊是「北“N”(north)」，而「我“I”」在中間。這就是罪。我們一般人都是這樣、以自我為中心，這也就我們的難處。所以神叫我們知道，神要住在人中間，讓人能跟神交通、真正享受神，首先要看見「神」是中心。因此神要人先看「約櫃」-我坐在寶座上、是全地的主。然後說到桌子-我怎樣供應你，在基督裡、讓祂成為你們生命的糧。接着是燈臺-表明基督是你們的亮光，那燈往前照，使你有光，能到神的面前來。隨後提到幔子-指明基督無瑕疵的榮美。又解釋板子是什麼樣的板子，怎樣包了金，說到基督怎樣道成了肉身為人贖罪。這些都說明了，最後說到祭壇。祭壇是罪人靠着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替死，才能

來與聖潔的神相會的地方，是恩典與公義交會之處。先把神在人間的掌權和祂要作的、以及基督完全的榮美那個圖畫展示出來，叫我們曉得關乎帳幕的啟示後，才提供解決人的需要的方法 - 他怎樣經過獻祭這條路、被帶到神面前，就來到了施恩寶座。

神啟示五祭

有了這一個概念之後，我們回頭來看這五個祭：第一個是燔祭，第二個是素祭，第三個是平安祭，第四個是贖罪祭，第五個是贖愆祭。

燔祭就是把牛羊或鳥通通放在祭壇上，通通燒掉，沒有一點留下來的。

素祭是說到用田裡的一些穀類，調和以後放在神的面前，也是燒掉。

平安祭是酬恩的意思，就是人向神來感恩。

贖罪祭說明我們這個人是有罪的，要贖罪祭為我們去贖罪。

贖愆祭說到我們有各種的罪行，知道了，到神的面前去認罪。

根據人的想法，我這個人到神面前去，第一要獻的一定是贖罪祭。我們若不先贖罪，怎麼能到聖潔的神面前去？首先我們要經過祭壇，把我的罪解決掉；當我經過了銅盆，潔淨成聖了，才能進到神面前去。我們感覺先解決我這人的罪太重要了。所以如果是我們要寫利未記的話，一定先寫贖罪祭和贖愆祭這兩個祭，然後才是其他三個祭。但你看，神的次序完全不一樣。再一次給我們看見，神的次序是從祂自己為出發點的，祂讓我們曉得，這對祂最重要。

燔祭是基礎

為什麼燔祭對神這麼重要呢？因為那個牛，那個羊，或是那個鳥，不論所獻的祭牲是大或小，價格如何，必須完全為了神奉獻，全部燒在祭壇上。也就是說獻祭的目的，主要是蒙神悅納，叫神滿足，讓祂歡喜。人到神面前去，若不蒙神悅納，我們說過，最好試都不要試，那是很嚴肅的事情。所以，往後以色列人天天都要獻燔祭；祭司早晨要獻燔祭，黃昏要獻燔祭。若是有人要來獻燔祭就獻燔祭，沒有人獻燔祭，祭壇上的火還是一直在那裡燒；你們不來獻祭，祭司還是要獻，因為這個是單單為著神的。有特別情形要來獻，碰到月朔、月望了，要來獻；安息日他們要來獻，贖罪日他們要來獻。不論什麼時候，他們一直在那裡獻燔祭，因為是五祭的基礎。

因此，神首先給我們說到燔祭。在五祭裡面，只有燔祭可以說是完完全全為了神的。其他的四個祭都是一部分獻給神，一部分留下來 - 或給祭司，或給獻祭的人，或要誰來吃等等，和燔祭不一樣的。所以燔祭擺在第一位，表明基督完全的奉獻，順服神的旨意，是五個祭的基礎。如果沒有燔祭，別的祭都沒有意思。這是我們首先要知道的，為什麼五個祭的次序是這樣安排。當我們慢慢多讀下去，就可以稍微多懂得些神的心意。

素祭說到我們的主、在地上完全蒙神喜悅的生活。祂那從來不知道罪、口裡沒有一句得罪神的話的無罪生活，預表基督完全無罪的事奉。

平安祭說到主耶穌為我們成就了平安，藉著祂我們得以與神相和、相交。所以神藉著主耶穌來告訴人，我已經預備了神的羔羊，就是我獨生的愛子，作為你到我面前來的道路。讓祂作了你的燔祭，讓祂作了你的平安祭，現在你可以來。於是人心裡就有一個回應，說，我要去。但是我的罪污怎麼辦呢？要如何解決呢？所以我從心裡願意獻上贖罪祭，願意獻上贖愆祭。說到基督是我們的平安。

第四、第五這兩個祭，比較容易明白。我們看見自己的罪，曉得我是有罪的人，常常有許多的罪不蒙神喜悅。現在我裡面感覺願意到神面前去，自己知道，先要解決罪的問題，才能得到潔淨，可以到神面前去。但是神自己來告訴人說，我已經為你預備了一條到我面前來的路。這樣看，燔祭是完完全全獻給神，說到主耶穌在十架上沒有一點保留、將祂自己完全捨了獻給神。記得嗎？最後祂連外衣、裡衣，都捨了給人、那完全犧牲的圖畫。而贖罪祭，表明基督拯救我們脫離罪的刑罰；贖愆祭，是基督為我們許多不蒙神喜悅的罪行，付清了贖價。

關於五祭，我們今天先簡單的交通到這裡，下次再比較詳細地來看燔祭。

(四) 燔祭

讀經：利未記第一章一到九節，羅馬書第十二章一到二節

禱告：親愛的主，清晨我們再次圍繞在祢腳前，將我們的身心靈、全人都交在祢手中，求祢悅納，也在基督裡引領我們往前去。按著本相我們都不配，但基督成了我們的義，使我們可以在神面前蒙悅納。我們更願將自己都交在主的手裏，獻在壇上，讓主祢得著我們這班人。我們繼續學習利未記的時候，願會幕中的那位至高神繼續說話，繼續呼召。使我們可以住在會幕裡與主相交，享受祢的豐富，看見祢榮耀。把下面的時間恭敬的仰望主，求主對我們施恩，我們把心中的敬拜都歸給主。奉主耶穌的名禱告。阿們！

神樂意人來

上次我們說到利未記裡、神啟示的五祭中燔祭是第一祭，因為是預表我們的主基督、「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來九 14）。雖然燔祭也提到要為那獻祭的人贖罪，但更重要的意思、是因他甘心情願在神面前完全獻上自己為祭，讓神歡喜滿足，以致獻祭的這人得蒙悅納。它有贖罪的意思，但贖罪不是燔祭主要的內容，因為如果這樣，後面就不需要贖罪祭了。我們看見、燔祭預表主耶穌全然順服神，在十字架上，沒有保留的、一次將自己完全獻給父神，完成神救贖的心意，讓父神得著滿足。因著祂的血，我們被稱為義；因著祂的身體破碎，我們有一條路可以通過幔子、一直進到至聖所。因此神可以從會幕裡呼召人到祂那裡去，因為這條路神已親自為我們預備好了。

神把一切都預備好了：那個祭物是指著耶穌；那條路、那牛羊的血、那幔子全都指著耶穌。一切神都預備好了，連獻祭的祭司、和那大祭司也指著我們的主耶穌。神是那樣完完全全的給我們預備好，祂呼召我們，到祂面前去享受，去常住。祂把這一切在恩典裡賜給我們，現在的問題是人願不願意去。這就是利未記。

燔祭：完全為了神

請讀利未記第一章三到九節：「他的供物若以牛為燔祭，就要在會幕門口獻一隻沒有殘疾的公牛，可以在耶和華面前蒙悅納。他要按手在燔祭牲的頭上，燔祭便蒙悅納，為他贖罪。他要在耶和華面前宰公牛，亞倫子孫作祭司的，要奉上血，把血灑在會幕門口壇的周圍。那人要剝去燔祭牲的皮，把燔祭牲切成塊子。祭司亞倫的子孫要把火放在壇上，把柴擺在火上。亞倫子孫作祭司的，要把肉塊和頭並脂油，擺在壇上火的柴上。但燔祭的臟腑與腿要用水洗。祭司就要把一切全燒在壇上，當作燔祭，獻與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這六節說到若有人獻牛為燔祭的程序。

祭牲：沒有殘疾的

要獻什麼樣的牛？第一是沒有殘疾的，第二是公牛。這隻牛有多大？請看第九章第三節：「…你們當取一隻公山羊作贖罪祭，又取一隻牛犢和一隻綿羊羔，都要一歲沒有殘疾的，作燔祭。」請留意：那隻一歲大，沒有殘疾的公牛，預表主耶穌基督獻上自己為祭牲，只為了滿足神的心，因此在耶和華面前蒙了悅納。

按手：與祭牲聯合

第四節說，獻祭的人把牛牽來了，他要按手在牛的頭上。按手是什麼意思？按手在聖經主要的意思是「認可和聯合」。主耶穌在山上講道，下了山之後，有個長大痲瘋的到祂面前，說：「主啊，你若肯，就讓我潔淨了吧。」主耶穌就按手在他的身上說：「我肯。」主耶穌的意思是，你的痲瘋病就是我的，我願意給你潔淨。那人就潔淨了。常有服事主的人、傳道的人、宣教士要出去工作，弟兄姊妹為他按手，意思是你出去，我們與你靈裏聯合一起同工；你在外工作，我們在後面為你禱告，就是按手的意思。所以，這人按手在那牲口頭上，當那牲口被宰的時候，這人也被宰了；當那牲口被獻時，這人也被獻了；當牲口被燒成灰時，他也沒有了；而當那牲口成為馨香的祭被神悅納時，這人也就蒙神悅納了。在這裏按手的意思是說，獻祭者和供物成為一了，那個祭牲所作的，就是這人願意作的。放在新約裏來看，一切在基督、神的羔羊裡都作成了，「我在基督裡，因著祂的

獻祭蒙了神的喜悅，我也得蒙神的喜悅，基督為我作成了一切。」這是接手。

祭牲：獻祭的人親自宰殺

第五到十三節告訴我們，獻牛或羊的人，要自己接手在牛或羊的頭上，自己宰殺祭牲，剝皮，切成塊子，用水洗淨；祭司的工作，是奉上血，灑在壇的周圍，把祭物擺在祭壇的柴火上，用火焚燒。這是件很重要的事。第一、說明我是有罪的人，應當在神面前受咒詛。而那祭牲預表主耶穌、是沒有殘疾的，現在要由這有罪的人來宰殺。意味著因我的罪，因我當受的咒詛，讓主耶穌受苦，受死。請問弟兄姊妹，是誰把主耶穌釘在十字架上的？我們常常說是猶太人把祂釘在十字架上；說是彼拉多把祂釘在十字架上；是羅馬兵丁釘祂在十字架上。根據歷史來說都不錯，但根據屬靈說，是我們把祂釘在十字架上的。所以這獻祭的人要自己來宰殺祭牲，讓自己被提醒、不敢忘記。燔祭的目的不是贖罪，卻含有贖罪的意思，「燔祭便蒙悅納，為他贖罪。」是根據基督把自己完全獻給神，並神在基督裏的悅納。

祭牲的血：滿足神的公義

宰了牛以後，亞倫子孫，作祭司的這些人就要把那血接過來，灑在會幕門口壇的周圍。那個壇代表在神的公義裡、因罪引起的忿怒所帶進的審判。只有血可以解決這問題，並滿足神的公義。今天，我們常說耶穌基督的寶血洗淨我們一切的罪、和不義，這是不錯的；但這還不是最重要的。最重要的是那血滿足了神，免去了神的怒氣。血要塗在壇上，讓我們看見神的公義；而人因著羔羊的血，蒙了憐憫，靠著壇上的血，能打通到神面前的路。利未記叫我們看見、我們到神面前去的第一站就是祭壇。祭壇灑了血，人就可以通過祭壇。血與壇的聯合，表明基督那無瑕疵的寶血，滿足了神的公義，如希伯來書所說，藉著耶穌的血，為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使我們可以坦然無懼，一直進到至聖所，來到神面前。

祭牲的皮：歸給祭司

第六節說，那人要剝去燔祭牲的皮，把燔祭牲切成塊子。皮，說到榮耀。無殘疾的牛和羊，帶著皮是很美麗的，現在要剝去外皮，說到：1. 裏面就赤露敞開，無法遮掩，預表基督不但有表面的尊榮，也有內在的真實，是完全的燔祭。2. 說到十字架的羞辱。榮耀的主耶穌為了我們，受了何等的羞辱。祂捨棄了自己的榮耀，讓人輕看、鞭打祂、給祂載上荊棘冠冕，為我們上了十字架。

聖經說，燔祭是一切都要燒掉的。那張皮要不要燒掉？請讀第七章第八節，「獻燔祭的祭司，無論為誰奉獻，要親自得他所獻那燔祭牲的皮。」說到那張皮是要給那天當班的那位祭司。皮不是代表榮耀嗎？為什麼要給祭司呢？主耶穌是那個燔祭牲，主耶穌也是那位祭司。當祂剝下祂自己的榮耀，為我們受了十字架的羞辱，作成了獻祭的工作之後，神就給祂一張皮，是更大的榮耀。現在祂在天上，在榮耀裡面。

剝了皮，下一步就要把祭牲切成一塊一塊的。誰切呢？還是那獻祭的人。為什麼不整個去燒呢？破碎，破碎。意思是要完全的破碎，把裡面的一切、都完全在神的面前赤露敞開，沒有一點隱藏。不只外面的皮要拿掉，顯露內裏，而且還要切開，每一細微部分都仔細檢察。不是籠統的奉獻，而是把肢體逐一奉獻給神，作義的器具。

祭牲：全燒在壇上

接著，祭司亞倫的子孫要把火放在壇上，把柴擺在火上。柴，是木頭，是從樹來的。這個柴、或樹，說到十字架，預表主耶穌被掛在其上。古時釘十字架是在行刑的地方，固定有一根直的柱子，或是一棵樹；受刑的人背一根橫的木頭，一直走到刑場。執刑者就把受刑人先釘在他背的橫木上，然後連同橫木、釘在那固定的柱子或樹上，成了十字架。加拉太書說，主為我們成了咒詛，被掛在木頭上，應當說祂被掛在樹上。這裡的柴、說到十字架，而火說到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所受的熬煉。

第八節，作祭司的要把肉塊和頭、並脂油擺在壇上的柴火上。第九節，臟腑和腿，祭司要特別用水洗一洗，然後再跟肉塊、脂油，一起擺上去燒。為什麼這兩樣要洗過才能燒？臟腑說到裡面的污穢；主

耶穌說從口進去的不會污穢人，從裡面出來的才會污穢人。因此臟腑要先洗過。而腿與地接觸、聯合，受到地的玷污，也要洗過。記得神從荊棘火焰裏呼召摩西時，要他先把鞋脫掉，因為「所站之地是聖地。」而主耶穌在離世歸父前，也先為門徒洗腳。所以牲畜的臟腑和腿，先要用水洗過，才能獻給聖潔的神。

然後，祭司把一切全燒在壇上，當作燔祭獻給神作馨香的火祭時，那馨香的味道達到天上，就蒙神喜悅。這一切都是為了神。這是在神面前獻燔祭的整個圖畫。

宰於壇的北邊

請讀利未記第一章十到十三節，「人的供物若以綿羊或山羊為燔祭，就要獻上沒有殘疾的公羊。要把羊宰於壇的北邊，在耶和華面前，亞倫子孫作祭司的，要把羊血灑在壇的周圍。要把燔祭牲切成塊子，連頭和脂油，祭司就要擺在壇上火的柴上，但臟腑與腿要用水洗；祭司就要全然奉獻，燒在壇上。這是燔祭，是獻與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

這與前面幾乎一樣，只有十一節有點不同，「要把羊宰於壇的北邊」。為什麼祭司宰祭牲要在壇的北邊？這有講究的。我們在地上的方向好像會變動，星座也常常變來變去，唯有一個星—北極星永遠不變。

請看三處經文：

約伯記第廿六章說到神的工作，第七節：「神將北極鋪在空中，將大地懸在虛空。」這裡特別提到北極。

詩篇第四十八篇一到二節：「耶和華本為大，在我們神的城中，在祂的聖山上，該受大讚美。錫安山、大君王的城，在北面居高華美，為全地所喜悅。」如果你知道耶路撒冷的地理，你會說這節聖經錯了，因為錫安山是在聖殿的西南方，但這裡卻說錫安山大君的城在北面居高華美。這裡提到北面，特別講到神的權柄，或者寶座錫安山的居高。

詩篇七十五篇第六節：「因為高舉非從東，非從西，也非從南而來。」真希奇，寫得這麼清楚，那麼高舉從何而來？從北而來。

好像聖經給我們一個圖畫，「北」是神的方向，「北」是永遠不改變的一個方向。神的寶座居高華美在北邊。天文學家觀察星象，靠儀器所能看見的，發現正北邊有一處是空的，是黑的，沒什麼星座。加上以往的觀察，也許，神的寶座就在北邊，好像把羔羊宰在壇的北邊是有道理的。會幕的門是對著東邊，人進來可以一直進到裡面的至聖所。至聖所裡有約櫃，其上有施恩座，施恩座是對著北邊的。當神召摩西來談話，摩西要到約櫃前，就是北邊，讓神從施恩座上對他說話。我想在壇的北邊有它特別的意思。

獻鳥的祭牲由祭司宰殺

利未記第一章十四到十七節：「人奉給耶和華的供物，若以鳥為燔祭，就要獻斑鳩，或是雛鴿為供物。祭司要把鳥拿到壇前，揪下頭來，把鳥燒在壇上；鳥的血要流在壇的旁邊；又要將鳥的嗉子和髒物除掉，丟在壇的東邊倒灰的地方。要拿著鳥的兩個翅膀，把鳥撕開，只是不可撕斷；祭司要在壇上，在火的柴上焚燒。這是燔祭，是獻與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這裡說到獻鳥。祭牲是照獻祭人所有、所能獻的；各人力量不同，有人獻牛，有人獻羊，有人獻鳥。但有一項共同的要求：必須是純全「沒有殘疾」、就是沒有瑕疵的；如果所獻的是鳥，就要獻潔淨的斑鳩或雛鴿。

這是神顧念特別貧窮、獻不起牛或羊的人而有的安排，也是新約裡的圖畫— 各人盡力而為。當約瑟和馬利亞在聖殿奉獻主的時候，他們獻的是斑鳩，我們因此知道他們是窮苦的人，主耶穌生在一個窮苦的木匠家裡。感謝主，窮苦的人也可以到神面前去獻祭。

世人多重富輕貧；神卻更體貼貧窮的人。獻牛或羊的，是獻祭的人接手在牛或羊頭上，自己動手從宰到切到洗；祭司只要奉上血，灑在壇的周圍，把祭物擺在祭壇的柴火上，用火焚燒。但對獻鳥為祭物的人，請問，是誰殺那個鳥？祭司，而且祭司要為他作全部的服事。

神說、「若有人要獻供物」，人只要願意，可以獻牛、獻羊、獻鳥。神樂意人去獻祭，寡婦的兩個小錢，神悅納，怕的是我們不信從神這樣滿了恩典和憐憫的安排。

或有人說、我把小烏龜獻上可以麼？神說，不。神還是有定規的，神要最好的，屬天的。在創造裡，神說天空要滿了飛鳥，水裡要滿了各樣活物，神就賜福牠們。為什麼？因為鳥是屬天的生命，魚是復活的生命。所以神說，你如果要獻祭，沒有力量你可以獻鳥，把那屬天的獻給神，而且不是什麼鳥都可以。利未記到後來告訴我們有好多鳥是不潔淨的，這裡單單說斑鳩和小鴿子。懂得的人告訴我們，這種的鳥的眼睛是單一的，而且一直朝著上面看，牠們的生活一直是離開地的。

祭司把鳥接過去後，要揪下牠的頭，把鳥的血流在壇的旁邊。又要把鳥的嗉子和髒物除掉，丟在壇的東邊平常倒灰的地方。然後拿著鳥的兩個翅膀，把鳥撕開，只是不可撕斷。弟兄姊妹能揣摩它的意義嗎？約翰福音告訴我們、主耶穌在十字架上完成了父神旨意，祂說成了，便低下頭，將靈魂交付神了。那情景像不像壇上這鳥兒的樣式？很清楚、這鳥祭就是描繪十字架上的主耶穌。祂在世那樣卑微，沒有佳形美容，被人藐視，最後，被釘在十字架上。

祭司要把燔祭鳥燒在壇上，最後成了一堆灰；灰表示祭牲通通燒光了，祭司就把它倒在東邊院子出門的地方。

燔祭：讓神得滿足

燔祭，是要把祭牲完全燒在壇上，除了那張皮留給祭司外，沒有一點別的留給祭司。不像其他祭，總有一點餅啊、肉啊（祭肉）留給祭司的。表示燔祭完全是為了神，讓神可以得著喜悅。不主要是為了某個罪，或是人不完全；而是出於人願意全獻給神的心願。因為出了埃及、過了紅海、進到曠野一路上都享受了神豐富的恩典。現在看見神的雲柱，被感動要到神那裡去，將自己奉獻給神，承認神的主權。燔祭這個字、原來的意思有「上升」的意思，因為這祭最後的目的、就是讓那馨香的氣味升上去，叫神得著滿足，所以有人稱燔祭為上升祭，全部都是為了神。

早晨我們要從另一個角度、來看燔祭在我們的身上的應用。首先我們再簡單的復習一下這五祭。

五祭：基督的所是、所作

燔祭：一切都指向我們的主耶穌，這位榮耀豐富的主，完全將自己獻上，使神得著滿足，這是燔祭。

素祭：說到我們的主耶穌，祂那樣聖潔，在地上過一個極美麗屬天的生活。除了天上聲音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祂同時又是完全的人子。

平安祭：主耶穌藉十字架為我們成就了平安。靠着祂，我們的罪蒙赦免，與神和好，得享安息，在神前才有平安和喜樂。祂更領我們親近神，認識祂是我們的父。提摩太書說，神、人當中只有一位中保，就是主耶穌，這是平安祭。

燔祭、素祭、平安祭，都沒有明顯跟罪有關，只說到基督的平安，祂的聖潔，和恩惠。神將榮耀的基督擺在我們面前，吸引我們願意到神那裡去。卻同時讓人蒙光照，看見自己何等污穢，何等貧窮、缺乏。因此，需要有贖罪祭和贖愆祭。

贖罪祭：希伯來書第九章說，基督用自己的血，只一次進入聖所獻上自己，成了永遠贖罪的事，就在父的右邊坐下。祂這完全的祭，使我們靠著祂的血，更能洗淨我們的良心，除去我們污穢的行為，讓我們能夠事奉我們的神。這是贖罪祭所著重的。

贖愆祭：我們蒙恩得救後，偶然仍不免錯失，要天天靠祂赦免，時時靠祂拯救，使我們在神的面前，有一個無虧的良心。

在基督裡人蒙了憐恤，贖罪祭免了我們一切的罪；贖愆祭除去那些我們常犯的罪。這是基督作成的。

十字架：救贖（客觀），交通（主觀）

所以，五祭都指向主耶穌的所是：那樣榮耀、豐富、聖潔，那樣有恩慈。也說到祂所作的：祂在十字架上向我們施憐憫、流出寶血。這血成為我們回頭的倚靠，讓我們隨時可以到神的面前，得蒙赦免，維持跟神的交通。所以五祭都是說到基督：祂是誰，和祂作了什麼。十字架客觀的一面，說出祂是神的兒子，那聖者、那義者，所以祂作成了一切。在祂的工作上，我們幫不上一點忙，除了白白接受之外，我們不能做任何事，只有基督可以作。我們能作的，就是抬頭仰望那位釘十字架的耶穌。但根據主已經為我們作成的，十架還有主觀的一面：聖經說，我們要與基督同釘十字架。凡屬耶穌基督的人，就將肉體並肉體的邪情私慾都一同釘在十字架上。主耶穌說，你們若要跟從我就要捨己，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我。這是十字架主觀的一面。客觀的一面，主已經作了，就是十字架的救贖；主觀的一面，說到十字架跟我們的關係（交通），是我們也當參與的。所以一方面是十字架的救贖，一方面可以說是十字架的交通 (the fellowship of the cross)。

故此，五祭一方面說到基督所作成的一切；另一方面關乎我們屬靈的經歷。但發覺在五祭的主觀經歷裡，我們不能作為素祭來獻給神，因為我們這個人不聖潔。我們那能跟基督那聖潔、美麗、屬天的光景相比呢？我們也不能當作平安祭獻給神，因為我們裡面那有什麼恩慈呢？我們更發覺原來自己不過是個罪人，有什麼資格來獻贖罪祭、或贖愆祭呢？我們醒悟，我們不配作素祭和平安祭，因此也不能作贖罪祭和贖愆祭。那麼我們能作什麼呢？就是獻燔祭— 將基督所拯救的我這個人，完全交給我們的主。這樣就懂了，為什麼會有羅馬書第十二章第一節：「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同時也明白了燔祭的重要，以及燔祭要放在最前面的必要性— 首先把基督啟示給我們— 基督將自己完全的捨了獻給神，使神得著滿足。今天在十架的交通裡，我們也當將自己完全獻給神，讓神得著我們，可以滿足。這是燔祭在我們身上的運用。讓我們把燔祭再溫習一下，好知道怎樣來獻燔祭。

燔祭的屬靈實際

以色列人在曠野裡支搭了神的帳幕，作為他們一切的中心。神住在當中，百姓圍在四週，每三個支派成為一組，分別在帳幕的東、南、西、北邊，支搭他們自己的帳棚來居住。現在請想象有以色列

人，清晨起來，遠遠看見神的雲柱，就聯想到，神拯救他出埃及的故事。那個晚上，他聽見許多人家長子被殺的哀號聲，他自己家中，因為門楣和門框上塗有羔羊的血，而蒙了保守，在羔羊的血下被神救出了埃及，不致滅亡。來到紅海邊上，神大能的膀臂將水分開，讓他們行過乾地，到了紅海的另一邊。然後神又讓紅海的水復合，把埃及追兵淹埋在海裡。他也記得，在曠野裡，神給他們水喝，賜他們嗎哪吃；使他們戰勝亞瑪力人…。想起種種，心被恩感，於是要向神獻燔祭。他就到牛圈中找了一隻沒有殘疾的牛，牽到帳幕門口，按手在祭牲頭上，與祭牲聯合。那祭牲就代表這獻祭的人。他要將祭牲宰了，把血交給祭司。他自己要剝祭牲的皮，切塊，洗臟腑和腿，然後祭司將一切都放在祭壇上，一起燒了，成為馨香無比的火祭，讓神能夠悅納，這是整個燔祭的故事。

一切都是新的

客觀的看，那燔祭、那血、那牛等一切都預表基督。現在主觀的，基督要把十架的經歷交通在我們身上，讓我們有完全奉獻的經歷，作個奉獻的人。於是，我們就成為那個被獻祭的牲口，就是那條牛了。所以，燔祭的屬靈意義運用在我們身上，就是我們要成為祭壇上那個祭牲。因此，我們因著感恩、要按照那條牛如何在祭壇前完成燔祭的手續，學習來到神面前，甘心「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成為馨香的火祭。

地位：在祭壇

一. 新的地位：這是第一步。牛原來是在牛棚，現在來到祭壇前。我們這個人原來不在祭壇，現在主要我們將身體獻上作為活祭。因為神已經作成祂的工作，基督已經完成了救贖，神也呼召我們來到祂面前。我們聽見神的聲音，也承認自己的罪而願意悔改，接受神的救恩。於是就離開埃及，過紅海，受浸與基督聯合，來在一個新的地位上。原來，我們是在罪惡的世界裡，與罪聯合的；原來我們是在黑暗的權勢下，天天在法老手下作磚的。現在神說，我們已經離開了那個處境，今天是在神的面前。以弗所書甚至於說，我們現在已經與基督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我們一定要知道、在屬靈的實際上，神在我身上已成就的事情。今天我是站在一個新的地位上，才能成為祭

品，作一個獻祭的人。若仍然在世界裡，仍然活在罪中，怎能來獻祭呢？所以，一個獻祭的人，必定先有一個新的地位。

用途：用來獻祭「」

二. 新的用途：這條牛原來是用來耕田、或是拉車作苦工的；現在這牛不只地位換了，牠的用途也換成新的了— 是用來獻祭的。這是我們在神面前，那將身體獻上的應用。我們不只因為基督拯救了我而有新的地位；而且，我們被拯救出來，有個新的用途，就是成為一個祭牲。弟兄姊妹，這是件很希奇的事呢。我們原來是工程師、是教師、或是護士的，現在仍然上班，作工程師、教師、護士。但要知道，我們原來的主要用途，現在已改變了— 現在主要的用途是將自己獻給神，讓神來用我們，作祂要作的事。這是獻祭的第二方面— 有新的用途。

主權：屬於神

三. 新的主權：那條牛原來屬於牠的主人，當牠被主人挑選成祭牲、被交在會幕院子門口時，牠的主權就轉到神的手上，完全屬於神了。作為一個獻祭的人，我們同樣也有新的主人。我們的主權在誰手裏呢？我們不再屬於自己，而是屬於神了。哥林多前書說，我們是用重價被買來的人。神花了重價買贖了我們，把我們買過來成為屬於神的人。正如保羅所說，不再是我，乃是基督，是祂在我裡面來作主。所以我們信耶穌的人，說祂是救我們的那一位，我們稱祂為救主，我們稱呼祂為主耶穌。意思就是主權已經轉移了。原先我要去那裡，就去那裡；愛作什麼，就作什麼；想說什麼，就說什麼。但今天認識，我們不再屬於自己。原來是罪的奴僕，仇敵一挑動，就犯罪；現在我們是神愛子的奴僕，在愛裡作基督的奴僕。祂要我作什麼，我就作什麼，因為祂用重價買贖了我，主權屬乎祂。這是第三點— 有一個新的主權。

方法：死亡

四. 新的方法：故此，神在我們身上、就有新的方法。原來牛在牛棚裡，主人為了要用牠作工、耕田、馱物，所以要養得很壯，牠越愛

動，越有力氣，越是又蹦又跳有活力，越好。因為牠原來的用途就需要牠這樣，牠的主人盼望的就是這樣。但現在不一樣了，這牛若在祭壇上蹦蹦跳跳就麻煩了。因為現在用法完全不一樣了，首先要把牠宰了，讓牠死掉。同樣的，我這個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獻給神的人，既有一個新的地位，新的用途，和一個新的主人，主人在我身上就有新的手段－方法就是讓我死掉。

所以弟兄姊妹，我們信了主以後，跟著就要受浸。受浸的意思就是與基督同死。我們浸入水中時，要知道自己已經與基督同死了。這是神的新方法。讓我們的舊人先死去，然後，神在我們身上才能開始新的工作。

處理：讓神作工

五. 新的處裡：原來牛的目的是要耕田、拉車，要馱物，主人對待牠的方法就是讓牠吃、睡、長得壯。但如果牠不肯去耕田，達不到牠工作的目的時，主人就用鞭子抽牠。現在成了祭牲，就有不一樣的處裡了－剝皮、切塊，用水洗臟腑、腿，然後把這一切擺在祭壇柴火上來燒。這一切表明、獻祭後神在我們身上要有新的處裡。就是要剝皮、切塊，洗淨我們的內裡和雙腿，好像主耶穌在最後的晚餐要為門徒洗腳一樣。剝皮是什麼意思呢？祭牲的皮很堅硬，我們的外皮硬不硬？我們在人前常常都是很硬的，神要把這個剝掉。不然，我這人很難真正讓神使用得滿意。神要真正用我們，必須先有一番處裡。祭牲的皮不只很硬，還很腥。我們常常也是這樣，身上散發的氣味讓人受不了，非常野，非常腥，神要把這很野、很腥的一層通通剝掉。

親愛的弟兄姊妹，當我們信主久一點，把自己奉獻給神當作活祭；認識自己有個新地位，是屬神的人；而且我已經死了，如今神是我的主人，恐怕神就要把我們剝皮。如果我們真像牛一樣被宰了、死了，擺在壇上，沒有一點感覺，那也罷了。難處是，我們都是活祭，若不被神剝皮，我們的腥臭和野味都會是服事神的攔阻。所以神在我們身上首先要作的、是要叫我們破碎、破碎、破碎。我們常覺得自己還很不錯，於是努力地要維持自己的面子啦、家人啦、名聲啦；我的意見啦、辦法啦；我的才能啦、學問啦…。我們盡量保護這些，絲毫

不容受傷，一點不許人碰。神說，這些全都要擺出來，神要剝皮、要切成塊子，全擺在壇上燒掉。

如果有一天，你被神開了眼睛，看見原先我們認為寶貴的、在神眼中實在沒有價值。你說、我花這麼多年讀書，得來的學位沒有價值嗎？要知道，你若抓著自以為寶貴的，要維持祭牲整個完完全全，不肯交在神的手裡，遲早神還是要把它剝開的。然後你發現，原來自以為很會講話的，演講比賽總拿第一名的，你那個口才要讓神給割掉才會有用處。總覺得自己天生謙卑，人都說我挺和氣，都與我處得很好；只有朋友，沒有敵人的，等到了教會才發現怎麼這許多敵人？神說把你的謙卑給割掉吧。這是神的處理法。

燔祭為什麼要剝皮，要切成塊子？這些說到神在我們身上的處理工作。之後，神有一天還會讓我們的五臟六腑都攤在祂面前，看見人心比萬物都詭詐，在我裡面只有敗壞，沒有一點良善、完美。關於這點、也許有的弟兄姊妹還沒有到那個地步。慢慢你會知道，從神的角度來看，基督那樣聖潔、完全，那樣榮耀、美麗，比起來，我們裡面實在沒有一點好處。所以，神要藉著水和祂的道常常洗我們，把我們裡面的思想、動機、意念，全拿出來洗乾淨，並把我們的腳拿去洗。因為我們的腳連著地，每天四處走動，說的、聽的、看的，難免沾染地上的污穢，都存在我們裏面。當主耶穌昇天前要為門徒洗腳時，彼得不肯。主說，我若不洗你，你就與我無分了。彼得馬上說，那你連我的手和頭也洗一洗吧。主說，凡洗過澡的人，只要把腳一洗，全身就乾淨了。我們活在世上，與人交往的結果，我們的腳免不了會污穢。所以主要來清洗我們。

經過這樣處裡了，我們才被放在那柴、那火上面，這是很深的工夫。所以每次唱十字架的時候，要思想、這是神在我們身上要作的工作。會讓我們有點不舒服，甚至痛苦，但這就是加拉太書所說、十字架那討厭的地方，如果沒有這些，那十字架討厭的地方就沒有了。

（加 5：11）十字架是痛苦、是羞辱；十字架是破碎、是眼淚；十字架是嘆息、是污穢。神就是要我們看見這圖畫：祭牲的皮給剝了，肉給切塊了，腿給洗了。有了這些處裡後，就放在火上面，於是，牠就有一個新的形狀，或者說是新的形象。

形象：成了灰

六. 新的形象：原來活生生、有力氣、又蹦又跳的牛、羊，現在成了火上面的那堆灰，完全變樣了。若我們信主多年，別人看我們還是那個老樣子？恐怕就有問題。有時我們自己不覺得，但多年不見的老朋友，再見面交談後，或在你家住上幾天，看見你交往的弟兄姊妹，家中擺的屬靈書籍，見你早起禱告，讀聖經。他覺得你這個人太不一樣了。若人看到的我們還是老樣子的話，恐怕我們還沒有奉獻。如果我們真奉獻了，我們必然會有一個新的形象。就如壇上那奉獻了的牛，樣子完全不一樣了，這是獻祭。而且牠在壇上，火繼續地燒，牠就繼續改變，不斷的改變，火一直鍛鍊牠，到最後，牠變成了一堆灰，表示祭牲已被火燒盡，成了完全的犧牲。

我們信耶穌的人要知道，我們原來的天然人，到最後都要變成灰。灰不能作什麼，只有被人拿去倒掉。所以，就世人看，灰是一點用處都沒有，那就是我們最後新的形象。就如保羅說，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加六 14）。保羅說、世界看我們這些人都是渣滓、污穢，沒有用處的，就是那個灰。

求主憐憫我們。我們常覺得自己太有用了，總認為自己有保留的價值，這恐怕是我們的奉獻不徹底。願神開我們眼睛，看見這圖畫：那條牛最後不只皮剝了，肉切了塊，臟腑都取了出來，牠更是擺在柴火上，燒成一堆灰，最後被祭司拿出去倒在壇的東邊，成為牠新的形象；我們獻祭的人也當如此。今天教會的難處、就是太多牛阿羊，都結實得不得了；聚在一起，這個蹦，那個跳。我們真是需要獻上自己，把自己交在神的手裡，讓神來改變我們。回頭看那條牛，牠最後的改變，必有新的目的。牠的目的是什麼呢？

目的：讓神完全滿足

七. 新的目的：牠在火上面變了形象，結果成了馨香的火祭，獻在神心意中，成了無比的香氣達到天上，讓神得著滿足。牠新的目的只有一個，就是讓神完全滿足。我們常說，我們是服事神，不是服事人，如保羅所說，凡事討神的喜悅。弟兄姊妹，在教會裡，不論有五

十個人、或五百個人，我們沒有辦法讓每個人都喜歡我們。我們但願是那樣，但我想不會那樣。可是重要的是、要讓神滿意我們。讓我們實在只有這一個目的，只是為這一個目的。

只要我在神面前，能讓神滿足，神看著我能說、這是我喜悅的。那麼，人稱讚、人批評；人同意、人反對，都不重要。當挪亞從方舟裡一出來，他就獻祭；他一獻祭，聖經說，那馨香之氣達到天上，神就滿足了。神說：「我以後再也不這樣用洪水來審判世界了。」可見，有馨香之氣蒙神悅納是何等重要。神今天在我們身上有點新的手段，為要改變我們，目的要把我們裡面那基督的馨香擠出來。等我們有了些經歷，慢慢改變了，慢慢安靜了；不再那麼快快的說，意見不再那麼多了，主意不再那麼堅持了；人發現我們不一樣了，看見我們就看見我們裡面那位基督，香氣就出來了。當香氣出來，也許我們並不比以前成功，也許我們的服事只有一點點，我們能幫助的弟兄姊妹也不太多，但香氣達到神的面前，天上那位就滿足、就悅納了。這就是獻祭。

請再來溫習這燔祭的七點：第一、新的地位。第二、新的用途。第三、新的主人。第四、新的方法。第五、新的處裡。第六、新的形象。第七、新的目的。

這獻燔祭的圖畫，幫助我們有個屬靈的認識。新約要求我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但這不是一天就可以作到的。但有一個願意的心，把自己交給神，讓神在我身上來作。當我們這樣交出去，神就負責任，就在我們身上開始作。也許有些人需要花兩、三年的時間，有些人四年五年，或更長。那條牛、要被宰，被剝皮，牠一定不舒服的。聽說，當牛要被宰的時候，牠會知道的，若是牠在路上越多反抗，主人在牠身上就要花越多的工夫。所以我常提醒弟兄姊妹，我們在神面前要作乖孩子，不然恐怕要受更多的苦。而神在我們每個人身上，都必要作成祂要作的工。如果乖一點，順服一點，也許那手就輕一點，就不用受那麼多不必要的苦。如果我們的天然太強了，我們抵擋，不肯順服，結果神不得不多作一點，於是我們的遭遇或許就更難。神總是按著我們天然的光景來調整我們，因為十字架帶進來的就是改變，神一定要把我們慢慢地在聖靈裡模成祂兒子的形象。也因此、從一面看是那灰，從另一面看是基督的馨香。我盼望說，學習燔

祭會讓我們懂得、利未記是神預備了、叫我們到神面前去享受神，使我們生命更豐富的一條路。這條路一開始就教導我們如何將自己獻上。我再說一次，客觀的是基督十字架的救贖；主觀的是祂把十字架的交通給我們。我們不夠格作素祭或平安祭，也不配作贖罪祭或贖愆祭，我們能作的就是說，神哪，因為祢這樣愛我，拯救了我，我承認祢在我身上的主權。願意將自己獻給祢，當作活祭，任憑祢使用。這也就是羅馬書十二章的呼召。

獻上自己當作活祭

「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羅十二 1—2）

根據燔祭來看奉獻，基督不只是那祭牲，基督也是那個祭，同時又是祭司。今天我們也一樣，我們將自己獻給神作為祭品，我們也是那個祭，而且我們要向神獻祭，把自己獻給祂。我們願藉著羅馬書、從五方面來更多交通、瞭解奉獻的事：

奉獻的根據：神的救贖

第一· 奉獻要有根據（或基礎）：「所以弟兄們」。保羅與我們是弟兄，誰是父呢？只有「那一位神」能稱我們為祂的兒女。而我們奉獻的根據、就是保羅用一個「所以」所帶出羅馬書一到八章的涵義——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基督作了神的挽回祭，讓相信基督的我們、因祂的血可以被稱義；使原來作仇敵的我們，現在與神相和；我們也因信而受浸，在神面前蒙恩典，進入成聖的光景；叫我們脫離肉體的敗壞，在聖靈中釋放、能隨靈而行，與基督的愛相連接。解釋了這救恩後，保羅就說「所以…」。於是曉得奉獻的根據在於神的救贖。

因為神救了我，買贖了我，我就屬於祂，應當把自己交給祂了。希伯來書說「這樣大的救恩」！怎能忽略？明白了這個道理，我們每個信了主的人，都應當奉獻，所以說這是「理所當然的」。

我們曾說過，屬靈的事是先進門再走路。「進門」就是奉獻。許多信主多年的人，還不明白這一點，就不懂得奉獻。你問他「有沒有奉獻？」他會說「在某某退修會上，我被感動了，呼召的時候我舉手了。」以為那就是奉獻。弟兄姊妹，那不是聖經裡講的奉獻。聖經要求我們，信了主，看見主的救恩和祂的買贖－祂為我付了重價；因此我屬於祂，是屬神的子民，是神的兒女，所以要將自己交給祂。祂是父，我一切都要依靠祂；祂是父，我一切都求祂供應；祂是父，我一切都要順服祂。這是奉獻。我盼望還沒有奉獻的，今天你懂了，從心裡就奉獻，今天回家的路上，就把自己奉獻給主。奉獻的根據就是神救贖我們，祂買了我們來，我們主權在祂的手上，這是第一點。

奉獻的動機：神的愛

第二· 奉獻的動機。根據有了，卻是硬體，有點冷冰冰的。若沒有裏面的動機作推動的力量，就成了空洞的口號，人就奉獻不來。那麼奉獻的動機是什麼呢？就是神的愛。保羅說，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他不是說，我憑著神的公義命令你們。就著奉獻的事，保羅說，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慈悲」、英文是「mercy」，也可翻作憐憫：我是根據神的憐憫來勸你們。所以願意奉獻的動機，是因為「神的愛」。神的愛在裡面摸著我們。根據那基礎，我「應當」奉獻，而因著愛，我「願意」奉獻，兩者差別很大。我們都知道應該，但若是被愛一摸、一推而心甘情願，那個奉獻多美啊！情人節，買束花送給太太，那是應該，因為她是我的妻子嘛。但如果你是有感、她為了家盡心盡力，好辛苦啊！她愈看愈美，相處愈來愈好…，在愛中買花、送糖、…，結果就完全不一樣了，因為是愛在那裡推動。基礎是必要的，但光是「應該」不夠，還要有準確的動機，就是以神的憐憫來勸勉，就是以神的愛在裡面推動，讓我們「願意」來奉獻。

你看彼得，在最後晚餐上，主預言當夜門徒都會跌倒，如人擊打牧人，羊就分散。彼得誇口說他永遠不會跌倒。他知道他應該忠心、愛主，因為主耶穌是他的夫子，無論碰到什麼事，他都應該跟著祂嘛。所以他說，別人會，但我不會。我就是為你死、下監，也願意，這是應該。但一旦碰到事情，「應該」就沒有了。結果，正如主預言的，雞叫之先、他三次不認主。路加福音說，主轉身看他，這一

看，彼得就出去痛哭，被愛摸著了，是不是？到主復活以後，約翰福音廿一章記載說，彼得又去打魚，在提比哩亞海邊遇見主。主三次查問彼得說，你愛我麼？然後主呼召彼得來跟從祂。這三次的愛，摸著彼得就把他改變了。當彼得最後被捉拿時，人要釘他十字架，彼得說，我不配跟主一樣釘十字架，請把我倒過來釘。弟兄姊妹，這就是愛的力量。根據主的救贖、我們「應當」把自己奉獻給神；但唯有神的愛在裏面成為動機，我們才會「願意」奉獻。所以保羅說，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

奉獻的意義：神的祭品

第三· 奉獻的意義，就是獻祭。我們出於感恩「把自己（作為祭品）獻給主」，也就是剛才所說那燔祭的圖畫。因著奉獻、我們就有一個新的地位、新的用途、新的主人；主人對我們就有新的方法、和新的處裡，讓我們改變成新的形象，最後達到一個新的目的。

奉獻的目的：神的滿足

第四· 奉獻的目的，讓神可以享用我們。那祭牲被燒、被改變形象，成了馨香的火祭獻給神，讓神得到完全的滿足。燔祭的目的，就是完全滿足神；所以我們奉獻的目的，就是讓神能夠完全享受我們。我這全人，從頭到腳、從裡到外，我的心思、意念，感情、表態，所有的經歷都是為了神，讓神可以享受我這個人。這是奉獻的目的。

奉獻的結果：神的榮耀

第五· 奉獻的結果，人的前途改變了，神的榮耀顯明了。從人看，或許覺得你很悲慘，淒涼；但另一面，神的榮耀從我們這卑微的瓦器裏顯出來，何等了得！世人看我們跟隨主的人，好像沒什麼用處，前途黯淡；但天上看我們，卻顯出神的榮耀來。我有幾個小時候的玩伴、同學，從小一起烤地瓜，打籃球，長大後各奔前程。多年後，他們好多位在世上很有成就，於是合組公司，常來弗州坐豪華郵輪，一面遊迦勒比海，一面開董事會。多次邀請我，都因我忙於教會，沒時間參加。他們總勸我：「老丁啊，怎麼信教信成這個樣！信耶穌可以，但不要太迷了。」也不怪他們，因為他們還不懂。

弟兄姊妹，奉獻的結果就是完全交給主了。就世界看，我們是沒什麼大前途；但從神看，神在我們這卑微的人裡面、能得著一點點讓祂喜悅的，神的榮耀就顯出來。基督的馨香因此可以顯揚在周圍的人身上。當我們如此奉獻，弟兄姊妹，結果乃是神的榮耀顯明出來。

這是我們當在心思裡知道的奉獻的幾方面：1.奉獻的基礎是神救贖了我們。2.這樣大的愛，成了我們奉獻的動機。3.願將自己獻上為祭，是奉獻的意義。4.今後活著單單為了神，讓祂滿足；是以能看萬事如糞土，唯以基督為至寶。5.這樣，基督的馨香顯現出來，神就得著完全的榮耀。我們把利未記和羅馬書第十二章放在一起，就懂得什麼叫作燔祭。燔祭不只是基督在十字架上所作成的，也是我們因神的愛的緣故，肯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隨祂。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為祢那浩大的救恩讚美祢，謝謝祢為我們捨命，為我們流血，沒有一點保留、完全在十字架獻上祢自己。祢是神無瑕疵的羔羊，為了除去我們的罪死在十字架上，讓我們在神前有回頭的路，成為神的兒女，有一個新的起頭。主，早晨再一次求祢那無比的愛，在我們深處充滿我們，摸著我們，讓我們因祢愛的激勵，都作奉獻的人，把自己完全交給主。

主啊！這獻祭的圖畫不容易，但我們知道這是祢在恩典和憐憫裡的呼召，為要賜給我們無比的祝福。主啊，讓我們明白祢的信實，享受祢的慈愛，也因著祢的憐憫，能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祢說這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祢既然這樣喜悅，我們就願意作那祭牲，得蒙祢的悅納，讓這馨香的火祭達到祢面前。也願人看見的不再是我們那個舊人、那個又生硬、又腥野的天然人。叫我們因祢的雕琢，慢慢改變形象，能流露出基督的香氣，讓基督彰顯出來，使人知道我們真屬於神。

謝謝主，願聖靈保守這些話，讓我們不只明白，而且願意。謝謝主給我們時間，繼續學習利未記，求祢賜下更多恩典，讓我們知道祢如何預備了這一條路。也看得清楚和準確，而願常到祢面前與祢多有交通，活在祢面前，讓祢自己享受我們，我們也享受主。榮耀、尊貴，權能、頌讚都歸給主。奉主的名禱告。阿們！

(五) 素祭

有首詩歌〈我有一位好朋友〉，說到主耶穌與我們的關係。

我有一位好朋友，我是非常寶貴；
祂是愛我如此溫柔，祂愛非常甜美。
我不能活無祂之處，我愛祂的提握；
所以我們就同住，我主與我。

有時我幾乎臥倒，祂知我的軟弱；
當祂叫我向祂倚靠，我樂受祂扶托。
祂帶我走光明途徑，日過光明生活；
所以我們就同行，我主與我。

祂知我愛祂幾多，祂知我愛淺深；
但祂是用何愛愛我，我永不能說清。
乃是一愛永遠不衰，越過越像熱火；
所以彼此就相愛，我主與我。

我告祂以我痛苦，告祂以我歡喜；
我告祂以我所羨慕，告祂以我刺激。
祂告我以所當策勵，告我以所當作；
我們彼此吐心意，我主與我。

祂知我心真羨慕，能救一個靈魂；
祂就叫我為祂外出，去報愛的新聞。
祂叫我說祂的奇愛，並祂受死經過；
我們如此常同在，我主與我。

祂告我以祂國度，離此並不太遠；
祂心切望能夠儘速，把我帶到那邊。
無終幸福喜樂在望，還有榮耀寶座；
不久我們同作王，我主與我。

為什麼我們要看這首詩歌？我們說過，在出埃及記裡，我們因羔羊的寶血，得與神相和，利未記就教導我們與神相交；民數記說到我們與神同行；約書亞記讓我們看見人與神同工；到了撒母耳記、大衛作王了，就是這詩歌所說的，有一天，我們要與神同坐寶座。這就是我們與神的關係：與神相和，與神相交，與神同行，與神同工，與神同作王。這是神在我們身上的計劃，是救贖要在我們身上作成的工作。這首詩歌就講到這些經歷：

第一節、我有一位好朋友，我非常寶貴，祂愛我如此溫柔，所以最後一句是、我與主同住（We dwell together）。與神相和之後，聖靈來住在我們裡面。
第二節最後一句：所以我們就同行（We walk together）：與主同行的經歷。
第三節最後一句：我們彼此相愛（We love each other）。與神有愛的關係。
第四節：我們彼此傾吐心意（We talk together）。彼此有交通。
第五節：我們如此常同在。英文原意，是我們彼此同工（We work together）。
第六節最後一句，所以我們同坐寶座、同作王（We reign together）。

這首詩歌，帶我們從最初得救與神相和，有神來同住的光景，慢慢進入與神相交，與神同行，與神相愛，與神相談，有禱告的生活，然後與神同工的經歷，並最後與神同作王的榮耀。我把這首詩歌送給弟兄姊妹，提醒我們，這是神在我們身上一路要作的工作。請我們一起來唱。

禱告：親愛的主，早晨我們藉著詩歌來到祢面前，謝謝祢在我們身上的心意，有這樣深刻的工作，為要把我們帶進祢自己的榮耀裡，與祢同坐寶座，一同作王。我們本是何等卑微不配、是在塵土中的人，是死在罪惡與過犯中的人；藉著羔羊寶貴的血，祢將我們買贖回來，讓我們屬於祢，成為神的兒女，成為祢所寶貴的一班人。祢更呼召我們到祢面前來，與祢同住、相交，學習相愛的功課，能愛我們的主，也愛我們的弟兄姊妹。主，我們讀到祢這樣的旨意，心中何等羞愧，因為多少時候，我們流離在祢自己的豐富以外。我們免不了世界的沾染，心思不能進入主祢的自己。我們所想的、所作的、所說的，主啊，多少時候離開祢是這樣的遠。所以，主，謝謝祢把利未記賜給我們，祢從會幕中又呼叫我們到祢面前來；也預備了那條道路，就是祢自己的身體成為那幔子、為我們裂開，使我們經過；用祢自己的寶血、為我們開一條又新又活的路，叫我們能一直進到祢面前，在至聖所裡與祢面對面。主，我們實在為祢這樣的恩典，獻上心中的敬拜與感恩。當我們繼續學習利未記，懇求恩主賜更多恩典；在我們心中賜下智慧和啟示的靈，讓我們裡面的眼睛真被打開，能真認識主祢是誰，認識祢的作為，也讓祢更多的作在我們身上。把下面的時間恭敬的仰望主，求聖靈繼續引導、指教。我們單單倚靠祢，仰望祢，把敬拜和讚美都歸給神，榮耀頌讚和權柄也都是祢的。奉主耶穌的名禱告。阿們！

讀經：請讀利未記第二章。

今天我們要看素祭。首先要知道「素祭」這個字，原文的意思是禮物。也就是說，這個祭獻上去，要讓那收禮的人心裡得著安慰。比如說，我們父母親過生日啦，結婚記念日啦，你送上一份禮物，讓他們心得安慰而快樂。素祭的意思就是奉上禮物，讓受的人得著慰藉。在利未記裏，那收禮的人就是神自己，所以這素祭，是要獻給神讓神喜悅的禮物。中文為什麼把這個祭翻譯成素祭呢？因為沒有肉。在五祭中只有素祭沒有肉，沒有牲畜，也沒有流血。因為沒有血，所以這個祭和罪的問題沒有關係。希伯來書說，按著定命，人人都有一死（因聖經把眾人都圈在罪裡—參加三22），若不流血就沒有赦罪。感謝神，基督來了，一次被獻上，擔當了多人的罪。將來祂還要向那等候祂的人第二次再來顯現，並與罪無關，乃是為拯救

他們。

「聖經把所有的人都圈在罪裡」，在這所有的人中，多人（但不是所有人）認識了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獻祭的功效，他們的罪就被基督的獻祭擔當、除去。基督獻祭所應許的福、原是要賜給所有人的，可惜不是所有的人都接受祂。因此，在「所有的人」這個大圈圈裡，只有一小圈人的罪，是蒙基督一次獻祭被除去的。而這許多得救的人中，只有更少數的一些人，迫切的等候主回來。他們在地上過一個敬虔、聖潔的生活，仰望主的再來。所以說，主第二次再來，並與罪無關。而素祭就關乎在神面前的聖潔生活。

唯主耶穌配為素祭

聖經裡有很多神重用的大器皿和屬靈偉人，但我們看見他們當中並沒有一个是完全的。神說，摩西比世人都謙和，但在米利巴，他兩次用杖擊打磐石，沒有在以色列人面前尊主為聖，神看摩西並不完全。大衛是個合神心意的人，但是大衛也曾失敗過。

老約翰是愛的使徒，他的書信都講愛的生活，但約翰完全不完美？聖經說他原來的名字叫雷子，大概脾氣很大。有一次撒瑪利亞人不接待主，他就很生氣的說，主啊，你讓我像以利亞一樣禱告，從天上降火下來把他們燒滅。主說，你們的心如何，你們並不知道。這些人縱然跟隨了主，但還是不明白，也不完全。

保羅呢？他服事了主，為主成就了許多屬靈工作，是個了不得的使徒。但從聖經也看見，好像他的主見很強，跟人常有摩擦，不太好相處。他為了馬可的事與巴拿巴意見不和，甚至兩人分道揚鑣了。可見保羅也難免有缺點。

巴拿巴被稱為勸慰子，因為他很會幫助人，安慰人。當人都懷疑保羅的時候，他率先接納保羅。當保羅在大數閑着時，他從安提阿到大數、把保羅接去。這個人，可以說是個腹中可以撐船的人。但在表弟馬可的事上，他似乎動了點私心，為了要包容親戚，而跟保羅起了衝突，以至兩人不得不分手。我們中國人說，一個巴掌打不響，可見那件事上，巴拿巴也不夠完全。

加拉太書第二章說到、彼得在安提阿原本和外邦人一同喫飯。當有猶太人從耶路撒冷來的時候，彼得怕猶太弟兄說話，就退去和外邦人分開。保羅因此責備他說，我們信主是蒙恩典，不是守律法，你怎麼還這樣？而巴拿巴當時在場，不但沒有指責彼得，他也隨夥裝假，顯出他的失敗。

弟兄姊妹，歷史上許多了不得的屬靈偉人，我們讀他們的傳記，真是非常傾慕他們，那樣剛烈，那樣堅定，為主殉道。但是，聖經叫我們看見、人都不完全。你仔細去看，總看到一些人天然的驕傲，一些剛愎自用的情形。因為人就是這樣，沒有完全的。我們不是責備任何人，而是提醒自己、我們也都是一樣，所以要學習千

萬不要看人。素祭就教我們這件事：歷世以來，只有主耶穌全然聖潔，沒有犯罪，也不知罪。歷世歷代以來，唯有一位配作素祭的，就是主耶穌祂自己。

素祭：完全蒙神喜悅

前面已經說過，素祭與罪無關，乃是講到在神面前過聖潔的生活，這樣的生活，讓受禮的那位神能滿意，能得安慰。主耶穌從約但河受浸上來，天就為祂開了，天上有聲音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當祂願意把自己交在神的手裡，來成就神的心意，天上的父看見這樣一個素祭，何等歡喜，心得滿足。燔祭是甘心情願獻上最好的蒙神悅納；素祭是繼續在神面前，過一個蒙神喜悅的生活。主耶穌不就這樣嗎？祂是那無瑕無疵的羔羊，作燔祭獻上，蒙神的悅納；祂又有一個完全蒙神喜悅的生活，讓天上的父歡喜。燔祭說到祂的奉獻完全無瑕疵，仇敵沒有一點可以指摘、可以控告的；素祭讓人看見祂的品格、也是完全沒有可以指摘的。這是關於素祭的第一點，說到那在神面前、完全蒙神喜悅的生活。

素祭：不是單獨獻的

素祭既然不關乎罪，沒有血，沒有祭牲，人怎麼來獻這個祭呢？因為人都是殘缺、都是有罪的，就連祭司也一樣，如果沒有血，這個祭怎能獻到神面前去呢？因此，我們先要知道，素祭不是單獨獻的，素祭是配合著其他的祭一起獻的。

請讀利未記二十三章十二到十四節，「搖這捆的日子，你們要把一歲沒有殘疾的公綿羊羔，獻給耶和華為燔祭。同獻的素祭，…調油的細麵伊法十分之二，作為馨香的火祭，獻給耶和華。同獻的奠祭，要酒一欣四分之一。無論是餅、是烘的子粒、是新穗子，你們都不可吃，直等到把你們獻給神的供物帶來的那一天，才可以吃。這在你們一切的住處，作為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燔祭要被獻上去，一定要配合著素祭和奠祭（酒）、一起獻上。所以，素祭總是跟其他的祭，至少和燔祭，一起獻上的。這樣，因著燔祭裡的流血，就有生命擺在神的面前，可以滿足神，於是這個人才可以獻祭。

燔祭是因流血而得著生命，素祭就是這生命當有的生活。雅各書說，人要有信心，而信心要有行為，沒有行為的信心是死的。信心是從生命而來；行為是生命自然流露的結果。信心和生命關乎燔祭，是要流血得來的；生活和行為就是素祭。這樣就清楚了，這兩個祭是要一同被獻上的。

民數記第廿八章第三節：「你們要獻給耶和華的火祭，就是沒有殘疾、一歲的公羊羔，每日兩隻，作為常獻的燔祭。」請注意「常獻的燔祭」這個詞，在民數記廿八、廿九兩章會反覆出現。每天要用兩隻羊羔獻給神作為常獻的燔祭：「早晨要獻一隻，黃昏的時候要獻一隻。又用細麵伊法十分之一，並搗成的油一欣四分之一，調和作為素祭。這是西乃山所命定為常獻的燔祭，是獻給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廿八 4-6）所以燔祭每天早晨、黃昏都要獻，每次獻的時候就有素祭：

「為這一隻羊羔要同獻奠祭的酒一欣四分之一，在聖所中，你要將醇酒奉給耶和華為奠祭。晚上，你要獻那一隻羊羔，必照早晨的素祭和同獻的奠祭獻上，作為馨香的火祭，獻給耶和華。」（廿八 7-8）他們早晨要獻燔祭，晚上要獻燔祭，獻燔祭的時候，就有同獻的素祭和同獻的奠祭。講到安息日，也是一樣，「當安息日，要獻兩隻沒有殘疾、一歲的公羊羔，並用調油的細麵伊法十分之二為素祭，又將同獻的奠祭獻上。這是每安息日獻的燔祭；那常獻的燔祭，和同獻的奠祭在外。」（9-10 節）有素祭，有那常獻的燔祭和同獻的奠祭。每月初獻祭也不例外（11-12 節）。從第十六節以後，講到逾越節要獻的祭，仍然一樣。繼續下去，總是「常獻的燔祭」，「同獻的素祭」，「同獻的奠祭」。這是西乃山所命定要常獻的燔祭。

由此可見，在神眼裡、彼此配搭非常重要。燔祭不是單獨獻的，素祭也不是單獨獻的，奠祭也不是，甚至其他的祭也一樣。民數記十五章二十四節，「若有誤行，是會眾所不知道的，後來全會眾就要將一隻公牛犢作燔祭，並照典章把素祭和奠祭、一同獻給耶和華為馨香之祭，又獻一隻公山羊作贖罪祭。」說到全會眾誤犯了錯，要到神面前得著贖罪。在獻贖罪祭之前，要先將一隻公牛犢作燔祭；並把素祭、奠祭獻上為馨香之祭；然後獻一隻公山羊作贖罪祭。

我們在別處看見連平安祭也是一起獻的。這是非常美的圖畫：人一同到神面前去獻祭。所以利未記一開始，就說神…呼召，那呼召講到教會。教會就是一班蒙了呼召、而出了世界的會眾。所以整個祭表明了彼此配搭，好像一個工程由各方面連接而成一樣。你看見一棟美麗的建築物，有門有窗、有牆有頂、有地基，也有房屋、庭院等等，是不是？整個配搭起來，使它非常美麗。這許多的祭也是一樣，要不然素祭就無從獻起，因為它沒有血。這樣說明後，我們才能進深地來看素祭了。

素祭：細麵、油、乳香

利未記第二章說到素祭的內容，基本上是細麵、油和乳香三樣。怎麼獻呢？當人來到祭司那裡要獻燔祭，他就同時帶著細麵、油和乳香。祭司要從他帶來的細麵裡取出一把來，並取些油，和所有的乳香、一起燒在壇上，獻給神為馨香的火祭。剩下的細麵就歸祭司亞倫一家。這和燔祭要將所有一切通通燒掉，完全獻給神不一樣。素祭只拿部分細麵燒在火上，所剩的細麵就歸給祭司。下面我們要來看看細麵，油，和乳香這三樣基本祭品。

細麵：主的溫柔

首先提到細麵。細麵是把大麥、小麥碾去殼，磨碎了。經過再三的磨、篩，結果麥粒變成了很細的麵粉。這細麵預表我們的主耶穌，祂在地上經過各種環境碾祂、壓祂、磨祂、篩祂，卻愈顯出祂那非常柔細、美麗的品格來。主耶穌從天降卑來到地上，成為人子，但約翰福音第三章十三節稱呼祂、「只有那從天降下，仍舊在天的人子。」祂雖然在地上成為人的樣式，但祂活出來的生活、卻是天上的樣

式。當初神按照祂自己的形像、所願意創造的人的樣式，只有在地的主耶穌完全的活了出來 - 那樣的溫柔又細膩。

你聽見主耶穌有一次在曠野裡，「…見有許多的人，就憐憫他們，因為他們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於是向他們講道。天晚了，主耶穌顧念到這些人都餓了，吩咐門徒：「你們給他們吃罷。」主的柔細、由此可見。祂總是顧念人的需要，知道人需要神的話，也知道人的肚腹需要飽足，祂因此都給供應。

你看見主耶穌經過拿因城，遇見送殯的行列。祂看到那死了獨生兒子的寡婦，就憐憫她，叫她不要哭。然後祂過去，按著槓停住送殯的行列。為了那寡婦，主耶穌就讓她的兒子復活。主的細膩，使眾人看見神眷顧祂的百姓，將榮耀歸于神。

約翰福音第八章那個行淫的婦人，被人帶到眾人當中，他們對主耶穌說，摩西的律法叫我們把這樣的女人用石頭打死。耶穌說：「你們中間誰是沒有罪的，誰就可以先拿石頭打她。」結果，經上說，從老到少，一個一個的都出去了。你有沒有想過，那婦人心中是怎樣的感覺？她會不會因為主耶穌講的話、開始緊張了？這些人是不配拿石頭打她，但她面前這位耶穌夠資格拿石頭打她，因為她自己知道，按照律法，她是該死的。但主說：「我也不定你的罪…。」這樣一句話，帶出多少的慈愛、憐憫、和溫柔。這就是主。

後來，猶太人因主說亞伯拉罕都要仰望祂、而辯說，「你還沒有五十歲，豈見過亞伯拉罕呢？」耶穌說：「還沒有亞伯拉罕就有了我。」猶太人氣急了，拿石頭要打祂；耶穌就躲藏、從殿裏出去了。一走出來，祂就看見一個生來瞎眼的人。要注意，這時祂是逃命的，因為猶太人要拿石頭打祂。但是，就在逃命的時候，祂還是注意到這個瞎眼人的需要，主就憐憫他，醫好了他。

看到這些，就曉得我們的主在地上，處處都表現出祂的溫柔、細膩，和祂的週全，注意到祂周圍的人事物。我最喜歡約翰福音第五章、那個病了三十八年的病人的故事。主耶穌看見他，就問他要不要起來行走？那人抱怨說，我在這裡已經等了好多年了。每次水動的時候，沒有人把我放進池子裡；我正去的時候，已經有別人比我先下去了。想想每次水動的時候，有人先下去得醫治回去了，而他等了三十八年，沒有能得醫治的絕望和無奈。那一天，在那麼多的病人中，主耶穌看見了他，看透他裡面的光景，就醫治他、讓他起來行走。三十八年，這個人，等、等、等，卻等不到的，碰到了耶穌，就等到了。這些真讓我們看見，我們的主是那樣溫柔、體恤的一位主。

所以我喜歡開頭這首詩歌，因寫詩的人認識這位主。他能夠講出這些，因為他親愛這位主，傾慕這位主。他說，我愛祂的提握，因為他知道這位主的溫柔。主在十字架上，自己那樣痛，那樣苦；祂卻顧念祂的母親。祂自己那樣可憐，戴著荊棘的冠冕，受人鞭打，還顧念旁邊的強盜。祂復活之後，第一個想到彼得，因為知道

彼得三次不認祂，曾因此出去痛哭，所以要那些婦女，把主復活的事告訴門徒，特別提醒她們不要漏掉彼得，快去告訴彼得，好恢復他。

可見我們的主真是細麵。在祂的人生路上，環境多麼艱難？無論祂走到那裏，你看祂有多少敵人，被多少人拒絕，排斥祂傳講的。但是，祂處處表現的都是細麵那樣的柔細和溫和。這就是素祭表明的、主耶穌那完全討神喜悅的聖潔無瑕的生活。

弟兄姊妹，我們有了主的生命，當學主耶穌，要經過苦難，磨練，除去一切粗糙、雜質，成為細麵，才能奉獻給神，榮耀祂。而且這細麵帶到祭司那裏，祭司只取一把就夠了，就這一點點就蒙神記念，因為主太寶貴了。我們只要真的學會那一點點，神就喜悅，我們在神面前也就蒙祂記念。只要主那一點點的溫柔，一點點的慈愛，一點點的憐憫，祂那一點點的聖潔，在父的眼裡，就是那樣寶貴。所以素祭要獻細麵，說到主的溫柔細膩、和祂的聖潔無瑕疵。

油：聖靈滿溢

第二是油。油在聖經裡說到聖靈。主耶穌實在是從天而降仍舊在天，再忙碌，祂也不停止禱告，跟天永遠保持聯繫；所以，祂裡面的天始終是開的。祂完全被聖靈充滿，是一個跟隨聖靈的人，這裡的油就說到祂裡面聖靈的豐滿。因此，祂一面顯得那樣的溫柔，另一面，祂卻是絕對不馬虎，不隨便妥協的。你看見，祂對約翰福音第八章裡的淫婦，這邊憐憫她說：「我也不定你的罪」，但緊接著就說：「從此不要再犯罪了。」好嚴厲的話！馬上顯出祂的權柄來。一邊是神的愛，另一邊是神的公義，祂在聖靈裡是透亮的。弟兄姊妹，我們常常不是愛得軟趴趴的，沒有原則；就是硬得像石頭，把人剋死了。你看，主耶穌一邊是細麵，一邊是油。細麵要澆上油，表明聖靈的工作，說到聖靈滿溢，聖靈豐潤的光景。這不是像滴麻油一樣的滴兩滴，不是像血彈一彈；這油是澆上去的，是豐富的。

乳香：祂純潔捨己的香氣

第三是乳香。乳香是一種樹的脂油，要得到它必須把樹皮割開，讓裡面的精華、那最好的流出來，就是乳香。這說到主耶穌外面取了人的形像，以賽亞書說，祂沒有佳形美容；但祂裡面顯露出來的都是乳香，是那最美、最好的精華。當乳香這樹脂被取出來時，是乳白色的，表明主耶穌的純潔。而且乳香特別的地方是、你把它放到火裡去燒光，就會散發出極香的氣味。被燒了，就香了。主耶穌在地上就是這樣，祂完全捨去了自己，在壇上焚燒，就發出那兒子的馨香之氣來，蒙神悅納記念，並叫榮耀歸於神。

細麵、油、乳香，如此說明了我們的主在地上，那完全蒙神喜悅、完全聖潔沒有瑕疵的品格，和祂所流露出來的生活。

至聖的祭

請注意第二章第三節後半、「這是獻與耶和華的火祭中為至聖的」的話。在獻燔祭的時候，沒有說燔祭是至聖的。照我們想，燔祭、那完全沒有瑕疵的，被剝皮、被除血、被清洗、切成塊子、放在壇上用火煎熬了，然後被完全燒成灰，成了馨香的火祭獻給神。這應該是非常寶貴、應該是至聖的。但神沒有說這燔祭是至聖的；卻說素祭是至聖的。

在五祭中，還有一個祭是至聖的，就是贖罪祭。請讀利未記第六章二十五節，「你對亞倫和他的子孫說：贖罪祭的條例，乃是這樣：要在耶和華面前宰燔祭牲的地方，宰贖罪祭牲；這是至聖的。」第二十九節、「凡祭司中的男丁都可以吃，這是至聖的。」所以贖罪祭是至聖的。另外贖愆祭和贖罪祭是同一個條例（利七7），所以也被看為是至聖的

五祭中，素祭和贖罪祭被稱為至聖的祭。素祭說到我們的主—那細麵、那油、那乳香都說到祂。素祭之所以被稱為至聖的，因為它說到我們的主是誰：主所是的，關乎祂的生命。而贖罪祭被稱為至聖的，因為說到主所作的，關乎祂的恩典：祂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捨命，為我們死，祂流血為要贖我們的罪。主的生命和祂的恩典擺在一起，讓我們認識我們的主是至聖的主，故此這兩個祭是至聖的祭。

享用基督

細麵沒有全部燒在壇上，剩下的細麵就給祭司拿去，這是和燔祭不同的地方。為什麼素祭要讓祭司得一點細麵呢？祭司是服事神的人，在新約，我們人人都是君尊的祭司。舊約的獻祭，給我們一個圖畫，看見一個服事神的人，在神面前得以存活、得以維持，是靠那個細麵。也就是說，要靠一直享受這位柔細美麗的基督，才能一直維持在神的面前。祭司靠自己是不能服事神的，他裡面需要一直維持著主耶穌的生命和品格，好讓基督成為人的享用，這祭司才可以繼續、一直來服事神。所以祭司要得著細麵，這細麵就在他裡面如哥林多前書第一章所說、基督成了我們的智慧、公義、聖潔、和救贖。是祂作成在我們裡面的。所以一個服事神的人，一定要認識到、憑著自己，我們沒有辦法服事神；我們只有靠著裡面這位基督，把我們擺在神的面前，可以蒙神喜悅，故此，祭司一定要得著那細麵。

澆了油的細麵要燒掉；而乳香是全部都要燒掉的。乳香越燒越香，沒有一點保留的，全部都獻在神的面前。神樂意看見基督的馨香，多多的從我們裡面顯露出來。這是哥林多書信裡面說的。

利未記第六章十九到二十三節、說到祭司自己要獻素祭的話，他也一樣帶著細麵、油、和乳香。但是所有的細麵通通要燒掉，沒有剩下的。這是祭司獻的素祭、和常人獻的素祭不一樣的地方。因為一個服事神的人，要完全的彰顯基督。一方

面，他的服事靠著享用基督的生命維持，漸漸就有基督的品格塑造在他裡面。另一方面，在神面前，他完全站在基督的地位上來服事；在人中間，他完全流露基督、彰顯主。所以當他到神面前去，要擺上所有的細麵，完全燒掉。

活出基督

祭司獻祭時，早晨獻一隻羊羔為燔祭，同時獻素祭。黃昏他獻燔祭，同樣又得獻素祭。如果那天沒有人來獻素祭，他就得自己獻素祭。那麼，所有的細麵、油、乳香就通通燒掉了。因為，普通人獻素祭，祭司拿剩下的細麵；但祭司獻素祭是全部都獻上的。因此，祭司早上、黃昏、安息日獻燔祭的時候，都要獻素祭，表明在神面前怎樣，在人面前也一樣。是以，我們的生活就是我們的事奉，我們的事奉也就是我們的生活。不要來教會教日學是一回事，回到家裡待自己孩子是另一回事；到教會與弟兄姊妹一起是一個樣，回去作丈夫的對太太又另外一個樣。我們要懂得，我被神買贖了，現在要服事神，就要從生活裡開始，這就是那祭司給我們的圖畫：他的細麵全部要獻在神的面前。這樣，從神來看，基督完全的聖潔都在他的身上；當他回到人的中間，因為他一切都燒掉了，所顯露出來的就是基督。

第二種素祭：獻無酵餅

利未記第二章四到十節說到素祭第二種的獻法。第一種獻法，就是把細麵澆了油，加上乳香獻了，燒掉。第二種獻法，可以做很薄的餅來獻。那個薄餅怎麼做出來的呢？有三種方法：第一，用爐子烤；第二，在鐵鏊上烘；第三，用煎盤煎。可以用調油的無酵細麵餅，或是抹油的無酵薄餅。但都是無酵餅，這是素祭的第二個獻法。第一個是細麵，第二是無酵薄餅。

主在十架受苦

無論爐烤、鏊烘、盤煎，都要經過火的處裡，而且「凡獻給耶和華的素祭都不可有酵」（利二 11a）。無酵餅很清楚指的主耶穌，這裏說到主耶穌所受十字架的煎熬。（聖經多次說到、我們跟隨主的信心和服事、也要經過火的試驗和煎熬，才會發出蒙神悅納的香氣。）烤爐是看不見的，鐵鏊和煎盤是看得見的，說到主耶穌在十字架上兩種的苦難。一種是公開的，一種是隱藏的。放在鐵板比較大的器具上，下面的火不斷的燒；煎盤也一樣，都說到公開的方面：主耶穌在十字架上，被戴荊棘冠冕，被鞭打；祂的門徒離棄祂；法利賽人諷刺祂；旁邊的強盜譏笑祂……等等，是祂外面所受的苦難和羞辱。

除了這些之外，祂裡面還受一種苦，什麼苦？就是我們的罪都加在祂的頭上，使得父與祂的交通斷絕了，父掩面不看祂的兒子。所以到了正午、主耶穌大聲喊說：「我的神，我的神，為什麼離棄我？」這是祂在烤爐中受的那個苦。詩篇裡好多這樣的形容，說我主在火爐中的那種苦難，這是三種不同的作法所代表的，都是

指著那十字架。薄餅是很薄的，為什麼？因為這樣火力容易透過薄餅，比較快熟。可見十字架上，主所受的苦是透透徹徹的，是實實在在的，是完完全全的。

而且「餅」字還有一個意思，就是「剝開」的意思，或是「刺透」的意思。他們的烤爐沒有架子，是用石頭架起來，裡面空空的，好讓空氣流動。烤爐底下放一層石頭，餅做好了之後，把它放在那尖銳的石頭上面，那餅有的就被刺透了，有的就被擠開了。

烤爐、讓我們體會到一點、當父神離棄主耶穌時、祂裡面的感覺。當兵丁用槍刺祂肋旁，有水和血出來，今天的醫學說明，是祂的心臟和內臟在裡面爆炸的結果，說出了主耶穌裡面的那個苦。因此，主在十字架上的苦，不單單是祂身體受苦，祂面子受了羞辱；不只是情感上祂被人離棄。十字架上的苦，是祂裡面所受那個罪的代價的苦。

煎盤是貧苦人家用的器具，煎出來的餅是小小的餅。鐵鑿是一般人或比較富裕的人用的，做出來的是比較大的餅。這是神給他們不同的方式，不論你寬裕或貧窮，都可以到神面前來獻素祭。你獻細麵也可以，獻餅也可以；富裕的，就做大的餅，比較窮的，就獻小煎餅，但都要是無酵的薄餅。這和燔祭是一樣的：人有力氣，他就獻牛，他就獻羊；如果力量不夠，他就獻鳥。神的寬容顯明，神的心意就是願意人多多到祂面前來獻祭，不因為我比較缺乏，不因我比較貧窮，就不獻祭。

這餅被獻祭了之後，也是一樣的，祭司要從這些餅中取出作為紀念的，燒在壇上是一部分，剩下的就歸給亞倫和他的子孫。無酵，指明是基督；至於怎麼烤、煎、熬，說到基督在十字架上的受苦，先要擺在神面前讓神去享用；然後取用來、讓人去享用。可見基督的美麗是兩方面的，一面滿足神，一面也讓人得著飽足。

第一是細麵、加油、加乳香。第二是無酵薄餅、加油、加乳香。這油有三個講究，第一是調油，第二是澆油，第三是抹油。請弟兄姊妹注意看這些餅的作法。調油是調進麵裡，澆油是澆在上面，抹油是抹在麵的外面。我們可以去揣摩它們意思，都說明什麼，就會明白素祭有不同的獻法，都沒有牲口，都沒有流血，只有細麵，或是細麵做的餅。

第三種素祭：初熟之物

此外，第二章還提到第三種的素祭，就是十四到十六節所說初熟的物，是在田裡首先得著的禾捆，用來作為素祭。要把軋了的禾穗子烘乾，抹上油，加上乳香一起燒掉，獻給神為火祭。

素祭所表明的主

這三種素祭說到我們主的三方面：

第一·細麵：我們的主是從天而降仍舊在天的人子。祂的溫柔，細膩。藉著細麵表示出來。

第二·無酵餅：說明我們的主在世的艱難生活。祂出生在馬槽裡；祂出來傳道滿了為難和敵擋；最後祂在十字架上所受裡外的煎熬。我們的主在地上備受磨難、卻無怨無悔、活出聖潔的生活。

第三·初熟之物：奉獻田裡初熟禾捆，指明我們的主從死裡復活了。林前第十五章關乎復活的真理說到，將來所有的人都在基督裡都要復活，而基督是復活裡初熟的果子。

記得當祂復活的時候、對抹大拉的馬利亞說，不要摸我，因我還沒有升上去見我的父，…也是你們的父；見我的神，也是你們的神。可見祂復活之後，首先到父面前將自己呈獻給父神，因為祂就是這初熟的禾捆。這初熟的禾捆必須軋了、烘乾，也說明這個「活」、是經過十字架的死而活過來的。這是素祭的三方面。

不可燒酵和蜜

另外，第十一節：「凡…素祭都不可有酵…你們不可燒一點酵、一點蜜當作火祭獻給耶和華。」這是第一個不可；消極的說，這些東西不可加進去。聖經裡的酵是說到「罪」。酵放在麵團裡，整個麵團都會發起來。比喻罪進到人的當中，那腐化和散佈的作用。它的感染，會使得罪愈來愈大。而且，酵的天然味道是苦的。說到罪不只會腐化，會感染，會擴大，而且罪在我們裡面，最後就帶給我們痛苦。

今天，有個人告訴我，他生長在基督徒家庭，以後卻成了浪子，漂流在外。他離開家，離開屬靈的事，一直在外面浪蕩。後來去當兵，生活非常腐化。他說，他什麼問題都有。結婚，有婚姻的問題、家庭的問題、經濟的問題。夫婦倆都酗酒，結果身體弄壞了，有健康的問題。所有跟罪有關的問題，他都有，到一個地步，不想活了。這就是聖經說到的酵所代表的。感謝主，那樣情形下，神救回了他。

看見在出埃及記裏，神曉諭以色列人過了逾越節，馬上過無酵節，真是屬天的智慧。我們既蒙基督的寶血買贖了，就要學習過無酵節；在我們生活裡，在我們身上，在我們家裡，要學習除酵。凡與罪有關的都要對付，一樣樣除掉。以前拜偶像的，信了耶穌，要學習把家裡的偶像丟掉、燒掉。像以弗所的信徒們、把所有念咒的書、拜的偶像，不論值多少錢，都毫不戀惜地通通燒掉。這就是對付罪的意思。所以，向神獻祭時不可有酵，因為酵代表罪。

那麼，蜜呢？以色列人被神拯救、被帶進流奶與蜜的迦南美地，蜜應該是好東西才對。為什麼素祭裡，神不允許把蜜獻上呢？請注意第二章十一節說的：「…你們不可燒一點酵、一點蜜，當作火祭獻給耶和華。」因為素祭要拿一部分、加上油

和乳香去燒了作為火祭獻給神。乳香，燒完之後，會滿了馨香；而蜜如果拿它去燒，會變焦、變黑、變苦，像人天然、表面的情感，再甜再蜜，卻不持久，經不起攷驗而會變的。因此，在神面前沒有什麼價值，不蒙神悅納。主說：凡喝這水（地上的水）的、還會再渴，若喝主所賜的水，就永遠不渴。從神來的，是一直持續、永不止息的。所以這裏說：不可燒一點酵、一點蜜。

在教會裡，常看見弟兄姊妹之間有一些蜜的現象。大家很親熱，因為神叫我們彼此相愛嘛，但有時不免天然情感的愛。常聽小朋友說：He is my best friend，但過不幾天，又是另一個好朋友。我們大人有時候也一樣，今天跟這個很親密，不久發生摩擦，就不再親熱，甚至不講話了。於是又和另一個人很親熱，常交通，時時在一起…。我不是說這些不好，我們是當彼此相愛，但也要注意，有些感情是經不起考驗的，主說，不要讓它攙進來，不要有蜜。

下面第十二節怎麼說呢？「這些物要獻給耶和華作為初熟的供物，只是不可在壇上獻為馨香的祭。」只是不可燒。所以第一次收回來的蜜，第一次有的酵，你要拿來獻給神作為初熟的供物，但是不可燒。這個「初熟的供物」，與第十四節所說的「初熟之物」是不一樣的字。十二節的「初熟的供物」，說到先有一個開始而得到的結果，如酵、如蜜，原則上指着我們這些「初熟的供物」，是講我們這些人。而十四節所說的「初熟之物」，是第一次生下來的意思，first born, first fruit, 是指著基督說的。我們這些人，因著神的恩典，在祂所造的萬物中，好像初熟的果子。（參雅一 18）由于我們還在肉身裡，還在時間裡，還是暫時的，所以經不起燒。但我們有這心志，可以拿酵和蜜，當成初熟的供物來獻。因為我們蒙了恩典，在基督裡，得著復活的生命，活在復活裡。為著基督已在我身上作成的，我願意來奉獻自己，但不可去燒。燒代表死亡，因為火在這裡代表十字架。我現在活著，不是活在死亡裡，而是活在基督那初熟的光景裡；於是，我可以擺在神面前作為一個獻祭。這是第一方面，消極的，祂禁止我們加上酵，或者加上蜜。

不可缺鹽

第二個不可，卻是積極的催促：「…在素祭上不可缺了你神立約的鹽…。」（利二 13）也就是說，所有的三種素祭，或細麵，或無酵餅，或初熟之物，除了澆上油，加上乳香之外，還要一定用鹽去調和，因為這是神立約的鹽，一切的供物都要配鹽而獻。在新約裡，就很清楚了，因為主說，我們是世上的鹽，鹽若失了味，就丟到外面。所以鹽有味道，可以調味。鹽也有防腐的作用，是持久不變壞的意思。保羅在書信裡說，我們的言語都要用鹽去調和，就指著我們說出來的話要有味道，表示有永遠的意義、價值，或許能刺激人認識人天然的敗壞。這是用鹽調和的意思。

民數記第十八章十九節說到、獻祭中有一部分要歸給祭司的，「凡以色列人所獻給耶和華聖物中的舉祭，我都賜給你和你的兒女，當作永得的分。這是給你和你的後裔，在耶和華面前作為永遠的鹽約〔小字“鹽”即是“不廢壞”的意

思〕。」意思是說，神與利未祭司立了約，是用鹽立的，意味着這約是不可廢棄、不可改變、是永遠的。所以素祭說明，基督在神面前那永遠的美麗，祂成為神人中間的中保，那是永遠不能改變的。所以，所有素祭都要配上鹽，為要蒙神記念。

歷代志下第十三章、猶大王亞比雅提醒耶羅波安、神與大衛立了約。第五節、「耶和華—以色列的神曾立鹽約，將以色列國永遠賜給大衛和他的子孫，你們不知道嗎？」鹽約就是不廢棄的意思。神與大衛立了約，是永遠不會廢棄的約，應許大衛和祂的後裔要永遠坐在寶座上。當然這是預言說到主耶穌，祂，神的兒子，要得著永遠的國。但我們看見，因為神與大衛立了約，後來雖然大衛失敗了，所羅門離開神了，聖經說，神因著約、維持大衛的燈不熄滅，就是這個意思。

素祭不像燔祭那樣全部獻上，而是有一部分留下來。留下給誰呢？給祭司。素祭說到基督的聖潔和柔美，和祂在神面前完全蒙悅納的生活。既然剩下部分給祭司，可見，神對服事祂的人，也同樣看重他們要有基督那樣的聖潔、完全蒙悅納的生活。願意他們能一直享受基督，維持聖潔。哥林多前書第一章提醒我們，基督成了我們的智慧、聖潔、公義和救贖。基督是我們的聖潔。彼得前書強調，那召你們的是聖潔的，所以你們要聖潔。因為「我們都是君尊的祭司」，君尊的祭司在神面前需要有基督的聖潔、蒙悅納的生活。神看重我們裡面得救的生命，神也更看重我們外面有聖潔、分別出來的生活。這就是素祭所代表的。

所以，服事主的人要學習、我們的生活就是我們的事奉，我們的事奉就是我們的生活，二者是不能分開的。很多人到教會來是一個樣，回家去是另一個樣。在教會裡，我教主日學，收奉獻，禱告，都規規矩矩的，回到家裡就另外一個樣。聽人說過嗎？來到教會像頭羊，回到家裏像頭狼，至少是披著羊皮的狼，這是很危險的。我們服事神的人，多少人在看著我們，因此要留意，不要絆倒人。有一次，我們去餐館吃飯，一坐下來，人就問我「你是牧師啊，我去過你們教會。」我和丁姊妹常常碰到這樣的事，在路上，在菜場，在餐館，在購物中心，飛機場…，常常碰到人，我們不認識他們，他們卻認識我們。感謝神，這叫我們每一天都學習警惕。別人說，你們是上教會的？你在教會教書的？我們的事奉就是在我們的生活裡面。我們整個的生活就是事奉主。這個祭司獻素祭的圖畫，讓我們看見，我們的生活是要完全擺在神面前的。

(六) 平安祭

讀經:利未記第三章

請再讀第一節的小字，「平安或作酬恩」，就是感恩的意思。平安祭是記念神對我們的賜恩。燔祭是獻給神，讓獻祭的人蒙悅納，完全獻上。素祭是禮物，讓受禮的那位神能夠得著安慰，得著快樂。平安祭是為酬恩，也就是說獻祭的這個人，他有一個感恩的心，於是他就獻平安祭。當然這個也是說到我們的主。我們講到，神在至聖所裡，在施恩座上，祂呼召人到祂那裡去。人怎樣到祂那裡去呢？就是靠利未記的五個祭。引用到新約看，因著耶穌基督的血，為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道路，我們可以坦然無懼的經過那個幔子，就是祂為我們破碎的身體，一直進到至聖所去。所以，我們的主就是人到神面前的這條道路。因為這五個祭都是指着主耶穌。

平安祭說到我們認識了主，祂為我們成就了和平。和平就是和睦、平安。基督作成一件事，使我們與神相和，讓我們能到神面前去，免了神的忿怒。原來是互相為仇的，現在因著基督使我們得與神相和（參羅馬書第五章），祂成就了我們的平安。這就是平安祭的意思。

基督是我們的平安

以弗所書第二章十二到十七節：「那時，你們與基督無關，在以色列國民以外，在所應許的諸約上是局外人，並且活在世上沒有指望，沒有神。你們從前遠離神的人，如今卻在基督耶穌裡、靠著祂的血、已經得親近了。因祂使我們和睦，將兩下合而為一，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而且以自己的身體廢掉冤仇，就是那記在律法上的規條，為要將兩下藉著自己造成一個新人，如此便成就了和睦。既在十字架上滅了冤仇，便藉這十字架，使兩下歸為一體，與神和好了；並且來傳和平的福音給你們遠處的人，也給那近處的人。」請注意第十四節、「祂使我們和睦」的小字，原文是「祂是我們的和睦（平安）」。我們這些人原來都和基督無關，因為我們不是以色列人，是在以色列國以外的，所以，在舊約應許的諸約上是沒有份的；活在世上，我們沒有指望、沒有盼望，因為我們沒有神，我們是遠離神的人。但因為基督的血，使我們能親近這位神。為什麼呢？十四節說、「因為祂使我們和睦」，或者說「祂成為我們的和睦（或平安）」。這裡把基督是平安祭，說得再清楚不過了。接著說在十字架上，使兩下合而為一，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又以自己的身體廢掉冤仇，把律法上的規條除去了。「為要將兩下藉著自己造成一個新人，如此便成就了和睦。」（弗二 15）因祂是平安祭，所以是我們的和睦，作成我們的平安。十六節總結說，「既在十字架上滅了冤仇，便藉這十字架，使兩下歸為一體，與神和好了。」祂這個平安祭，使得神和人兩下和好了。為什麼呢？因為那個人變成了「新人」了。原來舊人與基督無關，原來是遠離神的，在以色列以外，與諸約的應許都無分，沒有盼望也沒有神的；現在，靠著基督而成了新人，就可以與神和好。十七節、祂來傳和平的福音，就是傳和睦的、或是平安的福音，給遠處的

人，也給近處的人，讓我們同被一個靈所感，得以進到父的面前。這就是基督作成的，祂成了平安祭——叫人與神和好。

萬有也都與神和好

歌羅西書第一章也說到同樣的事，「既然藉著祂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成就了和平，便藉著祂叫萬有，無論是地上的，天上的，都與自己和好了。」（西一20）講到神讓一切豐盛住在基督的裡面，藉著基督在十字架上流的血，成就了和平（和睦、平安）。就是以弗所書說的：祂是我們的和睦，祂成就了和睦，祂傳這個和睦。歌羅西書並進一步說、祂的血不只讓我們與神和好，也叫萬有與神和好。所有天上的，地上的，都與神和好。你看，基督成就的這個和睦，這個平安有多大，這個平安祭多寶貴：藉著祂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成就了和平、和睦，叫萬有都與神和好了！

基督是平安祭

平安祭是指著我們的主，祂自己是我們的和睦，祂是那個平安祭，祂就作成那個平安祭。祂獻祭，然後祂來傳平安給我們這些人，把我們作成為一個新的人。這個平安祭既然是這樣，所以主耶穌在十字架上被釘，祂兩手張開，這邊拉著，那邊拉著，成了把兩下合而為一的這個圖畫。有人說了一個例子：有個浪子離家多年沒有消息。有一天母親得了重病，奄奄一息。父親找許多人想盡辦法，打聽到兒子，通知他趕快回家見母親一面。孩子回家來，做父親的仍然有氣，對兒子不理不睬。兒子也不正面看父親，直接坐到母親跟前。母親看在眼裡，就叫父親來坐在一旁，她一手拉著兒子的手，一手拉著父親的手，將兩手放在一起就斷氣了。看見這個圖畫沒有？父子兩人原來還有冤仇，不講話的，隔離的，作母親的將他倆拉在一起，就斷氣了。我們的主就是這樣、在十字架上將我們兩下合而為一，成為一個新人，與神和好。這是平安祭，在講平安祭之前，首先講這個，是讓弟兄姊妹心中有這個圖畫，記得平安祭是人與神和好。平安祭是主在神人之間，把我們連在一起。

平安祭的祭物

平安祭獻什麼？燔祭：我們說過獻牛、獻羊，貧窮的就獻鳥。素祭：獻細麵澆上油，配上乳香，祭司取出一把細麵和些油，配上所有的乳香，一起燒掉；或者可以獻無酵的薄餅；或者獻初熟之物。平安祭：獻牛（第一節）；或獻羊羔（第七節），羊羔是小羊的意思；或獻山羊（第十二節）。弟兄姊妹，請注意，獻燔祭的時候，所有的一起要奉獻，神還體諒貧窮的人，可能獻不上，所以可以獻鳥。但平安祭，或牛，或山羊，最小最少也要獻羊羔，沒有鳥。這是什麼意思？這是說到我們的感恩，在神面前至少、至少要有那樣的認識。神在我們身上的恩典，至少配得一隻羊羔。也就是說在感恩的平安祭的酬恩上，裡面那恩典的感覺和認識不能少、不能小，要知道神在我們身上的恩典何等大。

弟兄姊妹，神在我們身上最大的恩典是什麼？奇異恩典！我們原來是失喪的，今被尋回；我們原來是瞎眼的，今得看見。神將祂獨一的愛子都給了我們，我們要感恩。瞭解了神的恩典，和神在我身上所作的，我至少要把一隻羊羔獻上。常常我們在神面前的感恩，就是幾個小錢。但是平安祭讓我們看見，燔祭還可以用鳥，可是為感恩，至少要獻一隻羊羔。我們一開始就要有這樣的體會，再讀平安祭，裡面才會有很深的感覺。神要我們做一個懂得感恩的人，這個叫做酬恩。獻平安祭，就是酬恩，就是感謝的意思。

獻祭的手續

平安祭的手續是什麼？獻平安祭的人將祭品帶來，首先要按手並宰了，然後祭司接過血去，把血灑在壇的周圍。按手、宰殺、灑血，和獻燔祭完全一樣，但接下來就不一樣了。燔祭接著要剝皮，切塊，把塊子和脂油都放在壇上，內臟要拿去洗，然後一起燒掉，這是燔祭。而平安祭、是要把蓋臟的脂油和臟上所有脂油，並靠腰兩旁的脂油，與肝上的網子和腰子（就是腎），都是祭牲最好的部分，一概取下，祭司要把這些燒在壇的燔祭上，獻與神為馨香的火祭。平安祭要的不是肉，要的是臟和脂油，特別著重脂油。請注意，這裡所說的脂油和燔祭中的脂油，原文是兩個不同的字。燔祭中的脂油，是從肌肉來的，皮下的油。但平安祭的脂油特別講到附在內臟上的脂油。這是不一樣的地方。還有不一樣的，就是第五節所說的，獻上燔祭以後，上面有火有柴；平安祭是燒在燔祭的上面！也就是燔祭燒完了之後，然後把平安祭放在上面去燒。

公的、母的都可以

另外一個差別，對所獻的祭牲，除了需要沒有殘疾之外，燔祭的祭牲，必須是「一隻沒有殘疾的公牛（或）羊」。是公的，因為那代表我們的主是那最好的，祂是基督被獻祭。但在平安祭裡，「無論是公的是母的」，只要沒有殘疾的都可以。我們說平安祭代表我們的主，難道說我們的主有時是男的，有時是女的？當然不是。公的和母的，說明神各樣恩典的供應。神各樣的恩典我們都記念，因此公的也可以，母的也可以。

公的說到有力量，彼得前書說，作丈夫的要按情理和妻子同住，因她比你軟弱。所以公的表示比較強、比較有力量的那方面。這指着神在生活裡供應我們力量的恩典。每天神怎樣幫助我們，給我們力量，用公的來說明。母的說到乳養生命，使我們生命長大的恩典。公的說到生活上給力量，母的說到使我們生命成長，這是平安祭為什麼有公的，也有母的。

一年三節都獻

平安祭是特別的，因為感恩的意思，所以在以色列的節期裡都要獻這個祭。逾越節獻逾越節的羔羊時要獻燔祭，同時也獻平安祭。五旬節，他們要獻平安祭。住

棚節要獻平安祭。請看利未記第二十三章、從第十五節起告訴我們怎樣守五旬節（或稱七七節），前面說到獻燔祭、同素祭和奠祭，到了第十九節、「你們要獻一隻公山羊為贖罪祭，兩隻一歲的公綿羊羔為平安祭。」這是五旬節要獻的。民數記第二十九章說到住棚節，最大的獻祭，第三十九節、「這些祭要在你們的節期獻給耶和華，都在所許的願並甘心所獻的以外，作為你們的燔祭、素祭、奠祭和平安祭。」前面第二十八章二十三到二十四節說到逾越節，「你們獻這些，要在早晨常獻的燔祭以外。一連七日，每日要照這例把馨香火祭的食物獻給耶和華，是在常獻的燔祭和同獻的奠祭以外。」在燔祭和奠祭以外，有馨香火祭的食物獻給耶和華；這個馨香火祭的食物就是平安祭。列王記上第八章，所羅門王蓋好了聖殿，「王和以色列眾民一同在耶和華面前獻祭。所羅門向耶和華獻平安祭，用牛二萬二千，羊十二萬。這樣，王和以色列眾民為耶和華的殿行奉獻之禮。當日，王因耶和華殿前的銅壇太小，容不下燔祭、素祭和平安祭牲的脂油，便將耶和華殿前院子當中分別為聖，在那裏獻燔祭、素祭和平安祭牲的脂油。」（王上八 62-64）可見平安祭特別注重內臟和內臟的脂油。這些都是快樂的節期，歡喜的節期。以色列人一年三個節期上聖殿去：逾越節、五旬節、住棚節，他們都獻平安祭。而且獻聖殿的時候，也獻平安祭，把他們感恩的心擺在神的面前。

人得享用，神得滿足

回到利未記第三章。平安祭講到牛、山羊、或者羊羔，宰殺了，但不是全部獻上，只將內臟的脂油和腰子獻給神，第五節、「亞倫的子孫要把這些燒在壇的燔祭上，就是在火的柴上，是獻與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十一節、「祭司要在壇上焚燒，是獻給耶和華為食物的火祭。」十六節、「祭司要在壇上焚燒，作為馨香火祭的食物。脂油都是耶和華的。」這是平安祭：血灑在壇的周圍，脂油全部燒在壇上，作為馨香火祭的食物歸給耶和華。那麼，剩下的呢？請看第七章十五節，「為感謝獻平安祭牲的肉，要在獻的日子吃，一點不可留到早晨。」所以祭牲宰了，內臟和脂油獻給耶和華作為馨香火祭的食物，歸給神。肉是歸給人，不只是獻祭的人，並且是所有潔淨的人都一起吃。而這當中也有些講究，「祭司要把脂油在壇上焚燒，但胸要歸亞倫和他的子孫。你們要從平安祭中把右腿作舉祭，奉給祭司。亞倫子孫中，獻平安祭牲血和脂油的，要得這右腿為分。」（利七31-33）神從平安祭中，取了搖的胸、和舉的腿給祭司亞倫和他子孫，作他們永得的分。叫他們靠著可以維生。所以平安祭是人人有分，是和燔祭不一樣的。

祭司得胸，胸是愛心的記號，原文是“看”的意思，表示最明顯突出的一點。一個服事神的人需要有愛心，也要表現愛心。其次，祭司也得祭牲的腿，說到服事的人要從神得屬天的能力來生活、來事奉。另一面，眾人得分享祭肉，凡潔淨的人都可以吃，大家同享平安祭（基督）的豐富。而且要在獻的當天吃，不可留到早晨，說明神的恩典不陳舊，每早晨有新的恩惠（哀 3：22-23）；神是我們隨時的幫助，及時的恩典（來 4：16）。最後，當人圍繞桌子享用神的豐富，藉平安祭，人的桌子和神的桌子、就是祭壇，也就連上了！

脂油：至好的

平安祭特別講到將內臟和脂油獻給神。「內臟」說到我們裡面最深的那個情感，或是裡面那最深的知覺和力量，那最好的、從深處發出來獻給神。

「脂油」，我們要從幾處聖經來看。民數記第十八章十二節，「凡油中、新酒中、五穀中至好的，就是以色列人所獻給耶和華初熟之物，我都賜給你。」說到當以色列人獻初熟之物的時候，把油、新酒、或是五穀中那上好的、來獻上給神；然後，神拿來都賜給祭司。「至好」這個字、與平安祭的蓋臟的脂油是同一個字。

申命記第三十二章第十四節，摩西講到神要給以色列人的福份，「也吃牛的奶油，羊的奶，羊羔的脂油，巴珊所出的公綿羊和山羊，與上好的麥子，也喝葡萄汁釀的酒。」那個「上好的麥子」，事實上就是麥子的脂油。

詩篇第八十一篇十六節，「他也必拿上好的麥子給他們吃，又拿從磐石出的蜂蜜叫他們飽足。」那「上好的麥子」、用法與申命記第三十二章一樣，同樣是指麥子的脂油。

所以，神這樣看重那個脂油，脂油都屬於耶和華。因為那代表我們把裡面最深處、所能領會的最好的、拿來獻給神，向祂感恩。所以，弟兄姊妹，我們在神面前有一點點發自內心的感謝和禱告，在神面前都非常蒙祂看重的。這就是感謝、平安祭、酬恩之祭。

腰子是力量

其次平安祭特別提到「腰子」。不論是牛，羊羔，或者山羊，當獻為平安祭時，兩個腰子都要把它取下、獻上。腰子除了代表裡面的力量，腰子還有個功用、就是把一切髒的東西過濾了，把不好的毒素從尿裡排出來。一般來說，人的這個功用若強，那個人的力量就強壯，可見其重要性。所以要把腰子拿來奉獻給神。

「腰子」這個字，在聖經其他許多處都把它翻成「肺腑」，或者說「我們的心」。猶太人講的心，如箴言裡「你要保守你心、勝過保守一切，因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這裡的心，不是我們平常說的會跳的心，我們來看看幾處經文，就會明白。詩篇第二十六篇第二節、「耶和華啊，求你察看我，試驗我，熬煉我的肺腑心腸。」「肺腑心腸」就是腰子。約伯記第十九章第二十七節、「我自己要見他，親眼要看他，並不像外人。我的心腸在我裏面消滅了！」「心腸」就是腰子。耶利米書第十二章第二節、「你栽培了他們，他們也扎了根、長大，而且結果。他們的口是與你相近，心卻與你遠離。」那個心就是腰子。耶利米書第十七章第九節、「人心比萬物都詭詐，壞到極處，誰能識透呢？」人的心都是敗壞的。第十節、「我耶和華是鑒察人心，試驗人肺腑的，要照各人所行的、和他作事的結果報應他。」「肺腑」就是腰子。我們看見聖經裡提到「心」、「心腸」、「肺腑」

常常都是講到腰子，大概就會有個概念，為什麼在平安祭裡，那個腰子要拿來奉獻給神了。

第三，平安祭是很深、很深的事，利未記第三章第四節、還提到腰子上的脂油、就是靠腰兩旁的脂油，是說腰子周圍肌肉上的肥油都要拿下。這個我們都能領會，人一飽足的時候，就從腰開始增厚，顯出裡面有力量，腰上的肌肉的脂油就是代表那個力量。人老了就腰酸背痛，從這一方面，它來說明這脂油。

第四，說到那個網子，這是說到蓋在內臟的，特別是說到肝臟上面的網子。肝臟對生命是非常重要的，一個人生命是不是豐富，就體質上來講，肝的功用是很重要的。肝說到生命豐盛的光景，肝上的網子說到生命豐盛的維持和保護。那也要拿來奉獻給神。

肥尾巴的豐滿

第二段講到獻羊羔的時候，除了這些之外，還加上一個特別的東西，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第九節提到、「…整肥尾巴，都要在靠近脊骨處取下…」，整條的肥尾巴要燒在平安祭裡。英國人最懂這個，因為他們養很多羊。他們說羊的尾巴，照著這樣的規矩把它取下來，有時會超過十磅重。這裏說到又圓、又肥、又厚，整整一條肥尾巴都獻給神。一切擺在平安祭裡獻給神的，都要豐豐滿滿的，為的是這是獻給耶和華為食物的火祭，讓神真是能夠飽足，豐富的享受我們所獻上的。這是我們的酬恩，我們的感謝。把一切的榮耀，一切的讚美都來歸給神。所以，以弗所書第一章，看見保羅一開始禱告的時候就說、「願頌讚歸與我們的父」，他巴不得神榮耀的恩典得著稱讚。他的話裡返來復去都是這樣讚美神的詞句和感語。羅馬書第十一章，他結束的時候也是對神這樣的讚美，把榮耀都歸給神。詩篇第二十二篇第三節，大衛讚美神說，「但你是聖潔的，是用以色列的讚美為寶座的。」你看，神坐在祂百姓的讚美裡面。這就是肥尾巴表現的光景。

赴主的筵席

藉平安祭，人的桌子和神的桌子、就是祭壇，既然得以連上了，今天我們就可以有權利來到主前獻上平安祭，就是赴主的筵席（參哥林多前書第十章）。每當我們來到主的桌前，把感謝、讚美為平安祭歸給祂，神就因喜悅祂兒子那真平安祭而滿足。我們衆人也因耶穌的寶血、能在桌前享用基督的愛和祂新的、更豐富的恩典。並因基督而連絡在生命的交通中，分享基督所作成的，與神與人成為一。神的兒女一同來獻上屬靈的真平安祭，就是酬恩感謝的祭！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實在感謝祢，若不是有舊約這些圖畫，我們就無法完全明白基督所作的。若沒有新約的解釋，我們也不能明白舊約的這些記載。我們原是與基督無關，在諸約應許之外，沒有盼望的人，因為我們沒有神，我們也與神相隔離。但感謝主，祢自己在十字架上，是我們的和睦，也成就了和睦，將那律法的

規條除掉，讓我們成為新人，與神相和。謝謝主，把這和睦的好消息賜給我們，讓我們明白，基督就是我們的平安祭。當我們繼續學習時，求主更多為我們說明，讓我們更深的領會，基督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所作成的。叫我們歡歡喜喜來到神的面前，被聖靈所感，認識神是我們的天父。我們都成了神家裡的人，有神兒女那樣的享受，好像以色列人一同在他們的桌上吃肉；好像祭司領受那胸和右腿；而神祢自己得著脂油為滿足。讓我們也一同在神的面前，在基督的豐富裡享受，支取主祢自己的豐富。更讓我們一個個都作感恩的人，獻上我們的平安祭。謝謝主給我們早上這段時間，當我們散去的時候，求主繼續教導我們，常做一個感恩的人，把感謝和讚美都歸在祢的寶座前。我們謝謝主，這樣禱告，奉主耶穌的名。阿們！

(七) 贖罪祭

讀經：利未記第四章

各祭各有特點

我們已經交通過燔祭，素祭和平安祭，知道這三個祭都不一樣。今天我們讀到利未記第四章，進入贖罪祭，看見又不一样了。我們這樣一路讀來，希望能把以往一個不太合適的觀念：以為這些祭都是同一回事，反正都是牛、都是羊、都是獻祭給糾正過來。我們稍微深入看一下，就曉得原來每個祭都不一樣，每個祭都有它特別著重的地方。只一樣祭，不能叫人看見完全的基督，唯有把各樣祭集合起來，才能拼成正確的基督的形像。

燔祭是獻公牛或公羊，或者用鳥，獻上的祭是完全燒在壇上。素祭是用細麵調油，加乳香，祭司拿一把燒在壇上。細麵也可以用無酵餅，或無酵的細麵餅來代替；也可以用初熟之物作為素祭。

平安祭不同於燔祭的是，牛、羊祭牲可以用公的，也可以用母的。而且平安祭不是完全燒在壇上，而是將內臟的脂油，腰子、腰子四周的脂油和肝臟的網，把那最好的、最香的，燒在壇上，作為平安祭。但平安祭要燒在燔祭上面，是跟著燔祭一同獻，而且是在燔祭的基礎上來獻。脂油和血是屬於神的，人不可吃；但平安祭的肉卻可以供潔淨的人享受。另外，還有一個特別的地方是，祭牲的胸和右腿、是歸祭司來享受。於是平安祭給我們一幅圖畫：神在祂的桌子上，就是祭壇上，得著脂油和血可以享受；人得祭牲的肉可以享受；祭司得著胸和腿可以享受。

上次我們提過，平安祭是因酬恩而有的敬拜的交通。預表基督將人與神隔斷的牆除去，帶來合一，祂為我們成了平安祭、作成那平安，使人和神聯合在一起，讓我們可以成為神家裡的人。所以，今天我們一同來到主的桌前擘餅，獻上我們感恩的心。神因喜悅祂的兒子、並享受我們的敬拜得著滿足；我們吃主的餅，喝主的杯，在祂的恩典裡，也一同享受我們的主。這就是平安祭的圖畫。

現在我們要來看贖罪祭。贖罪分兩種：贖罪祭和贖愆祭。贖罪祭獻的祭物是什麼呢？有公牛、公山羊、母山羊、母綿羊。不像燔祭那樣，貧窮的可以獻一隻斑鳩，或雛鴿。倒是贖愆祭，若是貧窮的人，力量不夠，神為他就有特別的安排，可以獻不同的祭品。而贖罪祭的規定很清楚，是什麼樣的人、就獻什麼樣的祭牲為贖罪祭，因為贖罪祭在神面前是很嚴肅的。

三類贖罪祭

第一類是為「有人或受膏的祭司」、和「全會眾」的贖罪祭，他們獻祭的禮儀相同（利四3-12，和13-21）。他們「在耶和華所吩咐不可行的甚麼事上，誤犯

了一件」，像約書亞記第七章，亞干一人犯罪，使得全以色列人都陷在罪裡，就是一個例子。所以他們在艾城的爭戰，就全盤失敗了。或是祭司犯了什麼罪，「使百姓陷在罪裏」。因為祭司是代表百姓在神面前服事的人，當他們犯了罪的時候，就代表全以色列人都犯了罪，那是嚴重的事。比如、亞倫作了金牛犢時，百姓就通通陷在罪裏了。這些情形，就都要獻一隻沒有殘疾的公牛犢為贖罪祭。

第二類的贖罪祭，是百姓的領袖們— 官長「若行了耶和華他神所吩咐不可行的甚麼事，誤犯了罪。」（22 節）就要獻沒有殘疾的公山羊為贖罪祭。

第三類的贖罪祭是為一般百姓、「民中若有人行了耶和華所吩咐不可行的甚麼事，誤犯了罪。」（27 節）就要獻沒有殘疾的母山羊，或是母的綿羊（32 節）。

一個原則：多託誰就多要

為什麼不同的人，不同的情形，贖罪就要獻不同的祭牲呢？我們可以大概揣摩一下：牛一般比羊個兒大，公的比母的力氣大。所以關乎全會眾的事，第一類就要獻一隻公牛；關乎到官長的事，就獻一隻公山羊；而關係到一般百姓的就獻一隻母羊。可見、罪在神的面前都不蒙喜悅，都要對付、因此都要獻贖罪祭。但因罪影響的範圍不一樣，祭司、官長作領袖的，影響很大，神要求那贖罪的代價就比較大。關乎全會眾的只能用公牛犢，官長要用公山羊，但若是一般人犯了罪，神說母的山羊、母的綿羊都可以。因為神的原則是「多給誰，就向誰多取；多託誰，就向誰多要。」（路十二 41-48）神向祭司這樣要求，向官長那樣要求，而一般人可以獻母羊，為什麼呢？上次我們提到過，公的特別說到力量，母的說到生命的乳養。似乎告訴我們、因為他的生命有點軟弱，需要把生命更多供應他，讓他得著滋養，能從軟弱和罪中出來。

希伯來書第十三章提到，在教會裡有一班帶領的人，他們有一天要為了眾人（弟兄姊妹）的光景在神面前交賬的。神算賬的那一天，首先找教會裡負責的人、帶領的人。你在教會裡帶七、八個兒童，七、八個兒童的賬要算在你身上。你帶青年，你帶詩班，或者你只帶領一兩個弟兄姊妹在追求，神要把他們的賬算在你身上。所以一開始，我們看見贖罪祭有三類，表明神看重這個原則：「多給誰就向誰多取，多託誰就向誰多要。」這是關乎贖罪祭的第一點。

是罪人，就犯罪

第二點，這幾類贖罪祭裡、都提到一句話，很有趣的。請讀第二節，「你曉諭以色列人說：若有人在耶和華所吩咐不可行的甚麼事上，誤犯了一件。」什麼是「誤犯」？就是不小心、不知道的時候犯了罪。然後一知道了，神一光照了，就馬上到神面前去獻祭。第十三節也這樣說，「以色列全會眾，若行了耶和華所吩咐不可行的甚麼事，誤犯了罪，是隱而未現，會眾看不出來的。」全會眾若誤犯了罪，是隱而未現、表面上看不出來的，會眾一知道了，就去獻祭。第二十二節：「官長

若行了耶和華他神所吩咐不可行的甚麼事，誤犯了罪。」二十七節：「民中若有人行了耶和華所吩咐不可行的甚麼事，誤犯了罪。」官長或百姓若是在什麼事上誤犯了罪。看見每處都特別提到，人誤犯了一些罪。是不是？

弟兄姊妹，為什麼我們會誤犯罪呢？因為我們是罪人，我們裡面根深蒂固就有一個犯罪的本性。我們不想要犯罪，但在神定規的律法裡，卻常常犯罪，一不小心就犯罪，犯了罪還不知道。人不可以說，我不曉得，所以我沒有罪。事實上是這樣嗎？如果你開車超速，被警察看見了，要開罰單，你可以說，我沒有看見這公路上的限速，就免開罰單嗎？不可以的。所以，聖經給我們看見，誤犯了罪，神要人獻贖罪祭，意思就是人沒有資格可以說，因為我不知道，我不小心，就不算為罪。罪就是罪，神就是這樣嚴格，也這樣要求的。

那麼，弟兄姊妹，小孩子有沒有罪？我們常說小孩天真啊，不懂事啊，作父母的總是原諒，原諒…。但是，在神的眼裡，我們的深處有一個犯罪的生命，使我們不斷犯罪。因為我們是罪人，所以我們犯罪。羅馬書第七章講得非常清楚，人犯罪，不是律法的錯：「這樣，我們可說甚麼呢？律法是罪嗎？斷乎不是！」（羅七7）那麼罪是什麼呢？十四節這樣說，「我們原曉得律法是屬乎靈的，但我是屬乎肉體的，是已經賣給罪了。」是我們這個肉體的問題，我們是被賣給罪了的，因此你一點辦法都沒有。「這就如罪是從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從罪來的；於是死就臨到眾人，因為眾人都犯了罪。」（羅五12）罪從亞當進了世界，使得我們這些亞當的後代，有罪的毒素、罪的癌細胞，於是，很自然的，我這個人一生下來，就會犯罪。所以說，眾人都犯了罪，被帶入死，是因為這肉體的緣故。我們已經被賣給罪了，作了罪的奴僕。這是為什麼利未記多次講到、若是「人誤犯了什麼罪」！

到神面前解決罪

人故意犯罪當然要獻祭。但就算誤犯了罪，當時不知道，若神光照，一知道了，就要去獻贖罪祭。把這原則應用在我們今天的生活裏，若是常常不覺得犯了什麼罪；但是到了晚上，想起這一天說了不合適的話，作了不合適的事，有什麼思念、行為使人被絆倒，這些在神眼前都是犯罪，都不蒙喜悅，就要到神面前去認罪、獻贖罪祭。我們若認我們的罪，祂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赦免我們的罪。而這赦免是根據祂兒子耶穌的寶血。

有了這解決罪的辦法，要到那裡解決呢？在這一段裡，一再提到一個很重要的詞：「在耶和華面前」。第四節、「他要牽公牛到會幕門口，在耶和華面前，按手在牛的頭上，把牛宰於耶和華面前。」是說來到會幕門口、「在耶和華面前」宰牛犢。第六節、「把指頭蘸於血中，在耶和華面前對著聖所的幔子，彈血七次。」血要「在耶和華面前」對著聖所的幔子彈七次。不論在會幕門口、在祭壇宰牲口，或是對著聖所的幔子彈血，都是「在耶和華面前」。就是到了金香壇那裡，仍然說「要把些血抹在會幕內，耶和華面前香壇的四角上。」（第七節）還是「在耶和華面前」。再到了第三十一節、「又要把羊所有的脂油都取下，…祭司要在壇上焚

燒，在耶和華面前作為馨香的祭，為他贖罪，他必蒙赦免。」在祭壇上焚燒羊的脂油獻祭，也是「在耶和華的面前」。看見整個贖罪祭，特別強調是作在耶和華的面前。因為我們犯了罪，最重要的是得罪了神，所以必須到神面前把罪的問題解決掉。而我們說過，整個會幕，每個物件，和整個安排都預表基督。於是，當人一趨近會幕，就是在基督的面前，也就是在耶和華神的面前。

另外一點很重要的，我們要特別注意。第一章講燔祭，人把牛牽到會幕門口，第五節說、「…宰公牛，亞倫子孫作祭司的，要奉上血，把血灑在…」第二章素祭，第二節、「帶到亞倫子孫作祭司的那裡；祭司就要…」第三章平安祭，第二節、「他要按手在供物頭上，宰於會幕門口。亞倫子孫作祭司的要把血灑在…」都說到「亞倫子孫作祭司的」。到了第四章贖罪祭，第三節、「或是受膏的祭司犯罪，使百姓陷在罪裏。」公牛犢就被獻上了；第五節，「受膏的祭司要取些公牛的血，帶到會幕。」第十三節，若是全會眾犯了罪，獻上一隻公牛犢，長老要去把那牛宰了。第十六節說、「受膏的祭司要取些公牛的血，帶到會幕。」看見那個差別嗎？前面三祭是「亞倫子孫作祭司的」、去處裡那血，把血灑在壇周圍。而在贖罪祭，特別提到「受膏的祭司犯罪」（第三節）、或全會眾犯了罪（十三節），都是涉及全會眾的罪，都要「受膏的祭司」去處裡那血。他的職任在神面前受了膏，是從神來的，指明領袖是神立的，不是人立的。到了第八章，就說到亞倫和他的兒子、怎樣受膏，怎樣被按立作祭司，他們的服事是受膏的，是出於聖靈的。贖罪祭裡特別提到「受膏的祭司」，讓我們曉得這兩方面的罪，叫眾民被陷在罪中，在神眼裡是何等嚴肅的事。

贖罪祭是至聖的

第六章二十五節、「你對亞倫和他的子孫說：贖罪祭的條例，…要在耶和華面前宰燔祭牲的地方，宰贖罪祭牲；這是至聖的。」第二十九節、「凡祭司中的男丁都可以吃，這是至聖的。」上次我們看見，五祭中的素祭是至聖的；現在提到贖罪祭、也是至聖的。神沒有說燔祭、那個完全的獻上是至聖的。神也沒有說平安祭、那麼美的神、人、祭司一同圍著桌子、享受交通的喜樂是至聖的。卻說素祭是至聖的，贖罪祭是至聖的。

素祭所獻的祭品、顯明主耶穌的所是——主耶穌那完全的美麗，和祂在神前那完全討神喜悅的生活，所以是至聖的。而贖罪祭說到祂所作的，完全滿足了神公義、慈愛的要求，並全然解決了人的需要，因此被稱為至聖。請看第七章第一節、「贖愆祭的條例乃是如此，這祭是至聖的。」贖愆祭也是至聖的，為什麼？第七節、「贖罪祭怎樣，贖愆祭也是怎樣，兩個祭是一個條例…」兩個祭既是同一個條例，贖罪祭怎樣，贖愆祭也怎樣，贖愆祭是跟著贖罪祭來的。這贖愆祭我們下次會再仔細看。

贖罪的基礎是燔祭

贖罪祭另外一點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祭壇。第四章第七節、「…把公牛所有的血倒在會幕門口，燔祭壇的腳那裏。」在贖罪祭裡，祭壇被一再稱為燔祭壇。它是個祭壇，卻特別說明是燔祭壇。在此之前，祭司把血灑在壇的周圍，就說「壇」，我們曉得這是指進會幕門口的那個銅壇。到了贖罪祭，就特別說成、「燔祭壇」。第七節是這樣、「燔祭壇的腳那裏」。第十八節也是這樣、「…把所有的血倒在會幕門口，燔祭壇的腳那裏。」第二十五節、「祭司要用指頭蘸些贖罪祭牲的血，抹在燔祭壇的四角上，把血倒在燔祭壇的腳那裏。」都是用「燔祭壇」這個名詞。第三十四節、「祭司要用指頭蘸些贖罪祭牲的血，抹在燔祭壇的四角上，所有的血，都要倒在壇的腳那裏。」燔祭壇是贖罪祭裡一個特別的名詞，用來指明那個祭壇是燔祭壇。第十節講到脂油，肝上的網子和腰子等、都要像平安祭一樣，卻說要、「燒在燔祭的壇上。」第二十四節的供物羊、二十九節的母山羊、和三十三節的母綿羊，都要先按手在祭牲的頭上，然後「在那宰燔祭牲的地方宰了」，作為贖罪祭。可見，贖罪祭裡重複使用「燔祭壇」這個名詞，是特別強調那裏是宰燔祭牲的地方。

因此可以說，整個贖罪的基礎乃是燔祭。燔祭表明主耶穌甘心樂意把祂自己完全獻上。因著基督的完全順服，我們這些人才能享受被贖罪的事實。每當我們知道誤犯了什麼罪，要到神前獻贖罪祭時，就要靠站在那個燔祭的基礎上。如羅馬書所說、「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羅十二1）。也就是說，每一次向神認罪，就再把自己完全的交託給主。若是嘴上認罪，心不在焉，沒有徹底認罪。結果反會多多的犯罪，還以為罪多了，神就賜更多恩典赦罪，羅馬書第五章不是這麼說的嗎？「罪在那裡顯多，恩典就更顯多了。」這樣的人是不懂得燔祭的基礎，不懂得應當完全把自己交給神，從心底認識神的恩典和赦免。也因此，接著羅馬書第六章一開始、保羅就問，「這樣，怎麼說呢？我們可以仍在罪中，叫恩典顯多嗎？」保羅說：「斷乎不可！」。「豈不知我們這受洗歸入基督耶穌的人，是受洗歸入祂的死嗎？」死的人怎麼可以再犯罪呢？不要忘了，是基督付了重價，我才可以白白的享受恩典。所以贖罪祭必須是在燔祭的基礎上，一定要從心裡向神認罪，把自己交託給神，使自己不再犯罪。記得主耶穌對那行淫的婦人說的嗎？「我也不定你的罪，從此不要再犯罪了。」一邊是赦罪的恩典，一邊「不要再犯罪了」。這是燔祭的基礎，要把自己完全的交託在神的手裡。主耶穌說：「你們燔祭公牛的油，我都不喜悅，因為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心卻遠離我。」所以贖罪祭提到祭壇，特別說是燔祭壇，強調那裏是宰燔祭牲的地方，讓我們明白這一點。

詩篇第五十一篇是大衛與拔示巴同室以後，先知拿單來見他，他作的有名的詩。奧古斯丁沒有得救以前、是個浪蕩的花花公子；得救後，大大的被神改變，以後被神重用。有人說，奧古斯丁把詩篇第五十一篇寫在臥室牆上，每天晚上要讀這篇詩才睡覺。請看第十六到十九節、「你本不喜愛祭物，若喜愛，我就獻上；燔祭，你也不喜悅。神所要的祭，就是憂傷的靈。神啊，憂傷痛悔的心，你必不輕看。求你隨你的美意善待錫安，建造耶路撒冷的城牆。那時，你必喜愛公義的祭和燔祭，並全牲的燔祭；那時人必將公牛獻在你壇上。」十六節說，神不喜愛祭物，不接受燔祭。到十九節卻說，祂喜愛公義的祭和燔祭、並全牲的燔祭，人都要將公牛獻

上。從十六節的神不要、到十九節的神要，差別在那裡？就是因為第十七節、神得著了那憂傷的靈，神不輕看憂傷痛悔的心。大衛懂得這個，因此他得了赦免。所以贖罪祭、我們再說，特別讓我們注意到那燔祭的壇。

「必蒙赦免」的三個條件

利未記第四章還要注意一句話、「必蒙赦免」。第二十節、「…祭司要為他們贖罪，他們必蒙赦免。」第二十六節、「…至於他的罪，祭司要為他贖了，他必蒙赦免。」三十一節、「…祭司要在壇上焚燒，在耶和華面前作為馨香的祭，為他贖罪，他必蒙赦免。」三十五節、「…至於所犯的罪，祭司要為他贖了，他必蒙赦免。」由于贖愆祭與贖罪祭是同一個條例（利七7），在第五章說到贖愆祭時、也多次提到「必蒙赦免」這句話。如第五章第十節、十三節、十六節、「祭司要用贖愆祭的公綿羊、為他贖罪，他必蒙赦免。」十八節、「至於他誤行的那錯事，祭司要為他贖罪，他必蒙赦免。」甚至第六章第七節、「祭司要在耶和華面前為他贖罪，他無論行了甚麼事，使他有了罪，都必蒙赦免。」弟兄姊妹，讀贖罪祭和贖愆祭這兩祭，我們看到「必蒙赦免」的應許，而且是「都必蒙赦免」（利六7b）。何等寶貴的話！約翰壹書第一章第九節說、「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我常常告訴弟兄姊妹，要把這節經文中的「必」字圈起來，就如同在這裡把「必蒙赦免」圈起來一樣。知道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我們藉著耶穌基督的寶血，就有一條得赦免的路，就必蒙赦免。人的難處是不承認自己有罪，當知道有罪、而願意認罪時，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人就必蒙赦免。這是一個寶貴的應許。

要「必蒙赦免」有三方面不能少的：第一、要有受膏的祭司。第二、要有對的祭品—全會眾用公牛、官長用公山羊、百姓用母羊。祭品一定要對，不可隨便。第三、那祭的本身要對，就是說祭牲怎麼處裡、這個人怎麼去動那祭牲、祭司怎麼處裡那祭牲。祭司要對，祭品要對，祭的本身要對。當這些都根據神的定規，結果就是利未記第四章說的「必蒙赦免」。現在讓我們來看一下祭的本身。

受膏的祭司指着主耶穌，祂是受膏的那一位。祭品也是主耶穌；而那個祭就是主自己死在十字架上。主耶穌說，先知在耶路撒冷以外受害是不可以的，祂一定要死，且死在十字架上。十字架說明祂替我們的罪死了。祂是那受膏的祭司，祂也是那被獻的祭牲，而且祂是按照神定規獻的那個祭。在客西馬尼園，祂禱告父、「倘若可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完全是根據神的定規。主耶穌如果心臟病死了，比釘十字架好受多了，是不是？十字架的死、要受那樣多的鞭傷和釘子的痛苦，要受人的羞辱和裡面、外面各樣的煎熬。但祂一定要這樣，因為祂是受膏的祭司，祂是那個祭品，祂是那個祭，那個祭要獻得準確。

我們回頭來看第四章那個祭的本身。若祭司犯罪，或有人使百姓陷在罪裏，要帶條公牛到會幕門口，叫祭司去宰那公牛。如果全會眾犯罪，誰宰那個公牛？長

老。「會中的長老，就要在耶和華面前，按手在牛的頭上，將牛在耶和華面前宰了。」（四 15）這是第一步、按手；然後宰那個牛，如同燔祭和平安祭的作法。但接下來就不一樣了，贖罪祭對於祭牲的「血」的處理、是特別仔細的。燔祭的血、「亞倫子孫作祭司的，要奉上血，把血灑在會幕門口壇的周圍。」（一 5）平安祭的血、「亞倫子孫作祭司的，要把血灑在壇的周圍。」（三 2）此外，沒有多說。而贖罪祭主要的重點、是在血的處理上。為什麼？因為是贖罪。希伯來書第九章說、「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赦罪這事關乎血，有非常重要的意義。

為什麼血這麼重要呢？為什麼赦罪一定要有血呢？「因為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我把這血賜給你們，可以在壇上為你們的生命贖罪；因血裏有生命，所以能贖罪。」（利十七 11）血裡面有生命，活物的生命就在血裡面，所以血不可吃，血是屬於神的，像脂油是屬於神的一樣。因為血裏有生命，所以能贖罪。

當人得救了，仇敵不甘心，要來對付，牠就藉著罪來挑動人裡面的罪性、希望人失敗。羅馬書第六章提醒人，向罪、當看自己是死的；向神、在基督耶穌裏、卻當看自己是活的。我們怎麼能作到呢？啟示錄第十二章十到十一節、「…因為那在我們神面前晝夜控告我們弟兄的，已經被摔下去了。弟兄勝過牠，是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見證的道。他們雖至於死，也不愛惜性命。」我們能夠勝過牠、是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見證的道，就是神的話。看見那血多麼寶貴嗎？血裡面有生命可以贖罪，血裡面帶來的新生命並使我們勝過仇敵。

贖罪祭血的處理

贖罪祭裡血的處理：「受膏的祭司要取些公牛的血，帶到會幕，把指頭蘸於血中，在耶和華面前對著聖所的幔子，彈血七次；又要把些血抹在會幕內，耶和華面前香壇的四角上；再把公牛所有的血倒在會幕門口，燔祭壇的腳那裏。」（利四 5-7）說到血的處理有三方面：第一是彈血，第二是抹血，第三是倒血。第一，血彈在聖所的幔子上，要彈七次。第二，進去了之後，要把血抹在金香壇的四個角上。第三，再出來把所有的血、倒在銅祭壇的腳那裏。你看、血的處理在贖罪祭裡是很特別的。血彈在幔子上，幔子是用來遮蔽、隔開的。使本來外面遠離神的人、雖然希望、卻不能進到裡面神住的地方去，因為有幔子的隔離。但感謝神，現在靠著血，人可以進去了。希伯來書第十章十九到二十節告訴我們、「弟兄們，我們既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是藉著祂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從幔子經過，這幔子就是祂的身體。」因著耶穌的血、神為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讓我們坦然無懼一直進到至聖所。就是這個圖畫。那幔子所代表的公義，現在因著耶穌的血，得著滿足了。

血彈在幔子上，祭司就可以進去了。彈七次、因為「七」是完全的數字。我們看見、神工作到第七天，祂就安息了，就滿足了；所以彈血七次，讓神的公義得著完全的滿足。然後祭司穿過幔子、進到聖所。在隔離至聖所的幔子前、有一個金香壇，是祭司燒香的地方；香的煙上升，穿過幔子會達到至聖所、神的施恩寶座那

裏。啟示錄為我們解釋，這香就是眾聖徒的禱告。在金香壇那裡、要把那血抹在香壇的四角上。表明一方面、我們藉基督的血滿足神的公義，進到神的面前；另一方面，也藉著基督的血，能在神的面前禱告，恢復與神的交通。原來是隔離的，現在可以親近；原來有攔阻的，現在藉著禱告就沒有攔阻了。而這個禱告，特別用金香壇在神的面前來表明，也說到兩方面：

一方面是我們的敬拜，這是啟示錄第五章、眾聖徒的禱告的圖畫，那是天上一幅敬拜神和羔羊的圖畫。因此，在金香壇四角抹血，說到這交通的恢復，是我們在神面前獻上的敬拜。

另一方面、說到我們的事奉。因為祭司進到聖所後，就要在那裡燒香，把香氣送到神面前。那是祭司在聖所裡點燈、設餅、燒香的一部分工作，也預表我們的事奉。所以，那個血滿足神的公義，通過幔子進到神面前，一面可以敬拜祂，一面可以事奉祂，這都在金香壇前得以成全。也只有在全會眾的罪裡有這道手續，到後面官長和一般人就沒有了。血所以要抹在金香壇的四個角上，因為四個角代表地上全面的意思。那公牛的血帶進去，抹在香壇四個角上，就代表為全以色列的會眾都贖罪了，把他們都帶到神面前來，向神敬拜。

然後祭司出來，把公牛所有的血都倒在燔祭壇的腳那裏。在燔祭和平安祭，只說祭司要把祭牲的血、拿一點灑在壇的周圍，就可以了。但是，為了贖罪，祭司先要在幔子上彈血；進去後，拿血抹在金香壇四角上；然後要把所有的血都倒在燔祭壇底下。想想看，那圖畫很可怕的，因為一隻公牛的血是很多的。彈血進幔子去，那是在神的面前；在金香壇上抹血，也是在神的面前。現在出來，把所有的血倒在燔祭壇那裡，那是在院子門口，在百姓長老眾人面前。在神裡面，是滿足神的公義，恢復跟神交通；出來之後，把祭牲的血，全倒在那裡，像個水池一樣，展示出來作為記號，讓所有人看見。這也讓我們想到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

燔祭壇，說到基督釘十字架；說到神對罪完全、透徹的審判。全世界的罪都加在基督身上，祂為我們寶血完全傾倒出來，沒有剩下一點不給我們，正如祭司把祭牲的血全倒在祭壇下面一樣。為什麼主耶穌為了我們的罪，要死在耶路撒冷城外、要在各各他山頭上、要被釘在大強盜的旁邊、在祂上面還要掛一個牌子？為什麼？就是要讓所有的人都看見祂的死。這就是公牛所有的血、全被倒出來那個記號所代表的意義。

請注意：要彈血、要抹血、要倒血，都是為了全會眾的罪、獻上公牛時的要求。為了官長和一般人，是把血抹在燔祭壇上的四角，然後把血倒在燔祭壇的腳那裏，不靠近會幕，不趨近金香壇。只有為了全會眾的罪，特別多了彈血在幔子上，和抹血在金香壇上的處裡。這是贖罪祭裡、預表基督為我們流血，赦免我們一切的罪而有的特別講究。

出到營外

現在，血已經處裡了，下一步呢？第八到九節，要把贖罪祭公牛所有的脂油，就是蓋臟的脂油、腰子上的脂油、和腰子及肝上的網子、如平安祭裡所說的，都要拿來燒在祭壇的壇上。這裡特別提到是燔祭壇，表示贖罪的基礎乃在於燔祭。就指着基督祂甘心樂意、將自己完全奉獻給神。祂的血能為我們贖罪。而那代表基督最豐美、最好的脂油，就通通燒在燔祭壇上。剩下公牛的皮和肉，並頭、腿、臟、腑、糞，就是全公牛，要搬到營外潔淨之地，倒灰的地方，用火燒在柴上。（四 8-12）

為了全會眾或者祭司的罪，要獻公牛犢為贖罪祭，有一個講究，就是祭牲一部分燒在祭壇上，其他部分卻要搬到營外把它燒掉。這在燔祭和平安祭是沒有的，而希伯來書第十三章十一到十三節為我們說明、「原來牲畜的血，被大祭司帶入聖所作贖罪祭；牲畜的身子，被燒在營外。所以，耶穌要用自己的血叫百姓成聖，也就在城門外受苦。這樣，我們也當出到營外，就了祂去，忍受祂所受的凌辱。」第十一節說、舊約的贖罪祭，一方面血在聖所裡解決人與神的問題；另一方面祭牲的身子要被燒在營外。十二節跟著解釋：所以，耶穌用自己的血叫百姓成聖，然後、「也就在城門外受苦」。現在我們明白了，那公牛犢的身體要被燒在營外，是說明我們的主為我們在城門外、被釘在十字架上受苦。十三節於是就進一步勉勵我們、「這樣，我們也當出到營外，就了祂去，忍受祂所受的凌辱。」第十一節是「因為」，十二節「所以」，十三節「這樣」。

沒有人願意跟主耶穌一樣，像囚犯被搬到城外受苦，忍受十字架的羞辱，被人輕看，在那裡陳列以至於死。但聖經的勉勵是說、「這樣，我們也當出到營外，就了祂去，忍受祂所受的凌辱。」這說到作門徒的真義。主受苦的地方，就是世人恨惡、趕出祂的地方。人必須出到營外，才能找到被棄絕的基督，才能與祂交通。而因此、我們也必然被世界拒絕。但願我們能在這罪惡的世代分別為聖，出到營外，就了祂去。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忍受祂所受的苦，忠心地為主而活，等候祂榮耀的再來。

公牛要被搬出去，到一個潔淨的地方，用火燒了。燒什麼？「公牛的皮和所有的肉，並頭、腿、臟、腑、糞」全要燒掉。這祭牲代表主耶穌，祂在贖罪祭裡，將我們的罪加在祂自己身上；現在祭牲，要被燒掉，表示主耶穌所代罪的我們，在贖罪祭裡，有許多是要讓神除掉的。皮說到我們外面的剛硬；肉說到我們天然的力量；頭說到我們天然的思想；腿說到我們自己意志的行動或結果。腿去那裡，是我們裡面的決定。我們的意志說、「我今天要去聚會」或「不去聚會」，「我今天要…」、所以，腿反映了我們裡面的意志、所帶出外面的行動。臟、腑、糞，都說到裡面深處的污穢。這些都要把它除掉，而且是燒在營外。表明我們願意與基督同釘十字架，忍受祂所忍受的凌辱；讓一切舊的、敗壞的、在神面前不蒙喜悅的，通通都被燒掉。

燒在什麼地方呢？用火燒在柴上，這是預表十字架。讀燔祭時已經解釋過這幅圖畫。這裡說到耶穌在城門外被釘十字架，我們也到營外去就了祂，願意與祂一同釘十字架。主耶穌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我。所以要把祭牲搬到營外燒掉，是贖罪祭裡關乎全會眾、和受膏祭司非常重要的一件事。再簡單重複一次：皮說到我們這人外面的剛硬，肉說到我們天然的力量，頭說到我們天然的思想，腿說到深處己的意志，內臟說到我們深處的污穢，這些都要被除掉。

另外也看見，祭牲的血在祭壇那裡，它的脂油燒在祭壇上面，它的身體遠遠的隔離在營外那幅圖畫。說明基督帶著我們的罪死在營外，使我們的罪與神遠遠的隔離。以色列人在過贖罪日的時候，把一隻代罪的羔羊，獻上燒掉；另外還把一隻送到曠野，讓它跑得遠遠、遠遠的，就是讓他們的罪，遠遠、遠遠的離開神的面。神說，東離西有多遠，你們的罪離我有多遠。所以，神在會幕裡，而祭牲的身體（皮、肉、腿…所代表的）通通要給帶到遠遠的營外，在那裡燒掉。新約的說法就是、在那裡用十字架把它對付掉，讓它在神的面前都沒有了，這樣罪的問題就解決了。燒在一個潔淨、倒灰的地方，意思是要徹底對付我們罪的問題。現在再回頭看贖罪祭第一段，就清楚不過了。那個祭牲的血處理了、脂油在壇上燒掉了、再把牛剩下的身體全部搬到營外去，完全燒掉。

這是前面十二節講到的那條牛。接著十三到二十一節第二段、講到全會眾犯罪，也是一條牛，跟前面十二節的牛一樣處裡。到了後面獻公山羊，母山羊，或者母綿羊這一段，我們看見，只是把祭牲的血塗在燔祭壇的四個角上，然後把血倒在祭壇那裏，所有脂油都燒在壇上。

這樣，贖罪祭大概講完了，關乎那祭品，關乎受膏的祭司，怎麼樣才「必蒙赦罪」。血的處裡和公牛燒在營外是兩個重要的點。公牛犢這部分關乎全會眾、關乎祭司的，是全部燒掉了。關乎官長、和一般百姓的，他們都得贖罪，又有祭肉可以分享。

(八) 贖愆祭

讀經：利未記第五章第一節—第六章第七節

今天我們要看贖愆祭。贖罪祭與贖愆祭有什麼區別呢？在贖罪祭中，講到有人犯罪，使全會眾落在罪裡；受膏的祭司犯罪；或者全會眾一同犯罪；或者官長犯罪；又或者一個普通的百姓犯了罪。但是並沒有特別提到是什麼罪，只說在某件事上、他們誤犯了罪，知道了以後，馬上要去獻贖罪祭，所以是關於一般罪的問題。贖愆祭卻列舉出某些罪的行為，需要神的赦免。這是最大的差別。

該作而忽略的罪

因為論到行為，所以特別提出幾方面的事來。第五章第一節說到、你若聽見有人發誓，應該作見證的，你卻不把所看見、所知道的說出來，該作的不作，就是罪。今天美國法庭若傳你去作證，你坐在證人席上，知道什麼就該說，如果不說，也就是罪，是根據聖經這裡來的。原則就是、該作的不作，在神面前就是罪，人就要擔當他的罪孽。人一般的感覺和認識，罪是作了壞事，如偷竊、說謊…，得罪了人、得罪了神，那是犯了罪。但聖經的原則是、作了不該作的固然是罪；該作而不作的，在神眼裡也是罪。這是第一節重要的原則。

所以弟兄姊妹，我們要慎重。聖經教導我們應當常常禱告、不可灰心。若是我們在禱告上有缺欠，或者我們不禱告，是不是罪？在神眼裡、就是罪。神說，獻平安祭是為酬恩感謝，祂盼望我們常常帶着感恩來到祂面前：就是我們今天擘餅的、主的桌子。在那裡，神因享受我們的敬拜得著滿足；我們可以享受祭肉；祭司也得着胸和右腿可以享受。但是如果我想：早上要起那麼早，擘餅聚會又沒有道可以聽，沒什麼意思，所以就不去聚會。這是不是罪？主說，我給你們一條新的命令、要你們彼此相愛，像我愛你們一樣，我們在愛心上有缺欠，是不是罪？羅馬書說，凡事都不可虧欠，唯有愛心要常以為虧欠。為什麼？因為我們就是在愛心上有虧欠，所以需要贖愆祭。這是第一方面。

沾染死屍的罪

第二，人若摸了死的獸，死的牲畜或死蟲，卻不知道，因此成了不潔，就有了罪。或者摸了別人的污穢，或者染了什麼污穢，一知道了，就有了罪。（五 2—3）你看、參孫為什麼得罪了神，因為他把獅子屍體裡的蜂蜜拿來吃了。他是個拿細耳人，在神面前分別為聖的，不可以沾染死屍，卻為了要吃蜂蜜而伸手到死獅裡面去。記得我們說素祭嗎？素祭是細麵加油、加乳香、加鹽，卻不可加酵和蜜。蜜是地上最甜的東西，參孫為了貪戀肉體的滿足，忘了自己是要成聖的人，結果成為不潔淨。就因為摸死獸是不潔淨的道理。

羅馬書說，體貼肉體的就是死，體貼聖靈的就是生命與平安。約翰壹書第二章裡講到黑暗，說我給你們一條新命令，實在是你們以前就有的命令；但又是一條新命令。然後說，小子們哪，少年人哪，父老啊，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就是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這些事會讓我們落在黑暗裡，就是罪。罪使我們與神隔絕，就沒有了光，因為神是光，我們若與祂相交，就行在光中，如同祂是光一樣。但若是我們有了罪，落在黑暗怎麼辦呢？感謝神，祂兒子耶穌的血就洗淨我們一切的罪，恢復我們與神的交通，讓我們不再在黑暗裡。摸死獸不是得救有問題，而是不潔淨，因此落在黑暗裡，跟神隔絕，所以需要獻贖愆祭，解決罪的問題。

冒失發誓的罪

第三，接着第四節說到、有人嘴裡冒失發誓，無論在什麼事上冒失發誓，就在發誓的那件事上有了罪。冒失是什麼意思？冒失就是很衝動，出于自己的意思，隨隨便便的。「冒失發誓，要行惡，要行善。」行惡固然不對，而行善若是衝動地去作，沒有到神面前去尋求、去交通，也不對。因為是出於自己的衝動、熱心，在神面前都是有了罪，就要去獻贖愆祭。所以，弟兄姊妹，縱然許多人以為好的事情，我們都不要衝動，要學習到神面前去尋求。記得，或行惡，或行善，無論什麼事，如果冒失發誓，在神眼中都是有罪了。

贖愆祭的祭品

第五節、「有了罪的時候，就要承認所犯的罪。」並獻上贖愆祭解決這些罪。從第六節開始，講到三類贖愆祭品：1. 母羊、羊羔、或是山羊。2. 獻鳥：斑鳩，或是雛鴿。3. 細麵。它們是同一真理的不同應用。第七章說到，贖罪祭和贖愆祭是一個條例、同一回事。因為某個行為，如該作的不作啦、摸了死屍啦、衝動冒失發誓啦…等情形，人就要牽著母羊，羊羔，或山羊，到耶和華面前，照著贖罪祭的條例獻祭。但第七節、他的力量如果不夠的話…；第十一節、他的力量還不夠的話，神都有特別的憐恤和安排。神何等體恤人，願意人在祂面前、把罪的問題解決掉。故此、你若當獻羊，就該獻上羊。萬一力量不夠，獻不上，可以獻鳥：兩隻斑鳩，或是兩隻雛鴿，作為贖愆祭、「一隻作贖罪祭，一隻作燔祭。」也由此可見，贖罪祭的內容，在獻鳥的時候就是贖罪祭，就是燔祭。請問，為什麼羊只獻一隻作贖罪祭，而鳥卻獻兩隻、一隻作贖罪祭，一隻作燔祭呢？燔祭的意思就是把這人完全交在神的手裡。為什麼呢？你看見、因著神體恤有人力量不夠獻贖愆祭，而開恩另有定規。但別人會想，「我要獻一隻羊嗎？我就獻鳥算了吧？」因為人總喜歡討些便宜的，想到要獻這麼大一隻母羊，就猶豫了、「這母羊有奶，可以給我孩子吃；說不定母羊還會生小羊，我不就多些羊羔了嗎？」於是就軟弱、覺得自己力量不夠，「我就獻鳥好了。」所以神說，如果你要獻鳥的話，要獻兩隻，一隻是為你贖罪的，一隻作燔祭。提醒我們，凡事在神面前，要從心裡來作，完完全全把自己獻上，那個燔祭的基礎不能忘掉。

神在以賽亞書裡責備以色列人說，你們獻的祭物、與我何益？燔祭和脂油、我已經夠了；牛羊的血，我都不喜歡。為什麼呢？因為你不是從心裡獻的。那裡說的祭物、燔祭…就出於這個地方。因為人心要取巧，愛貪小便宜，所以沒有把最好的獻給神。羊病了，就拿來獻祭；羊癩了腿，就拿來獻給神。所以神說，你們獻給我的祭物或燔祭，我都不喜悅，就是這個道理。

如果人實在是力量不夠，神也憐憫，為他安排，讓他能到神的面前去獻鳥祭，解決他罪的問題。若是他的力量還不夠，羊、獻不上，鳥、也拿不出，神說，那就像獻素祭一樣，帶細麵伊法十分之一來獻為贖罪祭吧！（第十一節）然而，素祭的細麵要加上油、加上乳香；這裡，細麵卻不可加上乳香和油。我們知道油說到聖靈，乳香預表基督耶穌成了完全的人，美善地活在神面前。而這裡說到的，是人為自己的罪憂傷痛悔、而來贖罪，神說，只要一把細麵燒在壇上就可以了。第十二節說，這是贖罪祭。請注意，這是五祭裡唯一牽涉罪、而沒有血的一個祭。因為是真實的認罪悔改，就蒙神赦免。

何等體恤、憐憫人的神，祂說，實在沒有力量，就帶一把細麵拿來獻祭。不加油，也不加乳香，全是細麵，也說到受盡了苦楚、被曬乾、被軋磨成為細麵的那位主耶穌。祂站在一個完全人的地位，在地上承擔我們的罪。從羊、鳥、到一把細麵，真看見神何等盼望我們一直維持在祂面前，把罪的問題解決掉。所有不該作、而我們作了的，該作而我們卻虧欠了神的，都帶到神面前來，藉著主耶穌把它解決掉。

加上五分之一

第十四到十六節講到、人在歸給神的聖物上有所虧欠，雖然是「誤犯」，也不能認罪了事。神說，要「將贖愆祭牲、就是羊群中一隻沒有殘疾的公綿羊、牽到耶和華面前為贖愆祭。」而且，因要償還聖物上的差錯，還要另外加上「五分之一」給祭司作為賠償。這樣，他就必蒙赦免。喔，聖經的利息很高的，人得罪神，在聖物上有了虧欠，利息是百分之二十。

列舉了上面特別提出的這些事後，第十七到十九節最後這段就涵蓋性的說到、「若有人犯罪，行了耶和華所吩咐不可行的甚麼事。」來包含其他事件。為了某件錯事，某件罪的行為，不論大小，都要負責處理。除了向人如數歸還，另外加上五分之一，還要獻一隻公綿羊來作贖愆祭，他就必蒙赦免。

故犯之罪

第六章第二到三節提到干犯鄰舍的事：「若有人犯罪，干犯耶和華，在鄰舍交付他的物上，或是在交易上行了詭詐，或是搶奪人的財物，或是欺壓鄰舍，或是在撿了遺失的物上行了詭詐，說謊起誓，在这一切的事上犯了什麼罪。」這些都是人得罪了別人的罪愆，需要特別對付、「他既犯了罪，有了過犯，就要歸還他所搶奪

的…因欺壓所得的…人交付的…人遺失他所撿的物…因什麼物起了假誓，就要如數歸還，另外加上五分之一，在查出他有罪的日子、要交還本主。」（六4-5）對付的方法，也是償還，然後加五分之一。請問人為什麼會在這些事情上犯罪呢？請注意第二節、第三節都有的「詭詐」這個字。為什麼搶奪、欺壓？為什麼說謊起誓？問題不是外面物件的問題，而是因為裡面有詭詐的心所引起的。這原本是在與人的關係上虧欠了人，但第二節說、「若有人犯罪、干犯耶和華」。所以弟兄姊妹，我們對人行詭詐，乃是得罪神的事，是干犯了耶和華。故此，除了「如數…加五分之一」外，第六到七節說：「也要…把贖愆祭牲、就是羊群中一隻沒有殘疾的公綿羊，牽到耶和華面前，給祭司為贖愆祭…使他…蒙赦免。」乃因事關人與神的關係，需要有祭牲在贖罪祭的基礎上、恢復神人的交通不斷。

第五章列舉了許多不軌行為，到第十七節說、「若有人犯罪，行了耶和華所吩咐不可行的甚麼事，他雖然不知道，還是有了罪，就要擔當他的罪孽。」「雖然不知道」，顯然是「誤犯」，比起第六章「故犯」的詭詐，有很大的差別。但還是有罪，神讓我們曉得，我們有了罪，就是有了罪，沒有什麼好推諉的，就要獻贖愆祭來贖罪。人哪，就是那麼會推卸責任，「這事我不知道啊。」亞當吃了禁果之後，對神說：「你所賜給我的那個女人給我吃的。」而夏娃呢？「是那蛇叫我吃的。」我們都是這樣，自己都沒問題，都是別人的錯。神告訴我們，我們不知道的，還是得罪了神，一知道了，就要立刻認罪並解決掉。

相形之下，後面「故犯」的罪就更為嚴重。我想這是為什麼要獻上一隻公綿羊，還要加「五分之一」。你看，第五章前面，神允許獻一隻母羊、或獻兩隻鳥、實在力量不夠，就一把細麵也就夠了。但是，在這些行「詭詐」的事上，不只要還那物件，不只要加上「五分之一」，而且神還要求獻一頭公綿羊。這不是兩隻鳥、也不是一把細麵可以解決的問題，因為是出於人的貪心。他是居心要行「詭詐」，欺壓鄰舍、說謊起誓，這在神的面前是很嚴重的罪。因此，不是細麵或鴿子可以解決，也不是母羊羔可以解決的。神說、要獻一隻沒有殘疾的公綿羊作贖愆祭，他的罪才必蒙赦免。這裡說的是「公綿羊」。

聖經裡有很多「故意」的事，都是非常嚴肅的。摩西為什麼不能進入迦南美地呢？因為他第二次擊打磐石。神要他「吩咐磐石」，結果他在忿怒裡得罪神，故意去做，是不可以的。在加拉太書第二章，當耶路撒冷的弟兄還沒有來的時候，彼得和外邦人坐在一起吃喝；耶路撒冷的弟兄來了，都是猶太人，他就只跟猶太人坐在一起，好像很守法的樣子。聖經說，巴拿巴也裝假，保羅就當面指責他們。這件事他們知不知道？「知道」，但是他們作了。所以聖經就把它記下來，作為我們的警戒。我相信，神看這些事是非常嚴肅的。

在恩典裡當有的認識

所以在西乃山，關乎人在物件上貪心的祭，神說要外加五分之一去補上，這很厲害。那麼，今天在新約裡，如果虧欠了人，我們應當如何賠償呢？想想撒該的故

事，是償還四倍，百分之四百。但神在新約的恩典裡，沒有這樣定規。舊約西乃律法的規定是五分之一，新約裡沒有，可是為什麼撒該願意說，「我欠了誰，就還他四倍。」，剩下的都通通賙濟窮人呢？因為他蒙了恩典，他懂得他虧欠了人多少；現在、在主的恩典裡，他樂意從心裡來償還。神只要五分之一，但是他認為自己虧欠了這麼多，所以要多多償還。這是神讓我們在新約的恩典裡，應當有的認識。那個外加的，是因我們懂得恩典，肯為我們的虧欠有更多的擺上。在神的恩典裡，你對恩典懂得更多，你就願意更多的去補上，去償還。

約瑟就是一個恩典的例子。他被弟兄們那樣惡待，等他坐上宰相寶座，依常情原可以好好對付他們的，但他沒有。他對他們說和睦的話，甚至為他們流淚。父親死了之後，弟兄們害怕，他怎麼說？「我豈能代替神呢？從前你們的意思是要害我，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現在你們不要害怕，我必養活你們和你們的婦人孩子。」並用親愛的話安慰他們。在神的恩典裡能領會，就曉得多多的擺上，因著主而有和睦，這是那「五分之一」的真諦。事實上，這就是新約給我們的圖畫。第六章分出來講到的這段贖愆祭、有很深的意義，我們要特別警惕。特別講到故意犯罪的結果，需要獻一隻公綿羊為祭品，另外還要加上五分之一的賠償。

最後請看以賽亞書第五十三章五到六節、「那知祂為我們的過犯受害，為我們的罪孽壓傷；因祂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祂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我們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祂身上。」是因我們的過犯和罪孽、都歸在祂的身上，使祂被壓傷。第十節、「耶和華卻定意將祂壓傷，使祂受痛苦。耶和華以祂為贖罪祭。祂必看見後裔，並且延長年日。耶和華所喜悅的事，必在祂手中亨通。」這個「贖罪祭」、在英文版和原文本是贖愆祭。贖罪祭和贖愆祭的差別很大：贖愆祭是 *guilt offering*，贖罪祭是 *sin offering*，罪和愆不一樣。第十節說到、基督為我們成為贖愆祭；第十二節、「…祂將命傾倒，以致於死，祂也被列在罪犯之中；祂卻擔當多人的罪，又為罪犯代求。」祂將命傾倒出來，為我們死了。為什麼呢？因祂擔當多人的罪，英文 *He Himself bore the sin of many*；這裏 *sin*（罪）是單數；所以，第十二節說到主耶穌是我們的贖罪祭 *the sin offering*。贖罪祭和贖愆祭都是至聖的，因為是同一個條例，都是我們的主作成的工作。祂被列在罪犯之中，卻為罪犯（就是我們）代求。我們的過犯、罪孽加在祂的頭上，使祂受害，捨命為我們成了贖愆祭。祂是贖愆祭和贖罪祭最好的說明。因此、神要使祂與位大的同分，與強盛的均分擄物— 神藉着子在十字架上的作為、不但得回人墮落時失去的一切，而且成了更豐盛、更尊貴的得勝者。

基督是五祭的實際

最後我們來把五祭簡單的歸納一下。五祭是燔祭、素祭、平安祭、贖罪祭、贖愆祭，都說到主所作的，沒有別的人可以獻這些祭。五祭的目的是神呼召人到神的面前去。神的會幕在人間，但因人到神面前去，需要透過祭司，因此神把祭司的體系先預備好了。那麼，人要作什麼呢？就是要有祭品，然後根據神的要求來獻祭，目的是能到神面前去。

約翰福音第十四章第六節，主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五祭就從五方面來說明、我們的主是怎樣的一位，祂為我們作了些什麼。我們說過，素祭是至聖的，贖罪祭是至聖的，為什麼？因為這兩祭分別說到主是誰，和祂作了什麼。然後贖愆祭列舉出某些罪的行為，需要神的赦免。就要牽一隻母羊來，讓祭司為他獻贖罪祭。這都是主所是的、所作的。說到我們的主何等的願意，祂作成了平安，連繫了神和人，把人的罪都赦免了。

請看以弗所書第一章第三節、「願頌讚歸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祂在基督裏曾賜給我們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神把天為我們打開，將天上屬靈的福氣賜給我們。神怎麼賜法？祂在「基督裡」把各樣屬靈的福氣賜給我們。第一，「耶穌基督的父神」，顯明主是神的兒子。第二，在基督裡，祂作成了這事。說到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甘心樂意的把自己無瑕無疵、完全沒有一點保留地獻上給神。祂說：「神啊，我來了，為要照你的旨意行。」（來十7）「父啊，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太二十六39）。

使徒行傳第二章是五旬節的故事：聖靈降臨在一百二十個人身上。彼得和使徒們就站起來，一同說明以色列人釘在十字架上、殺了又埋葬的拿撒勒人耶穌，神已經叫祂復活，升天了。並將所應許的聖靈，澆灌下來，膏這位釘十字架的耶穌。彼得結論說：「…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神已經立祂為主為基督了。」乃是因為被「釘在十字架上的耶穌」、存心順服，成為燔祭，完全的獻給神，在地上完成神的旨意，榮耀神。神悅納了祂，就膏祂、立祂為基督。

請再看以弗所書第一章第七節、「我們藉這愛子的血，得蒙救贖，過犯得以赦免，乃是照祂豐富的恩典。」這說到主耶穌是神的愛子。當祂從約但河受了浸起來，天上就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當祂帶著彼得、雅各、和約翰上到變形山上，祂的臉面明亮如日頭、衣裳潔白如光，把祂那屬天的內容、祂的榮美完全都彰顯在門徒面前。那時，天上說話了：「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你們要聽祂。」這是素祭。從那一把細麵，那個無酵餅，那個初熟的果子，說明祂是那一位滿了恩典，又美麗、又屬天的愛子。祂把兒子的生命活在地上，展示出天上的標準。這一位來到地上，在人的中間說話行事，讓人看見原來天上所要的人是這個樣子。祂繼續行路，直到一天，有希利尼人來要求說：「我們願意見耶穌」；主耶穌說：「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接著祂說：「一粒麥子若是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父啊，願你榮耀你的名。」當時，有人說打雷了，其實是天上有聲音回應說：「我已經榮耀了我的名，還要再榮耀。」所以人看見祂在地上，就是這樣完美、虛己、順服，遵行 神的旨意，祂的香氣，完完全全的得著天上的喜悅，這就是那個素祭所代表的。

來到以弗所書第二章十四節、「因祂使我們和睦，將兩下合而為一，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祂使我們和睦」，原文是「祂是我們的和睦」，「將兩下合而為一」，這是平安祭。看見嗎？我們的主自己使兩下合而為一。祂使猶太人和外邦

人、使聖潔的神和有罪的人、慈愛的神和沒有盼望的人、因祂來了，都被連在一起。結果神得著滿足，人得著平安，就能一同喜樂、享受了，這就是平安祭。這平安祭是我們與神、與人和睦、相交的基礎。

以弗所書第二章四到五節、「然而神既有豐富的憐憫，因祂愛我們的大愛、當我們死在過犯中的時候，便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因著祂豐富的憐憫！我們原是死在過犯罪惡之中的，過犯是愆，罪惡是罪，我們在罪和愆裡面死掉了；現在神卻因著祂豐富的憐憫，因祂愛我們的大愛，使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從死裡面活過來，這是贖罪祭與贖愆祭所說明的。

祂是基督，是神所膏的那一位；祂是神的愛子，是這樣的聖潔，這樣的完全，於是祂就做成了平安。祂釘痕的手伸出來，要把我們牽到神那裡去；祂自己身體破碎，使幔子裂開，成了那條路，讓我們到神面前去。神用這樣美麗的一位吸引我們，讓我們去到祂那裡。但是，我是這樣不堪的罪人，滿了神不喜悅的惡行。不該作的，我作了；該作的，我沒有作。就如羅馬書描述的，行善無能，拒惡無力；就如保羅說的，我真是苦啊，誰能救我呢？感謝神，因祂豐富的憐憫、祂可憐我們，為我們這樣安排了獻祭、設立了祭司、並預備了祭牲。祂光照我們，呼召我們說、「人啊，你來」，這就是利未記的五祭。

(九) 大麻瘋災病

讀經：利未記第十三章

我們已交通到利未記第六章第七節，關乎五祭的內容：說到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祂所是的，和祂所作成的。如今，神的心意就是讓人在耶穌基督作成的工作裡，到神面前去。

繼續下去，第六章後半和第七章講到這五個祭應當怎樣獻，就是在五祭中要注意的手續。第八章講到祭司們（在舊約裡只有祭司可以獻祭）、當怎樣承接獻祭的職任，使他們能配得上來獻祭。第九章、他們被裝備起來，好好的按照神定規的去獻祭。結果，在九章末了，神的榮光向眾民顯現，有火出來，在壇上燒盡燔祭和脂油，表示神悅納了他們所獻的祭。第十章，聖經從反面曉諭祭司不可有的獻祭。亞倫的兩個兒子用凡火獻祭，不按照神的心意處理屬靈的事。於是，有火出來，拿答和亞比戶被燒死了。第三節說亞倫看見兩個兒子有了如此下場，就默默不語，在那裡為兩個兒子哀慟。你看見兩幅完全不一樣的圖畫，同樣是火出來，同樣是獻祭，但是那結果和意義完全不一樣，這給我們很大的警戒。

潔淨與不潔淨

利未記從第十一章到十六章又是另一大段。這一大段主要講到潔淨與不潔淨的問題。第十一章講食物方面的潔淨。第十二章講到婦人生了孩子以後、潔淨與不潔淨的事。第十三、十四章，講到大麻瘋的災病。第十五章講到身上各種漏病的不潔淨。福音書中講到一個血漏的婦人，患血漏十二年，根據舊約，她是不潔淨的。第十六章講贖罪日，一年一次大祭司要在贖罪日為以色列全會眾贖罪，讓他們能在神面前存活。這是利未記第二大段的主要內容。這一大段以贖罪日這件事為一個總結。

獻祭是讓人有一條路到神面前去；潔淨是讓人去到那裡、能住在神的面前。獻祭有三方面的講究：祭品、祭司和怎樣獻祭。這三樣、主耶穌在十字架上都已作成了，讓我們能有一條又新又活的路，一直進到至聖所。利未記前面第一大段所說的，就是主耶穌客觀的已經替我們作成了。今天藉著耶穌基督、我們就可以到神面前去。所以主說，祂是我們的道路，若不藉著祂，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現在關於第二大段這個潔淨的問題，誰來作呢？就是聖靈主觀地在我們裡面作。可以說，前面獻祭是基督客觀的工作，讓我們來享用。而潔淨的工作、說到聖靈在我們深處、讓我們主觀地經歷，使我們跟神一直有交通，這是第二大段。

潔淨和不潔淨的結果是什麼？比如我手上的兩個杯子，這個是潔淨的，那個不潔淨，於是就分別出那個可以派用場了，是不是？所以潔淨的目的就是分別。在神面前這是很重要的，讓我們知道、今天聖靈已經在我們裡面，我們是聖靈的殿，因此要從一般人中分別出來，好讓神可以照祂的旨意使用我們。

大麻瘋：罪

利未記第十三和十四章、講到大麻瘋的災病得潔淨的事。請看利未記第十三章一到二節、「耶和華曉諭摩西、亞倫說：『人的肉皮上若長了癬子，或長了癩，或長了火斑，在他肉皮上成了大麻瘋的災病…。』」從這裡開始講大麻瘋的災病，一直到十四章五十四—五十七節：「這是為各類大麻瘋的災病和頭疥，並衣服與房子的大麻瘋，以及癬子、癩、火斑所立的條例；指明何時為潔淨，何時為不潔淨。這是大麻瘋的條例。」很清楚的，從第十三章起到十四章結束，講的就是各樣的大麻瘋。聖經用了兩章的篇幅講大麻瘋的事，可見其重要性和嚴肅性。我們需要好好花點工夫來看它。

請讀第十三章一到八節、「耶和華曉諭摩西、亞倫說：『人的肉皮上若長了癬子，或長了癩，或長了火斑，在他肉皮上成了大麻瘋的災病，就要將他帶到祭司亞倫、或亞倫作祭司的一個子孫面前。祭司要察看肉皮上的災病，若災病處的毛已經變白，災病的現象深於肉上的皮，這便是大麻瘋的災病。祭司要察看，定他為不潔淨。若火斑在他肉皮上是白的，現象不深於皮，其上的毛也沒有變白，祭司就要將有災病的人關鎖七天；第七天祭司要察看，若看災病止住了，沒有在皮上發散，祭司還要將他關鎖七天。第七天祭司要再察看，若災病發暗，而且沒有在皮上發散，祭司要定他為潔淨，原來是癩。那人就要洗衣服，得為潔淨。但他為得潔淨，將身體給祭司察看以後，癩若在皮上發散開了，他要再將身體給祭司察看，祭司要察看，癩若在皮上發散，就要定他為不潔淨，是大麻瘋。』」

首先請注意：「祭司要察看」，「祭司就要察看」，「祭司要再察看」…祭司小心謹慎、再三忍耐地重覆察看，最後才作出正確的判斷，不至于錯認大麻瘋。是因為以色列的神、是有憐憫、有恩典、不輕易發怒、大有慈愛的神。但祂也是忌邪的神，一旦定了是污穢的，神就不能容忍，不再允許有交通，享受神的同在。

請看十三章四十五到四十六節、「身上有長大麻瘋災病的，他的衣服要撕裂，也要蓬頭散髮，蒙著上唇，喊叫說：『不潔淨了！不潔淨了！』災病在他身上的日子，他便是不潔淨，他既是不潔淨，就要獨居營外。」

十三章用這麼長的經文，共五十九節，來說明大麻瘋的潔淨與不潔淨，可見這個題目的重要。簡單的說，大麻瘋災病在舊約中記載得這樣仔細，因為它是說明罪的一幅圖畫，聖經用這件事來說明罪的本質。新約聖經記載主潔淨了許多大麻瘋的病人。有一次，主經過撒瑪利亞時，有十個大麻瘋病人來求祂潔淨，所以我們知道那時有許多得大麻瘋病的人。聖經說這災病就是罪的表徵和說明。

是不潔淨的

第一，大麻瘋是不潔淨的。剛剛念的第四十六節說、如果那人被祭司定為不潔淨的，他就需要「蓬頭散髮，蒙著上唇」，對大家喊說、「不潔淨了，不潔淨了。」在新約時代，這些人都住在外面，墳墓裡面、垃圾堆裡面，遠離人群之處。若看見遠遠有人走過來，他們馬上要叫、「不潔淨，不潔淨」，意思是不要靠近我。是很可憐的一群人。大麻瘋是被祭司判定不潔淨，我們的罪由誰判定？是神判定。當我們被神定為罪人，表示在神的眼裡、我們是不潔淨的。罪不是我覺得潔淨不潔淨，也不是人看我潔淨不潔淨，而是神看我們潔淨或不潔淨。這裡告訴我們，若有人有這樣的災病，要把他帶到祭司亞倫那裡去再三察看。舊約的亞倫是大祭司，他預表主耶穌是我們的大祭司。所以，「定」大麻瘋是祭司的事，「定」人的罪是主的事，不是我們的事。罪的判定是在乎主。大麻瘋病的第一點、就是不潔淨。

是要被隔離的

第二，既然不潔淨，如何處置呢？第四十六節說要獨居營外。他要在曠野裡，被隔離起來，不能住在眾人中間。在新約時代，這些人都往社區之外去住。因此，若家中有人得了大麻瘋，就很可憐。病人要住到郊外、田野裡去，家人給他送食物，都只能留在一定的距離之外，因為他不能與人接觸。由此，我們看見罪的結果，第一就是不潔淨，第二就是被隔離。罪使我們與人隔離、與神隔離。以弗所書說，我們死在罪惡過犯中，是遠離神的人。這是第二點，不潔淨的要住到營外去。

是會傳染的

第三，大麻瘋病會傳染的，所以要被隔離，「他要獨居在營外」。這個圖畫說明、罪在人中間也會傳染。一個人犯了罪，大家看著，好像也沒什麼關係，於是大家也都跟着仿效。有位弟兄告訴我，他到一個教會去協調他們的難處。那裏的傳道人犯了淫亂的罪，有五、六年了，教會一直沒有處理這件事。弟兄發現，這五、六年下來，牧師身邊幾個執事也都犯了同樣的罪。可見，罪是很可怕的。又聽說有個教會，主任牧師犯這樣的罪；青年牧師也犯同樣的罪，可見罪是會散佈的。大麻瘋叫我們看見「它是會感染的」，所以，聖經教導在教會裡，我們要對付罪，不要容忍罪。哥林多教會裡、有人犯了淫亂的罪，娶了繼母。保羅說，外邦人中間都沒有這樣的事，你們怎麼可以容忍這樣的罪呢？我們可憐罪人，但不容忍罪。要對付罪，不要讓教會中有罪，因為它有散佈的危險。這是麻瘋病的第三點，它是會傳染的。

是會擴散的

第四，麻瘋病會在皮膚上發散。原來是一小塊，慢慢的就會變大。所以小罪要對付，不然，慢慢就變成大罪。今天一點小謊，明天可能就會起詭詐的心，然後愈來愈嚴重，這是罪的發散。罪會在裡面、把人帶進更嚴重的罪去。因為大麻瘋病會散佈，所以祭司要把病人關鎖七天，第七天祭司要察看。若災病止住了，沒有發

散，祭司還要將他關鎖七天，第七天祭司要再察看他。看什麼呢？就是看它有沒有擴散。擴散了就是痲瘋病，這樣就不潔淨了。痲瘋病的那個發散性，說明罪也是會發散的，我們要謹慎，小的會變成大的，少的也會變成多的。

是會腐蝕的

第五，大痲瘋病很可怕的就是它的腐蝕作用。原來只在表面上，慢慢地會深入到皮下去。有的大痲瘋病人鼻子爛掉了，有的耳朵爛了，有的嘴唇爛掉，有的手指頭沒有了，有的手爛得只剩骨頭，皮膚都給腐蝕了，很可怕又很可憐。罪在我們裡面起的作用，也是一樣、越過越深的。起初只是外面的行為，慢慢地會腐蝕到我們裡面去。那腐蝕的結果，第一是腐爛，第二是腐爛到一個地步，就沒有知覺了。德瑞莎修女在印度的工作，一是印度人的肺病，二是印度人的孤兒，再就是痲瘋病人。痲瘋病者，一定要給他們穿鞋。如果不穿鞋，在那貧窮的地方，光著腳丫踩到釘子、玻璃片等，割破了腳他們都不知道，因為麻木了沒有痛的感覺。若是破了，流血、爛了，等到發炎、病情就更嚴重。大痲瘋病的可怕就在這裡，它腐蝕了，最後變得沒有感覺。

罪在我們身上的危害也是這樣。罪進到我們裡面，腐蝕我們，慢慢地我們的心就硬了，到後來對罪就不敏感了。小孩子第一次說謊，他會結舌、臉紅、手也發抖。但是慢慢、慢慢到後來，對罪沒有感覺了，當他說謊的時候，面不改色。同樣的，罪在我們裡面，會使我們不知羞恥，良心的功用沒有了；慢慢的到一個地步，犯了罪還很得意，「我騙了他，還不知道，真是傻瓜。」這種情形，就是大痲瘋的腐蝕性所代表的。罪讓人的良知麻痺，沒有感覺了。

是無可醫治的

第六，沒有醫治，至少在當時的世代是沒有醫治的，因此、是沒有盼望的。同樣、我們自己是沒有辦法解決罪的。一般，面對罪的問題，就是把人放到監獄裡去上課，去受教育，去改良、改良。他不會作工，就教他一個技術。但是犯人進了監獄，有沒有被改良呢？事實上，多數都是變得更壞，因為在獄中，壞的與壞的互相影響，互相學習更多壞技巧，如何騙人啦，作假鈔啦…，出來之後，為壞更大。

而人的辦法、不論出自宗教的或是俗世的，就是用教育、環境，多作好事…等，在後天裡設法影響人心、改良人心。世上愈興旺的宗教，它的作法愈是注重外面多有慈善事業，讓良心平安。但這些都是人的想法、作法。都是在舊造裡、去修補、去改良。可是聖經用大痲瘋病人慢慢腐蝕、爛掉，最後死掉的事實，讓我們看見，罪是沒有醫治的。只有一個結局，就是犯罪的人死掉—羅馬書所說的、「罪的工價就是死」。

但神卻給我們一個盼望。神對罪人、唯有讓他的舊人死掉—讓罪與罪人一起死掉，然後神賜給人一個新的生命，幫助我們在基督的新造裡，重新來過。在舊造

裡是在亞當裡，而在主耶穌這位末後的亞當裡，才能成為一個新造的人（林後五17）。然後、在新生命裡徹底解決罪的問題。這樣就能離開在亞當那舊造裡的敗壞、犯罪的本性。癩瘋病最後是沒有醫治的，只有爛、爛、爛，直到死。

聖經用癩瘋病這個顯著的圖畫，為我們說明罪的光景，讓我們曉得罪有多可怕。罪使我們在神的眼裡是有罪、不潔淨的人，使我們與神、與人隔離。罪會在人中間擴散，在我們自己裡面，也愈加擴大和深入。造成腐爛、敗壞的結果，越來越沒有感覺，不知羞恥；犯了罪還越來越得意，以為別人都「注意我」、好了不起。

我高中的時候，有一個喜歡打架的同學，晚上出去跟人打架，用他的「鐵腕」打對方的頭，一下就把人打倒了。第二天，早升旗典禮之前，還在誇口說、「昨晚那小子，我只一拳就把他打倒在地上。」話還沒有說完，警察就來把他抓走了，因為對方死了。我們看見罪的結果就是這樣，讓我們對罪不只沒有感覺，不懂得羞恥，還自誇自大。

我們承認一個事實，我們對罪完全沒有辦法；只有交給主，讓主來對付我們的罪，幫助我們，「把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慾同釘在十字架上。」（加五24b）就是這樣，這是唯一的辦法。所以，聖經用這麼多篇幅，這樣強調大癩瘋的災病。而主耶穌在地上，不只讓瞎眼的看見、讓聾子聽見、啞巴說話；另外很重要的一祂以「潔淨大癩瘋」開始祂的事工，也以「潔淨大癩瘋」結束祂的事工。當祂回答約翰的問話、說到自己的工作時，也提到「潔淨大癩瘋」。這些都有屬靈的意義。

六種大癩瘋

請看利未記第十三章一到二節、「耶和華曉諭摩西、亞倫說：人的肉皮上若長了癩子，或長了癬，或長了火斑，在他肉皮上成了大癩瘋的災病…。」說到長癩子、長癬、或長火斑等等，都有可能變成大癩瘋的災病。從第一節到四十四節給我們看見，有六種不同情況的大癩瘋。後面讀到有火毒、火斑、癬、癩子、瘡、鬍子頭髮有頭疥、甚至禿頭等，就是一般所謂的皮膚病，都會長大癩瘋。

我們簡單地看看下面這六段：

第三節、「…若災病處的毛已經變白，災病的現象深於肉上的皮，這便是大癩瘋的災病。祭司要察看，定他為不潔淨。」這是第一種。

第十到十一節、「…皮上若長了白癬，使毛變白，在長白癬之處有了紅瘀肉，這是肉皮上的舊大癩瘋。祭司要定他為不潔淨。」第二種是舊的又發了，舊大癩瘋。

第二十節、「祭司要察看，若現象窪於皮，其上的毛也變白了，就要定他為不潔淨，是大癩瘋的災病發在瘡中。」長了瘡，變為大癩瘋。第三種。

第二十五節、「祭司就要察看，火斑中的毛若變白了，現象又深於皮，是大麻瘋在火毒中發出，就要定他為不潔淨，是大麻瘋的災病。」這是第四種。

第三十節、「祭司就要察看，這災病現象若深於皮，其間有細黃毛，就要定他為不潔淨，這是頭疥，是頭上或是鬍鬚上的大麻瘋。」第五種。

第四十二節、是大麻瘋長在禿頭上。第六種。

若根據這裡所說的來看，我們人人都是大麻瘋病人。你長了癬、就是大麻瘋；後來癬好了，沒有擴散等，祭司察看後，就說你潔淨了。這些常見的皮膚病，看似小事，但聖經告訴我們，這些都可能是大麻瘋的前兆。有人說，所有的疾病中，皮膚科最不算什麼，都是小毛病；但皮膚病最難斷根，最難治好。按照聖經看，上述這些都是大麻瘋，只是分潔淨、或不潔淨的而已。我們都有，就好像我們都說過謊一樣。有誰沒有說過謊？如果你說你沒有說過謊，你就說謊了。所以，我們看見，這些都是大麻瘋，神用這些來涵蓋，讓我們知道，「我就是一個大麻瘋病人」，下一步是我怎麼可以得潔淨？這點第十四章會告訴我們。

大麻瘋的判定

我們仔細去讀，可以把祭司如何判定大麻瘋、歸劃成三個原則，來說明是不是大麻瘋，算不算潔淨：

第一，在第三節、「祭司要察看肉皮上的災病，若災病處的毛已經變白…。」就是大麻瘋病。要細察、若是皮膚上的毛變白了，就是大麻瘋。

第二，請看第八節、「祭司要察看，癬若在皮上發散，就要定他為不潔淨，是大麻瘋。」有癬病者，關他七天看看，再關七天看看，就是要觀察那皮膚病有沒有擴散，如果擴散了，就是大麻瘋。

第三，也在第三節、「災病的現象、深於肉上的皮，這便是大麻瘋的災病。」

原則上，有這三方面：第一是毛變白了；第二是在皮膚上面擴散了；第三就是深入皮下去了，這些就都是大麻瘋。什麼意思呢？就是外面皮膚上的疾病，表明在裡面有一個更大的問題。我們外面有犯罪的行為，是因為我們裡面有一個犯罪的本性。我們外面犯罪，因為我們裡面實實在在、根本是一個罪人。所以外面這些災病，不過是說明一個事實，就是我們裡面有污穢，有殘疾。在獻祭的事上有一個重點，就是牛羊一定要沒有殘疾的。獻燔祭時是完全獻上，只是皮要留下來給祭司。為什麼皮要留下來呢？因為那皮是沒有殘疾、十分完整、非常美麗的。如果那頭牛身上有一塊癬，就不能作為祭牲。如果那牛身上長一個瘡，是不能用來獻祭的。如果因打鬥留下了一個疤，也是不能獻祭的，因為有了殘疾。現在那塊皮留下給祭司，就說明那祭牲完全沒有殘疾。牛羊要看那張皮，人也是要看人的皮，就知道裡面有沒有殘疾。你看見身上長個癬，長個瘡，長個斑啦，都說明我們這個人裡面是有殘疾的。大麻瘋病人，這些皮膚上的病，就說明了這個道理。

這三個原則：第一、毛變白了。我們東方人的毛應該都是黑的，若變白了，說明裡面的本質改變了。西方人應當是金黃色的毛，若是變成其他的顏色，比如綠色吧，那一塊變質了，就很難看。若是有人鬍子變了色，想來很難看。現代的人愛染色，染頭髮、染鬍子，因為變質了，就很難看。這叫虧缺了神的榮耀。神說，我們是照神的形像和樣式造的，但現在沒有神的那個樣子，因為裡面變質，使得外面表現得不好看、虧缺了神的榮耀。

第二、它擴散了。指說裡面那罪的問題會影響到別人；那敗壞的生命、死亡的現象，會繼續的擴大。羅馬書第一章後面一段，講到人的罪；先講人不感謝神，不把神當作神榮耀祂，神就任憑他們去放縱可羞恥的情慾，結果行出許多罪行來。到了第三十二節、「他們雖知道神判定行這樣事的人是當死的，然而，他們不但自己去行，還喜歡別人去行。」你看見那吸大麻的人，最後必定會中毒、要死的；然而他不但自己喜歡，還喜歡別人也去吸，這是罪在擴散。帖撒羅尼迦書中、有一處講到猶太人自己不聽福音，而且也不要別人聽福音；保羅在帖撒羅尼迦時，那些人就把他趕走。後來保羅到了底哩亞，有許多人聽福音，但帖撒羅尼迦的猶太人還要下來，找保羅他們的麻煩。自己作了不該作的，還要別人照樣作。福音的好處自己不要，還不要別人去接受，這就是痲瘋病發散的現象。

第三、就是它會深入到皮以下。我已說過，痲瘋病會腐爛，慢慢的腐蝕。另外，深入皮下的意思，就是外面看起來沒有什麼，它卻是藏在底下；等到有一天，也許濕氣重一點啦，或太陽曬得多一點啦，它就從裡面冒出來了。所以在皮下，一方面是說到它會腐爛，另外說到完全隱藏的罪。我們裡面常常有許多隱藏的罪，現在沒有發現出來，沒有去犯罪。但如果不對付它，到時候，機會來了，有合適的環境，他就犯罪了。以弗所書說，不要給魔鬼留地步，就是指著這一方面。很多時候，你留一個地步在那裡，結果魔鬼就找機會利用它來試探你。哥林多前書第十章告訴我們，自以為站立得穩的，需要特別小心。以為沒有什麼關係，就給魔鬼留了地步，牠就千方百計來挑逗你，一旦環境變了，你就犯罪了，所以要謹慎。這就是深於皮下，有時候爛了；有時是隱藏在那兒，等候要發作。這就是大痲瘋病，是不潔淨的。

根據這三個原則，你看見六類大痲瘋的災病。如果毛變色了；或是癬子下面肉變紅了，深於皮下去了；或者在表面上發散了；這些就是大痲瘋病。祭司根據這些原則來判定、是或不是大痲瘋病。下一次我們要一同來看，第十四章關於大痲瘋潔淨的問題。也就是我們的罪，如何在神的面前得著解決的問題。我們都何等需要主來潔淨我們。

禱告：主，我們感謝祢，今天讓我們裡面增加對罪的敏感，看見我們本都是大痲瘋病人。謝謝祢在基督裡讓我們像大痲瘋的罪、都被主祢自己來潔淨；使我們成為被分別出來的人，進到神面前，住在神裡面。主啊，能常坐在祢腳前、聽祢的話語，與祢交通，是我們何等的福氣！主啊，我們繼續仰望祢自己來教導，把大痲

瘋這個圖畫為我們畫得清楚，免得我們得罪祢。也將我們的心思，我們的言語，我們的所是和所作，都仰望在祢面前。求主的寶血洗淨我們，叫我們真正成為潔淨的人，在主裏成為合用的器皿。我們把心中的敬拜歸給我們的主。奉主耶穌的名禱告。阿們。

(十) 大麻瘋得潔淨

讀經：利未記第十四章 1—20 節

我們今天讀利未記第十四章的聖經，說到大麻瘋病人怎麼得潔淨。第十三章講到大麻瘋病的範圍非常廣，包括各樣皮膚病。若祭司檢察一個人的皮膚病，看見他的毛還沒有變色，也沒有深到皮以下去，就要把他關到營外七天；然後還要再留在營外，再看七天，看看病有沒有發散。如果沒有發散，那個人是潔淨的。但是那人已經關在營外了，現在他怎麼回來呢？第十四章就是講到這樣的條例。用今天的話說，一個人有了罪的玷污，是不潔淨的，怎麼能再回到聖潔的神面前呢？這是我們今天要來看的。

只有主能定罪

首先請看第二節、「要帶他去見祭司」。讓祭司為他作成這事，叫他的大麻瘋得潔淨，大麻瘋病人不能為自己作什麼。大祭司亞倫預表我們的主耶穌，所以，凡是有罪的，第一件事就是回到主面前去，除祂之外、沒有第二條路。但這個人是在營外，可以就把他領進來嗎？不可以。第三節說、「祭司要出到營外察看」。我們的主，乃是離開天上，來到我們罪人中間，在地上做罪人和稅吏的朋友。「神愛我們，差他的兒子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這就是愛了。」（約四 10）

這是很清楚的一個圖畫。只有主可以定這是罪，或不是罪。如果是罪，那就有審判，要獨居營外，跟眾人隔離，跟神隔離。如果不是，他就得著赦免，定為潔淨，可以回到眾人當中來。這件事只有主可以定規。所以保羅說，不要論斷人。罪、只有主可以來審斷、定奪。在約翰福音第五章，主耶穌說到、父將行審判的權柄賜給祂這位人子了。但祂不是隨自己心意審判，乃是按照父的心意來審判。神的話是一切的標準，當審判時，神按我們各人所行的、所說的，根據祂的話來審判我們。在神話語的光中，隱藏的都顯露出來，所有閒話也句句供出來，由主來審斷。

主使人完全潔淨

第三節、祭司要出到營外察看，若看見病人的大麻瘋已經痊癒了，第四到三十二節就說到得潔淨的條例。這麼長的一段話，給我的印象是、人要得潔淨實在不容易啊！叫我們真正領會，要解決我們罪的問題，我們的主所作的，實在經過了很繁瑣的手續，每一步、每一點、每一滴都是厚重的恩典。

第四、五節說、要預備兩隻潔淨的活鳥，和香柏木、朱紅色的線、並牛膝草，且要用瓦器裝活水，這些我們以前都交通過了。香柏木是最高、最榮美、堅硬的木材，所羅門建造聖殿、都用的是香柏木。牛膝草是最小的草，也是以色列人拿來將羔羊的血塗在門楣、門框上、好在血裡得著赦免的草。我們也看到朱紅色的線，還記得那個妓女喇合麼？喇合把她全家人都召聚在她家裡，把朱紅色的線從窗口掛出

去；當以色列人攻打進來，喇合一家就因那朱紅線得了拯救。我們看見朱紅色線貫穿了整本的聖經，說到在基督的寶血裡的拯救。

兩隻活鳥，和一個盛了活水的瓦器，說到主以卑微的形像來到地上，但在祂裡面、卻是那榮耀的神兒子的復活生命。兩隻活鳥中，祭司要吩咐把一隻鳥宰了，血放在瓦器裡，這預表基督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流血而死。一隻死了，一隻鳥活著，說明主耶穌死了、又復活了。「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來九 22）流血是大麻瘋得潔淨的真正基礎。

「那隻活鳥，祭司要把他和香柏木、朱紅色線並牛膝草一同蘸於宰在活水上

的鳥血中，…在那長大麻瘋求潔淨的人身上灑七次，就定他為潔淨，又把活鳥放在田野裏。」（利十四 6-7）流出的血，在那求潔淨的人身上灑了七次後，他就被定為潔淨；說到主的寶血徹底的洗淨我們的罪。約翰壹書說、「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一 9）

「祂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一 7）然後把活鳥放到田野去，預表基督的復活，是宣布完成贖罪工作的表記，讓那大麻瘋病人得著完全的赦免。

按說他已經可以回來了，是嗎？不是的。請注意，這一段講的是、藉著獻祭，人被定為潔淨，可以來到神面前。用新約的話說，就是藉著基督所作的，我們可以到神的面前來。但要維持在神面前，享受與聖潔的神交通之前，還有工夫要作。第一，「求潔淨的人當洗衣服…」（十四 8）請回到十三章四十七到五十節、你發覺不只人的皮膚上會長大麻瘋，衣服也會有大麻瘋的，「染了大麻瘋災病的衣服，無論是羊毛衣服，是麻布衣服；無論是在經上、在緯上，是麻布的、是羊毛的、是在皮子上…、或在衣服上、皮子上、經上、緯上、或在皮子作的甚麼物件上；這災病若是發綠，或是發紅，是大麻瘋的災病，要給祭司察看。祭司就要察看那災病，把染了災病的物件，關鎖七天。」下面請注意第五十二節、「那染了災病的衣服，或是經上、緯上、羊毛上、麻衣上，或是皮子作的甚麼物件上，他都要焚燒，因為這是蠶食的大麻瘋，必在火中焚燒。」然後、第五十三節講到發散的問題，第五十六節說到災病發暗、變顏色的現象，這些都要把它燒掉。不只在前面有六種皮膚病，人因而不潔淨；從第四十七節以後，一直講衣服也會不潔淨，在衣服上的大麻瘋也會擴散。

衣服怎麼會得皮膚病呢？這說明兩件事，皮膚病是從人裡面出來的，而衣服上的病是從人身上感染的。衣服在聖經裡說到人的行為，在人身上罪的行為，特別用衣服來說明。所以聖經說，不論是羊毛的，麻的，皮的，這些衣服如果長了大麻瘋，就要把它燒掉。這是很嚴重的事，因為以色列人在曠野裡，沒有很多衣服，他很可能就只那一件衣服。但是神的定規就是這樣，不潔淨的就要用火把它燒掉。對付罪就要這樣徹底，要捨得。所以，如果一隻眼睛讓你絆倒，主說要把那隻眼睛挖出來；如果有一肢胳膊讓你絆倒，就把它砍下來扔掉。當然不是真的要我們去挖眼睛、砍手腳，祂的意思就如這裡所講的，對罪的對付要徹底，不要容忍罪。

蒙恩要有見證

這個求潔淨的人，因那兩隻鳥，又洗衣服等等，就潔淨了。「求潔淨的人當洗衣服，剃去毛髮，用水洗澡，就潔淨了，然後可以進營，只是要在自己的帳棚外居住七天。」（十四 8）潔淨了之後，可以進營。進來了，可以回家了嗎？不，他還是不能回家，要在他的帳棚外面住七天。讓所有來來去去的人都看到他，知道一件事實：有一隻活鳥為他被宰了，那活鳥的血和著活水在他身上灑過了；另有一隻活鳥蘸了那血，放到田野裡去了；他的衣服已經洗淨，他也洗過澡了，他身上的毛髮已經剃過了，現在他是個得了潔淨的人。弟兄姊妹，這人不但要被神看為合適，在神面前蒙恩。他還要在公開場合作見證，讓人人都知道，而這見證要擺七天。

十架對付肉體

七天過了，是不是就完了呢？還沒有。到了第七天，更麻煩了。第九節說，「第七天、再把頭上所有的頭髮與鬍鬚、眉毛，並全身的毛，都剃了；又要洗衣服，用水洗身，就潔淨了。」你看這第二次的潔淨，比起第一天身體的潔淨、在剃毛髮的事上講得更仔細。頭髮、鬍鬚、眉毛、全身的毛…都要徹底的去污，除去肉體的敗壞，才能獻祭。亞伯拉罕全家所有男丁要行割禮，為的除去肉體的敗壞。出埃及記第四章、神要殺摩西，因他沒給孩子行割禮，幸虧他妻子西坡拉眼明手快補作了，才免了他被殺。這說明摩西沒有注意除去肉體的敗壞。約書亞率領所有男丁在吉甲行割禮，輟去肉體的敗壞。亞伯拉罕要除去肉體的敗壞，才能承受神的產業；摩西要承受神給他事奉的託付，必須除去肉體的敗壞；以色列人要進入屬靈的爭戰，必須除去肉體的敗壞。這些事讓我們看見，我們身上需要神給我們動刀，我們這個人才能往深處走去，更多遇見神。

這個動刀的潔淨工作，神要作得很徹底。用新約的話說，就是十字架的破碎工作。加拉太書第五章說，肉體是與聖靈為敵的。在耶穌基督裡的人，就將肉體，並肉體的邪情私慾通通釘在十字架上。所以在身上動刀，就是神要藉十字架、來徹底破碎我們裡面愛犯罪的舊人。毛髮、鬍鬚、眉毛都是從裡面出來的。頭髮在聖經裡說到人的榮耀，鬍鬚說到尊貴，眉毛說到美麗，全身的毛說到人天然的能力。記得有一次大衛差遣臣僕去亞們的地方，被亞們王哈嫩把他們的鬍鬚剃去一半，他們覺得十分羞恥（參撒下十 1-5），就是因為鬍鬚代表尊貴。

人總覺得自己很有榮耀，也許我們的出生、學問知識啦，也許我們某方面的美德啦，像生性好客，樂意施捨，都可以是他的榮耀。有人天生熱心，情感豐富，信了主之後，自覺比別人都熱心，都愛主，反而成了他的難處。這種情形，就是那頭髮，需要給剃掉。鬍鬚是尊貴，也許是地位，也許是身分特別不一樣，都需要被剃掉。有人信了主以後，追求一種屬靈的地位，到教會裡來，要爬在別人的頭上，抓一點屬靈的權柄。我也看見一些年輕人，覺得自己很高明，有本事，很聰明、有主意。其實，耶利米書說：「人心比萬物都詭詐」，人裡面沒有一點好的。越在主面

前久一點，愈深深體會，我們實在沒有什麼。這些，不論是鬍鬚、眉毛或是頭髮，都非要用刀剃掉不可。

記得我們讀〈靈命四層操〉的時候說過，在神面前要學習各種對付：對付罪、對付世界、對付良心、也學習對付肉體。有人用了這樣一個比方：對付罪，好像我們襯衫上有一塊污點，當然要把它洗乾淨；對付世界呢，看到那襯衫上有各種花樣、色彩，也把它對付掉；對付良心呢？乃是襯衫上也許有點灰塵啦、頭皮屑啦，甚至染了讓你敏感的花粉啦，還是把它清理掉；對付肉體呢？最後你發覺，根本的問題是那件襯衫，於是用剪刀把那襯衫、徹底的剪得碎碎的。

對付罪，對付世界，我們都比較容易明白，而對付肉體要這樣動刀，就比較難明白。但是聖經多處讓我們看見，亞瑪力人來與神的百姓爭戰，神說，世世代代要與亞瑪力人爭戰。撒母耳告訴掃羅，去跟亞瑪力人爭戰；讀以斯帖記，發現到了那個時候，以色列人還在跟亞瑪力人-就是哈曼-爭戰。亞瑪力人就是一個肉體的表現，神的心意是定意要把亞瑪力人滅絕。以色列人在利非訂得了活水，亞瑪力人就來要搶他們的活水。活水說到聖靈。亞瑪力人來爭活水的圖畫，就說明肉體與聖靈是一直彼此為敵、相爭的。羅馬書中說：「體貼肉體的就是死，體貼聖靈的乃是生命和平安。」神的心意是要我們學習對付肉體，完全棄絕一切屬乎肉體的。

我們要注意那屬靈的源頭：是主在裡面用愛激勵我們。所以凡事我們都要仰望主，看祂的心意如何，而不是我們自己出主意。人的主意總會出毛病，因為我們太有限，顧不了那麼周全，結果就會有缺漏，常帶來很多難處。而人一得救了，在天然裡總喜歡替主作些事，這是宗教的觀念。但聖經告訴我們，我們什麼都不能做，完全是主替我們做。祂在十字架上親自做成了一切，然後把那十字架的功課交通在我們身上，讓我們也背十字架，經歷十字架。被灑過血的，還要第二次徹底的剃、洗，然後才在神眼前得以潔淨了，就為要說明這個原則。這是第七天的事。

完全被恢復

到了第八天，是一個新的開始。之前，先有了第四到七節鳥的血、活水、朱紅線、香柏木、牛膝草等手續，求潔淨的人被定為潔淨了。然後，經過八到九節、七天兩次剃啊、洗啊的工作，現在這個人就潔淨了。要完全的蒙神悅納，第十到二十節，又回到第一段那整個獻祭的事。他要獻三種祭：第十二節贖愆祭，第十九節贖罪祭，第二十節燔祭。固然五祭的啟示首先是燔祭，然後是素祭、平安祭，最後才是贖罪祭和贖愆祭；但因長大痲瘋的被看為是有罪愆的人，「愆」，說到一些特別有關行為的問題。因此，祭司首先要為他獻上贖愆祭，除去他的愆（不潔淨）。然後為他贖罪，解決裡面罪愆的根源問題。愆拿走了，罪也除掉了，這人已得潔淨，可蒙神悅納了；他也願意求神接納他，甘心樂意把自己完全奉獻給神，讓神得著滿足，於是就來獻燔祭。所以次序是贖愆祭，贖罪祭和燔祭。同樣，新約時代的我們、也需要基督先在十字架上、贖去我們的罪愆，除掉罪愆的老根，然後才可以「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才會「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

抹血、抹油

先看這個贖愆祭：那求潔淨的人和祭品、要安置在會幕門口、耶和華面前。祭司要把祭牲公羊羔宰於聖地，就是宰贖罪祭牲和燔祭牲之地。這地位是不能錯的，那人不能說、我現在已經潔淨了，我就在自己的帳棚殺了，洗乾淨帶來，不可以。他一定要把祭牲帶到祭壇那裡，按照規定的條例，宰他的贖愆祭牲。宰了之後，下面有一個潔淨大麻瘋特別的手續，請讀第十四節、「祭司要取些贖愆祭牲的血，抹在求潔淨人的右耳垂上，和右手的大拇指上，並右腳的大拇指上。」祭司要將那血特別抹在求潔淨人這三個地方。首先請注意都是右邊，右邊在聖經裡說到力量。主耶穌升天以後坐在父神的右邊，祂就執掌一切審判的權力。保羅和巴拿巴到了耶路撒冷，雅各、約翰、彼得就和他行右手相交禮。一般人握手是用右手，右邊代表力量。這裡都是右邊：抹在右耳垂上，潔淨他的耳朵，使他能聽主的聲音、順服主；右手拇指、叫他可作神的工，來服事神；右腳大拇指上，讓他能走在神的道路上。

下一步，第十五到十七節說，祭司要從那帶來的油中，取一些倒在左手掌中，然後用右手指頭蘸一點油、在神的面前用指頭彈七次，得著神的祝福。分別成聖以後，那油就要抹在那個人的右耳垂上，和右手的大拇指上，並右腳的大拇指上，也就是抹在贖愆祭牲的血上。油代表聖靈。在蒙了血的潔淨這根基上，又加上了聖靈的膏抹，這樣，這個人在神面前可以聽命，可以服事，可以好好地行走。弟兄姊妹，如果你讀得仔細，就發覺第八章祭司承接聖職，也有同樣的程序。是別的獻祭裡沒有的，這裏大麻瘋要被潔淨，最後也要經過這手續。「油」抹在「贖愆祭牲的血上」，有很深的預表- 基督的寶血先解決我們罪的問題，在寶血的根基上，祂又加上聖靈的祝福，為的是要我們在祂面前被恢復到祭司的地位。這是新約聖經。神的心意願意我們每一個信徒，今天不只是潔淨、回到自己帳棚裡去住就了事了，祂要我們在寶血的基礎上、得著聖靈的恩膏，讓我們都成為君尊的祭司來事奉祂。

第十八節，油抹完了那人的右耳垂、右手拇指、右腳的拇指之後，剩的油通通抹在那人頭上。這是聖靈充滿的圖畫。在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裡，路加特別喜歡用「聖靈充滿」這個詞彙，指的是聖靈從外面的澆灌。詩篇第一百卅三篇說，「看哪，弟兄和睦同居，是何等的善！何等的美！這好比那貴重的油，澆在亞倫的頭上，流到鬍鬚，又流到他的衣襟。」這個人完全被油包裹起來了，這就是聖經所說聖靈充滿的圖畫。

再獻其他三祭

第十九節、獻贖罪祭，他是一般的百姓，所以獻母羊羔。第二十節燔祭要獻上，還跟著素祭。燔祭和素祭一起燒了，變成馨香的火祭，讓他完全得著神的悅納。這讓我們清楚看見基督的預表：基督是贖愆祭、除掉我們的罪行；基督作為贖罪祭、解決了我們罪的本性；祂又是那降世為人、在神前有完美生活的素祭；最後祂成為燔祭、甘心樂意把自己如同馨香的祭獻給神，滿足了神的心意。結果祂在神

面前變成從死裡復活的人。最後，到了第二十節，「把燔祭和素祭獻在壇上，為他贖罪，他就潔淨了。」現在才說、他潔淨了。

感謝神，這個大麻瘋得潔淨的圖畫，給我們看見整個的過程：從祭司到營外去察看開始；經過兩隻活鳥，瓦器的活水；經過回來、剃刀的工作；然後經過獻贖愆祭、贖罪祭、燔祭和素祭的結果；現在他潔淨了，就完完全全回到眾人的交通中間，也完全回到神的面前。這是大麻瘋的潔淨。

後面從第二十一到三十二節說明神的憐憫。請讀第二十一到二十二節、「他若貧窮不能預備夠數，就要取一隻公羊羔作贖愆祭，可以搖一搖，為他贖罪；也要把調油的細麵伊法十分之一為素祭，和油一羅革，一同取來。又照他的力量取兩隻斑鳩，或是兩隻雛鴿；一隻作贖罪祭，一隻作燔祭。」「照他的力量」— 是神極大的憐憫。貧窮不能預備夠數的，神也允許他用兩隻斑鳩或雛鴿、得享同等權利，正如那富足獻得起羔羊的人一樣。說明今天我們能平等地來到神的面前，都是靠着基督的死和祂的復活。但是贖愆祭，還是一定要一隻公羊羔。至于贖愆祭血的處裡、和油的處裡（第 25—29 節）、跟十四到十八節是完全一樣的。後面說斑鳩或是雛鴿為贖罪祭和燔祭，那是神為貧窮的人特別的一個安排。

團體的得潔淨

關乎大麻瘋的潔淨還沒有完，第三十三到三十四節、「耶和華曉諭摩西亞倫說：你們到了我賜給你們為業的迦南地，我若使你們所得為業之地的房屋中，有大麻瘋的災病。」前面說到人身上、或衣服上有大麻瘋，現在說到房子，就關乎迦南地了。房子也會長大麻瘋，太稀奇了。請看第三十三到五十三節怎麼說這件事。第五十三節說：「這樣潔淨房子，房子就潔淨了。」房子怎麼得大麻瘋呢？三十七節、「他要察看那災病，災病若在房子的牆上有發綠、或發紅的凹斑紋，現象窪於牆。」那就是大麻瘋了。房子不能搬，於是祭司就來把房子封鎖七天，然後再去檢察，把有災病的石頭挖出來，扔到城外不潔之處。又要用別的石頭代替那挖出來的，把牆用石灰墁回去。然後還要再檢察，看看有沒有發散。如果發散了，第四十五節說、「他就要拆毀房子，把石頭、木頭、灰泥，都搬到城外不潔淨之處。」又把那房子再拆開，再挖開丟掉，然後重新來過。如果潔淨了，怎麼樣呢？第四十九到五十一節、「要為潔淨房子，取兩隻鳥和香柏木、朱紅色線，並牛膝草，用瓦器盛活水，把一隻鳥宰在上面，把香柏木、牛膝草、朱紅色線，並那活鳥，都蘸在被宰的鳥血中與活水中，用以灑房子七次。」這樣、房子就潔淨了，這和前面潔淨病人的條例是一樣的。

所以你看見、大麻瘋一面講到人（第十三章）；一面講到衣服（第十三章後）；一面還講到房子（第十四章後）。人身上得大麻瘋病，說明犯罪的表現，衣服特別說到那些很明顯的罪行。房子是一家人、或許許多人住的，說到一個團體的圖畫。前面說到個人的潔淨，後面說到團體的潔淨，神的處理方法和原則是一樣的。教會裡的罪，有個人的，也有教會一同在神面前得罪神的光景。也都是靠著主耶穌

的死，祂的流血和祂的復活來為我們解決；靠著香柏木的寶貴，靠著牛膝草的謙卑，靠著朱紅線的救恩來為我們解決。這是很重要的一段。我們平常不會注意，這裡特別把房子的大麻瘋提出來，警戒我們。

從第五十四到五十七節是個總結、「這是為各類大麻瘋的災病和頭疥，並衣服與房子的大麻瘋，以及癩子、癬、火斑所立的條例；指明何時為潔淨，何時為不潔淨。這是大麻瘋的條例。」所以，第十三、十四章雖然分成兩章，但整個是一段。這是大麻瘋手冊。祭司根據這兩章聖經來處理大麻瘋的事。利未記藉著這些讓我們曉得大麻瘋就是罪的圖畫，也說明我們的主完全的捨了自己，為我們在十字架上成就潔淨的工作。今天讓我們獻上贖愆祭，獻上贖罪祭，獻上燔祭和素祭，把自己完全的獻給神，得神的悅納。感謝神，我們因此有一條路、可以到神的面前去，而且是完全的潔淨了，得以活在神的面前。這是何等寶貴的功課！

(十一) 贖罪日

讀經：利未記第十六章

第十六章、是關乎以色列人一年一次、每逢「七月初十日」要守贖罪日的細節。我們會問、既然以色列人有贖罪祭，也有贖愆祭，當他們有了罪的難處，就去獻祭；獻了祭，罪的問題就解決了。對不對？那、為什麼還要一年一次有這樣一個手續呢？這不是多餘的嗎？神為他們設立了贖罪日的條例，來為他們贖罪，我們雖然覺得稀奇，但可以想到一定有它特別的意義。

請先看十六章第六節、「亞倫要把贖罪祭的公牛奉上，為自己和本家贖罪。」再看第十六節、那裏說明贖罪日的目的、是為了「以色列人諸般的污穢、過犯，就是他們一切的罪愆。」到了第三十節、「因在這日要為你們贖罪，使你們潔淨，你們要在耶和華面前得以潔淨，脫盡一切的罪愆。」看見贖罪日的目的，有一個涵蓋的意思。神曉諭以色列人、每年一次在贖罪日、來在聖所行贖罪之禮，不只讓他們要對付個人一件件的罪愆，也要對付與贖罪祭有關的祭司、或者全會眾一件件的罪愆。好叫他們一切的罪愆、在神面前有個了斷，讓他們能夠得以潔淨，而有安息。請注意第三十一節、「這日你們要守為聖安息日，要刻苦己心；這為永遠的定例。」第三十四節、「這要作你們永遠的定例、就是因以色列人一切的罪，要一年一次為他們贖罪。」前面講「一切的罪愆」，這裡講「一切的罪」，而且是一年一度的。所以這事在猶太人、以色列人中，是很嚴肅的定規，它帶著一個永遠的意思。

「每逢七月初十日」、「這日你們要守為聖安息日」（第31節）。平常安息日是星期六，而每年的七月初十日不一定在星期六，但神為他們定規，七月初十日那天就是「聖安息日」，要刻苦己心。到第廿三章講節期時，我們會說到「安息日」。所以我們要有一個領會，就是不單是第七日守安息日，除了第七日之外，他們還有很多的安息日，這裡就是一個例子。每年的七月初十日，是一年一次的贖罪日，是一個永遠的定例，為所有的過犯、污穢、罪愆和罪，以色列人要贖罪，而且那天要守聖安息日。

贖罪日贖罪的範圍包括那些呢？第三十三節說，那一位承接聖職的祭司、「要在至聖所和會幕與壇、行贖罪之禮，並要為眾祭司和會眾的百姓贖罪。」因此、贖罪日的贖罪手續所包括的、除了以色列全會眾的罪，還包括了至聖所和會幕。至聖所是放約櫃的那一部分；會幕講到整個的，特別包括了外院、聖所的部分，並院裡的壇。另外還講到祭司，和那些在院裡服事的人和全會眾，就是院外的十二支派。這是贖罪日。所以贖罪日的意義、概括了整個曠野的那個圖畫。這說到一個基本問題：不只全會眾在神的面前是污穢的；所有跟人發生關係的、都有罪的玷污。連那祭司、在神前接受了聖職的，也有罪的玷污。他們碰了壇、碰了會幕，於是連他們所進入的至聖所，也都須要得著潔淨。所以一年一次要辦這樣一個贖罪之禮。下面我們要來看關於贖罪日的安排。

在耶和華面前

為了安排贖罪日這件事，聖靈在十六章開始起了一個頭。第一節說到亞倫的兩個兒子、在耶和華面前隨便的獻上凡火，因此有火從耶和華面前出來，把他們燒死的那件事（參第十章）。因為要講贖罪日的事，神又再說起那件事來提醒以色列人並再曉諭摩西。這兩個人沒有遵守神的命令，所以死在神面前。縱然獻祭是蒙神喜悅的，但怎麼到神面前去、卻必須一點一滴，一字不改的按照神的定規。

弟兄姊妹，我們常聽人說、「條條道路通羅馬」，但這句話用在神面前是不合適的。世界上的宗教可以這樣告訴你、「所有的宗教都是教人為善，都是好的。」弟兄姊妹，那是仇敵的謊言，因為主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只有主耶穌是到神面前去那唯一的道路。利未記就這真理有多方面的預表，所以我再說，利未記實在是非常重要的功課。

亞倫兩個兒子的死，是非常嚴肅的事；神警戒我們，在贖罪日所要安排的、都對應那個光景。請問他們二人的問題是什麼？就是在神面前隨便、放縱。神說，一定要到祭壇上取那從天上來的火，他們卻隨便取普通的火，認為就夠好了。他們裡面的意念和心態—「我覺得這樣就夠好了」，讓他們闖了大禍，這就是我們講到人那屬肉體的一部分。人的意見、人的主張、辦法、計劃，甚至於有時候人的感情，或者人的怒氣，人的糊塗…讓我們看見這些在神面前都是可怕的。

第一節、「亞倫的兩個兒子近到耶和華面前死了。」整個主題就是「在耶和華面前」。請看第七節、「耶和華面前」，第十節、「在耶和華面前」，第十二節、「耶和華面前」，第十三節、「在耶和華面前」，第十八節、「到耶和華面前」，第三十節、「要在耶和華面前得以潔淨」。這樣我們就把這一段的主題抓住了，就是一「在神面前得潔淨」，好讓我們能到祂那裡去，並且能住在祂面前。這就回到了利未記第一章開頭神的呼召，神的心意就是要我們「在耶和華面前」。這一點，第三十節說得很清楚、「你們要在耶和華面前得以潔淨」。

第二節、耶和華就對摩西說話，「要告訴你哥哥亞倫，不可隨時進聖所的幔子內。」弟兄姊妹，你記得利未記一開始，神從會幕裡面呼召：「你們到我這裡來」，神樂意人到祂面前去。但這裡祂卻說、不可隨時到我面前來。神的心實在非常為難，一面祂實在樂意人去與祂相交，享受祂的豐富，得著祂的祝福，這是神的慈愛和祂的恩典。另一面，由于發生在亞倫兒子身上的事件，神又不得不告訴亞倫說，不可隨時進聖所的幔子內、隨意到我面前來，免得你死亡，因為我要從雲中顯現在施恩座上。這是因為神的聖潔和公義。看見神裡面實在是非常的為難。

因為根據神的本性，祂是慈愛，也是聖潔和公義，這三者祂裡面是完全平衡的。人的過犯和罪愆讓人沒法到神那裡去；去了，按照神的公義，祂不能不審斷人。所以，如果亞倫進去的話，他就必死亡，像他的兩個兒子一樣。但是神的心

意、祂實在願意人常常去到祂那裡與祂親近，因為祂裡面滿了慈愛。弟兄姊妹，請問怎麼辦？

沒有不帶著血

首先，我們要知道，當時進入至聖所的路還未顯明；那條路還沒有向人打開，所以沒有人可以隨時進去與神親近。請讀希伯來書第九章七到十節、「至於第二層帳幕，惟有大祭司一年一次獨自進去，沒有不帶著血、為自己 and 百姓的過錯獻上。聖靈用此指明，頭一層帳幕仍存的時候，進入至聖所的路還未顯明。那頭一層帳幕作現今的一個表樣，所獻的禮物和祭物，就著良心說，都不能叫禮拜的人得以完全。這些事，…都不過是屬肉體的條例，命定到振興的時候為止。」這裏說到、大祭司一年一次獨自進到第二層帳幕裡去，指的就是只有七月初十日、贖罪日那一天可以進去。進去的時候、「沒有不帶著血」的—沒有血、就絕對不能進到神的面前去。這「沒有不帶著血」、有非常重要的屬靈意義。告訴我們、今天不靠著基督的血，我們沒有法子到神那裡去親近祂。第八節，聖靈說明、舊約那頭一層帳幕仍然存在時，進入至聖所的路就無法顯明。那時，以色列人只知道大祭司一年一次進到至聖所、到神的施恩座前去；不是隨時、隨意可以進去的，因為路不是顯明的。所以，需要有人來開一條路。誰來開路？

第九到十節說，在那頭一層帳幕、所獻的禮物、祭物、飲食…等規矩，只是作現今的表樣，都不過是屬肉體的條例。十三節、「若山羊和公牛的血，並母牛犢的灰（民數記講的紅母牛的灰），灑在不潔的人身上，尚且叫人成聖，身體潔淨。」注意這「身體潔淨」，所以都是為了外面的事。你沾了這個、摸了那個；這個不能吃、那個可以吃；當這樣做、不可那樣做；血要彈七次、不可彈六次…這些都是外面的事。因此第九節後半有個結論、「就著良心說、都不能叫禮拜的人得以完全。」不過叫你身體成聖而已，沒有辦法叫人完全。希伯來書第十章第一節、「律法既是將來美事的影兒，不是本物的真像，總不能藉著每年常獻一樣的祭物，叫那近前來的人得以完全。」每年一次這樣獻，不過是影兒，不是那本體的真像。將來有一天那美事要發生，那個才是本體的真像。那個、我們知道就是主耶穌，因為主耶穌來，成全了一切律法和先知的道理（馬太五章）。於是看見、為什麼新約裡主耶穌必須要來，只有祂可以做成這件事，只有主耶穌是唯一的救恩。

感謝神，聖靈繼續說話，第十一節、「但」，何等寶貴的新開始！聖靈說「但是」、整個局面就改變了，所有問題都解決了—「但現在基督已經來到」。前面說「那是將來美事的影兒」，現在那美事就來了—「基督已經來到，作了將來美事的大祭司」。一年一次大祭司要進去的任務，現在由祂來做；祂來作大祭司，而祂是那真實的，那美事的實際。並且，祂進去的，不是在曠野裡那有形的帳棚；祂是經過那更大更全備的帳幕，進了天上真正永遠的聖所。不是人手所造、也不是屬乎這世界的，乃是進了天堂，如今為我們顯在神面前（來九24）。

大祭司一年一次進去沒有不帶著血的，那麼基督帶什麼血呢？第十二節說、

「不用山羊和牛犢的血，乃用自己的血。」進去一定要帶著血，連基督是要作將來美事的大祭司，也要帶著血進去，但祂帶的是自己的血。現在這圖畫就清楚了：基督是祭司，祂也是祭牲，祂同時又是所獻的那個祭。所以祂用自己的血、一次進入至聖所，就成了永遠贖罪的事。於是我們懂了，以色列人永遠的定例，乃是說明、「基督為大祭司，祂一次進入聖所、成了永遠的贖罪。」這件美事。到了第十四節說、這個永遠的贖罪，乃是基督藉著「永遠的靈」，將自己無瑕無疵的獻給神。「祂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良心）」？第九節說，就著良心說，舊約的獻祭不能叫禮拜的人得完全的；但現在十四節說，把你的良心洗淨叫你完全了。感謝神，這對比的圖畫，為我們清楚地解釋，之所以有贖罪日的安排，乃是為了說明基督要做的事。舊約不過是個影兒、是表樣，表明基督要做的：祂乃是一個永遠的贖罪，祂用「永遠的靈」將我們的良心洗淨，叫一切問題都永遠的解決了。

讚美主，祂在舊約裡，忍耐等候多少年，要人到祂裡面去，現在基督把這件事完全解決了。所以要記得、希伯來書九章十二節有一個「永遠的贖罪」；十四節有一個「永遠的靈」；到十章十四節、「因為祂一次獻祭，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前面是說，就著良心、人不能完全；現在，祂用自己的血洗淨我們的良心，結果就叫我們永遠完全了（來九 14）。感謝神，因為有希伯來書第九、十章聖靈的解釋，利未記第十六章屬靈的意義，就再清楚不過了。

一直是僕人

回到利未記第十六章，一開頭，神就提醒曉諭亞倫和眾祭司，不可隨時進入至聖所。提醒每一個服事神的人，是神高抬我們；不是我們有什麼了不得，不是我們有什麼資格，有什麼特別，因此不可像亞倫那兩個兒子那樣隨意。我們要一直站在僕人的地位，用新約的話更準確的說，一直站在奴僕的地位。我們不過是僕人。主在路加福音中，有一個恰當的例子：僕人在田裡工作了一天，晚上回到屋裡，還要束上帶子侍候主人。一直是僕人，一直是僕人。意思就是、我們永遠不能離開那僕人的地位。亞倫兩個兒子的難處，就是他們作主了。外面為什麼會這樣表現呢？因為裡面有那老亞當的舊根。一方面我們不能忘掉我們僕人的地位；另一方面不能忘掉我們裡面的本相，就是在老亞當裡敗壞的本質。耶利米書說的、「人心比萬物都詭詐，誰能識透呢？」我們不要忘記，我們服事神，到神面前去「沒有不帶著血的」，單單靠著基督的血，讓我們趨近寶座。

穿細麻的內袍

利未記十六章第二節，神說亞倫不可隨時去，免得他死亡，因為神要在雲中顯現施恩座上。那麼什麼時候去呢？怎麼去呢？下面聖靈就把那條路指明了。第三節說、「亞倫進聖所，要帶一隻公牛犢為贖罪祭（為自己和本家贖罪），一隻公綿羊為燔祭。」除了為他本家之外，也「要從以色列會眾取兩隻公山羊為贖罪祭，一隻公綿羊為燔祭。」(十六5)為以色列全家贖罪。在贖罪祭裡，為全會眾犯罪，應當獻上一隻公牛犢，與祭司一樣。但為贖罪日是預備兩隻公山羊。所以亞倫進去，要

為他本家帶一隻公牛犢，一隻公綿羊；為以色列全家帶兩隻公山羊、和一隻公綿羊。你看，多不容易啊！而且要穿上細麻布的聖內袍、細麻布的褲子，腰束細麻帶子，頭戴細麻布冠冕。細麻布代表主的聖潔無瑕，在啟示錄中說，天上有羔羊的婚宴，新婦預備好了，要穿著光明潔白的細麻衣。是同樣意思。

稀奇的是，平常大祭司穿的非常華麗，有高高的冠冕，冠冕上有金的牌子，上面寫著「歸耶和華為聖」。裡面穿著細麻布的內袍，外面穿上以弗得，然後罩上天藍色的外袍。以弗得上要掛胸牌，鑲著十二塊的寶石。要用藍細帶子，把胸牌的環子與以弗得的環子繫住…（參出第 28 章）。總之，平常都是這樣榮美的。現在，贖罪日，他到神面前去，沒有外袍，沒有寶石，沒有胸牌，冠冕和金牌也都沒有；只穿內袍，細麻布褲子、和帶子，頭戴細麻布冠冕。為什麼？因為預指著主耶穌上十字架，成為那被羞辱的基督。主耶穌上十字架前，人曾給祂穿上紫袍，戲弄祂，羞辱祂；但當祂背十字架時，外袍被拿下了，荊棘的冠冕被戴上了，祂出去的時候，只有裏衣，而且背上被鞭打得流血；到了上十字架時，連裡衣也被拿下了。利未記這裡、就是讓我們看見這個圖畫。祂原是那位榮美的，那樣尊貴的，如同出埃及記中大祭司的服裝所代表的。但為了永遠的贖罪，一次獻祭，藉著永遠的靈，使我們的良心得以完全，祂帶著自己的血去、將祂自己完全地獻上。哦，巴不得人人都能看見主耶穌上十字架的圖畫！

基督已經來到

亞倫穿著細麻布的內衣、褲子、帶子、冠冕進到神面前，預表基督那完全聖潔無瑕的本性和生活，讓祂能一直進到神面前。所以希伯來書九章十一節說、「但現在基督已經來到」，何等寶貴的宣告！我們不但有影兒，而且有那本體－基督與我們同在！感謝神，今天我們蒙這樣的恩典，能一直活在十字架的這一邊。聖靈也開了我們的眼睛，讓我們看見，原來舊約那些話都是表樣和影兒。「亞倫要把贖罪祭的公牛牽來宰了，…拿香爐，從耶和華面前的壇上，盛滿火炭，又拿一捧搗細的香料，都帶入幔子裡。」（利十六 11-12）亞倫帶著牲口，到壇上宰了之後，帶著牛的血，壇上的火，一捧搗細的香料進到幔子裡去。壇說到十字架，火說到上面的受苦，搗細的香說到主耶穌就是被破碎的那一位；當祂一被破碎，基督的馨香就發出來了。記得馬利亞膏主耶穌的圖畫嗎？她帶著一個極貴重的玉瓶，盛著真哪達香膏。那香膏從玉瓶裡傾倒出來，屋裡就滿了香味，這就是主耶穌被破碎的結果。亞倫去到聖所，藉著壇上的火把香燒了。那香的煙雲，就遮蓋了法櫃上的施恩座，免得他死亡。你看見，他進去是到施恩座的面前，但在施恩座前、面對神的時候，都必須要滿了基督的馨香，神才悅納。藉著在壇上燔祭的火，藉著基督被破碎的香，人才能趨近施恩座，這是蒙悅納的基礎。所以你明白了，「但現在基督已經來到」是何等的寶貴。

阿撒瀉勒

當然，除了火和香，亞倫還帶著血。第十四節說、「也要取些公牛的血，用指頭彈在施恩座的東面，又在施恩座的前面，彈血七次。」七次，是為完全的潔淨。壇上的火，公牛的血，和搗細的香，在火上燒了，是為解決他自己和本家的問題。然後他出來，第十八節說、「要到耶和華面前的壇那裏」，「又要取些公牛的血和公山羊的血，抹在壇上四角的周圍；」壇就潔淨了。

為以色列全家贖罪的是兩隻公山羊，「也要把兩隻公山羊，安置在會幕門口、耶和華面前。為那兩隻羊拈鬮；一鬮歸與耶和華，一鬮歸與阿撒瀉勒。」（利十六7-8）歸給耶和華的羊就獻為贖罪祭，歸給阿撒瀉勒的羊卻是活的。這跟大痲瘋潔淨的兩隻活鳥是一樣的道理。一隻死（基督的死），一隻要活（基督的復活）。同樣的，兩隻羊，一隻歸給耶和華的要宰了，那血帶到耶和華面前去，第十五節說、「把羊的血帶入幔子內，彈在施恩座的上面和前面，好像彈公牛的血一樣。」這樣，以色列人諸般的污穢、過犯、罪愆就贖罪了。然後出來，第二十到二十二節、「亞倫為聖所和會幕並壇獻完了贖罪祭，就要把那隻活著的公山羊奉上。兩手按在羊頭上，承認以色列人諸般的罪孽過犯，就是他們一切的罪愆，把這罪都歸在羊的頭上，藉著所派之人的手，送到曠野去。要把這羊放在曠野，這羊要擔當他們一切的罪孽，帶到無人之地。」為以色列人全會眾贖罪，這圖畫很清楚的，是基督的死和基督的復活，解決我們一切的罪。

聖經沒有說究竟「阿撒瀉勒」是誰？是什麼？或是什麼地方？我們都不曉得。這一個字，我們能知道的有幾個意思：第一個意思是轉移。就如我把房子賣給你，房子的產權就由我手上轉移到你手上。當大祭司雙手按在那隻羊頭上，承認以色列人諸般的罪孽和過犯，全會眾的罪就轉移到這隻羊身上，這隻羊被稱為代罪的羔羊。現代英文譯本都不寫「阿撒瀉勒」這個字了，而寫“scapegoat”，就是代罪的羔羊。第二、是走開，也就是說要離開這個罪，或者讓罪離開我們。新約講到要遠離罪，那些犯情慾的衣服你沾都不要沾，那些落在罪裡面的人、與他們吃飯都不可以。你看見嗎，聖經講這些事是很嚴重的，這就是那個圖畫。罪轉到那隻羊身上，那隻羊就要走開，派人把牠送到遠遠的地方去。第三、是荒涼。不只走開，送到營外去，而且是要送到很遠、無人之地。因為罪的結果就是荒涼、就是死亡。無人之地是沒有人可以活的地方。

有人說這個字另有代表魔鬼的意思，認為罪是從魔鬼來的，所以就把它還給魔鬼。這似乎也說得過去，但是我讀不出來，也找不到什麼根據。因為這個字沒有人知道，聖經也沒有講太多。而且你看第十節和這個說法似乎有點不合，「但那拈鬮歸與阿撒瀉勒的羊，要活著安置在耶和華面前。」因此，那個活著、也是用以贖罪，也要擺在耶和華面前，跟「歸給阿撒瀉勒」、是歸給魔鬼這說法、不太一致。因為這隻羊是活著放在神的面前，為著贖罪的；然後打發人送到曠野去歸與阿撒瀉勒，歸給「荒涼」，遠遠的在無人之地，這是「阿撒瀉勒」。

基督一次獻祭、永遠贖罪

第二十三、二十四節說、「亞倫要進會幕，把他進聖所時所穿的細麻布衣服脫下，放在那裏；又要在聖處用水洗身，穿上衣服出來，把自己的燔祭和百姓的燔祭獻上，為自己和百姓贖罪。」贖罪日的次序與大麻瘋潔淨是相似的。第一獻贖罪祭，獻公牛，獻公羊，把血帶進去，通通作完了；再出來把自己的燔祭（公綿羊）和百姓的燔祭（另外那隻公綿羊）獻上，完全奉獻給神。說明在曠野的生活，要完完全全靠神帶領。然後放羊出去的那個人，因為罪都在羊的身上，他去放那隻羊，所以他不潔淨了，回來他先要潔淨。第二十七節、「作贖罪祭的公牛和公山羊的血既帶入聖所贖罪，這牛羊就要搬到營外，將皮、肉、糞，用火焚燒。」燒的這個人又不潔淨了，要潔淨，然後才能夠進營來。

你看見，這一切是非常嚴肅的，對付罪就要這樣的徹底。這樣作完了之後，可以維持多久？只有一年。你看見這個對比嗎？基督一次獻祭、就永遠贖罪；舊約祭司卻是這樣作了又作，作了又作，每次只維持一年。這是贖罪日。現在因希伯來書第九、十章、讓我們領會了，這日子、七月十日是他們的「聖安息日」，在猶太人中間真是個大日，對猶太人太重要了。利未記到這裡就把有關潔淨的事做了一個結束。下面第十七、十八章講一些生活上的潔淨。

到了第十九章一到二節、「耶和華對摩西說：你曉諭以色列全會衆說：你們要聖潔，因為我耶和華你們的神是聖潔的。」第二十章七到八節、「所以你們要自潔成聖，因為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你們要謹守遵行我的律例；我是叫你們成聖的耶和華。」第廿一章六節、「要歸神為聖，…所以他們要成為聖。」第十五節、「因為我是叫他成聖的耶和華。」第二十三節、「我是叫他成聖的耶和華。」第廿二章九節、「所以他們要守我所吩咐的，免得輕忽了，因此擔罪而死。我是叫他們成聖的耶和華。」第十六節、「因為我是叫他們成聖的耶和華。」第三十二、三十三節、「你們不可褻瀆我的聖名，我在以色列人中，卻要被尊為聖。我是叫你們成聖的耶和華，把你們從埃及地領出來，作你們的神。我是耶和華。」

很清楚的，第十九、二十、廿一、廿二章講的都是「成聖」。要他們在神面前、不論大事、小事都要成為聖潔，過一個聖潔的生活，從一切污穢、世界、罪惡裏，分別出來。雖然我們不會花時間去仔細講這些細節，但弟兄姊妹要清楚這個大圖畫。先是獻祭，再是潔淨，維持在神面前，然後在神面前要有一個聖潔的生活。若是這樣，就進入第廿三章，享受耶和華的節期。你看見聖靈的思想一路這樣流下來，你把這個重點抓住了，利未記就成為我們的幫助，也成為我們的享受。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一同安靜在祢的面前，願聖靈再一次把這些話放在我們心中，給我們說明，讓我們看見。主啊！在祢的公義、聖潔和慈愛裡，祢是何等的作難，要一直等到基督來作成一切事。我們謝謝主，祢自己為我們成為人的樣式，取了奴僕的形像，順服至死，且死在十字架上。祢不是用牛羊的血，乃是用祢自己寶貴的血，洗淨我們的罪，赦免我們的罪，更為我們預備一條又新又活的路，

進入至聖所，一次獻祭，永遠贖罪，讓我們在神的面前得以完全。主，我們敬拜祢。禱告奉主耶穌基督的名。阿們。

(十二) 耶和華的節期

讀經：利未記第廿三章

禱告：主啊，謝謝祢，用利未記呼召我們到祢面前來。這些日子，我們學習這功課，求聖靈更多為我們解開。雖然許多字句我們不明白，但是，主，求聖靈讓我們緊緊抓住祢自己那無比的愛，求主一直呼召我們、托住我們，讓我們能一直在祢面前。早晨我們再一次這樣相聚在祢面前，仰望祢的榮面。求主用笑臉幫助我們，把祢的話多多賞賜給我們，讓我們在祢裡面有更多的享受，蒙更多的恩典。把下面的時間仰望祢，求主對我們施恩、說話，我們感謝讚美祢，把榮耀都歸給主。奉主耶穌的名禱告。阿們！

獻祭：到神面前去

在進入利未記第廿三章之前，我們再回頭復習一下前面的，因為我們又到了一個新的階段。一開始，神從會幕呼召人到祂那裡去。利未記前五章說到各樣的「祭」，那些「祭」是為了預備一條路，讓人可以到神面前去。然後第六、七章說明那些祭要怎麼獻。第八到十章關乎那些獻祭的人、就是祭司。這樣有了祭的本身、和獻祭的條例、並獻祭的祭司，這個祭就完全了。

這三方面一定都要作得完全，因為所有的內容都是預表主耶穌。主耶穌是神的羔羊、祂在十字架上死了、祂自己作了那個獻祭的祭司，這些都是神在基督裡作成的。神這些客觀的工作，我們的主在各各他十字架上，已經完完全全作成，完完全全預備了；沒有一點是我們可以幫忙或加添的，也實在沒有一點是我們可以作的。因著祂為我們預備好了這條又新又活的路，當神呼召人的時候，人就可以來，靠著基督到神面前去。所以主耶穌說，我就是那道路，若不藉著我，沒有人可以到父那裡去，這是第一部分獻祭的目的。

潔淨：活在神面前

然後從第十一章到十六章，是關於各種潔淨之禮：食物的潔淨、生活的潔淨、大麻瘋的潔淨、各種漏症的潔淨、並每年一次的贖罪日，使他們全會眾得以潔淨。亞倫要為自己家、為會幕、為祭壇、為全會眾，使他們全都潔淨。潔淨之後，才可以到神面前去，活在神面前。因此，我們不僅有了獻祭，讓我們到神那裡去；而且因為我們潔淨了，可以得蒙悅納，能活在神面前。這是我們今天當有的生活，也是聖靈在我們裡面不斷要作的。這關乎到我們每個人，每天主觀的經歷，學習怎樣在聖靈裡、天天被改變、日日被更新，讓那些不潔淨的都被除去，叫我們這個人從裏到外、真正完全潔淨。

住在神裡面

第三大段，從第十七到廿二章，講到我們不只是藉獻祭贖罪、到神面前去活在祂面前，而且要能維持住在神裡面。就是主耶穌說的：我是葡萄樹，你們是枝子，你們要常住在我裡面，我的話就住在你們裡面，你們就多結果子。這是更進一步、讓我們漸漸模成主的樣式。這更深一層的工作，使我們能夠更有基督的形像，與基督完全相合。於是基督住在我們裡面，我們也在基督裡面，而與神合而為一。

第十七章十一節說、「因為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我把這血賜給你們，可以在壇上為你們的生命贖罪；因血裏有生命，所以能贖罪。」在講五祭的時候，特別說到兩樣東西，是人不可吃的：一是脂油，一是血。這裡明說了、「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這血裡面有生命，是神賞賜給人，讓人因這血，能被贖罪。所以，基督以祂寶血裏的生命，為眾人贖了罪，就讓人可以一直住在神的裏面。

「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

那麼，神要我們怎麼活在祂面前呢？第十八章二到三節、神說：「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你們從前住的埃及地，那裡人的行為、你們不可效法。」這是過去的經歷。將來、「我要領你們到的迦南地，那裡人的行為也不可效法。」特別說到「也不可照他們的惡俗行」。他們那些風俗、習慣，他們那些敬拜的偶像，在神的眼裡，都是惡的。祂說，你不可照樣作。過去的不可以，現在的也不可以，在曠野裡、以色列人要一直學習、「耶和華是他們的神」。

「耶和華」的意思是「我是主，你們的神。」在每天生活裡、人要來認識祂，活在祂的面前，讓祂作主。上面十八章第二節的「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就是要提醒這一點，好叫以色列人能活在祂面前，住在祂裡面。接着第五節、「所以你們要守我的律例、典章，人若遵行，就必因此活著。我是耶和華。」第六節下去、是關乎許多家庭裡面、骨肉之間、親人之間的事情。弟兄姊妹，我們在家裡，對很親近的人、常常會隨便。這裡告訴我們，即使在最小的事上，在最親近的關係上，在最小的範圍、如家裡，都不可隨便。這是神諄諄告誡的。從十八章第二節直到二十二章末了，每當神說完一段曉諭、警戒後，都會用「我是耶和華」、或「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作結尾。如第六節末了、「我是耶和華」。第二十一節、「不可褻瀆你神的名。我是耶和華。」到第三十節這章結束的地方、「所以你們要守我所吩咐的，免得你們隨從那些可憎的惡俗，就是在你們以先的人所常行的，以致玷污了自己。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都是要提醒人祂是主，是神。

第十九章第二節、神告訴所有的會眾、「你們要聖潔，因為我耶和華你們的神是聖潔的。」接下去，神說了許多要他們成為聖潔的事項。這一章講到成聖的聖經，大家要留意去讀。第三節、「你們各人都當孝敬父母，也要守我的安息日。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第四節、「你們不可…也不可…，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第十節、「不可…也不可…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講了這麼多之後，十四節說、「只要敬畏你的神。我是耶和華。」十五、十六節說到審判要公正，跟著、「我是耶和華」。十八節說到跟人相處不可有仇恨、「我是耶和華」。二十五節說到進入

迦南以後頭幾年的事，然後、「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二十八節、「我是耶和華」，三十節、「我是耶和華」，三十一節、「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三十二節、「我是耶和華」，三十四節、「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三十七節、「我是耶和華」。提醒以色列人要敬畏祂，因「我是主，你們的神。」

叫人成聖的耶和華

神要他們看見、神是聖潔的，要他們也成為聖潔。就是說，神是這樣，要他們也是這樣，要他們有神的形像。在這裡，神不厭其煩地告訴他們，要這樣作，不可這樣作，就因為「我是耶和華」。你看見整段的信息就在這裡—要他們跟神完全一樣。這又是新約裡、叫我們住在基督裡的功課。主說，我們住在祂裡面，就能多結果子；說到一樣的生命，結一樣的果子。連在葡萄樹上，結出葡萄來；連在無花果樹上，就長出無花果來；橄欖樹上，結出橄欖來。神是怎樣，我們也是怎樣，神是聖潔的，要祂的百姓也是聖潔的。第二十章七到八節、「所以你們要自潔成聖，因為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你們要謹守遵行我的律例；我是叫你們成聖的耶和華。」神在第十九章告訴會眾、「你們要聖潔」；到這裡神說、「你們要自潔成聖」，一樣的話、「我是叫你們成聖的耶和華」。

要歸耶和華為聖

第廿一、廿二章就講到祭司了。廿一章第六節說、這些祭司們「要歸神為聖」。第八節、「你要以他為聖，…因為我使你們成聖。」十五節、「我是叫他成聖的耶和華」。二十三節、「我是叫他成聖的耶和華」。是神使祭司成聖，能夠服事，這裡說到兩方面：第十八、十九章，是我們在神面前的生活，在舊約裡用一般人來代表；第廿一、廿二章講到祭司，就是我們在神面前的事奉。這說明今天我們每個人在神面前的兩個身分：第一、我們是神的兒女，要像兒女那樣活在神面前；第二、我們又是神的僕人，就要像僕人那樣來服事祂。兩方面祂都強調、「我們要分別為聖」。所以，廿二章第二節神指示聖物的處裡時、說：「你吩咐亞倫和他子孫說：要遠離以色列人所分別為聖歸給我的聖物，免得褻瀆我的聖名。我是耶和華。」第九節、「所以他們要守我所吩咐的，免得輕忽了，因此擔罪而死。」這就是亞倫的兩個兒子所犯的錯誤。因為「我是叫他們成聖的耶和華」。第十六節再說聖物要怎樣吃，「因為我是叫他們成聖的耶和華」。第三十二節、「你們不可褻瀆我的聖名，我在以色列人中，卻要被尊為聖。我是叫你們成聖的耶和華。」這一段的重點因此顯明出來了：神是聖潔，叫我們也成為聖潔，與神一樣，滿有神的形像，不只在生活上這樣，在事奉上也是這樣。

成聖：分別出來

「成聖」是什麼意思呢？第二十章二十五節有個解釋，「所以，你們要把潔淨和不潔淨的禽獸分別出來。」這個「分別出來」就是「成聖」的意思。分別了，你就不沾那個不潔淨的，你身上就沒有玷污。第二十六節、「你們要歸我為聖，因為

我耶和華是聖的；並叫你們與萬民有分別，使你們作我的民。」「與萬民有分別」就是成聖。這些經文說明成聖的工夫，使得我們有神的形像，與基督完全合一。這樣，就把我們帶進第廿三章了。

耶和華的節期：享受神的豐富和安息

第廿三章說到耶和華的節期，第廿四章有一點特別的安排，第廿五章說到安息年和禧年。禧年就是七個安息年之後的那一年，每五十年有一次。這些都和耶和華的節期有關係。從第廿三章開始，看得出是一個新的段落，說到神在一年裡、對節期的安排。參照其他的段落來讀，我們看見神的心意，是願意以色列人能在祂面前歡樂，到神面前來享受祂的豐富和安息。弟兄姊妹，這同時也是新約時代，神在我們信徒身上的心意。這就是節期的目的。

節期的基礎：安息日

第廿三章第一到二節、「耶和華對摩西說：你曉諭以色列人說：耶和華的節期，你們要宣告為聖會的節期。」末了四十四節、「於是，摩西將耶和華的節期，傳給以色列人。」這「耶和華的節期」，很明顯就是廿三章全章的題目。第四節、「耶和華的節期，就是你們到了日期要宣告為聖會的，乃是這些：」從這裏就開始一路講耶和華的節期，直到四十四節結束。有逾越節、無酵節、初熟節、五旬節、吹角節、贖罪日、住棚節。共七個節期。但稀奇是、神先在第三節提到了「安息日」。弟兄姊妹，既然題目是「耶和華的節期」，為什麼要插個「安息日」進來呢？可見「安息日」有它獨特的地位。講節期之前，首先要講「安息日」，是因為「安息日」是「耶和華的節期」的基礎。我再說一次，「耶和華的節期」的基礎就是「安息日」。所以要先說明一下。

安息日：主是我們的安息

我們要從幾方面來看：第一，安息日的起源是在創世記第二章一到三節、「天地萬物都造齊了。到第七日，神造物的工已經完畢，就在第七日歇了祂一切的工，安息了。神賜福給第七日，定為聖日；因為在這日，神歇了祂一切創造的工，就安息了。」這是安息日的起源。

第二，「安息日」的目的是什麼呢？為什麼神要定「安息日讓人來守」呢？請看出埃及記第二十章八到十一節、「當記念安息日，守為聖日。六日要勞碌作你一切的工，但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神當守的安息日。這一日你和你的兒女、僕婢、牲畜，並你城裏寄居的客旅，無論何工都不可作；因為六日之內，耶和華造天、地、海，和其中的萬物，第七日便安息，所以耶和華賜福與安息日，定為聖日。」十一節解釋了安息日的起源，就是神創造工作完畢，第七日歇了祂的工、就安息了，且賜福安息日，定為聖日。目的是讓你和你的兒女、奴婢、牲畜並你城裡寄居的客旅、無論何工都不可作。不作工的意思就是休息。所以安息日的目的、就是讓人安

息。但這個安息有個基礎，就是神安息了。意思是第七日神安息，也叫人進入神的安息。安息日的起源是因為神第七日安息；安息日的目的就是要人進入神的安息。神頒給以色列人的十誡中，獨獨「安息日」這段、比起其他每一誡命都說得詳細，說了一大段。顯明神體諒百姓的勞苦、需要安息，而在祂恩典中對百姓的用心何其良苦，配得我們從深處發出頌讚！

在創造的故事裏，人是第六天最後被造的。神創造的工作完畢，神就安息了；因此、人一被創造出來，就進入了神的安息。進入神的安息、就享受神的豐富。這是為什麼在講到耶和華的節期之前，神先把「安息日」提出來。叫人進入神的安息，就能在節期裡享受神的豐富。神讓人到祂的面前來學習潔淨、學習成聖，最後叫我們能安息在祂裏面，實在是享受。新約裏有兩個姊妹，馬大和馬利亞。馬大在主的面前不能安息，但馬利亞卻安靜坐在耶穌腳前，要聽耶穌講道，何等大的差別！於是，馬利亞以後作了一件美事，主說，無論人在普天下什麼地方傳福音，都要記念這個女人所作的。這是一個功課，神首先要我們明白這安息日的目的，好進入神的安息，享受神的豐富。

第三，申命記第五章、摩西再把十誡向新生代的以色列人提醒，安息日又出現在十四節、「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神當守的安息日，這一日你和你的兒女、僕婢、牛、驢、牲畜，並在你城裏寄居的客旅，無論何工都不可作，使你的僕婢可以和你一樣安息。」第十五節就告訴我們原因，「你也要記念你在埃及地作過奴僕；耶和華你神用大能的手和伸出來的膀臂將你從那裏領出來。因此，耶和華你的神吩咐你守安息日。」在最先是說、第七日神作完了創造的工，神就休息了。出埃及記第二十章也這樣解釋的。這裡、申命記第五章十四節也還說同樣的話，但是到了十五節、就把安息日的意義擴大了：你也要記念你曾經在埃及作過奴僕，大能的神將你們領出來，因此，神吩咐你要守安息日。這裡安息日的擴大、指明了他們在埃及為奴，受埃及人的苦待，他們沒有安息。埃及代表什麼？代表罪惡的世界。在罪惡的世界裡，人怎能有安息？所以，神將他們從罪惡的世界帶出來，讓他們能進入神的安息。所預表的就是基督釋放了我們，“Christ set us free”（加五1），這就是神從埃及拯救以色列人出來的圖畫。等他們到了曠野，他們就得到真正的自由，可以真正的來敬拜神。正如約翰福音第八章三十六節所說、「…天父的兒子若叫你們自由，你們就真自由了。」這就是申命記裡那擴大的意義：當神安息了，祂叫我們也進入祂的安息；如何進入呢？就是在基督裡得著釋放。人若明白了「神的兒子叫我們真自由」，就懂得安息日真正的定義，而可以真正得自由，真正有安息。

第四，安息日真正的意義就是、主是我們的安息。馬太福音第十一章二十八節、「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裏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所以，主就是我們的安息。我們到主這裡來，我們就安息了；我們不到主這裡來，我們就不得安息。原來，最早神定了安息日，是表明一件事 — 基督來了，我們在祂裡面就尋得安息。

再總括來看安息日的四方面：

- 第一、安息日的起源，是神安息了。
- 第二、安息日的目的，要人進入神的安息。
- 第三、安息日的擴大，讓我們知道基督釋放了我們，使得我們進入神的安息。
- 第四、安息日真正的意義，主就是我們的安息。

安息日：進入神的安息

這就是安息日。神讓祂百姓每七天要守安息日，應用在現今，就是每到星期六，人就安息。但不只這樣，我們進到節期裡面，會發現常常一個節期裡，會有好幾個安息日。比方說，無酵節有七天，從正月十五日到廿一日，七天裡面，中間一定有一個安息日。但神說、無酵節的頭一天是安息日，無酵節的第七天也是安息日，所以過無酵節的時候，有三個安息日。住棚節從七月十五日到七月廿一日有七天，加上第八天（廿二日），一共有八天。這個中間也是一樣有一個安息日。加上第一天是安息日，第七天也是安息日，第八天也是安息日，於是，住棚節就有四個安息日。可見，「安息日」非常重要。所以第廿三章開始要講耶和華的節期前，神首先要要在第三節講安息日，因為安息日是節期的基礎。你不進入神的安息，你就不能享受神的豐富。這是一個很重要的思想。

從埃及地領出來

前面提到安息日的擴大。是神要以色列人記念他們曾在埃及為奴，而神用大能將他們領出來（申五 15）。可見節期跟「出埃及」很有關係。然後看見、這段聖經裡，當神每次要講到什麼事情，總是提醒他們曾經在埃及為奴，是神把他們從那裡領出來的。請看利未記十八章第三節、「你們從前住的埃及地，那裏人的行為，你們不可效法。」十九章三十四節、「和你們同居的外人，你們要看他如本地人一樣，並要愛他如己，因為你們在埃及地也作過寄居的。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告訴他們怎樣對待外人、客旅、寄居的人。為什麼呢？因為你曾在埃及作過寄居的，是我把你們領了出來。十九章三十六節、「要用公道天平、公道法碼、公道升斗、公道秤。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曾把你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你們在埃及的時候，埃及人對你們不公道；現在你們出來了，要記得不可效法他們的行為。我是耶和華，我是聖潔的，我是公義的，你們要公義。所以要記得埃及，不要忘記埃及。不是埃及有什麼好處，而是要記得、你在埃及寄居、為奴的那些日子。二十二章三十二到三十三節、「你們不可褻瀆我的聖名，我…卻要被尊為聖。我是叫你們成聖的耶和華，把你們從埃及地領出來，作你們的神。我是耶和華。」看見神那裏有一個點、一個里程碑，就是出埃及。神始終要他們不要忘記這點。第廿三章說到節期，第四十三節是結論，「好叫你們世世代代知道我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地的時候，曾使他們住在棚裏。」四十四節神結束，摩西就將耶和華的節期傳給以色列人。所以他們作這些事，世世代代有個根據，就是那個記念碑——就是出埃及。

第廿五章說到禧年，借錢給貧窮弟兄，不可向他取利息；借糧給他，也不可向他多要，第三十八節說、「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曾領你們從埃及地出來，為要把

迦南地賜給你們，要作你們的神。」弟兄要這樣彼此相待，因為神曾領他們出了埃及。接著講到主人，講到奴僕。如果有弟兄貧乏，到你的家中作了用人，禧年後要讓他自由。第四十二節、「因為他們是我的僕人，是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不可賣為奴僕。」你們在埃及是作奴僕的，知道奴僕的味道是什麼，所以現在不要讓你的弟兄作奴僕。埃及還是那個「標點」。五十五節、「因為以色列人都是我的僕人，是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看見禧年裡好多安排，都是因為神使他們離開埃及得自由了。現今，神使我們在基督裡自由了，故此我們要根據在基督裡的自由來彼此相待。使徒行傳第十五章、那些守割禮的法利賽人，要信了耶穌的外邦人也守割禮，而有了辯論，最後彼得起來說、「為什麼…要把我們祖宗和我們所不能負的軛，放在門徒的頸項上呢？」我們既然在基督裡有自由，就要叫彼此有自由；在基督裡相待，不要把很多擔子給弟兄姊妹守。因為我們曾在埃及為奴，現在在基督裡享受自由而得安息。

第廿六章、神與人立約，有祝福的話，也有警告的話。第十三節祝福說、「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曾將你們從埃及地領出來，使你們不作埃及人的奴僕；我也折斷你們所負的軛，叫你們挺身而走。」神救他們出來，這樣祝福了他們。到了第四十五節結束、「我卻要…記念我與他們先祖所立的約。他們的先祖是我在列邦人眼前、從埃及地領出來的，為要作他們的神。我是耶和華。」這些話很重要，因為說到節期，提起安息日，是這一切的基礎。神不只在第七日安息了，神還提到祂領以色列人出了埃及，讓人在基督裡蒙救贖，得釋放，有了真自由，而享安息。所以現在他們可以進入耶和華的節期。

耶和華的七個節期

利未記第廿三章第四節、「耶和華的節期，就是你們到了日期要宣告為聖會的，乃是這些。」第五節就開始節期了：「正月十四日黃昏的時候，是耶和華的逾越節。」正月十四日黃昏是逾越節，但是太陽下山就開始十五日了，所以第六節說、「這月十五日，是向耶和華守的無酵節。」要守七天。第九節開始提說初熟節。到十四節末後說，「這在你們一切的住處，作為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這是第一個記號。十五節講五旬節，到二十一節末後說、「這…作為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這是第二個記號。然後，第二十四節開始七月的三個節期：七月初一的吹角節；七月初十的贖罪日；和七月十五日的住棚節。到了四十一節、「…這為你們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這是第三個記號。當然，中間第三十一節也說到了一個「作為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是指贖罪日。贖罪日在第十六章已有過清楚的交代，這裡再次提醒：一年一次；因為這個日子太大了。

這樣，耶和華的七個節期自然地分成了三組：

第一組、前面的三個節。逾越節的同時、無酵節也開始了。在無酵節中間有一個初熟節。這三個節因第十四節「作為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的記號、被合成一組。

第二組、五旬節，因二十一節「作為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的記號、被列為中間單獨的一組。

第三組、吹角節，贖罪日，和住棚節，因四十一節「這為你們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被合為一組。

第一組是在正月間，過七天。之後再過七個七天是第二組的五旬節。最後到了七月的第三組，從七月初一到七月廿二日。在神的觀念裡都是「七」。七月廿二日以後、差不多半年的時間都沒有節了，一直要到下一年才又有節期要過。

讓我們把這七個節期先簡略的介紹一下：

第一·逾越節：在猶太人日曆正月十四日的黃昏。

第二·、無酵節：逾越節後接著是無酵節。從正月十五到正月廿一日，共七天。正月十五日是從正月十四日的黃昏開始，所以逾越節開始了，無酵節也開始了；只是在黃昏的時候守逾越節，跟著無酵節就開始了。然後有初熟節。

第三·初熟節：無酵節守七日，當中必然有一個星期六是安息日。安息日的次日是初熟節，這點一定要記得。因為安息日是星期六，它的次日是星期天，就是七日的第一日。因此，初熟節是七日的第一日。

第四·五旬節：從初熟節算起七個七天，是第七個安息日（星期六）的次日，就是第五十天，也是七天的第一天，是五旬節。這個日子很重要，一點不能錯。

第五·吹角節：七月初一日。

第六·贖罪日：七月初十日。

第七·住棚節：七月十五到七月廿一日七天，再加上第八日，七月廿二日。這是個很特別的安排。請看，那一個節過得最久呢？就是住棚節。

請注意，逾越節是正月十四日的黃昏，以色列人要宰殺羊羔。那隻羊羔是正月十日就開始預備，檢驗、再檢驗，到十四日才宰殺。從預備羊羔到贖罪日有半年的時間，是非常忙碌的，後半年他們就沒有事作。他們的曆法與我們的相差約三個月，他們的逾越節很靠近我們的復活節，大約是在四月初。因此住棚節大約是我們的十月底或十一月初，正是秋收的時候。這時，所有的東西都收藏起來：葡萄開始釀酒了，橄欖都榨成油存起來了，是秋收完了，準備過冬的時候。所以住棚節另外有個名字叫「收藏節」。聖經說你們到年底要守收藏節，那就是住棚節。

比照著新約來看七個節期的預示：第一個大節是逾越節—首先是救贖，逾越節的羔羊預表基督的死；最後第七大節是住棚節，預表萬物復興時的歡樂和榮耀。其間有基督的復活；五旬節聖靈降臨、將信徒浸成一個身體，成了教會；神召聚以色列人從全地回去；以色列人悔改、接受彌賽亞；外邦人蒙恩。但願聖靈引領我們進入神完全的心意，認知「耶和華的節期」的目的，是要我們進入神的安息，享受神的豐富！

禱告：主，我們求祢記念這些話，不只讓我們能明白利未記所教的，也更讓我們從這些話、領會祢那無比的愛。我們曾經在罪惡的世界作奴僕，但主祢釋放了我們，拯救了我們。祢在曠野也召人到祢面前來，能存活，能住在祢裡面，被祢改變形像，與主相似。更要我們到祢裡面，進入祢的安息，享受祢的豐富。原來神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裡，我們在祂裡面也成了豐富。求主把這些賞賜給我們，使我們因著學習利未記，更懂得主祢自己的豐富和慈愛。讓我們也因此基督裡能得生命，而且得的更豐盛。我們實在把心中的敬拜都歸給祢，謝謝主。奉主耶穌的名禱告。阿們。

(十三) 再說耶和華的節期

禱告：主，我們感謝祢，祢再一次召聚我們一同來到祢面前。謝謝主過去這些日子給我們的幫助和帶領，我們實在看見、祢藉這些話給我們更深的教導。我們繼續要把利未記最後幾章作個結束，懇求主把這些話在聖靈中保存在我們心裡，使我們反覆思想，得著更多的學習。早晨祢把這七個節期擺在我們面前，求主藉這舊約的安排，讓我們更明白神那永遠的旨意和永遠的國度。主，我們心靈禱告說，願祢的國降臨，願祢的旨意行在我們當中，如同行在天上。主，我們恭敬的把下面的時間都仰望祢，求主親自對我們說話，保守我們的心思意念，不讓惡者有任何的攪擾。謝謝我們的主，把榮耀都歸給祢。奉主耶穌的名禱告。阿們。

在上一講，我們說過耶和華的七個節期，它分成三組。逾越節、無酵節、初熟節組成第一組。初熟節表示要收成了，是在晚春時節。第二組是五旬節；初熟節和五旬節中間差五十天，是從晚春開始一直到夏收，那是小麥收成的時候。第三組是七月間的吹角、贖罪日、和住棚三個節期。到住棚節就是他們秋收的時分，接着要準備過冬了。這時候，葡萄收成了，要壓汁釀成酒；橄欖收成了，要壓榨成油；麥子通通收放在倉庫裡了。所以住棚節在聖經裡有另外一個名字，叫收藏節。（參出二十三 16；三十四 22；利二十三 39）

下面我們要對照民數記第廿八、廿九章的記載，來看利未記第廿三章；特別是五旬節到住棚節這一段，民數記有很詳細的記載。這樣，我們可以更完備的看出節期的內容是什麼。

逾越節：主耶穌被釘十字架

關於逾越節，記載在利未記廿三章第五節，「正月十四日黃昏的時候，是耶和華的逾越節。」我們都知道這段歷史，在他們出埃及的時候，神把那月改了，叫作正月。正月十日預備羊羔，十四日家家把羊羔宰了，把血塗在門楣和門框上面。那天晚上，神差遣滅命天使巡行埃及全地，進到每一家裡，將頭生的人、牲畜通通殺了。但若是那家人的門上，塗了羔羊的血，神的審判就越過他們而去，所以那天被稱為耶和華的逾越節。弟兄姊妹，我們都知道那羔羊遙指著主耶穌。羔羊從初十到十四日都要被檢查，要沒有殘疾、沒有疾病、外面完整、裡面純全。這隻羊羔要被殺了，血要拿來塗在門框和門楣上。很明顯的，這是十字架的圖畫：主耶穌頭被荊棘刺傷流血，祂的雙手被釘有血，祂的腳有釘痕、血迹。清楚可見，逾越節就是指著主耶穌，祂是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的罪孽，為我們的罪死在十字架上。

無酵節：過聖潔的生活

利未記第廿三章裡提到、正月十五日是無酵節，要吃無酵餅七日，第一日和第七日都有聖會，不可作工，其他並沒有多說。而民數記第廿八章十六到二十五節，從逾越節講到無酵節，多說了獻祭的事，可以供我們參攷。請注意廿八章十六節、

「正月十四日（黃昏）是耶和華的逾越節，這月十五日是節期，要吃無酵餅七日。」意思是十五日就開始過無酵節，七天裏都不可有酵。十五日的開始是十四日的黃昏，可以說逾越節就是無酵節的開始。我們讀出埃及記的時候，曾經交通過、我們一過逾越節就開始過無酵節，而且無酵節是過七天的。所以，一信耶穌受浸之後，就要學習分別為聖，過一個無酵的、聖潔的生活。

在這七天中，第十八到十九節說，「第一日當有聖會；甚麼勞碌的工都不可作。當將公牛犢兩隻，公綿羊一隻，一歲的公羊羔七隻，都要沒有殘疾的，用火獻給耶和華為燔祭。」就是要把這些全獻給神作為燔祭。公牛說到牠的力量，牠的勞苦，就像馬可福音裡的那位耶穌。公牛犢有兩隻，「二」是見證的數目，是要把見證擺在神的面前；就是主耶穌祂來到地上，成就那勞苦的功效。公綿羊一隻，提醒我們，亞伯拉罕在山上獻祭，神為他預備了一隻公綿羊、讓亞伯拉罕拿來獻祭，代替了以撒。比喻主耶穌是神的兒子，祂順從天父的命令被獻祭，為要洗淨我們的罪，使我們在神前稱義。一歲的「公羊羔」說到祂是兒子，「七」隻說到祂完完全全的獻祭。這一切表徵全指向那完全的燔祭，在無酵節一開始的時候，就這樣獻了。還不只獻燔祭，第二十節說、「同獻的素祭」— 調油的細麵，為了牛要獻多少、為了公綿羊要獻多少、為七隻羊羔要獻多少、都一一交代了。第二十二節，還要獻一隻公山羊作為贖罪祭。這是特別為無酵節所要獻的祭。

第二十三到二十四節、「你們獻這些，要在早晨常獻的燔祭以外。一連七日，每日要照這例把馨香火祭的食物獻給耶和華，是在常獻的燔祭和同獻的奠祭以外。」為了無酵節特別的獻祭，還要加上這些祭。然後二十五節說、「第七日當有聖會，甚麼勞碌的工都不可作。」無酵節的第七天就是正月廿一日，那一天是大日。申命記第十六章第八節、「你要吃無酵餅六日，第七日要向耶和華你的神守嚴肅會，不可作工。」這個「嚴肅會」三個字要特別注意。在七個節期裡有兩個嚴肅會，一個是在無酵節的第七天，就是正月廿一日；還有一個是住棚節的第八天，七月廿二日。他們要有特別的嚴肅會，在神的面前守節。

初熟節：主耶穌復活

初熟節、只有利未記第廿三章九到十四節說到這個節期。出埃及記沒有提，民數記和申命記也沒有提到。所以有人就說沒有初熟節，這是不準確的，因為利未記第廿三章說得太清楚了。請讀第九到十四節，特別注意十四節、「無論是餅、是烘的子粒、是新穗子，你們都不可吃，直等到把你們獻給神的供物帶來的那一天，才可以吃。這在你們一切的住處，作為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意思是說、田裡大麥已經成熟可以收割了，但是沒有人可以吃那麥子，一直要等到初熟節的搖祭，就是燔祭、素祭、奠祭，全獻了以後，以色列人才可以去田裡收割大麥來給自己享用。

我們說過無酵節七天中、有一天是星期六，是安息日。安息日的次日是星期天，也就是七日的第一日。要把第一捆麥子、就是初熟的莊稼，收一捆起來獻給神，叫作初熟節。這預表什麼呢？因為是七日的第一日作這事，這就預表主耶穌的

復活。請看哥林多前書第十五章二十節、「但基督已經從死裏復活，成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第二十三節、「但各人是按著自己的次序復活；初熟的果子是基督，以後在祂來的時候，是那些屬基督的。」有一天、我們都要復活；而主耶穌是復活裡的第一位，所以祂被稱為復活裡初熟的果子。初熟節就是記念這個。逾越節講到祂是被釘十字架的耶穌，初熟節說到祂是復活的那一位。

五旬節：聖靈的降臨

在五旬節這裡，我們要特別注意一個名詞，就是七七節。利未記第廿三章十五節告訴我們怎樣計算五旬節：無酵節的七天中、有一天是安息日；這安息日的次日就是初熟節；從初熟節開始算七個安息日，七七四十九天的次日、第五十天，就是十六節說的、「到第七個安息日的次日，共計五十天。」這天被稱為五旬節。因為又是安息日的次日，所以也是七日的第一日。這舊約的五旬節，自然的會叫我們聯想到、使徒行傳第二章五旬節聖靈降臨的事。

於是看見，逾越節預表主耶穌釘十字架，初熟節關乎主耶穌復活，五旬節是聖靈降臨。當基督死而復活升天時，聖靈就被賜下，帶進教會的建立。所以重點在教會、或是那一百二十個人。請留意十六節這裡說、「要將新素祭獻給耶和華。」參攷民數記第廿八章二十六節、「七七節莊稼初熟，你們獻新素祭給耶和華的日子，當有聖會。」所以五旬節，即七七節，有一個特別的主旨，就是這「新素祭」，這是我們要注意的。「五旬節」聖靈降臨的目的，就是將這些人一個個的、圈成（浸成）一個整體，成為基督的身體，連與天上的元首基督－基督作他們的頭，這是五旬節真正的目的。這就是舊約裡所說的新素祭。

五旬節的新素祭

請看利未記第廿三章十七節、「要從你們的住處取出細麵伊法十分之二，加酵，烤成兩個搖祭的餅，當作初熟之物，獻給耶和華。」這個新素祭特別的地方，是把小麥磨成細麵，裡面要加酵，然後做成兩個餅。記得嗎？我們講素祭的時候，說不可加酵，不可加蜜，不可缺鹽。這裡新素祭、細麵卻要加酵，而且要做成兩個餅，讓祭司拿到耶和華面前作為搖祭。這跟初熟節所獻的像不像？很像，但不一樣。初熟節，他們要將一捆初熟的莊稼帶給祭司，獻給神。祭司要把這一捆在耶和華面前搖一搖，使他們蒙悅納。獻了祭之後還可以吃、享受。而五旬節，也是把初熟的餅作搖祭的一部分，在神面前搖一搖獻祭。但是，這個搖祭的餅不一樣：第一是有酵的，第二是兩個餅。

這個「酵」是什麼意思呢？這說到五旬節、聖靈降臨在人的身上，但人是不完全的。我們看見一個圖畫：小麥磨成的細麵代表神初熟之物－基督的完美；加上酵，顯明神和人的聯合。基督進到亞當的後代裡，讓我們這些人得著聖靈的祝福。

兩個餅說到聖靈在五旬節作的見證，在使徒行傳中，神再三的說你們要作見證。那些人要作見證呢？一方面是猶太人，一方面是外邦人。使徒行傳說得很清楚，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基督的見證人。所以他們從耶路撒冷、到撒瑪利亞、到了哥尼流的家；然後福音傳出去，到了安提阿、居比路、以弗所，外邦人都陸續得救了。於是外邦人也加入見證的行列。可見、這兩個餅、一是猶太人，再是外邦人，一同作耶穌復活的見證。祂復活了，進到榮耀裡去，祂就求父差遣保惠師下來，這位保惠師就是主祂自己的靈。使徒行傳稱祂為耶穌的靈。祂降下來，降在人身上，讓這些人一同成為耶穌復活的見證，這就是五旬節裏的新素祭。

五旬節其他諸祭

除了這新素祭— 兩個餅之外，第十八到十九節、「又要將一歲沒有殘疾的羊羔七隻，公牛犢一隻，公綿羊兩隻，和餅一同奉上。這些與同獻的素祭和奠祭，要作為燔祭獻給耶和華，就是作馨香的火祭獻給耶和華。你們要獻一隻公山羊為贖罪祭，兩隻一歲的公綿羊羔為平安祭。」你看，五旬節要獻平安祭。平安祭是因為心中感恩，在神面前有感謝、有歡樂的意思。這是五旬節特別要帶進來的。弟兄姊妹，我們想到神將天打開了，把聖靈祝福降在我們身上，值不值得我們歡樂呢？當然要歡樂，這是太大的事！逾越節、無酵節讓我們得著主耶穌祂受死的果效，那是值得我們感謝的；但是那也特別提醒我們，我們原來是有罪的人。所以五旬節還有一個贖罪祭，就好像在無酵節一樣。聖靈一直提醒我們，沒有贖罪祭，人就不能到神的面前。贖罪祭的重點在於祭牲的血— 祭司要彈血，抹血，倒血。希伯來書說、若不帶著血，沒有人可以進入至聖所。十九節公山羊的贖罪祭、解決了餅裏面「酵」的問題。而同時、平安祭使人可以在神面前、享受彼此交通的喜樂。彷彿燔祭的馨香之氣，升到耶和華面前，我們在基督完全獻給神為馨香的火祭裏，也蒙了神的悅納，有滿足的喜樂。

神恩待萬人

利未記廿三章二十一節說完了五旬節的事，第二十三節就說到關於吹角節的事。這中間插進了第二十二節的話、「在你們的地收割莊稼，不可割盡田角，也不可拾取所遺落的，要留給窮人和寄居的。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在兩個節期中間，插進這段話，是很稀奇的事。而這句話又不是新鮮的，在第十九章九節已經說過了，現在講節期，再特別把它提出來，有什麼意思？

這是講到神的恩典，是不是？神憐恤窮人和寄居的人，准他們特權可以在以色列人收割的田裏拾取麥穗。神的恩典不只是給那些有錢的人、有麥子可以收割的人、可以享受那麵和餅的人，神也特別記念窮人和寄居的人。就好像在出埃及記第十二章，神講到逾越節和無酵節的時候，神也特別提到、「若有外人寄居在你們中

間，願向耶和華守逾越節，他所有的男子務要受割禮，然後才容他前來遵守，他也就像本地人一樣；但未受割禮的，都不可吃這羊羔。」（第 48 節）連他們家中寄居的那些人，也可以一同參與，一同享受。在逾越節，神就是這樣顧念、供應那些寄居的人。現在到了節期當中，神也把同樣的話放在這裡，提醒百姓要照顧那些外人和寄居的人。神的心意是要所有的人，都可以在祂面前享受祂的豐富；神就是這樣一位滿有恩典、憐憫的神，祂願意讓全地的人都到祂面前來。

我們說過，利未記是神呼召人；但不只是呼召猶太人而已，祂是呼召所有的人都來親近祂。你看，神的心多大，祂願意人人得救，不願一人沈淪。耶穌基督為我們的罪死了，約翰一書第二章說，祂為普天下的人作成了挽回祭。在這裡，神願意祂的恩典臨到所有的人，所以祂說寄居的外人、窮人，你們都要為他們預備。為什麼呢？「因為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祂是這樣的一位神，要我們這樣認識祂。

弟兄姊妹，聖經中有個路得的故事就應證了這句話。路得是個窮人，從摩押地回到了伯利恆，她是寄居的。她去到田裡拾取麥穗，養活她自己和她的婆婆。她恰巧到了波阿斯的田裡，就蒙了這樣的恩典。波阿斯是從伯利恆來的富人，是預表主耶穌的。你看見，神就是樂意讓人從基督領受祂的恩典，因為祂道成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我們為這樣的小插曲感謝神，就格外要注意利未記第廿三章，讀到第三節講安息日要注意；這第二十二節，我們也要注意，都有神特別的恩典。

吹角節：召聚到神面前

吹角節在利未記第廿三章只有三節、「…七月初一，你們要守為聖安息日，要吹角作記念，當有聖會。甚麼勞碌的工都不可作，要將火祭獻給耶和華。」（23—25）獻火祭是獻什麼祭呢？請看民數記第廿九章一到六節、說到七月初一日吹角的日子，「你們要將公牛犢一隻，公綿羊一隻，沒有殘疾、一歲的公羊羔七隻，作為馨香的燔祭獻給耶和華。」這是燔祭，提到的祭牲有公牛、有公綿羊、有一歲的公羊羔七隻。接著說到同獻的素祭，都有講究的：公牛要怎麼樣，公羊要怎麼樣，羊羔要怎麼樣。到了第五節、「又獻一隻公山羊作贖罪祭、為你們贖罪」，我們說過這是不可少的。這些是在月朔的燔祭、素祭、奠祭以外要特別獻的。為什麼呢？因為月初、以色列人有特別的安排。參攷民數記第廿八章九到十一節可以看見，安息日要怎麼獻祭，月初要怎麼獻祭。七月初一是月初，除了月初當有的獻祭之外，還要為吹角日特別獻祭。是日，號角要吹響，喚醒以色列人記念、回想他們失去的榮耀，激發他們尋求、歸回耶和華。

贖罪日：主為以色列全家贖罪

吹角日之後八天，就是贖罪日，「七月初十是贖罪日；你們要守為聖會，並

要刻苦己心，也要將火祭獻給耶和華…在耶和華你們的神面前贖罪。」「…從這月初九日晚上到次日晚上，要守為安息日。」（利二十三 27-28, 32）至于贖罪日當獻的祭、「只要將公牛犢一隻，公綿羊一隻，一歲的公羊羔七隻，都要沒有殘疾的，作為馨香的燔祭獻給耶和華。同獻的素祭…又獻一隻公山羊為贖罪祭。」（參民二十九 8-11）這些在利未記第十六章說過，那公羊有兩隻，一同被帶到祭司那裡。公牛為祭司和全家贖罪；公羊為以色列全會眾贖罪：一隻要被宰殺，一隻要放到曠野去。這是贖罪日的獻祭。

住棚節：在神面前歡樂

住棚節是猶太年分最後的嚴肅日子，「耶和華對摩西說：…這七月十五日是住棚節，要在耶和華面前守這節七日。第一日當有聖會，…。七日內要將火祭獻給耶和華。第八日當守聖會，要將火祭獻給耶和華…。」（利二十三34- 36）我們可以參攷民數記第廿九章十二到四十節。那裏聖靈用很長的篇幅、說明住棚節要獻的祭。「要將公牛犢十三隻、公綿羊兩隻、一歲的公羊羔十四隻、都要沒有殘疾的，用火獻給耶和華為馨香的燔祭。」（第13節）這裡的數目都多了很多，要注意。接著十四節有同獻的素祭，為了公牛、公羊、和羊羔，怎樣用調油的細麵獻上。之後、第十六節、「並獻一隻公山羊為贖罪祭」。到此，我們看見有燔祭、素祭、和贖罪祭。請注意，七月十五日這天的燔祭：十三隻公牛犢、兩隻公綿羊、十四隻公羊羔、是很多的。第二天又獻祭，在第十七節、「第二日要獻公牛犢十二隻、公綿羊兩隻、沒有殘疾、一歲的公羊羔十四隻。」公牛犢從獻十三隻、減到十二隻；公綿羊和公羊羔的數目，是一樣的。十九節、「又要獻一隻公山羊為贖罪祭」，也沒變。到第三天，請看二十節、「第三日要獻公牛十一隻，公羊兩隻，沒有殘疾、一歲的公羊羔十四隻。」公牛犢又少了一隻了。這樣一天少一隻，一直少下去。確實的意思是什麼，我還不太能夠領會，但看見公牛犢是每天少一隻，綿羊和羊羔數目不變，一隻公山羊作贖罪祭也依舊。這樣到了第七日，就是第三十二節、「第七日要獻公牛七隻，公羊兩隻，沒有殘疾、一歲的公羊羔十四隻。」然後有素祭，有奠祭，並三十四節公山羊的贖罪祭。這是住棚節的安排。

請記得，在所有的節期裡面，那一隻贖罪的公山羊都不可少的。燔祭是不可少的，燔祭牲的數目卻可能有改變；但是贖罪祭的要求不可改變。這讓我們記得，無論我們怎樣進入節期在神裡面享受，千萬不要忘掉，我們是蒙了基督的赦免才能來到神面前，那個贖罪祭是絕對不可少的！

到了三十五節、「第八日你們當有嚴肅會」。我前面提過，在七個節期裡，無酵節的正月廿一日、和住棚節的七月廿二日這兩天是最大的，要有「嚴肅會」。這時的燔祭是什麼呢？「要將公牛一隻，公羊一隻，沒有殘疾、一歲的公羊羔七隻作火祭，獻給耶和華為馨香的燔祭。」然後有素祭，有奠祭，第三十八節仍然是、「要獻一隻公山羊為贖罪祭」。這就是住棚節所有要獻的祭。

請我們回來讀利未記第廿三章四十九到四十節，「你們收藏了地的出產，就從七月十五日起，要守耶和華的節七日。第一日為聖安息，第八日也為聖安息。第一日要拿美好樹上的果子，和棕樹上的枝子，與茂密樹的枝條，並河旁的柳枝，在耶和華——你們的神面前歡樂七日。」注意這裡說「歡樂七日」。我們在讀七七節時說過、要獻平安祭，讓百姓快樂。住棚節也是一個歡樂的節期，所以燔祭要獻那麼多。一年的收成完畢，這一年，神是怎樣藉春雨、秋雨祝福他們。他們一次收成、兩次收成，現在這樣豐富，使整個節期有一個美好的結束。於是，他們獻上這麼多的燔祭，然後在神的面前一同感謝，一同歡喜。這是住棚節。

所以，你看見這三組的節期裏，逾越節、他們吃苦菜、無酵餅。苦菜不好吃，沒有加酵的餅，硬硬的，也不好吃了。過五旬節、他們就有平安祭，向神歡樂。到了住棚節更是為了一年的收成，大大的歡樂。廿三章四十一節、「每年七月間，要向耶和華守這節七日。這為你們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四十二節、「你們要住在棚裏七日；凡以色列家的人，都要住在棚裏。」現今以色列人還這樣作，在自己的後院搭棚而住，為什麼呢？第四十三節說、「好叫你們世世代代知道我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地的時候，曾使他們住在棚裏。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神提醒他們，他們所以要住棚，是因神領他們出埃及時，曾使他們住在棚裡。那時他們過了逾越節，看見那七個節期、轉完一圈又折回頭來了。逾越節說到出埃及，到了住棚節時，神說「我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地的時候，曾使他們住在棚裏。」

過完了住棚節是七月廿二日，就過冬了，一直要到下一年正月的逾越節、再去耶路撒冷。這中間有長長的六個月可以休息，完全進入神的安息。何等寧靜、祥美的圖畫！所以到了住棚節最後，神說：「好叫你們世世代代知道我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地的時候，曾使他們住在棚裏。」

嚴肅會

我們再談一下這兩個嚴肅會，一個是無酵節的第七日，一個是住棚節的第八日。無酵節的意思是、無論屋子裡或營裡的酵，都要通通把它除清、丟掉，而且在家裡吃無酵餅。這表明他們要過一個聖潔、沒有瑕疵的生活。所以神特別說到要有嚴肅會，提醒他們這件事情。至于住棚節、也像其他節期都過七天；但是七天歡樂過了，住棚節還有一個第八天，神令他們有一個嚴肅會。因為這天過了之後，幾乎有六個月的時間，他們可以好好休息。以色列人這裏的安息、預表信徒在基督的救贖裏，進入神的旨意中、可以先嘗那真正的安息；同時遙指著在新城耶路撒冷裡、那完全、永存的安息，使我們更嚮往那榮耀永存的安息日。這是神永遠的計劃，有一日要在我們身上成就。「」

顯明神永遠的旨意

我們很快的來把七個節期屬靈的意思再溫習一下：

逾越節：記念以色列人出埃及的事蹟。當天人若沒有羔羊的血，就被擊殺。但神曉諭祂的百姓，藉著羔羊的血，在逾越節被救贖、出了埃及。很清楚的，羔羊的血預表基督的死，使我們得拯救。逾越節是一切的基礎。

無酵節：以色列人每年一過逾越節就開始過無酵節：七天無酵的、聖潔的生活。我們怎樣過聖潔的生活呢？憑自己節制嗎？憑自己努力嗎？不，我們是靠著基督復活的生命在裡面，使我們與基督的復活有分，與祂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在生活裡，讓祂復活的大能彰顯出來，把我們帶進祂的聖潔裡去。

初熟節：初熟節的搖祭，預表基督的復活。在祂的復活裏，看見屬於祂的信徒復活的確據：「初熟的果子是基督，以後在祂來的時候，是那些屬基督的。」（林前十五 23）

五旬節（或七七節）：預表聖靈降臨，聖徒藉著聖靈聚集，教會得以建立。重點在新素祭。新素祭是兩個餅，要我們顯明基督的見證。當我們讓基督復活的能力彰顯出來，有分別為聖、跟世人不一樣的生活，這新素祭的見證就出來了。

最後還有三個節期都在七月間。「七」說到神的工作的完成，表示神整個救贖計劃，要完成在這一組的節期裡。先是吹角日，神的號角吹響，神要宣召祂的百姓從全地回到祂面前來。聖經預言，在耶路撒冷，聖殿要重建，所有以色列人要回去，恢復對神的敬拜。啟示錄第七章、老約翰看見這個支派一萬兩千，那個支派一萬兩千…。最後以色列人都回到神面前，那就是吹角節的意義。羅馬書說，到那一天，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都要看見他們手所扎的那位耶穌。

贖罪日就我們來說，基督已經在十字架上作成了這個工作；但猶太人現在還沒有信耶穌。到那天，他們通通要認識祂，就是神為他們所預備的彌賽亞。但以理書說，一日間要除去罪惡，帶進永義，為猶太人所預備的贖罪日，到那天就要顯明出來。然後他們快樂的一同到神面前來歡聚，那就是住棚節。過完七天之後，第八天有嚴肅會。之後，就有六個月的安息，他們就享用葡萄所釀成的酒、橄欖所榨出的油、田裡面豐收的糧食。這第八天講明神帶進了祂永遠的國度，直到永永遠遠。

神的救贖計劃

七個節期表明神永遠的旨意，因著這重要的意義，所以出埃及記，利未記，民數記，申命記都講到這七個節期。而且猶太人要一年三次去耶路撒冷過節，為的是世世代代要顯明神永遠的計劃。

逾越節對應各各他的十字架，主耶穌為我們成為神的羔羊，除去我們的罪孽。初熟節對應的是主耶穌的復活。主耶穌是在正月十四被釘十字架，安息日的次日，就是主日、初熟節，祂從死裡復活了。主復活之後留在地上四十天之久，然後才升天。從初熟節那個復活日算起，到第七個安息日的次日，正好五十天，就是五旬

節。對應五旬節的是、聖靈降臨，人被聖靈圈在一起，成為一個身體，教會於是被建立，而基督作了教會的頭。也就在五旬節那天、彼得宣稱神已經立耶穌為主為基督了。「為基督」是受膏的意思。聖靈先膏了那頭，然後一直流到身體。教會就這樣被建立、開始了。這個過程一直要到教會被提那一天為止。帖撒羅尼迦前書第四章說到、被提那天，有大的號角聲吹響，我們被提到天上與主相會，永遠同在。以後在地上有災難，然後主就降臨。啟示錄第一章第七節說、「看哪！祂駕雲降臨。眾目要看見祂，連刺祂的人也要看見祂。」所有的人都要看見祂，所以主耶穌說，祂來的時候，像閃電一樣，從東到西全地都要看見祂。祂來像公義的日頭一樣，要帶來審判。然後就帶進了新天新地，永世就開始了。耶和華的節期對應神整個救贖的計劃，有這樣榮耀的盼望，深願各位好好存記在心中。

(十四) 生命的光、生命的糧

讀經：利未記第廿四章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滿心歡喜的到你面前來，為了早晨這一段時間，我們感謝你。謝謝主，這些日子把利未記賞賜給我們。我們實在看見你是那一位恩典的主，你為人預備了那一條道路，叫我們一直趨近你的寶座。所以，主，早晨求你憐恤我們，讓我們從你自己的話裡得著供應，使我們飽足。我們行在地上，一切仰望的，就是你所賜那榮耀的話語，一直托住我們。把下面的時間恭敬的仰望主，求主親自施恩，對我們說話，說在深處，使我們得造就。我們把榮耀都歸給主。奉主耶穌的名禱告。阿們。

我們已經把利未記第廿三章耶和華的節期交通完了，雖然還有一些關於預表方面的話，沒有談得很透徹，但是我想、弟兄姊妹都可以大概看出來，那七個節期在神永遠的計劃裡是如何安排的。到第廿五章，就進入安息年和禧年這兩個功課。第廿六章說到神對人的應許和所立的約。第廿七章說到、人回應神從第一章起頭就發出的呼召，在神面前的奉獻。這樣，這卷書就結束了。

進入神的安息

我們看見利未記這卷書的安排，前面講到獻祭，是人到神面前去的一條路，神把這條路定規了，讓人去走。然後祂要我們潔淨，使我們能夠活在神面前。不只這樣，神還盼望我們活一個住在祂裡面的生活，與主完全聯合。如此，到了第廿五章，就進入安息年和禧年。我們記得、在講到七個節期之前，先說到安息日，那是節期的基礎。安息日的意思是要人進入神的安息。現在，神更要把我們帶進第廿五章，進入安息年和禧年的光景，讓人真正得著完全、永存的安息。弟兄姊妹，從第廿三章要進入第廿五章那完全的安息，中間插進了甚麼話呢？就是我們剛剛讀過的第廿四章，基本上講三件事，燈、餅、名。

利未記說明了一些日子和節期，比如安息日、逾越節、無酵節、五旬節、贖罪日、住棚節等等，都說要作為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現在要說明安息年、禧年以前，插進了一段很特別的話：有一個人褻瀆了神的名，他們不知道怎麼辦，神就曉諭摩西說、要把他拉出去，用石頭打死。看起來好像不相干的事插在這裡，但我們知道，二十四章的話事實上是和前後有關係的。

首先我們來看「燈」，記在第廿四章一到三節、「耶和華曉諭摩西說：要吩咐以色列人，把那為點燈搗成的清橄欖油，拿來給你，使燈常常點著。在會幕中法櫃的幔子外，亞倫從晚上到早晨，必在耶和華面前經理這燈。這要作你們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這也說到要作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所以燈這件事和節期一樣，是非常嚴肅而且重要的。

然後請看第九節說到「餅」，「這餅是要給亞倫和他子孫的，他們要在聖處吃，為永遠的定例；因為在獻給耶和華的火祭中是至聖的。」這餅也要為永遠的定例，而且說是「至聖的」。在五祭當中，神說到兩個是至聖的，一是素祭，一是贖罪祭。現在又提到餅的安排是至聖的、永遠的條例。所以，我們不能輕易的把第廿四章略過去。

燈是見證的彰顯

請先看出埃及記第廿七章二十到二十一節、「你要吩咐以色列人，把那為點燈搗成的清橄欖油拿來給你，使燈常常點著。在會幕中法櫃前的幔外，亞倫和他的兒子，從晚上到早晨，要在耶和華面前經理這燈，這要作以色列人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這不是與利未記廿四章那幾句話一樣嗎？神在出埃及記說過的話，現在在利未記中又插進來，再說一次。我們曉得實在是有特別的道理。

出埃及記廿七章那裏，神給了燈的啟示後，接著廿八章就說到大祭司、祭司的穿著；然後，廿九章說明大祭司、祭司如何得著他們的職任，並如何獻祭。可見出埃及記那兩章關於祭司的預備，是緊接著燈的事。前面我們已經說過、會幕裡的燈—那橄欖油和金燈臺、並其上發光的七個燈盞，都說到光、和見證。有了光和見證，就能把基督發表出來了。

這個發表，在大祭司的服事上就很明顯。當亞倫穿上大祭司的以弗得，戴上華冠，他是預表主耶穌，彰顯基督的榮美，而這一個彰顯怎麼能完全呢？就是藉著服事神來彰顯。所以，我們得了基督的生命，今天為主作見證，就把我們裡面的基督彰顯出來。而這個彰顯，在那裡最顯明呢？就是當我們把自己完全奉獻給神，讓神來使用我們時，在生活 and 服事裡、就表現出裡面的那一位主。因此看見、在出埃及記裡有這樣的安排。而到了利未記，就是實行—利未記廿一章、廿二章記述祭司要怎樣為聖；廿四章就把這個燈的見證、再為我們重申一次。

這個次序，會不會讓你想到羅馬書第十二章一到二節？「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看這和利未記的次序是不是一樣？前面講到獻祭：「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下面說是神所喜悅的。這個燈能發表出神的見證，是讓神喜悅的。當我們活在那樣的光景裡：不再效法世界，乃將心意更新而變化，察驗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我們就可以真正彰顯祂的榮美。這個次序很清楚了，出埃及記和利未記都特別把這燈的事插進去，叫我們看見神要發表一個特別的意思。

燈也為了行路

關於這點燈的事、民數記也特別提出來。請看民數記第七章，各族、各支派的人來向神奉獻。奉獻完了，到第八章，請讀一到四節、「耶和華曉諭摩西說：你告訴亞倫說：點燈的時候，七盞燈都要向燈臺前面發光。亞倫便這樣行，他點燈臺上

的燈，使燈向前發光，是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這燈臺的作法，是用金子錘出來的，連座帶花都是錘出來的。摩西製造燈臺，是照耶和華所指示的樣式。」他們預備要前行了，所有的奉獻都在神面前，車子有了、牛也有了、眾民都預備好了、帳幕也都完全了，就要動身了。走之前，神在第八章開頭的地方、又把「燈」提出來，特別提到這燈要怎麼點。告訴我們那燈要向前照明，讓他們能向前行路。所以這點燈的事，不是小事。出埃及記說到點燈，讓祭司預備好；民數記說點燈，讓他們能往前走長進的路；利未記廿四章裡的點燈，預備他們進入完全的安息。弟兄姊妹，為了要把人真正帶進利未記廿五章的安息，神在這裡說，你們要點燈！

在光中享用生命的供應

請問進到聖所裡，我們看見有幾樣東西？一邊有燈臺、一邊有餅桌、還有在正面幔子前的金香壇。金香壇是用來燒香，讓煙達到神的面前，叫神享受的，是不是？剩下兩樣物件，一是燈，一是餅。這兩件是為誰享用的呢？當然、擺在聖所裏作為見證，讓神看見，是不錯的；但在功用上卻是為人享用的。有燈，知道到神面前去的路；有餅，使人得著生命的供應。第廿四章特別提到這兩件，讓人從外院一進到聖所裡，就看見神預備了一邊有燈，一邊有餅，叫人可以在光中享用生命的供應。

請注意這個次序是先講燈，然後講餅。先講那生命的光，然後講那生命的糧。先講怎麼得光照，然後能得著神的供應。聖靈先光照我們，然後神的話就活起來，在裡面成了我們的力量。真要想得著神的供應，這個次序是非常重要的。所以第廿四章一下子把我們帶進聖所裡，既已潔淨、成聖，願意跟神聯合，就讓我們首先得著光照，然後得著供應。基督作我們生命的光，有聖靈在裡面光照，於是得著神的話，作為生命的糧，在裡面供應我們，使我們生命豐富。

所以弟兄姊妹，讀聖經、要先禱告，先求神在裡面給我們光。如果沒有光，聖經讀得再熟，卻不容易讀出生命來，也難蒙神的恩典。利未記是一本給我們享用的書，因此特別講到很實際的這一點。

名：完全認識神

第廿四章講三樣東西，燈、餅、最後講名。名是什麼意思？你的名字說明你這個人。所以這裏、名是說到怎樣完全的認識神。在那裡完全認識呢？利未記告訴我們，是在至聖所裡。第廿四章就把我們帶進聖所去，看見神照明的那條道路，也給我們力量能夠進到至聖所，在神那裡、完全地認識祂。主耶穌教導我們、說：「我們在天上的父，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第廿四章講的就是這個安排，讓我們得著光、看見神的心意，得著餅、可以來完全的認識祂。

廿四章十到廿三節用一件事例、曉諭人要尊神的「名」為聖。是個什麼樣的人闖了禍？這人的母親是以色列人，父親是埃及人。這埃及人在那裡閒遊。要知道，

以色列人在營裡是很忙碌的，他們要準備獻祭啦，要怎麼起行啦，怎樣安營啦。而這個閒遊的人，不論從外面看、從裡面看，他實在是個埃及人。而神說，就是一個埃及人、也不許在神面前隨便，也要懂得認識神。神盼望所有的人都清楚認識祂。不認識祂，我們就無法享受祂。

燃會幕的燈

現在我們再來多看看這燈、這餅、這名。

關於燈，請讀廿四章一到二節、「耶和華曉諭摩西說：要吩咐以色列人，把那為點燈搗成的清橄欖油，拿來給你，使燈常常點著。」這幾句話說到：

第一·要「拿來」。拿來就是奉獻。當以色列人聽見神呼召要建造會幕，就甘心樂意地把各樣禮物送到神面前來。到一個地步，摩西說，夠了、夠了，不用再送，因為已經豐富有餘了。這個「拿來」給神，再一次說到奉獻的功課。這奉獻是特別為了會幕裡的燈。我們今天作一個服事神的人，也當向神樂意地獻上自己，為神所用，讓神得著喜悅。

燃燈的條例

要拿什麼來呢？被搗成的清橄欖油。橄欖成熟了，把它摘下來，平常是壓榨成油的；但這清橄欖油是專為神用的，是特別清的油，不是壓榨成、而是被搗成的清橄欖油。我不知道這個搗、究竟怎樣做，但知道是一個完全破碎的圖畫。由此看見、一個奉獻的人，知道奉獻的對象是神；他應當願意徹底的接受、那十字架的破碎，他的生命流露出來的、就是那清的油，在神面前可以燃燒。第二節關於燃燈的第一部分，特別說到那個清橄欖油。

「清橄欖油」指的是聖靈。聖靈將基督裏面的生命、藉着「精金燈臺」— 基督那道成的肉身、表明出來，就成了人的光。新約四本福音書也都記載了主用聖靈施洗的事實。到了使徒行傳第二章，聖靈在五旬節將信徒圈在一起、浸成一個身體，使主耶穌基督的身體擴大成為教會。從此教會整體發揮「精金燈臺」的作用，表現出身體的見證。

第二部分說到燃燈的人，在第三節、「在會幕中法櫃的幔子外，亞倫從晚上到早晨，必在耶和華面前經理這燈。」是亞倫從晚上到早晨去經理這燈。在耶和華面前，有了油、也有這樣忠心的人，按神的話去做；結果就是，即使在深夜、那燈仍然「常常點著」。生命的光一直不熄的引領他們，見證神的信實、慈愛。這工作是要忠心的亞倫去作。亞倫是大祭司，預表自天而降的主耶穌的所是和所為。主耶穌不斷地在我們裡面賜下光，叫蒙光照的人、都因祂豐富的恩典和真理而信服神，享受神。

「經理」那個燈是什麼意思？就是把油加滿，把那燈蕊剪一剪、修一修，使燈燃得明亮，沒有煙冒出來薰人的眼（燈不夠明亮會使人絆倒）。所以在打造燈臺的時候，就說要有金剪子等器具，為的是讓他去經理這個燈。為了這工作，亞倫每天要從晚上到早晨穿戴一次。弟兄姊妹，這說到我們每天在神面前，從晚上到早晨、要一再地更新而變化。學習在主的面前，讓主來更新我們，使我們裡面的燈能維持發光。有時候說、每天要讀聖經好麻煩喔，每天要禱告親近主很囉唆喔，是不是？但你看見亞倫每天就這樣作。求主的靈幫助我們、願意在主面前，真正學習一再一再地更新。這樣活在神面前，祂的光就一直照亮我們，讓我們裡面的燈一直點燃得明亮。

「這要作你們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今天聖殿沒有了、祭司沒有了、燈臺也沒有了，怎麼成為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呢？就在我們裡面。今天主耶穌已經來了，祂說：「我是世界的光。跟從我的，就不在黑暗裡走，必要得著生命的光。」主把我們裡面的燈點燃了，而且是天天在那裡點。只要我們願意每天從晚到早披戴基督，肯在神面前、一直經理這燈，燈就一直在裡面時常點著，使我們有光。

餅是生命的糧

至于「餅」、也是一個永遠的定例。第五到九節、神告訴摩西怎麼預備這餅：「你要取細麵、烤成十二個餅，每餅用麵伊法十分之二。要把餅擺列兩行，每行六個，在耶和華面前精金的桌子上；又要把淨乳香放在每行餅上，作為記念，就是作為火祭獻給耶和華。每安息日要常擺在耶和華面前；這為以色列人作永遠的約。這餅是要給亞倫和他子孫的；他們要在聖處吃，為永遠的定例，因為在獻給耶和華的火祭中是至聖的。」講素祭的時候，我們已經交通過，「細麵」說到基督的細膩，那美好、聖潔、完全的生活。藉著基督十字架的基礎，讓人可以享用祂而得飽足。約翰福音第六章，主告訴猶太人說，你們的祖宗吃了天上降下來的嗎哪，還是餓、還是死了。你們若吃我賜給你們的糧，就永遠不餓，而且可以活到永永遠遠。然後祂說：「我就是生命的糧」。第五節說、要用細麵來「烤」成十二個餅，指的就是主耶穌經過十字架的死、成了供應人的生命糧。人在基督裡，能夠飽足，都是根據祂在十字架所作成的。

餅說到神的見證

做幾個餅？十二個。為什麼十二個呢？因為代表以色列全部十二個支派；他們是蒙神揀選、在神的恩典裡出了埃及的一班人。十二個餅在每個安息日、放在耶和華面前精金桌子上，表示以色列人永遠蒙神信實的記念。獻祭之後就成了亞倫和他子孫的食物。每個餅用麵十分之二。為什麼不說是五分之一呢？這十分之二是有道理的。「二」這個數字在聖經裡表示「見證」。所以，每個餅用十分之二伊法的麵，每個餅都是見證。一個餅也許是小小的，是單獨的；但、它擺出來乃是「十分之二」的意思。共作成十二個餅，「要把餅擺列兩行，每行六個。」

請算一算，一個餅是十分之二，六個餅是多少？是十分之十二，或是一個伊法又加十分之二。第六節說、要把餅擺列兩行，下面的小字說「行」或作「摞」。中文說擺成兩行，其實應當是兩疊，是堆起來的。所以擺在桌上是兩堆，每一堆是六個餅疊在一起。請看六個餅、每一個十分之二伊法，六個餅一共用了一個伊法又加十分之二（或是五分之一），是不是？以前我們讀過，當人對別人有虧欠時，要如數賠償，並另外加上五分之一。現在你看見，六個餅加起來，就是一個伊法再加五分之一；這說明基督為我們把一切的虧欠都補上了。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但是基督把我們所虧欠的，都補足在神的面前。而這六個餅成為一疊，那六個餅又成為一疊，你在桌上看到的是兩疊。你就懂了，每一個餅是十分之二，說明它是個人小小的見證；然後十二個餅擺成兩疊，是大大的「二」，表明十二個支派在一起、成為神團體的見證。今天、我們在一起成為基督的身體，就是神團體的見證。

見證要常新

每一疊餅上面要澆一點「淨乳香」、最純淨的乳香。在素祭裡，我們說過這乳香的特點：它被燒了之後，特別發出香味，沒有糊或焦的味道。把那淨乳香澆在餅上面，作為火祭獻給神，表示基督的完美和香氣，要獻給神、滿足神。之後那餅就給祭司們吃。餅在桌上要擺多久？燈是天天從晚上到早晨要經理；這餅是「每個安息日」（二十四 8）、每七天要換新，也說到在神面前維持新鮮的意思。跟我們每個人靈命要不斷更新，見證要新鮮，是同樣的意思。

有些人作見證，始終就是二十多年前的老見證，什麼時候要講見證，就是那個見證。弟兄姊妹，這樣見證也很好；但更好是活在神面前，常有更新的光景，使得我們的見證維持新鮮，所以靈命更新非常重要。羅馬書說，獻上身體、當作活祭之後，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天天在神面前，日新月異。

每個安息日，這個餅就要更換。乳香要燒在神的面前，聖經說這是至聖的火祭。那個餅呢？祭司可以享用：「這餅是要給亞倫和他子孫的，他們要在聖處吃。」那一班特別分別出來的人、「在聖處吃」，在一個分別出來的地方去享受。說到我們因為主的緣故、是一班被分別出來的人，因此站在那個分別為聖的地位上，來享用這位基督；祂一直在我們裡面，成為我們的飽足。我們永不忘記祂的死、祂的捨己；在這個基礎上，我們就得著神的供應。

這兩疊餅、擺在「耶和華的面前」，是見證擺在神的面前。放在那裡呢？「在耶和華面前精金的桌子上」，因此、見證的基礎是桌子。那桌子是用皂莢木作的，包上精金。皂莢木包上精金，我們說過，是指基督的人性和基督的神性。所以你看見，那見證本身說到基督的死，而見證的基礎在於基督是神，又是人。這整個關於餅的圖畫實在太美了！

耶和華的名

有了生命的光給我們照明，讓生命的話、就是生命的糧、成為我們的供應。主耶穌說、肉體是無益的，祂對我們說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這話能成為我們的供應、就是靠著那個靈。聖靈要光照、然後話就成了我們裡面的生命，就能在神面前一直得著供應，成為我們的享受。所以第廿四章把我們從外面帶進裡面去；進去之後，來到神面前、與神面對面，就提到神的名這件事。於是，廿四章後面提到「這以色列婦人的兒子褻瀆了聖名，並且咒詛。」那個「聖」字旁邊有小點，原來的意思就是「他褻瀆了名」。什麼「名」呢？就是神的名。可見這一段關係的就是神的名。到了十六節、「那褻瀆耶和華名的，必被治死。」後又說「他褻瀆耶和華名的時候，必被治死。」「耶和華」旁也有小點，原來的意思是「他褻瀆名的時候」必被治死。很清楚的這裡所關係的是「名」。

「名」是什麼名呢？就是耶和華的名。是藉著那光，藉著那餅，讓我們能夠認識神的名。記不記得，有一次摩西向神要求要看看神的臉？神說，人不能看祂的臉，看了祂的臉就一定死。因此，利未記說到我們趨近神、能完全認識神時，就用祂的名來表示。

我們原不知道神的名，直到主耶穌來、把神的名告訴我們。約翰福音第十七章、主這樣禱告：「我已經將你的名賜給他們」。在那裡，祂所說神的名就是父。主禱告說：「父啊……。」祂讓我們知道神是我們的父親，這在舊約裡是沒有的。耶穌來了之後，讓我們曉得原來神是我們的父。祂是父，我們是兒女，我們在祂的面前就有得享受了。有那個兒子回家吃飯，父要收他飯錢的？沒有。有那個兒子要買衣服，要記帳？沒有。作兒女的在父母面前就是享受。所以利未記這裡的意思，就是神要我們到祂面前去享受祂。

不可褻瀆名

但是，神要我們懂得祂的名是聖的，不能隨便褻瀆、咒詛。現在這個人，他父親是埃及人，整天閒遊。請注意、「一日」旁邊有小點，表示原文沒有的。意思不是那一天閒遊，是天天在閒遊。這人和一個以色列人在「營裡」爭鬥，這人褻瀆了神的名，並且咒詛神的名，而這事發生在營裡面。律法上的規定，都是針對神的選民以色列人的；碰上這麼一個閒蕩的外人，摩西他們不知道怎麼辦好。於是就把這人拘留起來，放在監裡，等候神說話（廿四 10- 12）。營是神的居所，整個營都是神應當受到尊重的範圍，現在竟然受了褻瀆；所以第十三、十四節，神說凡聽見這人咒詛的、都要把手放在他頭上，全會眾就要用石頭把他打死。這事完了之後，神就有一個定規、「不管是寄居的，是本地人，他褻瀆耶和華名的時候，必被治死。」（廿四 16）到了二十二節又說、「不管是寄居的、是本地人，同歸一例。」都是一樣，神的名不可褻瀆，神的律法不可違背。

要認識神的名

故此，弟兄姊妹，即使沒有信耶穌的人，他咒詛、褻瀆耶穌的名，也是不可以的，他到神那裡要交賬的。這是很嚴肅的事，因為神是全地的神。所以主耶穌要我們禱告：「我們在天上的父，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並不是「我們在天上的父，願你的兒女都尊你的名為聖。」願所有的人都要尊祂的名為聖，因為祂的名是這樣的一個名，祂是全地的神，萬有的主。認識了這個名，你就認識了神，你就能享受神。弟兄姊妹，我現在缺少五十塊錢，我知道有個朋友，他可以借我五十塊錢，我就去找這個朋友。如果你的朋友無力借你二十塊錢，而你需要五十塊錢，你會不會去找他？你不會的；你一定去找一個可以借你五十塊錢的人，是不是？可見、你認識神有多大，你對神的享用就有多少。如果我們認識神就這麼一點，那麼我們所能享用的最多只有這麼一點點。如果我們對神的認識更加多，我們對神的享受就能更多，對神的倚靠就可以更多，可惜今天太多人不認識神的豐富了。所以我們不但自己要認識神的名，還要把神的名介紹給更多的人。

在利未記第十八、十九章，講到生活上的潔淨的時候，有一句話一直反覆提到的，就是「我是耶和華」，那是一個關鍵的字。有時說「我是耶和華領你們出埃及的神」，有時說「我的名是耶和華，我是你們的神」，重覆又重覆地說、你們要這樣作，因為「我是耶和華」。神在信徒生活上各樣的操練，就是讓我們認識這一位神，真正的認識祂的名，叫人可以到祂面前去。

總結來看、第廿四章提到三件事。第一是神的名，讓我們藉著生活上的操練認識祂，可以進入第廿五章那完全的安息。但為了這個認識，我們需要靠著燈、就是聖靈的光照；我們需要靠著餅、就是靈命的更新和成熟。這樣，就到了第廿五章。廿四章看起來似乎與廿五章不相干，事實上是把我們帶進到第廿五章去，自有其莫大的重要性。

禱告：主，我們感謝祢，祢使我們常在祢的光中，得以見光。祢的話成為我們的靈、我們的生命。祢也用祢自己作為我們生命的糧，使我們得著深處的供應，讓我們有力量一直跟隨主。我們感謝祢，為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讓我們可以到祢面前得著享用，得著祢自己作我們的父。我們求主，把利未記活畫在我們的心中，讓這些話幫助我們、知道每天當如何活在神的面前。願主祢得著我們，我們也完全的得著主。感謝主，早晨給我們這段時間，在這裡思想祢的話，求主親自加上祝福，給我們繼續的帶領。我們把榮耀、尊貴、頌讚、權柄都歸給祢。奉主耶穌的名禱告。阿們。

（十五）全足全豐的恩典

讀經：利未記第廿五章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歡喜快樂的一同聚在祢面前，當我們打開主祢的話、求主來打開我們的心；願聖靈在我們裡面預備一片好土，讓祢的話落下來，能結實三十倍、六十倍、一百倍。謝謝主，這些日子讓我們在祢面前交通利未記。從這卷書看見，祢要我們與祢親近，也為我們預備到主面前去的道路。懇求主、祢把這條路愈加為我們顯明，也更多的在裡面賜我們一顆受教和順服的心，好遵行主祢自己的話，一直跟隨主。主啊，願祢吸引我們、使我們快跑跟隨祢。暑假天熱，主使我們安靜，在平靜安穩中、多多得著力量。我們把下面的時間仰望主，等候主再一次對我們說話。把心中的敬拜、口中的讚美都歸給主，奉主耶穌的名禱告。阿們。

進入神的安息

第廿五章開始於安息年、結尾在禧年。在舊約裏、一個星期的第七天是安息日，而每七年有一年叫安息年。我們說過安息日的原由，是神用六天創造完了天地，到第七天，祂就安息了。可見、人在第六日被造，是要進入神的安息。屬靈意思就是神願意與人一同安息。

到以色列人出了埃及以後，神又擴大安息日的意思，讓他們知道、因為神帶領他們出了埃及，進入曠野，可以來到神面前，恢復向神的敬拜；因此而能進入神的安息。所以，從創造和救贖兩方面來看，神都要人進入祂的安息。今天在基督耶穌裡、我們就真正尋得安息，因主耶穌說：「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裡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祂自己、就是我們的安息

神不只定規了安息日、讓人能進入並享受祂的安息；神還預備安息年，就是每工作六年，第七年讓地可以安息。而在地完全安息裡，人也享受更大的安息。到了廿五章結尾處，我們看見神藉着禧年帶進最大的滿足的安息。這些安息的定規雖然不同—每逢第七日是安息日，每逢第七年是安息年，每逢七七年是禧年；但每一個安息的日子，都讓人在信心裏，預見耶穌基督在祂的豐滿裏、是我們完全的、永遠的安息。

安息年：地要安息

二十五章第一節指出、這一章是神在西乃山給以色列人的定規：「你們到了我所賜你們那地的時候，地就要向耶和華守安息。」（第2節）吩咐他們到了迦南地之後，耕地六年，「第七年地要守聖安息，就是向耶和華守的安息，不可耕種田地，也不可修理葡萄園…。這年，地要守聖安息。」（4-5節）那一年被稱為安息年。安息年是給誰守的？當然不錯是給人守的，但這裡的意思、很清楚說的是

「地」守安息；因此，人不可耕種，於是人也安息了。你看見安息年著重的是地的問題。這是第一點我們要注意的，安息年是神讓地享安息。

創世記第一章第一到二節、「起初神創造天地。地是空虛混沌，淵面黑暗。」所以，這地起初在神面前就是一個問題。到了二十七節，神創造了人，神就囑咐這人亞當、帶著祂的形像、祂的樣式、祂的榮耀，來治理這地，可惜亞當失敗了。第三章記載，神就咒詛那蛇、咒詛那女人、咒詛亞當並對亞當說：「地必為你的緣故受咒詛」。因此、亞當必要終身勞苦、汗流滿面才得餬口；而「地必…長出荊棘和蒺藜來。」這些都是相關聯的。

再看出埃及記第十九章。以色列人出了埃及以後，神對他們怎麼說？第四到五節、「我向埃及人所行的事，你們都看見了；且看見我如鷹將你們背在翅膀上，帶來歸我。如今你們若實在聽從我的話，遵守我的約，就要在萬民中作屬我的子民，因為全地都是我的。」神說：你們要作屬我的子民，因為全地都是我的。所以按神的心意、在神的工作裡，人和地是緊緊關聯的。

神在人身上開始的工作是「創造」。但因人失敗了，神就繼續作「救贖」的工作。這期間，神同時也要恢復這地，因為地在開始第一章第二節那裏、就已經敗壞了。所以神同時作兩個工作。為此，祂就安排了一個安息日，讓人能夠進入神的安息；又安排了一個安息年，讓地能夠向神守安息。羅馬書第八章說、今天我們這些人已經蒙恩得救了，但我們仍在嘆息，為什麼呢？因為我們周圍有太多的勞苦和敗壞，所以，我們在這裡嘆息，等候著主再回來。不只如此，連萬物也都在嘆息，都在等候著那一天，神兒子顯現，把這地、這敗壞的轄制全都解除。關於安息年，我們需要提這一點，讓我們曉得神的心意：神看重人，同時神也看重地。

我們說過、神的工作要到什麼時候才做完？當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斷氣的時候、祂說「成了」，那是祂已經做成了關乎人的工作。但是神整個工作做完了沒有？還沒有。聖經繼續講到啟示錄第十一章、說到地上的國成了我主基督的國，到那個時候才成了；神將地的問題解決了，地的咒詛被神除去了。所以，約翰福音第十九章那個「成了」、是為了人的救贖而說的；啟示錄第十一章那個「成了」、是講到地的恢復、咒詛被除去而說的。看見神有這樣的安排，就是地要安息；地的安息也帶進人真正的安息。

這樣看、「安息日」的重點在「人」；「安息年」是著重在「地」。這點非常重要：神的心意裡，一面是人，一方面也是地。因此規定，田地耕作六年之後，每「第七年地要守聖安息」，是地要向神守的安息年。所以不可耕種，不可修理。若是地自己在安息年長出莊稼來了，就要給僕人、婢女、雇工、並寄居的外人，或牲畜、走獸作食物。看見神的恩典臨到所有人、每一種人，甚至也及到牲口和一切走獸。那麼，第七年守安息年、以色列人吃什麼呢？神說，第六年我給你們雙倍的收成。就像在出埃及記中、神賜嗎哪給以色列人一樣：他們安息日不可出去

收嗎哪；安息日的前一日，就是第六日，神要讓他們收雙份，是不會腐爛的。這樣，第七日不收，也有得吃。現在，神說到了迦南地，你們要守安息年，第六年，我一定給你們雙倍的收成，第七年你吃陳糧，不需要收成。

但是、弟兄姊妹，猶太人有沒有守地的安息年？他們守了安息日，因為安息日比較容易嘛，是不是？今天不做，明天多做一點就是了，但一年不耕種可不是容易的。以色列人這方面做了多少，我不知道。但是讀尼希米記，有一句話說、從約書亞帶他們進了美地之後，他們從來沒有守過住棚節（尼八 17）。我想，恐怕他們在安息年這方面相當的虧欠。就猶太人的歷史看來，他們在迦南地立國後、一共住了四百九十年。根據神的定規，每六年、他們要守一個安息年。而他們沒有守地的聖安息，沒有遵行神的命令，欠了神七十個安息年。這件事、得罪神，神看為非常嚴肅。神說、你不守這七十年，我就把這七十年拿走。耶利米告訴我們、神就讓他們那一代通通被擄到巴比倫，七十年之後再回來，叫他們嚐嚐真正沒有安息是什麼味道。神說這七十年是我的，我統統要回來，所以他們就被擄了七十年。

禧年：贖盡罪孽

地的安息年，帶出神另外一個安排—「禧年」。請看第八節、「你要計算七個安息年，就是七七年。這便為你成了七個安息年，共是四十九年。」這第四十九年是安息年，跟著的第五十年、神定規是「禧年」、或稱「五旬年」，有一些特別安排，那是一個更大的安息年。

人怎麼知道禧年什麼時候開始呢？第九到十節、「當年（第四十九年）七月初十日，你要大發角聲；這日就是贖罪日，要在遍地發出角聲。第五十年，你們要當作聖年，在遍地給一切的居民宣告自由。這年必為你們的禧年…。」弟兄姊妹記得，七月初十是贖罪日，七月十五到廿二日是住棚節。在第四十九年的贖罪日那天，以色列人要吹角，「要在遍地發出角聲」。

弟兄姊妹、請留意：每年七月初一是以色列人的吹角節，呼召所有百姓聚集在耶路撒冷，到聖殿來。七月初十日就過贖罪日了。而第四十九年的贖罪日，他們再吹角，並且響遍以色列迦南全地（贖罪的範圍），提醒所有人贖罪日的實際。屬靈的意思就是、耶穌基督為我們一次成就了永遠的贖罪。大祭司一年一次帶著牛羊的血進到至聖所，預表主耶穌祂所作成了的。到了第四十九年的贖罪日，要在以色列全地吹角把這事實宣布出來；第五十年就成了他們的禧年。可見禧年的基礎，就是贖罪完完全全的被發表、被宣告出來。

這屬靈的意思在新約怎麼解釋呢？請看但以理書第九章二十四節、「為你本國之民和你聖城，已經定了七十個七。要止住罪過，除淨罪惡，贖盡罪孽，引進永義，封住異象和預言，並膏至聖者。」這說明贖罪的事在全地都做完了，神完全得著祂的百姓，罪惡停止，這就是禧年要代表的。這節經文是但以理在異象裡，神對他說的話；要膏的「至聖者」是誰？就是主耶穌。於是我們曉得，神已經定了一個

日子、就是七十個七，一切都結束了。罪過止住了、罪惡除盡了，贖罪的事做完了。「贖盡罪孽」的結果呢？就引進永義。但以理說、神一切的計劃，經過七十個七以後，就做成了，就是贖罪的事完全成就了。所以，禧年代表神要引進永義，帶進神永遠的國度，就是我們新約所說的「新天新地」。

神悅納人的禧年

請看路加福音第四章十六到十九節、「耶穌來到拿撒勒，就是祂長大的地方，在安息日，照祂平常的規矩進了會堂，站起來要念聖經。有人把先知以賽亞的書交給祂，祂就打開，找到一處寫著說：『主的靈在我身上，因為祂用膏膏我，叫我傳福音給貧窮的人；差遣我報告被擄的得釋放，瞎眼的得看見，叫那受壓制的得自由，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主耶穌讀到這裏、就把書卷交給管會堂的執事。然後，第二十一節、「耶穌對他們說：今天這經應驗在你們耳中了。」主耶穌說、祂來乃是來「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二十二節、「眾人都稱讚祂，並希奇祂口中所出的恩言。」看見主耶穌來，把神的恩典帶到人中間，「道成了肉身，充充滿滿有恩典、有真理。」祂口吐恩言，把神的恩典發表出來，祂解釋說、這是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所以，禧年有一個意思就是、神的恩典完全的臨到人。

禧年：神報仇的日子

但主耶穌這裡所引的、以賽亞書第六十一章第一節到第三節、並沒有讀完，祂停在「神悅納人的禧年」，就沒有繼續念。主耶穌說「這經應驗了」，是指六十一章第一節到第二節的前半、說到祂來到地上，開始公開傳道，把神的恩典帶來了那部分的應驗。那、下面是什麼呢？請看第二節後半到第三節、「和我們神報仇的日子；安慰一切悲哀的人。賜華冠與錫安悲哀的人，代替灰塵；喜樂油代替悲哀，讚美衣代替憂傷之靈；使他們稱為公義樹，是耶和華所栽的，叫祂得榮耀。」

可見，禧年還有一個意思、就是「神報仇的日子」。那是最末後的時候，神為了在地上建立祂的國度，祂要報仇、把仇敵打敗，使仇敵作祂的腳凳。所以禧年贖罪，帶進永義，神的恩典完全的臨到人，而且仇敵要被除滅。這樣，如第二到三節所說，神就安慰悲哀的人。對錫安悲哀的人，祂以華冠來代替灰塵、以喜樂油代替悲哀、以讚美衣代替憂傷的靈，神栽種他們成了公義樹。綜合這幾處聖經，我們曉得禧年代表的，就是神將來那永遠的國度、新天新地的光景。

神完備的救恩

今天，神在我們身上的工作、就是使我們得「自由」。所以在禧年，對所有的奴僕都要還他自由，被擄的都要釋放。我們知道，人被拯救有三方面，就是哥林多後書第一章九到十節所說、「自己心裏也斷定是必死的，叫我們不靠自己，只靠叫死人復活的神。祂曾救我們脫離那極大的死亡，現在仍要救我們，並且我們指望祂將來還要救我們。」這是神在我們身上要成就的：第一、祂曾救我們；第二、祂現

在仍然救我們；第三、並且將來還要救我們。看見神在我們身上的救恩，是關乎我們的過去、現在和將來。

過去救我們— 是救我們脫離那極大的死亡，就是我們靈的死亡；叫人死裡復活的神、讓我們的靈活過來。今天救我們— 讓我們脫離這肉體和肉體的敗壞，就是魂的軟弱，需要脫離罪的轄制。而將來呢— 我們身體改變，有那屬天榮耀的形象。所以希伯來書要我們放下重擔，脫去罪的纏累，努力奔那前面的路程。靠著主給的力量，使罪不能轄制我們的身體。將來有一天，祂救我們是救我們這個身體：叫原本屬土的、變成屬靈的；屬地的、變成屬天的；敗壞的、變成榮耀的。到那一天，聖經說，號角吹響，我們都要改變，這一個犯罪的、軟弱的肉體就改變了。那時，罪就完全的離開我們。

我們現在的難處，就是這個罪身，因此保羅在羅馬書第六章提醒我們、知道我們的舊人與主同釘十字架，叫我們的罪身滅絕，不再作罪的奴僕。既然已經與主同釘十字架了，罪在我們身上不能發揮功用，使這犯罪的身體沒事可做；到那一天，神要把我們的身體都改變，讓罪完全的脫離我們。這是神在我們身上做的工作。所以，禧年將來臨前，在贖罪日就要吹角，宣告罪孽贖盡；叫人真正得到自由，不再受敗壞的轄制，而能在神面前得著神的榮耀。這是禧年。

歸回

禧年很重要的一件事情就是「歸回」，這是禧年的一個鑰匙。第十節末了提到、「各人要歸自己的產業，各歸本家。」十三節、「這禧年，你們各人要歸回自己的地業。」再看二十七節最後、「自己便歸回自己的地業。」，二十八節結尾處、「自己便歸回自己的地業」。以色列人進到迦南美地以後，每一個家族都分得一分自己的地土。根據神的心意，這地就永遠是他們家，沒有一分地可以永遠賣斷。但實際情形如何？有人因各種原因、沒有守住神給他們的產業：有窮困的，有欠債的…，結果地就到別人手上去了。或租出去，或借出去，或賣出去…，就神的心意看都不合適。因此，神說、到了禧年，每一分轉或賣出的地、都要歸回原主。原來遷徙流離，禧年到了，吹角了，他就起來預備回到自己的地業去。歸回的結果就又回到神當初的安排去了

所以，在新天新地裡、一切受造的、包括人和地都被恢復到神起初的心意裡去。在這恢復裡、神著重人，神也著重那地。請看第二十三節、「地不可永賣，因為地是我的；你們在我面前是客旅，是寄居的。」神向他們說明一件事實、你們都是房客，我是房東；你們都是佃戶，我是地主。神說，這所有的地都是我賞賜給你們的，你們不過是客旅，是寄居的。所以神說，我是全地的主，在禧年的時候，我要讓它完全的恢復過來，恢復到神原來的心意去。在禧年裏、這歸回的意思是非常重要的。

信心進入禧年

當記念禧年時，第十一節講到不可耕種、不可收割、不可修理葡萄樹…等等。十二節、「…禧年，你們要當作聖年，吃地中自出的土產。」請注意，七個安息年、七七第四十九年是安息年，跟著第五十年是禧年；神說不可耕種，那就是兩年不耕種了！神也知道他們會問、「這第七年我們不耕種，也不收藏土產，吃甚麼呢？」所以回答說：「我必在第六年、將我所命的福賜給你們，地便生三年的土產。第八年你們要耕種，也要吃陳糧，等到第九年出產收來的時候，你們還吃陳糧。」（20-22節）意思是在第四十八年、神必供應他們三年的土產，讓他們第四十八年有吃的，四十九年有吃的，連第五十年都還有吃的。神告訴他們，禧年你要這樣做，神也這樣應許。神不許人工作，而要人完全安息，神會供應他們的需要，負一切責任。神保證他們、神的賜福必使他們飽足有餘。

所以，進入禧年是憑著信心進去的。根據在曠野第六天收雙份嗎哪的信心，神要他們擴大成為第七年安息年的信心；然後更擴大成為進入禧年的信心。如果我們信心能在神面前加增，我們就會愈多享受神豐富的恩典；也就是說、信心多大，對神的認識多大，享受的就有多少—是成正比的。你信心只是安息日的信心，就多吃一天的嗎哪；你若有安息年的信心，就享受兩年的陳糧；而禧年是要我們在信心的基礎上，更多的進入神完全的豐富。

彼此不可虧負

到了第十四節、「你若賣甚麼給鄰舍，或是從鄰舍的手中買甚麼，彼此不可虧負。」這「彼此不可虧負」的曉諭、同樣也出現在第十七節。因為人都是按照神的形像被造的，也都是靠祂所賜夠用的恩典存活的；所以在神面前、我們彼此相待，不可虧負。第十五、十六節進一步說到買賣地時、「你要按禧年以後的年數向鄰舍買，他也要按年數的收成賣給你。年歲若多，要照數加添價值；年歲若少，要照數減去價值，因為他照收成的數目賣給你。」什麼意思呢？就是一塊地的賣價該是多少，不是按當天的市價，而是照離禧年的年數計算，因為到禧年地就要歸還了。比方現在是禧年後三十年，離下個禧年還有二十年，就照每年多少收成，乘上二十來算。如果一年收成是一千塊錢，就賣兩萬塊錢，不可多賣。如果離禧年只有兩年了，照一年一千塊的話，該賣多少錢？只能賣兩千塊錢，是不是？一切都以禧年為標準。

禧年代表的是、神在祂全足全豐的恩典裏、賜給祂百姓那滿足的喜樂和安息。我們既然都是靠神豐盛的恩典活在祂面前，在對待弟兄時，就要守住在恩典裡「彼此不可虧負」的原則。哥林多後書第八章說、我們大家在神面前要均平，均平的原則是有得多的、供應那缺乏的。保羅勉勵教會，雖然窮苦，也多多樂捐。為什麼？因為耶路撒冷的聖徒比你們更窮，所以把你們的去跟他們均平一下。這是在神的恩典裡、彼此不可虧負的學習。

都要贖回

前面我們講過、地屬於神，不可永賣，到了禧年，要把它贖回來。第二十三到三十四節、神告訴以色列人怎樣「贖回」這件事。這個原則在新約聖經裏也有教導，說到我們今天在世寄居、不過是行過地上這段路程的客旅，卻嚮往天上那更美的家鄉。希伯來書第十一章這麼說，彼得書信裡也這樣說。這是這一段主要的教導。

第二十四節開始講到贖回地來、「在你們所得為業的全地，也要准人將地贖回。」第二十五節、「…要來把弟兄所賣的贖回」。二十六節、「他自己漸漸富足，能夠贖回。」二十八節、「到了禧年，便歸回自己的地業。」到了禧年都要贖回來。第二十九到三十四節講到房子的問題。二十九節說、「贖回」，三十一節、「贖回」，到了禧年，都要贖回來。第三十二節、「可以隨時贖回」，第三十三節、「贖回」，都講到贖回。前面一段說到地的贖回，要像第十五、十六節所說、按照禧年的年數贖回來。

後面講到贖回已賣的房子，首先要看是一般人或是利未人；其次還有城裡的房子、和鄉間房子的區別。關於一般人的房子，如果在城裡、必須在一年以內把它贖回來；不然，即使在禧年，那房子也不能讓出來還他，就永遠屬於買主了（29-30節）。若是「房屋在無城牆的村莊裡，要看如鄉下的田地一樣，可以贖回。到了禧年，都要出買主的手。」（31節）贖回鄉村的房子，沒有一年的限制。這是不同的地方。

利未人又不一樣，在他得為產業的城裡的房子，他可以隨時贖回來；若不贖回、「到了禧年就要出買主的手，因為…是他們在以色列人中的產業。」（32-33節）「只是他們各城郊野之地不可賣，因為是他們永遠的產業。」（34節）利未人服事神，是一班特別蒙神恩典的人，神就特別給他們產業，是「永遠的產業」。因此提醒他們永遠不可賣。也提醒我們，不可忘記神在我們身上那恩典的呼召。多少時候，我們在世上生活，糊里糊塗就忘掉、神在恩典裡怎樣呼召我們出世界；叫我們分別為聖成為屬祂的人，賜我們屬靈的福氣，將來承接屬天的產業。我們常常將這些恩典都忘掉了。這裏告誡利未人不可忘掉，那個地業是賜給他們的，永不可賣。在城裡的，如果賣了，神允許他把它贖回來。

為什麼只有對一般人城裡的房子、規定一年之後就不讓贖回了呢？「城」在聖經裏說到見證，因此、房子在城裡是關乎見證的問題，那是你自己在那見證裡的一份。如果你把自己的見證失去了，神說給你一年時間，快快把它贖回來。如果不快快贖回，神說就算了，就沒有了。弟兄姊妹，你看見嗎？神提醒我們每個人都要作祂的見證人，要作光、作鹽、作山上的城。若是我們失去了見證，如果不快快把它贖回來，見證輪到別人身上，神就不要你作見證了。救恩你是得了，但你在見證的事上沒有份，這是何等嚴肅、又可惜的事！

有人以為得救就好，結果不過是草木禾楷。到那日，有火試驗各人的工程，雖然得救，卻像從火裡經過被燒了一樣。在神面前是何等的虧損。如果我們能維持那城裡的房子，結果就變成新耶路撒冷，在新天新地裡，有金銀寶石的那一份。神愛我們，特別提醒我們，要維持這個見證。

恩典裡的愛心

第三十五到三十八節說到、弟兄若變貧乏了，如何幫補他。他若向你借貸，「不可向他取利，也不可向他多要。只要敬畏你的神。」必要時、「使你的弟兄與你同住。」（36- 37節）這是彼此幫助的原則。為什麼呢？因為「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曾領你們從埃及地出來。要把迦南地賜給你們，要作你們的神。」不要忘記你原是在埃及為奴的人，是靠着羔羊的血蒙了救贖，活在神的恩典中（38節）。今天我們既然在救恩裡，彼此相待就不可虧負，不可多要。用新約的話說，就是「彼此相愛」、「彼此憐憫」、「彼此顧惜」，因為我們是互為肢體。

第三十九到五十五節、弟兄窮到一個地步，把自己都賣給你，不可把他當作奴僕，只可當作雇工人，直到禧年（39- 40）。第四十三節、「不可嚴嚴地轄管他，只要敬畏你的神。」，第四十六節、「你們的弟兄以色列人，你們不可嚴嚴的轄管。」五十三節、「他和買主同住，要像每年雇的工人，買主不可嚴嚴的轄管他。」這我們要注意，記得他是以色列人，所以你不可「嚴嚴的管轄他」，為什麼呢？請讀五十五節、「因為以色列人都是我的僕人，是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原則還是出埃及那個基礎。

可見，神給他們一切定規，都是在恩典裡學習彼此真正相愛，學習互為肢體。為什麼呢？因為神從埃及將人領出來，今天我們既是神的兒女，就是同蒙神恩典的弟兄；既是弟兄，就當彼此相愛。恩典的結果，要叫我們都作真正懂得恩典、真正蒙恩的人。

只要敬畏神

我們怎樣達到禧年這些要求呢？這章聖經有個關鍵的經文— 第十七節、「只要敬畏你們的神；因為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敬畏神。神在前面，把這些定規了，祂說、你要能做到彼此不虧負，很簡單，就是認識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懂得敬畏神，你就做得到。請讀第三十六節、「不可向他取利，也不可向他多要；只要敬畏你的神。」還是一樣的，只要敬畏你的神。再看四十三節，對待你的弟兄作你僕人的，「不可嚴嚴地轄管他，只要敬畏你的神。」

所以我們要能進入神那完全豐富的恩典，一個簡單的原則、就是認識自己是從埃及被領出來的。我們原來在滅亡和黑暗裡，祂來救了我們脫離那極大的死亡，又作我們的神，我們就當「敬畏我們的神」。這是就着禧年我們首先要學習的。

二十五章之後神還有未了的話— 第廿六章警告的話，和廿七章許願奉獻的呼召。要更清楚的、把到祂面前去的路，給我們說出來。

遵行蒙福、悖逆管教

請留意第廿六章的第一到二節、「你們不可作甚麼虛無的神像，不可立雕刻的偶像或是柱像，也不可在你們的地上安甚麼鑿成的石像，向它跪拜，因為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你們要守我的安息日，敬我的聖所。我是耶和華。」我想，這兩句話應該是接着第廿五章五十五節的，都以「我是耶和華」結束，自成為關乎禧年的一大段，然後開始新的一章。

第廿六章的內容主要是兩段話。從第三到十三節神說的是：我要給你們祝福，有好些應許，條件就在第三節、「你們若遵行我的律例，謹守我的誡命。」若是「遵行」和「謹守」，神說這些祝福就都是你的了。然後從第十四到四十六節另成一段，請先讀十四到十六節、「你們若不聽從我，不遵行我的誡命，厭棄我的律例，厭惡我的典章，不遵行我一切的誡命，背棄我的約，我待你們就要這樣……。」這一段也可以用四個字「不聽」「厭棄」來點明。所以，如果我們遵行謹守神的話，就會蒙神的應許、祝福。如果我們不聽，反而厭棄神的話，結果就要得著神警告的可怕後果。

注意到嗎？前面關於應許、祝福講得好少喔，就這麼一點點；後面嚴厲管教的話，卻是一大堆。你想為什麼？因為我們不聽話！人的本性，人天然的光景就是向神剛硬、悖逆，所以神要苦口婆心地、不厭其煩地警告我們。這是第一點。

第二，前面我們聽了很舒服，覺得神真是有恩典和憐憫；到第十四節，好像神突然變了臉，變得好兇啊。這讓我們認識、神是恩典的神，也是公義的神。如果我們不聽神的話，神不僅不給我們恩典，且因祂是公義的神，必追討我們的罪。祂這裡說了、如果你們不肯聽從，按你們的罪要加七倍降災給你們；因你們的罪，我要擊打、懲罰你們七次（21、24、28 節）。因此、祂是公義的，也是那位愛我們、要管教我們的神。因為祂是恩典的神，祂在恩典裡愛我們，祝福我們。但是，如果我們偏離祂的路，不聽祂的誡命、厭棄祂的律例，祂就管教我們，免得我們沉溺在永死的罪中。現在利未記要結束了，神特別提醒這點，要我們跟上去，「遵行、謹守」。如果我們不聽，我們厭棄，祂一定管教。

神的信實

到了廿六章最後一段，神說到那些「你們剩下的人」，要「他們承認自己的罪」和祖宗的罪（40節），神就把他們帶回來。因為神記念兩件事，請看第四十二節、「我就要記念我與雅各所立的約，與以撒所立的約，與亞伯拉罕所立的約，並要記念這地。」在神的憐憫裡有個基礎：第一，神記念祂與他們列祖所立的約；第二，神也記念這地，因為全地都是祂的。到第四十四節神說：「他們在仇敵之地，

我卻不厭棄他們，也不厭惡他們…也不背棄我與他們所立的約，因為我是耶和華他們的神。」神確告祂的子民、第一，祂不厭棄他們；第二，祂不滅絕他們；第三，祂不背棄那個約。

「不厭棄、不滅絕、不背棄」，為什麼呢？因為神說：「我要為他們…記念我與他們先祖所立的約。他們的先祖是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為要作他們的神。我是耶和華。」（45 節）看見嗎？什麼都是因為出埃及的救贖。所以我們在羔羊的血下面、得蒙救贖，我們永不可忘掉，恩典是救恩的基礎。我們沒有任何好處，全部都是神的憐憫、神的恩典；這樣看見了，讓我們就謹守遵行祂的話。於是，我們就能走在利未記這條路上，到神面前去蒙福。我感謝主，這段時間、我們一起學習這些話。我要向你們承認，我自己很得益處；我盼望你們也得益處，盼望我們得著這些話，就都順服神的話，按着神的話準確的跟隨祂。這樣，我們個人、我們的家庭、我們的聚會，就更多蒙福。心裡更明白這樣的一位神、竟從聖所呼召我們親近祂。你看，這是何等的恩典！

廿六章最後以四十六節收尾、「這些律例、典章，和法度是耶和華與以色列人在西乃山藉著摩西立的。」這句話總結了利未記的教訓。本來，這卷書在這裏就可以結束了。但當人心中對神如此的恩典「心被恩感」時，第廿七章就出來了。第廿七章是給人機會、回應神的呼召，很特別的一章聖經。當我們明白了、神這樣愛我們，將我們從埃及領出來，應許把祂的祝福給我們，就是我們不聽話的時候，祂也在愛中管教我們；我們裡面就有一個反應、「耶穌，耶穌，你的愛溶化了我的心。」當我們這樣懂得了，就有了第廿七章。

結束的話

到廿七章、利未記就要結束了。在這裡我們先回頭來溫習一下整卷的利未記：

第一段從第一章到十章講五祭，告訴我們五祭獻祭的條例，祭司的服事。獻祭就是、神在會幕裡，呼召人到祂面前，藉著獻祭，讓人可以去親近祂。

第二段從第十一章開始、講關乎潔淨的事。獻了祭，神要求我們過潔淨的生活，不然就不能活在神面前。從生活上的潔淨、到大麻瘋及各種漏症的潔淨，以第十六章的贖罪日為高潮結束。藉著贖罪日的血、一切的罪愆、不潔都得以除去了。

第三段從第十七到廿二章、說到人藉着分別成聖、與神相交、聯合，住在主裡面。二十、廿一章特別講到祭司在神面前成聖。不只我們的生活、就是我們的服事、在神面前也是成聖的。這樣，就把我們帶進第廿三章、耶和華節期的歡樂和享受神。這耶和華的節期是第三段結束的高峯。

然後，第廿四章的燃燈、設餅、把人從外面帶進至聖所，面對面的認識神的名；於是，就進入了廿五章的安息年和禧年。接着廿六章、我們再次蒙神提醒，心

被恩感，需要許願，神就在第廿七章有一點結束的話，要更清楚的、把到祂面前去的路，給我們說出來。這樣讀過來、利未記整個結構清楚而有次序，並不是難懂的。盼望你對利未記就不再害怕，不再躲避了。現在，我們到了利未記末了。

特許的願、十一奉獻

利未記開始於神從會幕裡呼召人；總結於第廿七章我們向神許願，把我們自己和所有奉獻給神。

第二節、「你曉諭以色列人說：人還特許的願…。」這一個「特許的願」、好像民數記第六章拿細耳人所許的願，是類似的心意，擺在神面前。為了神、我願意這樣奉獻，來回應神的呼召和神的恩典。為什麼呢？因為祂是配得的；祂愛了我、救了我，祂現在又對我有這樣恩典的呼召。

這個「特許的願」講到幾方面。第一，在第三到八節、關乎這個人的奉獻，是一切奉獻的基礎。與我們因男女老幼之別、而有不同的價值有關。比方說二十到六十歲的男人、估價五十舍客勒；六十歲以上的男人，十五舍客勒等等。我已經過了六十歲了，看到這裡有許多感觸：二十歲到六十歲很值錢，到了六十歲就比較不值錢了。不過第七節說、「若是從六十歲以上」，以上到幾歲呢？活到多老都仍然有價值，可見神肯悅納我們。年紀小的，五歲到二十歲價值少一點；二十歲到六十歲最有價值；六十歲以上仍然有價值。只要人肯奉獻，願意將自己奉獻給神，祂都悅納。但若想從許願贖回自己，就必須按照所估的價付出代價。

第九到十三節關乎將畜奉獻給神。條例是、如果你已經講定了，要奉獻什麼牲口、你就奉獻。生下來就是壞的小牛，還要不要奉獻？神要不要？還是要的。你看第十節、「人不可改換，也不可更換，或是好的換壞的，或是壞的換好的。」我們一旦把供物放在祭壇上奉獻給神，就不能收回。所以要謹慎、考慮，不可輕率從事。講了那個給神，你就給神，就是生下來不好，祂也要，好的祂也要。惟獨牲畜中頭生的，無論牛或羊，既歸神，就不可再用來奉獻。若是不潔淨的牲畜生的，就要按估價加上五分之一贖回；若不贖回，就要按估價賣了。（26-27節）

喔，你看見沒有？就是這個意思：年幼的人，祂要；年老的人，祂也要，只要你肯奉獻。同樣的，牲口不論生出來怎麼樣，好的、壞的，祂都要，祂都接受。這就是神願意悅納我們奉獻的心。祂看心，不看外面。這點要明白。弟兄姊妹，利未記一開始講的就是燔祭，蒙神的悅納。現在到這裡要結束了，神又講這些話，祂說、你們奉獻就是了，老幼、好壞、我都收。

第十四到廿七節說到、人願意將房屋或幾分地奉獻，就當分別為聖歸給神。房屋由祭司估價，地要按這地撒多少種子、並按距離禧年的年數估定價值。若奉獻的人要贖回房屋或地，就要在所估定的價值以外，加上五分之一，就可以贖回。

到第廿八節、「但一切永獻的，就是人從他所有永獻給耶和華的，無論是人、是牲畜、是他承受為業的地，都不可賣，也不可贖。凡永獻的是歸給耶和華為至聖。」許願奉獻說到這裏就完了。

但有些人沒有受這恩典感動，沒有要奉獻，第三十節就另有一個定規。神說、你不奉獻也罷了；不過地上所有的一切，其中的十分之一都是祂的，全要歸給祂。神說、從十分之一的奉獻開始學習，慢慢學好了，就會進入神的恩典，這就是利未記。廿七章就講這個：人的奉獻、牲畜的奉獻、地和房子的奉獻，最後有一個最基本的什一奉獻。這些奉獻都是響應神的呼召：第一章第一節說耶和華從會幕中呼叫人；到這裡我們看見、人怎樣響應祂的呼召。末了，第三十四節總結地說、「這就是耶和華在西乃山為以色列人所吩咐摩西的命令。」命令百姓如此還願、如此奉獻，這樣就結束了我們利未記的交通。

禱告：主，謝謝祢，把利未記賞賜給我們。當我們一同這樣領受的時候、我們心中實在滿了感謝和讚美。感謝主，讓我們明白這卷書，聽見祢那恩典的呼召。巴不得我們都因此成為一個個奉獻的人，在祢面前蒙祢的悅納；讓祢帶領我們一生一世的道路，叫我們完全的歸屬於神，讓神能使用我們。願在奉獻和服事裡，更多享受祢的恩典和豐富，也更多認識祢自己。謝謝主把天為我們打開，讓我們活在祢敞開的天底下。敬拜和讚美都歸給神。奉主耶穌的名禱告。阿們。